

Think of Frequency Think of **TXC** 台灣晶技
TXC CORPORATION

Crystals & Oscillators

Sensors

TXC Corporation 2018 台灣晶技一〇七年度年報



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mops.twse.com.tw>

刊印日期：2019年4月30日

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及聯絡電話:

發言人:

姓名: 洪冠文
職稱: 財務長
電話: (03) 469-8121 分機 3230
E-mail: vivien@txc.com.tw

代理發言人:

姓名: 張瑛楓
職稱: 特別助理
電話: (03) 469-8121 分機 3105
E-mail: sophia@txc.com.tw

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 台北市北投區中央南路二段 16 號 4 樓
電話: (02) 2894-1202 傳真: (02) 2893-0789
平鎮廠: 桃園市平鎮區工業六路 4 號
電話: (03) 469-8121 傳真: (03) 469-6954
寧波廠: 浙江省寧波市北侖區黃山西路 189 號
電話: +86-574-86874666 傳真: +86-574-86874066
重慶廠: 重慶市九龍波區鳳笙路 22 號
電話: +86-023-61511888 傳真: +86-023-61511889
深圳分公司: 廣東省深圳市寶安區前進二路中熙 ECO 國際 1712 室
電話: +86-755-32993969 傳真: +86-755-32993968
蘇州分公司: 江蘇省蘇州市虎丘區獅山天街廣場 8 幢 1614 室
電話: +86-512-88606060 傳真: +86-512-88660133
上海分公司: 上海市浦東張江高科技園區張東路 1388 號科技領袖之都二期 28-01 棟
電話: +86-21-58318060 傳真: +86-21-58318033
美國分公司: 451 West Lambert Road Suite 201, Brea, CA 92821, U.S.A
電話: +1-714-990-5510 傳真: +1-714-990-5520
日本分公司: Shin-yohohama Urban Square 201., 1-3-1 Bldg., 1-3-1, Shin-yohohama.
Kohoku-ku, Yokohama, 222-0033 Japan
電話: +81-45-477-5305 傳真: +81-45-477-5306
歐洲分公司: Sebastian-Kneipp-Strasse 41, 60439 Frankfurt am Main, Germany.
電話: +49-69-505064-272

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 10366 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三段 210 號地下一樓
電話: (02) 2586-5859
網址: <http://agent.yuanta.com.tw>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 林宜慧會計師、翁博仁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 11073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100 號 20 樓
電話: (02) 2545-9988
網址: <http://www.deloitte.com.tw>

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無

公司網址:

<http://www.txccorp.com>



經營理念

企業的核心價值在於所宣達之經營理念以及相隨之經營理念及使命，是以企業為求永續之發展，無不用心於長遠架構之建立，以及核心價值之建構之上。

願景宣言

矢志提供資訊、通訊、光電、汽車產業頻率控制元件所需之各項應用產品，並成為全球石英晶體產業經營績效最好公司之一以及石英產業的前三大。

使命宣言

透由持續改善以及紀律執行力之要求，達成產業升級，並以專業素養以及全球化佈局，成為國際級廠商之一員。

企業文化

為達成經營理念及使命所揭櫫之目標，公司進一步將「誠信、踏實、創新、服務」之原始立業精神，以「和諧、團結、高效率」為原則，轉化為明確之企業文化。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4
貳、公司簡介	
一、公司設立	6
二、公司沿革	6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9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3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23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9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65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66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資訊	66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67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其相互間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關係之資訊	68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69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70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77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77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77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77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77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77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77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78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90
三、從業員工概況	101
四、環保支出資訊	101
五、勞資關係	104

六、重要契約	109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	110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15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119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120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120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之情事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120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121
二、財務績效	121
三、現金流量	123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23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124
六、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124
七、其他重要事項	128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29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33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33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33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公司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33
附錄一：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134
附錄二：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226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先生女士大家好，

107 年全球經濟幾乎是金融危機以來最為動盪的一年，加上美國的關稅政策以及其他經濟體對應的報復措施，也讓整體經濟成長的動能減緩，唯獨美國仍有強勁的經濟表現，仍是全球成長的重要引擎；日本則在貨幣政策失靈的情況下，經濟並無明顯好轉；新興國家隨著美元的升值，部分脆弱的新興經濟體被迫承壓；歐元區有英國脫歐、義大利與歐盟對抗的影響，危機慢慢浮現。

整體經濟環境看起來不容樂觀，公司營運亦發生諸多不利變化，如：市場競爭因素造成既有產品組合量增而價格卻下滑、供需失衡導致同業不合理削價競爭及替代競爭、產品應用技術更新換代加快、關稅爭議衝擊客戶生產基地布局與策略，另在手機產業因無新的產品應用刺激消費下而停滯成長、網通及資訊用產品市場的需求亦未如預期、貿易戰影響整體汽車供應鏈及需求，再加上本公司新產品未能及時開發完成並符合客戶需求等因素，使得我們的營收及獲利下滑，成長動能明顯不足。

一、107 年營運成果：

1、合併營收及稅後淨利

單位：新台幣仟元

科目 \ 年度	107 年	106 年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淨額	8,156,268	8,781,552	(625,284)	(7.12)
營業毛利	1,827,626	2,186,077	(358,451)	(16.40)
稅後淨利(損)	644,350	962,655	(318,305)	(33.07)

合併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

項目	年度	107 年	106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30.34	31.6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54.77	254.61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340.73	350.63
	速動比率	250.96	277.70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5.09	6.86
	權益報酬率	7.19	10.04
	基本每股盈餘(元)	2.08	3.11

2、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每年所設定之內部預算目標並未對外公開財務預測數，整體營收及獲利會因產業變化、產品結構所影響，而 107 度合併營業收入為新台幣 81.56 億元，達成公司所設定之營運目標約 90.38%。

3、研究發展狀況：

107 年公司持續優化溫度補償控制石英振盪器(TCXO)、溫度感應石英晶體(TSX)、小型化恆溫控制石英晶體振盪器(OCXO)、小型化石英晶體振盪器(XO)、小型化行動裝置石英晶體(Crystal)、感測器(Sensors)等產品。小型化產品之開發著重於晶片設計製造及封裝測試等技術開發以因應高驅動、高頻與高穩定的產品需求，Sensor 新產品的開發將朝向小型化、集成化及特性優化的方式發展，以符合客戶及市場的需求。在市場開發方面，全力集中資源，開拓高階產品包含 AOM(高頻)、ACAP(車用產品)與 Sensors(感測元件)等產品，包括新應用、新產業、新客戶、新產品商機(四新)，以優化獲利產品組合及增添成長動能、積極佈局 5G 產業及物聯網應用相關客群，為後續市場成長動能奠定基礎。

4、其他專案執行成果：

(1) 綠色企業：

公司持續推動與綠色企業相關之認證與活動，除持續進行溫室氣體盤查 (ISO14064-1) 外，亦繼續維持碳足跡之例行性查證，並取得環保署「產品碳足跡排放係數資料庫建置獎」，並取得低碳標章。同時，於公司內亦全力推動廚餘減量及減用塑膠袋行動，以進一步降低萬年公害塑膠袋之使用。

(2) 職業安全衛生：

為維護勞工安全，在「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及「勞資會議」之主導下，持續推動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驗證，並舉辦多場次之健康促進活動，諸如：各類健康講座、職場自主戒菸活動、癌症篩檢活動、自主減重活動、情緒紓壓及心理健康活動、血壓監測活動、流感疫苗注射活動等等，以協助同仁們強化自身健康條件。另針對廠外交傷事故，給予即時協助及關懷，並將持續建置安全之工作環境，以提供同仁最大之安全保障。

(3) 系統認證：

針對各項運作系統之維護，持續進行認證者計有品質管理系統(ISO9001)，汽車業品質系統認證(IATF 16949)，環境管理系統(ISO14001)，台灣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CNS15506)，資訊安全管理系統(ISO/IEC27001)，有害物質過程管理系統(IECQ QC 080000:2017)，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OHSAS 18001:2007)等。連同 ISO 14064-1:2006 溫室氣體查證，產品碳足跡查證(PAS 2050:2011)與物質流成本會計查證(ISO 14051:2011)等。本公司之各項管理系統，爾後將持續升級，以滿足並超越客戶之要求。

(4) 公司治理與企業責任：

歷屆公司治理評鑑結果，本公司持續為所有上市櫃公司之前段班，並以「虛心而學，盡心而為，誠心而做，開心而受」的理念，持續向上精進。此外，公司亦從事多項與鄰里關懷相關之志工活動，並揭露於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以呈現公司在社會責任上之努力成果，且已正式成立財團法人台灣晶技教育基金會，本於「取之於社會，用之於社會」之理念，提供各式扶助以及關懷資源。

二、108 年營運計畫概要：

- 1、強化產業佈局、提升市場佔有率：鞏固既有市場，以提升競爭力及維持市佔率、積極開發新市場、新產業、新應用、新產品，深耕中國並強化歐美日市場。
- 2、優化產品組合、增加獲利水準：結合生產成本優勢，提供最佳產品組合，並推動高階高毛利產品銷售。亦能透過智能化技術及大數據分析，即時整合各生產基地資訊，提高生產良率、降低品質成本。
- 3、技術合作、策略聯盟、併購及整合：未來競爭市場、產品生命週期縮短，技術之移轉和學習速度增快，透過技術合作、策略聯盟、併購及整合，加速關鍵技術或能力之移轉及新產品、新製程之開發速度，能有效進入新市場，使企業具有競爭優勢，擴大原有技術或產品之應用途徑，以創造綜效。

展望 108 年，公司以智能化的生產、精實化的管理，配合輕資產的精神，期望能以創新的思維及高效的執行力面對今年艱困的挑戰！雖然整體經濟環境仍然險峻，但我們深信在公司團隊的努力之下定能突破現狀，開創新契機，向前挺進！

董事長



總經理



貳、公司簡介

一、公司設立

台灣晶技為一專業之頻率控制元件與感測元件供應商，自民國 72 年成立以來，始終致力於石英元件系列產品之研發、設計、生產與銷售，專事生產高精密、高品質之石英晶體(Crystals)、石英晶體振盪器(Crystal Oscillators)等頻率元件系列產品，另因應市場應用與需求，透過自主核心技術，成功開發出各式感測元件(Sensors)，相關產品均可廣泛使用於行動通訊、資訊及儲存設備、物聯網(IoT)、車聯網、電信設備、智能家庭、人工智慧、醫療、5G...等應用市場；多年來，我們始終以提升客戶價值為目標，是以無論在價格、品質、交期、服務等方面，均盡心盡力超越客戶期待，並能以成為客戶最佳策略合作夥伴自我敦促。

二、公司沿革

- 72 年 創始成立，資本額新台幣 310 萬元。
- 73 年 資本額增資為新台幣 3,315 萬元。
- 78 年 資本額增資為新台幣 8,500 萬元，自動化生產石英元件產品。
- 79 年 資本額增資為新台幣 21,060 萬元，核准公開發行。
- 80 年 獲頒經濟部自創品牌獎，資本額增資為新台幣 31,590 萬元，購置平鎮廠房擴大生產。
- 82 年 盈餘轉增資資本額至新台幣 47,300 萬元，通過 ISO9002 品質系統認證。
- 83 年 盈餘轉增資資本額至新台幣 51,557 萬元，石英元件產品朝高頻化發展。
- 84 年 擴建平鎮廠廠房面積達 2,200 坪，盈餘轉增資資本額至新台幣 55,681 萬元，獲頒第四屆國家磐石獎。
- 85 年 現金增資資本額至新台幣 75,682 萬元，成立微電子事業處專責量產表面黏著式(SMD)石英元件。
- 86 年 購置 SMD 石英元件自動化 In Line 生產設備，擴充產能。
- 87 年 獲經濟部工業局「主導性新產品開發計劃」研究發展補助，研發 SMD 表面聲波濾波器(SAW Filter)，全面導入 Oracle 企業資訊管理系統(ERP)；籌設台晶科技國際開發(股)公司主要業務為轉投資大陸。
- 88 年 經投審會核准赴大陸投資設廠於浙江省寧波經濟技術開發區；籌設 GROWING PROFITS TRADING LTD。
- 89 年 盈餘轉增資資本額至新台幣 82,201 萬元，SMD SAW Filter 開發完成測試並開始量產，設立美國子公司 TXC TECHNOLOGY INC。
- 90 年 完成上櫃掛牌，SMD VCXO 開發完成測試，完成寧波廠第一期擴建規劃，盈餘轉增資資本額至新台幣 110,348 萬元，現金增資至新台幣 120,348 萬元。
- 91 年 獲經濟部工業局「主導性新產品開發計劃」研究發展補助，研發 SMD TCXO(溫度補償石英振盪器)產品，完成上櫃轉上市掛牌，盈餘暨資本公積轉增資資本額至新台幣 137,673 萬元，通過 ISO14001 品質系統認證。
- 92 年 購置 SMD TCXO 自動化生產設備及相關研發設備以供應通訊市場需求，完成導入 Oracle 企業資訊管理系統(ERP)升級版本，大陸寧波廠擴建完工啟用，盈餘轉增資資本額至新台幣 144,140 萬元。
- 93 年 第一季通過 QS9000 汽車工業系統品質認證；完成導入 Oracle OSFM(Shop Floor Control)；與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簽訂新台幣伍億元聯貸案；獲經濟部工業局「主導性新產品開發計劃」研究發展補助，研發電波時鐘用之石英共振子產品；執行員工認股權證、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盈餘轉增資至新台幣 160,785 萬元。
- 94 年 完成 Six Sigma 綠帶培訓計劃、持續推動 ISO/TS 16949 之認證、通過 ISO 14001 認證更新、設立日本子公司 TXC Japan Corporation、車用石英元件之應用產品的開發；執行員工認股權證、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盈餘轉增資至新台幣 186,199 萬元。
- 95 年 推動 6-Sigma 黑帶培訓計劃、取得 ISO/TS 16949 之認證、通過 Sony GP 認證，完成「綠色產品宣導手冊」；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並完成平鎮廠擴廠計劃、另於北加州及大陸北京設立辦事處；執行員工認股權證、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盈餘轉增資至新台幣 205,698 萬元。
- 96 年 平鎮廠新廠啟用、寧波廠擴建廠房工程啟動、獲頒 Intel 的「最佳品質供應商獎」、持續推動

- 6-Sigma 專案活動並推廣至寧波廠綠帶培訓計劃、購置深圳辦公室；執行員工認股權證、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盈餘轉增資至新台幣 241,553 萬元。
- 97 年 同步擴建台灣平鎮及大陸寧波廠；榮獲 Intel 的「供應商品質持續改善獎」之肯定；榮獲資訊揭露評鑑 A+ 及榮獲十大潛力金炬獎；持續於寧波、平鎮兩廠推動 6-Sigma 黑帶訓練計劃。於日本大阪設立業務據點以拓展業務，發行員工認股權證及執行庫藏股制度；設立香港子公司 TXC Hongkong；執行員工認股權證、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盈餘轉增資至新台幣 271,698 萬元。
 - 98 年 台灣平鎮廠及大陸寧波廠二期擴建完工啟用；獲頒第六屆「資訊揭露評鑑」「A+」級暨前十名獎殊榮；持續於寧波、平鎮兩廠推動員工在職訓練計劃，再度獲得 Intel 的「供應商品質持續改善獎」之肯定，強化公司內部管理以確保公司治理之成果，同時推動公司治理資訊之透明化；執行員工認股權證、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盈餘轉增資至新台幣 288,727 萬元。
 - 99 年 發行第三次可轉換公司債、榮獲中華公司治理協會頒贈「公司治理制度評量」認證證書、遠見雜誌第六屆「企業社會責任」科技業 B 組楷模獎、行政院頒贈「國家品質」獎、獲頒第七屆「資訊揭露評鑑」「A+」級暨前十名獎殊榮、通過「溫室氣體盤查」稽核，取得 ISO14064-1 認證、獲得「石英產品碳足跡標籤」、「PAS2050 碳足跡查證證書」、「OHSAS18001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健康職場自主認證-健康促進標章」等認證、經濟部頒贈「產業科技發展獎」；持續於大陸、台灣兩廠推動 6-Sigma 黑帶訓練計劃；購置上海、蘇州辦公室、籌設台晶(重慶)電子有限公司；擴建台灣平鎮廠三期廠房及購買 5,733 坪土地，並興建新能源事業廠房；執行員工認股權證、盈餘轉增資至新台幣 297,183 萬元。
 - 100 年 台灣平鎮廠三期廠房及新能源事業廠房完工啟用、設立台晶(重慶)電子有限公司生產據點、設立子公司重慶眾陽置業有限公司及寧波北侖晶裕貿易有限公司；榮獲第八屆「資訊揭露評鑑」「A+」級暨前十名獎殊榮、通過「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審查及頒贈、獲經濟部頒贈「節能菁英、卓越創新」獎、獲天下雜誌「天下企業公民」獎、獲桃園縣頒贈「企業創新獎」、獲得「ISO50001 能源管理系統」、「ISO28000 供應鏈安全管理系統」、「ISO27001 資訊安全管理系統」等認證；Oracle ERP 系統升級至 R12 版本；為有效評量薪酬制度合理，以結合績效考核，成立薪資報酬委員會；執行員工認股權證、盈餘轉增資至新台幣 302,242 萬元。
 - 101 年 台晶(重慶)電子有限公司廠房興建、獲財政部關稅總局頒發「安全認證優質企業(AEO)」證書、通過英國標準協會(BSI)「溫室氣體(ISO 14064-1)、產品碳足跡(PAS 2050)」盤查、產品碳中和查證(PAS 2060)之查證、獲天下雜誌「天下企業公民」獎、榮獲英國 BSI「綠色永續企業」獎、通過「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外部查證符合 GRI G3.1 A+ 與 AA 1000 標準、通過「CNS 15506 台灣職業安全衛生驗證」、榮獲第九屆「資訊揭露評鑑」「A++」級暨前十名獎殊榮、執行員工認股權證、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轉增資至新台幣 309,757 萬元。
 - 102 年 發行第四次可轉換公司債、台晶(重慶)電子有限公司正式完工開始量產、榮獲經濟部頒發第一屆卓越中堅企業獎、通過經濟部工業局「主導性新產品開發計劃」研究發展補助、中華治理協會頒贈「CG6008 進階版公司治理制度評量」認證證書、獲第十屆「資訊揭露評鑑」A++ 獎項、通過「溫室氣體盤查(ISO14064-1)」、「產品碳足跡盤查(PAS2050)」、「產品碳中和(PAS2060)」之查證、入選天下雜誌第七屆天下公民獎之 TOP50、獲選台北市政府勞動局第三屆「幸福企業獎」三星級企業。
 - 103 年 台灣平鎮廠、寧波廠及重慶廠持續產線擴充、購置深圳及北京辦公室、榮獲第十一屆「資訊揭露評鑑」A++ 獎項、天下雜誌第八屆「天下公民獎中堅企業」第四名、桃園縣政府第二屆「僱用外籍勞工優良事業單位」、台灣永續能源研究基金會「台灣 Top50 企業永續報告獎」之大型企業科技電子製造業銀獎、英國標準協會「資安管理啟航獎」及「GRC 管理典範獎」、通過「溫室氣體盤查(ISO14064-1)」、「永續發展報告書(Corporation Sustainability Report)」、「產品碳足跡(PAS 2050)」、「產品碳中和(PAS 2060)」、「資訊安全管理系統(ISO 27001)」、「供應鏈安全管理系統(ISO 28000)」、「水足跡(Water Footprint)」等認證。
 - 104 年 台灣平鎮廠及重慶廠持續產線擴充、通過「安全認證優質企業(AEO)」認證、榮獲第十二屆「資訊揭露評鑑」A++ 獎項、第一屆公司治理評鑑前 20% 公司、通過「溫室氣體盤查(ISO14064-1)」、榮獲華為公司「2015 年核心供應商」獎項、榮獲英國標準協會頒贈「卓越治理典範獎」、榮獲天下雜誌「天下 CSR 企業公民獎」、推動工業 4.0 智慧化轉型、原 LED 事業單位正式分割成立台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轉投資公司「廣東惠倫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正式於深圳交易所創業板上市。
 - 105 年 台灣平鎮廠、寧波廠及重慶廠持續產線擴充、通過經濟部工業局產業升級創新優化計畫(微型系

貳、公司簡介

- 懸浮微粒感測元件開發)專案補助、第二屆公司治理評鑑前5%公司、取得財政部「安全認證優質企業(AEO)」證書、榮獲環保署頒贈「參與產品碳足跡排放係數資料庫建置貢獻獎」、榮獲英國標準協會頒贈「環境治理實踐獎」、「BSI 職業安全衛生」驗證及「BSI 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查證。
- 106 年 台灣平鎮廠、寧波廠及重慶廠持續產線擴充、購置蘇州辦公室、寧波廠投資成立鼎凱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台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結束營運、第三屆公司治理評鑑前5%公司、榮獲經濟部工業局頒贈「企業志工獎」、通過物質流成本會計「(ISO 14051 MFCA)」、通過「IATF 16949 汽車業品質系統」認證、榮獲英國標準協會頒贈「BSI 永續卓越獎」、「BSI 職業安全衛生」驗證及「BSI 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AA1000/GRI G4」查證、通過「ISO 27001 資訊安全管理系統」驗證、成立財團法人台灣晶技教育基金會。
 - 107 年 取得財政部「安全認證優質企業(AEO)」認證更新證書、成立歐洲子公司 TXC Europe GmbH、第四屆公司治理評鑑前5%公司、榮獲國際貿易局出進口績優廠商證明標章、通過經濟部科技研究發展專案之產業升級創新平台輔導計畫、榮獲英國標準協會頒贈「永續領航獎」。

參、公司治理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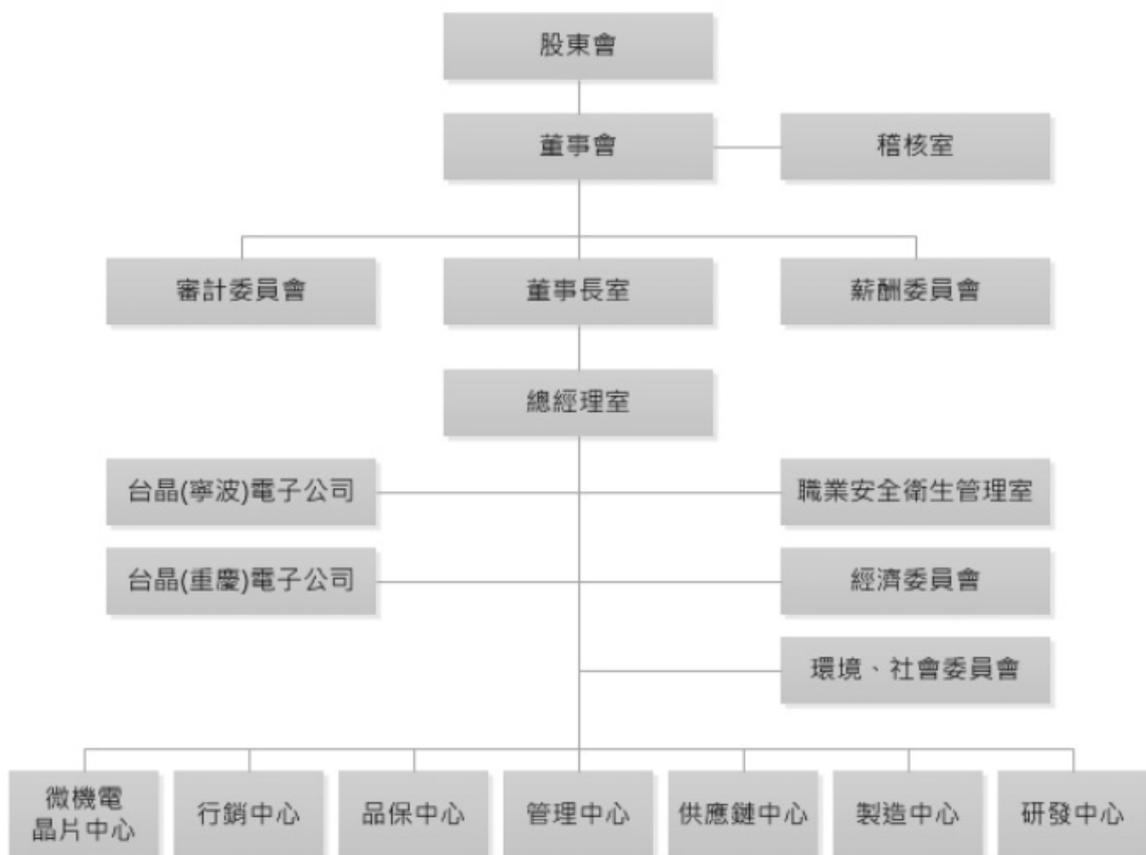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107.12.31.



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 組織系統圖



參、公司治理報告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 門	業 務 職 掌
董事長室	公司各項重大策略規劃訂定 協助解決重大之品質及工程技術問題 技術能力之提升發展及產品研發推展監管 新科技及投資可行性之風險與商機評估 整體財務規劃暨投資管理發展
總經理室	綜理公司整體營運方針、目標、預算之規劃與訂定，執行全盤業務之督導、協調與管理 重大經營決策之建議、修訂與執行 海外子公司營運之監管
稽核室	規劃年度稽核計劃 依據年度稽核計畫，實施稽核作業，提出稽核報告，呈報於總經理、董事長、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董事會 證期局及證券交易所定期呈報作業 子公司內部控制暨稽核業務督導 各單位管理執行效能評估與指導改善 內控制度及實施細則之修訂 各單位 KPI 管理 推動企業誠信經營之管理
行銷中心	產品銷售、訂單處理及客戶開發與服務 競爭對手、產銷分析、產品行銷策略及產業市場分析 成本售價及樣品開發之管理 新興市場開拓、新產品開發與銷售服務 客戶產品應用之問題服務及解決 擬定產品行銷策略 訂定營運(銷售、成本、品質)目標、策略規劃
研發中心	新產品研發及量產導入 新產品/材料技術之移轉及量產導入 專案研發計畫之研究、執行與導入 新功能產品評估及開發行銷 微型化、高精密度、高信賴性之新產品開發的規劃、推展及技轉生產 新產品設備、模組、儀器、治工具之開發及改良 新製程技術開發專案的規劃、推展及技轉生產 專案研發計畫之研究、執行與導入 協助產品工程各單位之新產品樣品試作及評估
製造中心	統籌運用整體製造中心(平鎮廠&寧波廠&重慶廠)的資源(人力、設備、產能、預算投資等) 經管製造中心轄下的各製造廠區的 KPI(主要績效指標) 執行與達成公司營運目標所需的製造產能擴充計劃 瞭解整體石英晶體產業的製造策略與趨勢 產品之生產與製造 生產流程之規劃與執行改善 製程流程之改善及開發 生產設備之管理與維修作業 產能、物料需求規劃，產銷管制與安排，存貨及倉儲交運管理 工業安全與衛生、環境管理系統之督導與執行 公用系統設備之檢查與維護

部 門	業 務 職 掌
微機電晶片中心	<p>統籌運用整體晶片製造的資源(設備、產能等) 瞭解整體石英晶體產業的晶片製造策略與趨勢 統籌微機電晶片中心轄下之設備、人力、技術等各項管理事務 各項經營管理政策之宣導推動 執行與達成公司營運目標所需的晶片製造產能擴充計劃、微機電晶片產品及技術開發 晶片之生產與製造 晶片技術之開發及振盪器特性改良 生產流程之規劃與執行改善 製程流程之改善及開發 生產設備之管理與維修作業 執行各項產銷協調，物料控制及交貨管理之事務 工業安全與衛生、環境管理系統之督導與執行</p>
品保中心	<p>檢討與訂定全公司之年度品質目標 建立、稽核、協調全公司品質、有害物質系統，確保其有效運作 擬定年度各種有關品質活動之工作計畫及執行 推動品質改善作業 推動各項品質認證系統 資料中心 DCC 之年度工作規劃與執行 規劃與執行外購材料進料、自製晶片的製程、成品、出貨之品質管制與檢驗 產品與材料品質管理 進料、製程及成品品質之檢驗及管制 IQC 檢驗方法改良，使增進檢驗效能達到檢驗最佳化 客訴流程之管理</p>
管理中心	<p>公司組織系統及部門職責之規劃與訂定 公司各項管理制度之建立與推行 公司年度預算編列審核之研擬推動成效檢討 公司各項帳務處理、成本及財務會計資訊之製作與分析 財務管理、資金調度及上市公司相關股務處理作業 人事薪資福利、招募、甄選、晉升、考核、教育訓練與發展等各項人力資源管理作業 員工關係暨各項會議活動之辦理 總務行政庶務作業 公司營運資訊之提供與管理，資訊作業系統之建立、開發與維護 網路通訊規劃、建置與維護，電子流程作業規劃與實施 資訊與網路通訊之安全與管理 推動企業社會責任(CSR)、公司治理、落實誠信經營相關事務</p>
供應鏈中心	<p>設備、原物料、半成品、成品及庶務性用品之採購與管理 詢議價、採購、交易條件協商、請款、追蹤等 供應商管理體系運作的推動與開發供應商管理 產銷平衡計劃擬定，產能排配，執行與管理 進出口運輸、報關、通關、保險等作業執行及相關費用之審核與請款 進料成本之管理及分析 新材料、替代材料、各廠共同材料、新廠商或新設備的開發 供應市場資料(供需、價格、技術、政策等)彙整與趨勢分析</p>
勞工安全衛生管理室	<p>規劃建置環安衛管理系統及指導相關部門新增及修訂相關程序書 督導安全衛生管理事項 擬訂、規劃及推動安全衛生管理事項，並指導有關部門實施 負責蒐集及鑑別安全衛生相關法規 對內對外安全衛生議題之諮詢與溝通</p>
薪酬委員會	<p>訂定並檢討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定期評核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與績效考核之合理依據 定期監督薪酬制度執行狀況</p>

參、公司治理報告

部 門	業 務 職 掌
審計委員會	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評估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評估重大之資產投資或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事項 評估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評估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及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審議財務報告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

1、董事相關資料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學(經)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等親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份比		股數	持股份比	股數	持股份比	股數	持股份比	股數	持股份比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林進寶	中華民國	男	105.06.07	3年	78.11.05	6,056,263	1.96%	6,071,263	1.96%	25,163	0.01%	0	0%	美國西德州農工大 學企業管理碩士 台灣晶技(股)董事長	台灣晶技(股)董事長 良興(股)公司董事長 力智電子(股)董事 台興電子企業(股)董事 漢台科技(股)董事 台灣石英晶體產業協會理事 神匠創意(股)法人董事代表	總經理	林萬興	兄弟			
董事	許德潤	中華民國	男	105.06.07	3年	78.11.05	4,535,448	1.46%	4,304,603	1.38%	89,041	0.03%	0	0%	開南商工綜商科 台灣晶技(股)董事	台灣晶技(股)董事 掌宇(股)董事 光亞國際(股)董事 康碩投資(股)董事 TAIWAN CRYSTAL TECHNOLOGY INTERNATIONAL LIMITED 董事長	無	無	無			
董事	葛天縱	中華民國	男	105.06.07	3年	78.11.05	838,608	0.27%	823,608	0.26%	0	0%	0	0%	台北工專電子科 台灣晶技(股)董事	台灣晶技(股)董事 韓商德世科技(股)副總裁	無	無	無			
董事	弘鼎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彭志強	中華民國	男	108.02.18	3年	99.06.15	0	0%	0	0%	0	0%	0	0%	國立交通大學 科技管理博士 匹茲堡大學 工業工程碩士	台灣晶技(股)董事 兆遠科技法人董事代表 尖點科技法人董事代表	無	無	無			

108年4月13日 單位：股，%

公司、 公司治埋報告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學(經)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等親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份比	股數	持股份比	股數	持股份比	股數	持股份比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中華民國	林萬興	男	105.06.07	3年	78.11.05	5,097,722	1.65%	4,980,722	1.61%	152,991	0.05%	0	0%	台灣科技大學 管理研究所碩士 台灣晶技(股)董事 暨總經理	台灣晶技(股)董事暨總經理 台興電子企業(股)董事長 台晶(寧波)電子董事長 重慶眾陽置業董事長 台晶(重慶)電子董事長 GROWING PROFITS TRADING LTD 董事長 TXC JAPAN CORPORATION LTD 董事 TAIWAN CRYSTAL TECHNOLOGY(HK) LTD 董事長 南京資訊(股)董事	董事長	林進寶	兄弟
董事	中華民國	陳闕上鑫	男	105.06.07	3年	99.06.15	282,212	0.09%	282,212	0.09%	0	0%	0	0%	浙江大學 工商管理碩士 台灣晶技(股)董事 暨副總經理	台灣晶技(股)董事 暨副總經理 台晶(寧波)電子董事長 暨總經理 台晶(重慶)電子董事長 寧波興茂電子董事長 台興電子企業(股)董事長 重慶眾陽置業(股)董事 威立達科技(股)董事 寧波北侖晶裕公司 監察人 寧波龍營半導體副董事長 暨法人代表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智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周明智	無	105.06.07	3年	105.06.07	240,000	0.08%	1,588,000	0.51%	0	0%	0	0%	台灣晶技(股)董事	台灣晶技(股)董事	無	無	無
			男				0	0%	0	0%	0	0%	0	0%	台灣科技大學 管理研究所碩士	飛宏科技(股)董事 瑞軒科技(股)董事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學(經)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等親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余尚武	男	105.06.07	3年	96.06.13	0	0%	0	0%	0	0%	0	0%	英國伯明罕大學財務學博士 景文科技大學商管學院院長 元培醫事科技大學管理暨語文學院講座教授兼院長 台灣科技大學資訊管理系教授、系主任、學務長 東南科技大學副校長兼管理學院院長 德明財經科技大學資訊學院特聘教授兼院長 第一金控(股)公司董事(公股代表) 第一銀行法人董事代表 國際通證券(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	明志科技大學管理暨設計學院榮譽講座教授 台灣證券交易所 公益董事(金管會指派) 泰昇控股(股)獨立董事 台灣晶技(股)獨立董事 台灣晶技(股)獨立董事 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委員暨召集人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蔡松棋	男	105.06.07	3年	102.06.19	0	0%	0	0%	0	0%	0	0%	上海財經大學會計學博士 國立政治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執行董事、專業策略長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大陸台師事業組主持會計師	華聯生物科技(股)監察人 易帆特國際企業顧問(股)董事長 國立東華大學會計學系兼任教授 台灣晶技(股)獨立董事 台灣晶技(股)副董事長 暨審計委員會委員 大名投資開發董事長 尚愛管理顧問 發現台灣(股)董事	無	無	無

公司、 公司治埋報告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學(經)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等親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份率	股數	持股份率	股數	持股份率	股數	持股份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蘇艷雪	女	105.06.07	3年	105.06.07	0	0%	0	0%	0	0%	0	0%	美國卡內基梅隆大學工業管理碩士和碩聯合科技(股)投資暨資深副總 華碩電腦(股)投資長 瑞士銀行董事總經理	薩摩亞商帷智資產管理(股)台灣分公司負責人 永裕投資(有)負責人 景碩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 中揚光電(股)獨立董事 財團法人誠品文化藝術基金會董事 光點影業(股)法人董事代表 台灣晶技(股)獨立董事 台灣晶技(股)薪酬委員會委員 暨審計委員會委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王傳芬	女	105.06.07	3年	105.06.07	0	0%	0	0%	0	0%	0	0%	美國哥倫比亞大學法學院法碩士 盛信美國律師事務所律師 永耘國際法律事務所律師	宏鑑法律事務所 合夥律師 台灣晶技(股)獨立董事 台灣晶技(股)薪酬委員會委員 暨審計委員會委員	無	無	無

註：法人董事弘鼎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108年02月18日改派法人代表，代表人由張文勤先生改為彭志強先生。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8年4月13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弘鼎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聯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00%
智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周明智	99.01%

註：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

3、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8年4月13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聯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美商摩根大通託管聯華電子海外存託憑證專戶	5.70%
	大通銀行託管資本世界成長及收益基金	3.58%
	迅捷投資(股)公司	3.50%
	矽統科技(股)公司	2.50%
	臺銀保管希爾契斯特國際投資人國際價值股票信託投資專戶	1.70%
	匯豐銀行託管普信保險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1.44%
	焱元投資(股)公司	1.36%
	國泰人壽保險(股)公司	1.27%
	台灣人壽保險(股)公司	1.23%
	大通銀行託管歐洲太平洋成長基金專戶	1.19%

註1：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

註2：持股基準日為民國107年7月22日，此為民國107年除息基準日。

4、董事教育訓練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起	迄		
董事	林進寶	105/06/07	107/07/16	107/07/16	社團法人中華 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法變革之影響與 因應減資實務解析
			107/07/24	107/07/24		最新稅改重點解析暨 企業因應之道
董事	許德潤	105/06/07	107/07/16	107/07/16	社團法人中華 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法變革之影響與 因應減資實務解析
			107/07/24	107/07/24		最新稅改重點解析暨 企業因應之道
董事	林萬興	105/06/07	107/07/16	107/07/16	社團法人中華 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法變革之影響與 因應減資實務解析
			107/07/24	107/07/24		最新稅改重點解析暨 企業因應之道
董事	陳闕上鑫	105/06/07	107/07/16	107/07/16	社團法人中華 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法變革之影響與 因應減資實務解析
			107/07/24	107/07/24		最新稅改重點解析暨 企業因應之道

參、公司治理報告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起	迄		
董事	葛天縱	105/06/07	107/07/16	107/07/16	社團法人中華 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法變革之影響與 因應減資實務解析
			107/07/24	107/07/24		最新稅改重點解析暨 企業因應之道
董事	弘鼎創業投資(股)公司 法人代表：張文勤	105/06/07	107/07/16	107/07/16	社團法人中華 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法變革之影響與 因應減資實務解析
			107/07/24	107/07/24		最新稅改重點解析暨 企業因應之道
董事	智鑫投資(股)公司 法人代表：周明智	105/06/07	107/07/16	107/07/16	社團法人中華 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法變革之影響與 因應減資實務解析
			107/07/24	107/07/24		最新稅改重點解析暨 企業因應之道
獨立董事	余尚武	105/06/07	107/07/16	107/07/16	社團法人中華 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法變革之影響與 因應減資實務解析
			107/07/24	107/07/24		最新稅改重點解析暨 企業因應之道
獨立董事	蔡松棋	105/06/07	107/07/16	107/07/16	社團法人中華 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法變革之影響與 因應減資實務解析
			107/07/24	107/07/24		最新稅改重點解析暨 企業因應之道
獨立董事	蘇艷雪	105/06/07	107/07/16	107/07/16	社團法人中華 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法變革之影響與 因應減資實務解析
			107/04/27	107/04/21		企業併購之董監責任- 從非合意併購案件談起
			107/03/21	107/03/21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
獨立董事	王傳芬	105/06/07	107/07/16	107/07/16	社團法人中華 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法變革之影響與 因應減資實務解析
			107/07/24	107/07/24		最新稅改重點解析暨 企業因應之道

註：法人董事弘鼎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108年02月18日改派法人代表，代表人由張文勤先生改為彭志強先生。

5、董事獨立性資料

董事資料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他公 開發行公司 獨立董事家 數
	商 務 、 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相 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門職 業及技術人員	商 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公 司業 務所須 之工 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林進寶			√					√		√		√	√	無
許德潤			√				√	√		√	√	√	√	無
林萬興			√					√		√		√	√	無
陳闕上鑫			√			√	√	√		√	√	√	√	無
葛天縱			√	√	√	√	√	√	√	√	√	√	√	無
弘鼎創業投 資股份有限 公司			√	√	√	√	√	√	√	√	√	√		無
智鑫投資股 份有限公司			√	√	√	√	√	√	√	√	√	√		無
余尚武	√		√	√	√	√	√	√	√	√	√	√	√	1
蔡松棋		√	√	√	√	√	√	√	√	√	√	√	√	無
蘇艷雪			√	√	√	√	√	√	√	√	√	√	√	1
王傳芬		√	√	√	√	√	√	√	√	√	√	√	√	無

註：各董事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埋、副總經埋、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108年4月13日 單位：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股數	子持有股份比率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學(經)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等親以內關係之經埋人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埋	中華民國	林萬興	男	78.11.11	4,980,722	1.61%	152,991	0.05%	0	0%	台灣科技大學 管理研究所碩士 台灣晶技(股)董事暨總經理	台晶(寧波)電子董事長 台晶(重慶)電子董事 重慶眾陽置業董事長 GROWING PROFITS TRADING LTD 董事長 TXC JAPAN CORPORATION LTD 董事 TAIWAN CRYSTAL TECHNOLOGY(HK) LTD 董事長 台興電子企業(股)董事長 南京資訊(股)董事	董事長	林進寶	兄弟
副總經埋	中華民國	陳闕上鑫	男	91.04.01	282,212	0.09%	0	0%	0	0%	浙江大學工商管理研究所碩士 台灣晶技(股)董事暨副總經理	台晶(寧波)電子董事暨總經理 台晶(重慶)電子董事長 寧波興茂電子董事長 台興電子企業(股)董事 重慶眾陽置業(股)董事 威立達科技(股)董事 寧波北侖晶裕監察人 寧波龍營半導體副董事長暨法人董事代表	無	無	無
執行副總經埋	中華民國	郭雅屏	男	98.08.01	300,000	0.09%	0	0%	0	0%	波士頓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 台灣晶技(股)執行副總經理 兼管理中心副總經理	無	行銷副總	郭雅涵	姊弟
副總經埋	中華民國	林詩伯	男	100.01.31	6,932	0.00%	770	0%	0	0%	美國加州大學河濱分校 物理碩士 台灣晶技(股)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埋	中華民國	張建聰	男	101.01.01	1,000	0.00%	0	0%	0	0%	澳門城市大學工商管理碩士 台灣晶技(股)副總經理	台晶(寧波)電子 董事暨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學(經)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等親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趙岷江	男	101.01.01	26,271	0.00%	126	0%	0	0%	國立台灣大學造船工程研究所博士 台灣晶技(股)副總經理	台晶(寧波)電子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游芳銘	男	101.01.01	43,952	0.01%	0	0%	0	0%	亞東工專電子工程學系 台灣晶技(股)副總經理	台晶(重慶)電子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周建福	男	106.04.01	14,000	0.00%	0	0%	0	0%	台灣科技大學管理研究所 碩士 台灣晶技(股)副總經理	台晶(重慶)電子總經理 重慶眾陽置業董事長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程立偉	男	107.01.01	0	0.00%	0	0%	0	0%	清華大學材料科學研究所 博士 台灣晶技(股)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技術長	中華民國	朱志勳	男	106.12.18	0	0.00%	0	0%	0	0%	清華大學材料科學研究所 博士 台灣晶技(股)技術長	國立中央大學化學工程與材料工程學系兼任副教授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郭雅涵	女	98.08.01	5,537	0.00%	0	0%	0	0%	WESTCOAST UNIVERSITY 企業研究所碩士 台灣晶技(股)協理	無	執行副總經理	郭雅屏	姊弟
總工程師	中華民國	張祺鐘	男	95.04.01	18,929	0.00%	0	0%	0	0%	交通大學管理學院高階 管理學碩士 台灣晶技(股)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林素芬	女	99.07.01	33,891	0.01%	0	0%	0	0%	高雄工專電子科 台灣晶技(股)協理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蘇哲明	男	100.01.31	11,054	0.00%	0	0%	0	0%	台灣海洋大學電機工程學系 台灣晶技(股)協理	無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學(經)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等親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協理	中華民國	劉旭二	男	104.06.01	0	0.00%	0	0%	0	0%	台灣大學材料工程系碩士 台灣晶技(股)協理	台晶(寧波)電子協理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蘇錦昇	男	104.12.05	0	0.00%	0	0%	0	0%	清華大學電機所碩士 台灣晶技(股)協理	無	無	無	無
財務長	中華民國	洪冠文	女	92.03.11	100,805	0.03%	0	0%	0	0%	台北大學企業管理學系碩士 台灣晶技(股)財務長	有成精密(股)監察人	無	無	無

註 1：原行銷中心郭雅涵協理於 107 年 08 月 09 日晉升為行銷中心副總經理。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0)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註11)	
		報酬(A) (註2)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註3)	業務執行費用(D) (註4)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0)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註5)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董事長	林進寶	0	0	11,512	1,800	2,0660	6,052	907	1,600	0	3,3944	4,2095	3,867
董事	許德潤												
董事兼總經理	林萬興												
董事兼副總經理	陳闕上鑫												
董事	葛天縱												
董事	弘鼎創業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張文勤	0	0	11,512	1,800	2,0660	6,052	907	1,600	0	3,3944	4,2095	3,867
董事	智鑫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周明智	0	0	11,512	1,800	2,0660	6,052	907	1,600	0	3,3944	4,2095	3,867
獨立董事	余尚武												
獨立董事	蔡松棋												
獨立董事	蘇艷雪												
獨立董事	王傳芬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註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9)H	本公司(註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9)I
低於 2,000,000 元	林進寶、許德潤、林萬興、陳闕上鑫、葛天縱、余尚武、蔡松棋、蘇艷雪、王傳芬、智鑫投資(股)周明智、弘鼎創業投資(股)張文勤等 11 人	林進寶、許德潤、林萬興、陳闕上鑫、葛天縱、余尚武、蔡松棋、蘇艷雪、王傳芬、智鑫投資(股)周明智、弘鼎創業投資(股)張文勤等 11 人	許德潤、葛天縱、余尚武、蔡松棋、蘇艷雪、王傳芬、智鑫投資(股)周明智、弘鼎創業投資(股)張文勤等 8 人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林進寶、林萬興、陳闕上鑫等 3 人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林萬興、陳闕上鑫等 2 人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11 人	11 人	11 人

註 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下表(3-1)或(3-2)。

註 2：係指 107 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係指 108 年經董事會通過過分之 107 年度董事酬勞金額。

註 4：係指 107 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係指 107 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6：係指 107 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 108 年經董事會通過過分之 107 年度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8：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9：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0：稅後純益係指 107 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11：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 I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b. 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c. 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二)、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07年12月31日 單位：仟股，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2)		退職退休金 (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 (C)(註3)		員工酬勞(D) (註4)				A、B、C及D等四 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 比例(%) (註8)		無領取 自外投資 事業酬金 (註9)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5)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本公司
董事長	林進寶														
總經理	林萬興														
副總經理	陳闕上鑫														
執行副總經理	郭雅屏														
副總經理	林詩伯														
副總經理	張建聰	16,611	22,102	2,082	2,082	5,175	11,912	7,200	0	7,200	0	4,8217	6,7194	3,867	
副總經理	趙岷江														
副總經理	游芳銘														
副總經理	周建福														
副總經理	程立偉														
技術長	朱志勤														
副總經理	郭雅涵														

註：原行銷中心郭雅涵協理於107年08月09日晉升為行銷中心副總經理。

*不論職稱，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者(例如：總裁、執行長、總監...等等)，均應予揭露。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埋及副總經埋酬金級距	總經埋及副總經埋姓名	
	本公司(註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E)
低於2,000,000元	張建聰、游芳銘、周建福等3人	-
2,0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林達寶、林萬興、陳闕上鑫、郭雅屏、趙岷江、林詩伯、朱志勳、程立偉、郭雅涵等9人	林達寶、林萬興、郭雅屏、趙岷江、張建聰、游芳銘、周建福、林詩伯、朱志勳、程立偉、郭雅涵等11人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陳闕上鑫 1人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0元以上		
總計	12人	12人

註1：總經埋及副總經埋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埋或副總經埋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1-1)或(1-2)。

註2：係填列107年度總經埋及副總經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3：係填列107年度總經埋及副總經埋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4：係填列108年經董事會通過分派107年度總經埋及副總經埋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利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埋及副總經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6：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埋及副總經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埋及副總經埋姓名。

註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埋及副總經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埋及副總經埋姓名。

註8：稅後純益係指107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9：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埋及副總經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埋及副總經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b.公司總經埋及副總經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c.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埋及副總經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三)、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07 年度員工酬勞擬議數)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仟元，仟股

	職 稱	姓 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 理 人	董事長	林進寶	0	11,000	11,000	1.7071
	總經理	林萬興				
	副總經理	陳闕上鑫				
	執行副總經理	郭雅屏				
	副總經理	林詩伯				
	副總經理	張建聰				
	副總經理	趙岷江				
	副總經理	游芳銘				
	副總經理	周建福				
	副總經理	程立偉				
	技術長	朱志勳				
	副總經理	郭雅涵				
	總工程師	張祺鐘				
	協理	林素芬				
	協理	蘇哲明				
	協理	劉旭二				
	協理	蘇錦昇				
財務長	洪冠文					

註 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盈餘分配情形。

註 2：係填列 108 年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稅後純益係指 107 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 92 年 3 月 27 日台財證三字第 0920001301 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 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 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 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 財務部門主管
- (5) 會計部門主管
- (6) 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 4：若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除填列附表一之二外，另應再填列本表。

註 5：原行銷中心郭雅涵協理於 107 年 08 月 09 日晉升為行銷中心副總經理。

參、公司治理報告

(四)、取得前十大員工分紅之姓名及分派情形 (107 年取得 106 年度盈餘之員工紅利)

單位：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股票	現金
副總經理	陳闕上鑫	0	10,915
執行副總經理	郭雅屏		
副總經理	趙岷江		
副總經理	林詩伯		
副總經理	周建福		
副總經理	程立偉		
副總經理	郭雅涵		
總工程師	張祺鐘		
協理	林素芬		
協理	蘇哲明		
協理	蘇錦昇		

(五)、公司有下列情事之一者，應揭露個別董事之酬金

- 1、最近二年度連續稅後虧損者，應揭露個別董事之酬金：無此情形。
- 2、最近年度董事持股成數不足情事連續達三個月以上者，應揭露個別董事之酬金：無此情形。
- 3、最近年度任三個月份董事平均設質比率大於百分之五十者，應揭露於各該月份設質比率大於百分之五十之個別董事：無此情形。

(六)、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關聯性

1、本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占稅後純益比例

單位：%

職稱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107 年度		106 年度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董事	3.39	4.21	3.16	3.62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4.82	6.72	3.99	5.24

註 1、108 年經董事會通過分派 107 年度之董事及總經理、副總經理酬金金額，故本欄資料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計算為暫估數字。

註 2、106 年度為實際數。

- 2、本公司董事酬金依公司章程辦理，並考量公司營運成果，及參酌其對公司績效貢獻度，給予合理報酬；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給付酬勞之政策，依據本公司「薪資管理辦法」及該職位於同業市場中的薪資水平、於公司內該職位的權責範圍以及對公司營運目標的貢獻度給付酬金。訂定酬金之程序，以本公司之「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辦法」作為評核之依循，除參考公司整體的營運績效、產業未來經營風險及發展趨勢，亦參考個人的績效達成率及對公司績效的貢獻度，而給予合理報酬，相關績效考核及薪酬合理性均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審核，並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制度，以謀公司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07年度董事會開會6次(A)，董事出列席情形如下：

107年12月31日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林進寶	6	0	100	
副董事長	許德潤	6	0	100	
董事(總經理)	林萬興	6	0	100	
董事	陳闕上鑫	6	0	100	
董事	葛天縱	6	0	100	
董事	弘鼎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文勤	6	0	100	
董事	智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周明智	3	3	50	
獨立董事	余尚武	6	0	100	
獨立董事	蔡松棋	6	0	100	
獨立董事	蘇艷雪	6	0	100	
獨立董事	王傳芬	4	2	67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不適用，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適用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5相關事項。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

1、董事會日期：107年4月23日

議事內容：106年度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評核案。

利益迴避董事：林進寶董事長、林萬興總經理、陳闕上鑫董事

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依公司法206條第2項之規定，林進寶董事長、林萬興總經理、陳闕上鑫董事為本公司之經理人，當事人應予利益迴避不參與討論及表決，並由林董事長指定蔡松棋獨立董事代理主席主持本案之討論及表決。

董事會決議：除上述董事因利害關係迴避外，其餘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2、董事會日期：107年4月23日

議事內容：107年Q2績效獎金發放案。

利益迴避董事：林進寶董事長、林萬興總經理、陳闕上鑫董事

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依公司法206條第2項之規定，林進寶董事長、

林萬興總經理、陳闕上鑫董事為本公司之經理人，當事人應予利益迴避不參與討論及表決，並由林董事長指定蔡松棋獨立董事代理主席主持本案之討論及表決。董事會決議：除上述董事因利害關係迴避外，其餘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3、董事會日期：107年7月16日

議事內容：子公司 TCTH 辦理現金減資案。

利益迴避董事：林萬興總經理

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依公司法 206 條第 2 項之規定，林萬興總經理為該公司之董事長，依董事會議事規範規定，當事人應予利益迴避不參與討論及表決。

董事會決議：除上述董事因利害關係迴避外，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4、董事會日期：107年8月9日

議事內容：審議 106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發放案。

利益迴避董事：林進寶董事長、林萬興總經理、陳闕上鑫董事

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依公司法 206 條第 2 項之規定，林進寶董事長、林萬興總經理、陳闕上鑫董事為本公司之經理人，依董事會議事規範規定，當事人應予利益迴避不參與討論及表決，並由林董事長指定余尚武獨立董事代理主席主持本案之討論及表決。

董事會決議：除上述董事因利害關係迴避外，其餘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5、董事會日期：107年11月7日

議事內容：本公司轉投資案。

利益迴避董事：周明智董事、張文勤董事

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依公司法 206 條第 2 項之規定，周明智董事、張文勤董事為該公司之利害關係人，依董事會議事規範規定，當事人應予利益迴避不參與討論及表決。

董事會決議：請經營團隊依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辦理，並提報董事會。

6、董事會日期：107年12月20日

議事內容：107 年度績效獎金額度案。

利益迴避董事：林進寶董事長、林萬興總經理、陳闕上鑫董事

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依公司法 206 條第 2 項之規定，林進寶董事長、林萬興總經理、陳闕上鑫董事為本公司之經理人，當事人應予利益迴避不參與討論及表決，並由林董事長指定余尚武獨立董事代理主席主持本案之討論及表決。

董事會決議：除上述董事因利害關係迴避外，其餘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 1、本公司第一屆審計委員會 102 年 6 月 19 日正式成立，由三位獨立董事組成，每季至少開會一次，負責執行審核公司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簽證會計師之選(解)任及獨立性與績效、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公司遵循相關法令及規則以及公司存在或潛在風險之管控等；為強化公司治理，105 年 6 月 8 日股東會改選，並增加獨立董事一席，目前審計委員會由四位獨立董事組成，自審計委員會成

立迄今，開會期間皆邀請簽證會計師及相關人員列席備詢參與討論，不定期召開溝通會議，其溝通記錄參考公司網頁：投資人關係/公司治理/董事會/獨立董事資訊，第二屆審計委員會於107年已開會5次，運作情形順暢。

- 2、本公司第一屆薪資報酬委員會100年12月28日正式成立，訂定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第二屆薪資報酬委員會102年7月10日由董事會決議委任之，負責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及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並依據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辦法」，次年第一季前完成年度評核。第三屆薪資報酬委員會經105年7月18日董事會決議委任，由四位獨立董事組成，107年度之評核已於108年4月25日完成並向薪資報酬委員會報告，且提報董事會，薪酬委員會開會期間相關人員皆列席備詢參與討論，107年度已開會4次，運作情形順暢。
- 3、本公司持續加強公司治理，分別於101年3月及102年5月通過公司治理協會CG6005通用版及CG6008進階版公司治理制度評量認證，而董事會、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之會議紀錄及本公司規章辦法皆摘錄於公司網站，本公司一向秉持資訊公開透明之原則，積極維護股東的權益，於董事會決議後將重要決議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頁揭露，於100年度起連續四屆獲得資訊揭露評鑑A++之佳績，並分別獲選為第一屆及第二~四屆公司治理評鑑前20%及前5%之公司，有關公司治理相關之規章辦法及執行情形，請參見公司網站\投資人關係\公司治理\董事會\規章。董事會會議紀錄，請參見公司網站\投資人關係\公司治理\董事會\董事資訊。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1、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第一屆審計委員會於102年6月19日正式成立，由三位獨立董事組成，並推選余尚武獨立董事擔任召集人，為強化公司治理，105年6月8日股東會改選，增加獨立董事一席，目前審計委員會由四位獨立董事組成，每季至少開會一次，負責執行審核公司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簽證會計師之選（解）任及獨立性與績效、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公司遵循相關法令及規則以及公司存在或潛在風險之管控等，其主要職權事項如下：

- (1) 依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
- (2) 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 (3) 依證交法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 (4) 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 (5) 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 (6) 重大之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
- (7) 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 (8) 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 (9) 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 (10) 年度財務報告及半年度財務報告。
- (11) 其他公司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參、公司治理報告

107 年度審計委員會開 5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獨立董事	余尚武	5	0	100	
獨立董事	蔡松棋	5	0	100	
獨立董事	蘇艷雪	5	0	100	
獨立董事	王傳芬	4	1	8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開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 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07.03.15 (第二屆第十次會議)	1.銀行授信額度展期案 2.106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3.內部稽核報告案 4.會計師內控評估意見、本公司年度 內部控制有效性自行評估報告及內 部控制聲明書案	所有獨立董事核准通過
107.04.23 (第二屆第十一次會議)	1.107 年第一季財務報表案 2.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 3.106 年度會計師之獨立性、績效評估 審核案 4.銀行授信額度展期及衍生性金融商 品之承作案 5.本公司轉投資案 6.內部稽核報告案	所有獨立董事核准通過
107.08.09 (第二屆第十二次會議)	1.107 年第二季財務報表案 2.銀行授信額度展期及衍生性金融商 品之承作案 3.內部稽核報告案	所有獨立董事核准通過
107.11.07 (第二屆第十三次會議)	1.107 年第三季財務報表案 2.內部稽核報告案 3.委任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案 4.銀行授信額度展期及衍生性金融商 品之承作案 5.本公司轉投資及生產設備擴充案 6.本公司轉投資 OO 公司股份案	所有獨立董事核准通過
107.12.20 (第二屆第十四次會議)	1.108 年度營運計畫及年度預算案 2.108 年度會計師公費審核案 3.內部稽核報告案 4.108 年度稽核計畫案	所有獨立董事核准通過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 (一)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簽證會計師皆有直接聯繫之管道，溝通情形良好。
 - (二)本公司定期召開審計委員會將邀請會計師、稽核主管列席並視需要亦邀請相關主管列席。
 - (三)內部稽核主管根據年度稽核計劃按月向審計委員會提報稽核彙總報告。
 - (四)每年針對會計師績效及獨立性加以評核，送審計委員會審議，107年度會計師績效及獨立性評核，於108年4月25日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並提報董事會，評核結果請參考公司網址。
 - (五)為配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之需，自108第一季起變更簽證會計師，審計委員會於108年4月25日進行會計師選任及獨立性評估審議。
 - (六)本公司獨立董事與會計師或稽核不定期召開之溝通會議，其溝通情形之紀錄請參見公司網站\投資人關係\公司治理\董事會\獨立董事資訊。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是	本公司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針對建置有效的公司治理架構、保障股東權益、強化董事會職能、發揮審計委員會功能、尊重利害關係人權益、提升資訊透明度等皆有相關規範。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請參見公司網站\投資人關係\公司治理\董事會\規章。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無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是	本公司訂有「處理利害關係人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程序」，以保障利害關係人與公司管理層的溝通並及時發現和處理各種問題，並於公司網站設置專區設有專人專用信箱處理員工、供應商、客戶及股東等相關事宜，本處理程序已放置公司網站。子公司相關股東建議與權益問題由本公司代為處理。利害關係人專區請參見公司網站\投資人關係\利害關係。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是	本公司依證交法第25條規定，對內部人，包括董事、經理人及股份超過10%之股東，所持股權之變動情形，均按月於證期局指定公開資訊觀測站網站申報。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是	除本公司已制定各項風險控管機制外，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之經營、業務及財務往來亦訂定相關作業辦法，如子公司營運管理作業辦法，除已輔導子公司建立書面內控制度外，並訂定子公司核決權限、關係人交易之管理、特定公司、關係人及集團企業交易作業程序，以及比照母公司制定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背書保證辦法、資金貸予他人作業辦法、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處理工程序，以落實對子公司風險控管機制。子公司均已制定各自的風險控管機制，並依本公司之相關作業辦法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是	否	本公司訂有「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是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具備各種不同的專業背景及工作領域以落實董事會結構多元化之方針，包括不限性別、年齡、國籍、文化、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與產業經歷等，並於105.6.7股東會選任2名女性獨董，董事會成員兼具產業、法律、財務金融、會計、投資管理及經營管理等多元化組成，相關專業領域說明如附註2。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是		本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另設有環境、社會委員會及經濟委員會，並訂定經濟、環境和社會委員會運作辦法，詳見公司網站。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是		本公司訂有「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辦法」，每年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對董事會之績效進行評估，並送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討論；依據評估辦法評核分為三部份： (1)公司整體經營績效及董事會實際運作情形評核，依據「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辦法」，董事會績效評核項目分為財務性指標：合併營收及淨利達成率、同業績效比較等項目，非財務性指標：董事獨立性、董事平均出席率及教育訓練等項目。 (2)董事會成員每年度均需自我評量，包括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及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等項目。 (3)董事長及董事會議事單位依「董事會成員評核表」，評核項目包括遵守相關法令及規定與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等項目，各項評量指標之權重授權董事長核定之。 本公司107年董事會績效評估已完成，並經108.4.25薪酬委員會及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108.4.25董事會審議通過，且董事之薪酬將依據董事績效評核結果，予以分配之。 相關評核項目及結果詳見公司網站。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是	本公司為強化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對本公司業務之熟悉度，每年公司內部均會對簽證會計師獨立性、適任性及績效進行評估，依本公司訂定「會計師評估及績效考核辦法」加以評核，並提報至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討論，其評估項目包含獨立性指標項目：會計師與委託人無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害關係、執業前兩年內服務機構之財務報表不得查核簽證、會計師及所有審計服務小組成員不得握有委託人之股份等項目，績效指標項目：財報完成日、會計師與公司互動情形、會計師是否對於公司制度及內控查核提出積極建議等項目。 本公司107年會計師績效評估已完成，並經108.4.25審計委員會及108.4.25董事會審議通過，以落實公司治理及提升董事會的功能，會計師績效評估結果已放至公司網站。 倘有變更簽證會計師情事，董事長、總經理了解更換原因並與接任會計師進行面談，檢送會計師相關簡介等資料送審計委員會審核，並提報至董事會討論，後續如有必要則邀請簽證會計師列席董事會。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無差異。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是	本公司已設置公司治理工作小組，由總經理擔任召集人，並於108.3.22董事會通過新任公司治理主管為財務長洪冠文，另由管理中心人力資源部田專員(分機3226)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此外，財務處股務單位負責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保障股東權益，強化董事會職能。 107年度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執行情形重點如下：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107年召開6次董事會、5次審計委員會、4次薪酬委員會。 2.召開年度股東常會。 3.董事會成員均完成至少6學分之進修課程。 4.為董事及重要職員投保責任險，並提報董事會。 5.第四屆公司治理評鑑結果前5%。 6.獨立董事與會計師、內部稽核等溝通會議共5次。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是	<p>本公司設有企業社會責任專區、利害關係人專區、發言人制度、網站等多種管道提供本公司及子公司最近訊息與溝通管道，並設置股東專欄信箱及投資人關係信箱，對於業務管理及營運項目都設定對應的窗口。此外於利害關係人專區，若本公司利害關係人有相關建議、疑義或申訴事宜，可利用本專區所提供之信箱聯絡本公司董事長、總經理、獨立董事或稽核室或與利害關係專線負責窗口，建立有效及順暢之溝通管道，詳見公司網站。</p>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無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是	<p>本公司目前委任元大證券為本公司之專業股務代辦機構並協助本公司處理各類股東會事務。</p>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無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是	<p>本公司及子公司已確實架設網站，提供財務、業務等資訊，並有專人負責維護資料之更新，詳見公司網站。</p>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是	<p>本公司除中文網站外已同時架設了英文及日文網站，並設有專人負責相關資訊之蒐集及公司重大事項之揭露，並由發言人統一對外發言，並將本公司法人說明會過程之錄音或錄影檔案放置於公司資訊揭露網站，以利各界查詢，並將相關資訊公告至主管機關指定之公開資訊觀測站。</p>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無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	是	<p>1.員工權益：本公司已依勞基法規定辦理，其它員工福利措施、</p>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係、投資者關係、應高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p>	<p>是</p>	<p>否</p>	<p>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治理實務守則，並無差異。</p> <p>退休制度、進修及各項員工權益，請參照本公司年報內容。子公司之員工相關權益已依當地國法令等規定辦理。</p> <p>2.僱員關懷：本公司及子公司除已設置醫務室，並配置專業醫務人員外，並成立勞工安全衛生委員會，專司員工安全衛生相關議事，以及提供員工協助各項方案，內容包括心理、醫療，健康，並開放多元管道供員工表達意見，以創造良好的雙方溝通管道。</p> <p>3.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依本公司及子公司各項作業規定辦理，合作廠商依契約履約，以維護雙方之合法權益，並至今未發生任何相關訴訟案件。</p> <p>4.投資者關係：本公司及子公司極為重視投資人權益，除依相關規定將相關資訊即時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網站外，並同時將相關訊息置於公司網站，已連續4屆榮獲證基會資訊揭露評鑑評比為“A+”及連續8屆「自願性揭露資訊較透明之公司」殊榮，並連續4年榮獲“A++”評比，第一屆為公司治理評鑑前20%上市公司，第二~四屆為前5%上市公司。</p> <p>5.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秉持誠信廉潔之信念，以透明衷心為出發點與利害關係人建立長期夥伴關係，與利害關係人溝通情形請參照本公司年報內容及公司網站。</p> <p>6.本公司董事均不定期參加財務、業務等專業知識進修課程，請參考本公司年報董事教育訓練一覽表。</p> <p>7.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及子公司相關風險管理政策、組織架構，及相關風險控管作業，請</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參照本公司年報內容，另外，本公司及子公司已就可能造成營運目標高風險事件加以分析、追蹤與因應，以健全風險管理機制。</p> <p>8.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客戶至上、使命必達」展現本公司以客為尊的決心與毅力，在品質方面的堅持與執行，多年來深得客戶的肯定，已多次獲頒多家客戶最佳供應商獎項，以茲鼓勵。</p> <p>9.本公司每年均為董事及經理人購買責任保險，目前投保額度為美金伍佰萬元，擬於到期換約時將董監責任險續保期間，投保金額、承保範圍及保險費率等提報董事會，董事會會議紀錄詳見公司網站。</p>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評鑑結果已改善情形，及就未改善情形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是	<p>本公司獲得第一屆公司治理評鑑前 20% 公司，於第二~四屆為前 5% 之上市公司，可見在落實公司治理上之努力已獲肯定，相關事項說明如下：</p> <p>需改善事項：</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董事績效評估每年執行一次，並明訂三年一次由外部執行評估。 2.五月底前召開股東常會：本公司積極進行評估規劃提前召開股東會，以利股東與會。 3.設置法定以外之功能性委員會：本公司擬規劃成立提名委員會，確保提名程序更具透明及公平性。 4.本公司董事會成員目前董事 11 人中，女性獨立董事 2 人(其一為現任律師)，落實性別平等政策，及符合多元背景及適任性，唯任一性別未達董事席次三分之一以上，擬持續評估規劃。 5.會計年度結束後兩個月內公布年度財務報告：於會計師研議中，為公司努力之目標。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6.年報自願揭露個別董事及監察人酬金：基於個人資料保護，暫不揭露，未來擬評估揭露之。</p> <p>7.公司與員工簽訂團體協約：本公司未成立職業公會，尚不需依團體協約法規範簽訂團體協約，倘若公會成立，將依法規執行。</p>

註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註 2：董事會成員落實多元化政策執行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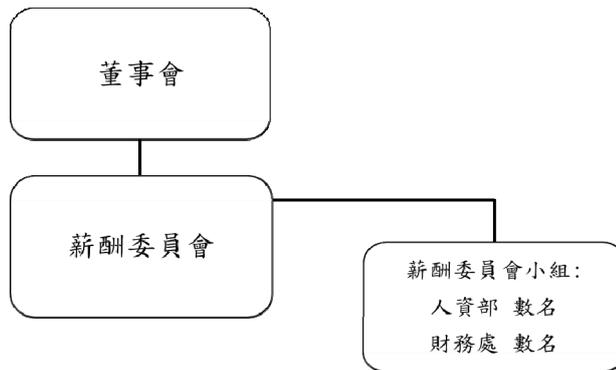
董事姓名	多元化項目	性別	營運判斷	財務會計	經營管理	危機處理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觀	領導決策	法律
林進寶		男	√	√	√	√	√	√	√	
許德潤		男	√	√	√	√	√	√	√	
林萬興		男	√	√	√	√	√	√	√	
陳闕上鑫		男	√	√	√	√	√	√	√	
葛天縱		男	√	√	√	√	√	√	√	
弘鼎創業投資(股)公司 法人代表：張文勤		男	√	√	√	√	√	√	√	
智鑫投資(股)公司 法人代表：周明智		男	√	√	√	√	√	√	√	
余尚武		男	√	√	√	√	√	√	√	
蔡松棋		男	√	√	√	√	√	√	√	
蘇艷雪		女	√	√	√	√	√	√	√	
王傳芬		女	√	√	√	√	√	√	√	√

參、公司治理報告

(四)、薪酬委員會者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本公司於100年12月28日設置第一屆薪資報酬委員會，第三屆薪資報酬委員會經105年7月18日董事會決議委任由四位獨立董事組成，召集人由獨立董事余尚武續任，有關本屆委員之資格條件審查，包括委員學經歷、委員資格審核表、聲明書，以及相關保密契約等，詳細資料請參閱公司網頁。

委員會組織如下：



2、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註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 家數	備註	
		商務、法 務、財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需相 關料系之 公私立大 專院校講 師以上	法官、檢察 官、律師、會 計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務 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領 有證書之專 門職業及技 術人員	具有商務、 法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需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余尚武	✓		✓	✓	✓	✓	✓	✓	✓	✓	✓	✓	1	
獨立董事	蔡松棋		✓	✓	✓	✓	✓	✓	✓	✓	✓	✓	✓	0	
獨立董事	蘇艷雪			✓	✓	✓	✓	✓	✓	✓	✓	✓	✓	1	
獨立董事	王傳芬		✓	✓	✓	✓	✓	✓	✓	✓	✓	✓	✓	0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3、薪酬委員會運作情形

(1)、本公司之薪酬委員會委員計4人。

(2)、本屆薪酬委員任期：105年7月18日至108年6月6日，107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4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獨立董事(召集人)	余尚武	4	0	100%	
獨立董事	蔡松棋	4	0	100%	
獨立董事	蘇艷雪	4	0	100%	
獨立董事	王傳芬	3	1	75%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 三、有關本公司「薪酬委員會」運作情形及會議紀錄，請參見公司網站\投資人關係\公司治理\功能性委員會\薪酬委員會。
- 四、薪酬委員會之討論事由與公司於成員意見之處理：

開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 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07.03.15 (第三屆第六次會議會)	1.106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情形報告案	所有獨立董事核准通過
107.04.23 (第三屆第七次會議會)	1.106年度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評核案 2.107年Q2績效獎金發放款	所有獨立董事核准通過
107.08.09 (第三屆第八次會議會)	1.審議106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發放款 2.一級主管派任案	所有獨立董事核准通過
107.12.20 (第三屆第九次會議會)	1.107年度績效獎金發放額度案 2.108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提列比例案	所有獨立董事核准通過

4、薪資報酬委員會職責

依據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所述，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職責如下，並將所提建議提請董事會討論：

- 一、定期檢討本組織規程並提出修正建議。
- 二、訂定並定期檢討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三、定期評估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薪資報酬委員會履行前項職權時，應依下列原則為之：

- 一、確保公司之薪資報酬安排符合相關法令並足以吸引優秀人才。
- 二、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及薪資報酬，應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並考量個人所投入之時間、所擔負之職責、達成個人目標情形、擔任其他職位表現、公司近年

給予同等職位者之薪資報酬，暨由公司短期及長期業務目標之達成、公司財務狀況等評估個人表現與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合理性。

- 三、不應引導董事及經理人為追求薪資報酬而從事逾越公司風險胃納之行為。
- 四、針對董事及高階經理人短期績效發放紅利之比例及部分變動薪資報酬支付時間，應考量行業特性及公司業務性質予以決定。
- 五、委員會成員對於其個人薪資報酬之決定，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
- 六、子公司之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事項如依子公司分層負責決行事項須經本公司董事會核定者，應先經本委員會提出建議後，再提交董事會討論。

有關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請參見公司網站\投資人關係\公司治理\功能性委員會\薪酬委員會。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落實公司治埋			
(一) 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	是	本公司依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第六條第一款之規定擬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政策及成效請參見公司網站。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並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	是	本公司出版第二版「行為準則」，內含企業社會責任(CSR)重要範疇，如商業道德規範及環境保護等，並就公司營運治理、客戶、員工、社區團體、供應商、政府與法規機構、股東、競爭同業等八個構面提供相關具體規範，請參見公司網站。 本手冊作為全體同仁執行業務時之原則，公司於每位新進同仁加入時，均施以教育訓練以提醒同仁需依準則確實執行。為確保同仁確實執行且不會因時間推移而忘卻前述行為準則之內容，本公司及子公司不定期舉辦企業社會責任教育訓練說明會，並提醒同仁確實依照行為準則之內容予以執行。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並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 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 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是	<p>本公司設有「企業社會責任管理委員會」, 並由公司管理中心總其責以偕同各部門之專業, 共同推動各項企業社會責任之事務。其組織架構請參見公司網站。此外, 本公司已於102年成立「經濟」及「環境與社會」委員會, 以有效執行上述相關議題之決策與權責分工, 各管理代表經董事會任命通過後, 並由總經理代表授權, 經濟管理代表由董事會任命公司之財務最高主管充任, 環境和社會管理代表由董事會任命公司之現任環安衛系統管理代表充任, 相關之推動作為, 除於每年底向董事會進行報告外, 107.12.20董事會運作及執行情形報告, 參見公司網站董事會會議記錄。</p> <p>亦於平日將執行狀況及資源需求, 不定期向董事長及總經理進行會報, 以即時掌握進度並提供必要之資源。</p> <p>海外之子公司因應當地法令不同, 設置「社會責任管理體系」運行, 由管理處總其責, 其下設有「勞工與道德組」、「安全與健康組」、「環境能源組」、「體系管理組」等四個單位。上述各小組與公司安全委員會, 依據每年計劃, 將各利害關係人之議題納入例行性工作及年度計劃及年度管理評審報告中, 進而持續推動執行企業責任相關之活動與驗證。並由董事會授權公司總經理為體系最高負責人, 於每年定期向董事會報告體系運行情形。</p>	符合上市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守則, 並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摘要說明(註2)	
(四) 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	是	本公司及子公司依職務的相對貢獻度訂定薪等薪級表，給予合理的薪資報酬，配合公司發展策略，依員工個人績效表現、未來發展潛力及公司營運狀況作為薪資調整及獎金發放之依據，以激勵優異表現，達到薪酬之「內部公平」及「個別公平」；為鼓勵員工努力創造經營成果，提撥一定比例的獲利盈餘作為員工分紅的基礎，與同仁共享盈餘成果，參酌產業之標準企業，檢視各項薪資和福利制度，以達成吸引、留住優秀人才的薪酬「外部競爭力」，並由「薪酬委員會」定期檢視薪酬制度之合理性。此外，「績效評核管理辦法」明訂，主管得視員工參與企業社會責任相關活動之投入及配合度，於績效評核中給予適度獎勵；本公司亦訂有「員工獎懲管理辦法」、提案改善機制及工作場所騷擾和虐待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辦法，及時獎勵功績，警惕違法，讓行為準則及獎懲標準有所遵循。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守則，並無差異。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是	本公司及子公司持續推動節能減碳方案，如太陽能發電系統架設、全廠使用節能照明燈具、配合日出/日落時間調整廠區公共照明時間、依天氣狀況調整空調/停時間及生活區熱水供應時間、製程濃縮水回收使用於廁所馬桶沖水，報廢下腳料則回收至合格之廢金屬之廠商，進行金與銀之提煉再利用；並推動製程廢熱回收再利用暨新設熱泵系統節能。持續提供員工相關環保知識觀念，以善盡保護地球責任與心力。詳見公司網站。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守則，並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是	<p>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環境暨安全衛生政策如下：</p> <p>在研發、製造、測試、銷售等過程中，須符合法規及遵守其他相關要求，以預防職業災害並持續改善管理系統之運作，以與國際接軌。本著保護員工及愛護地球的企業責任，我們承諾：</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保障員工安全衛生，是公司各級主管之首要責任及義務。 防止與工作有關的傷害、不健康、疾病和事故，以保護所有廠內人員。 遵守法令規章，降低環境污染衝擊，並發展標準作業程序及方法。 對員工、供應商、客戶、承攬商、利害相關團體傳達政策並施以必要之教育訓練，以確保彼等具備環境安全衛生的認知及正確的行為。 持續改善管理系統運作並提升績效。 鼓勵員工提供建議，建立並維持公司主管與員工良好之溝通管道。 生產綠色產品、推展減廢運動，持續整頓整理，以創造安全衛生環境。 本公司承諾將以國際及國內最先進環境安全衛生標準為自我提升之依據。詳見公司網站。 	符合上市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守則，並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是	<p>本公司及子公司推動碳管理相關作業已歷有時日，定期進行「溫室氣體查證」(ISO 14064-1)及「產品碳足跡查證」(PAS 2050)之各項作為，期透過盤查，徹底瞭解本公司於「碳」及「溫室氣體」的實際產生量，進而訂定改善措施，以求達成二氧化碳排放減量之目標，以展現本公司對於環境保護之決心。詳見公司網站。</p>	符合上市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守則，並無差異。
三、維護社會公益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是	本公司及子公司為保障勞工權益，制定「勞工權益及倫理道德政策」，各自遵循當地勞動法規及責任商業聯盟行為準則等公認之人權原則，制訂保障員工合法權益之「勞工權益與倫理道德政策」，並依政策要求制訂「企業社會責任系統運行管理辦法」、「禁止強迫勞動控制程序」、「救濟童工及未成年工保護控制程序」、「反歧視控制程序」、「禁止體罰與虐待控制程序」、「員工自由結社管理程序」等管理辦法與程序，並於每季勞資會議中審查所擬訂之政策是否需要修正之，以遵守企業倫理道德，善盡企業社會責任。詳見公司網站。	符合上市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並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是	本公司及子公司為了維護公司與員工的合法權益設有多元的溝通管道，如員工信箱、員工滿意度調查、主管信箱/專線、勞資會議、福委會會議及各式會議/座談會等，以期公司的方向與員工的意見得以充分交流。	符合上市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並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是	本公司及子公司設置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每季召開一次檢討工作進度，並研議環保安全衛生事項，以確保作業環境之安全與衛生。本公司從事勞工安全衛生相關工作同仁均依法取得相關證照，並不定期派員參加政府機關或學術機構所舉辦之研討會或說明會。此外，亦設置醫務室，由駐廠醫生及專職護士提供專業醫療諮詢服務，並不定期舉辦健康資訊(含疾病預防)/講座，相關健康管理活動請參見公司網站。 本公司寧波廠及重慶廠分別設置環境健康安全委員會及安全生產管理委員會，每月召開一次檢討工作進度，並研議環保安全衛生事項。每年定期舉辦多場新進人力健康教育宣導課程，且每月以郵件形式向全體同仁宣導健康生活。本公司於公司內部網頁與電子郵件亦不定期提供健康訊息，以滿足員工及眷屬的健康需求。	符合上市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並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 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是	本公司及子公司定期每年進行「員工滿意度調查」，如遇有特定事故而需改變現有員工關係時，如基本工資調整、工作時間變動、薪資結構之異動、進出管制措施、停車空間之調整，均依相關法定程序(依據勞基法及其施行細節)以及透過福委會進行協調與處理，並採行主動之方式，向相關同仁進行說明與報告，亦於一定期間預告員工，以盡可能達到充分溝通無縫接軌之目的。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並無差異。
(五)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是	本公司及子公司依職系/職等制度及實際需要，規劃員工培訓課程，以強化員工之專業知識、技能及專長，進而提升員工之工作績效。訓練課程包括新進人員訓練、專業別訓練、主管才能訓練、通識訓練、自我啟發成長、專案訓練及線上學習平台等課程。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並無差異。
(六) 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是	本公司及子公司已就公司所有產品，投保足額之產品責任險。由於本公司之產品主要為頻率之主動元件，是以即或在產品失去功能(頻率不良或無法起振)時，亦不會對銷售管道之代理商，或市場最終消費者產生身體上之傷害。本公司亦設置客專服務單位負責處理消費者申訴之相關問題。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並無差異。
(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標準則？	是	本公司及子公司每月追蹤國際相關環保法令、法規之變化情況(如WEEE, ROHS, REACH等)，以確保所使用的材料、製程與提供之產品完全符合國際環保要求。當有新的環保要求時，本公司立即展開盤查作業與必要之行動計劃，同時，將此要求納入本公司文件「EMS011_環境管理物質管理規範」中，以要求廠內相關同仁與合作廠商遵守此規定。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並無差異。
(八) 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是	本公司及子公司為確保上下游之廠商，均具備履行企業社會責任之能力，故於遴選供應商時與新供應商導入時，需提交並簽署「供應商公司基本資料調查」、「品質及環境系統自我評鑑表」、「產業行規遵守承諾書」、「SA8000 承諾書」、「環境、職業、安全衛生狀態調查表」及「非衝突金屬宣告書」表單作為評鑑審核之依據。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並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九)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是	本公司及子公司供應與管理的經營理念是與供應商緊密合作達到客戶滿意為最高目標。 在善盡全球供應鏈之企業社會責任承諾下，本公司致力推廣企業社會責任承諾至所屬供應商群組，其重點如下： 1. 對廉潔採購的贊同。 2. 品質及產品安全的確保。 3. 環境的考慮(綠色採購)。 4. 法令及社會規範的遵守。 5. 資訊安全的確保。 6. 對人權與勞動安全衛生的考慮。 7. 企業社會責任履行情況。 本公司現有之供應商若彼等發生實際或可預期發生之重大環境、勞動條件、人權、社會等負面影響時，本公司將立即依供應商管理辦法予以降等或移除於合格供應商名單之內，若彼等所供應之料件有相當程度之不可替代性，本公司將協助輔導彼等消除前述已發生或預期可發生之重大負面衝擊，以維持供應鏈之有效運作。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守則，並無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是	本公司及子公司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如公司治理、環境安全衛生及社會公益請參見本公司網站。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守則，並無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是	本公司每年均編制「企業社會責任報告」，其報告內容及相關運作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守則」相符，並無重大差異，且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揭露，請參見本公司網站。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守則，並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是	否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並無差異。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	是	否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並無差異。

註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註2：公司已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者，摘要說明得以註明查閱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方式及索引頁次替代之。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經董事會通過並呈報102年6月19日股東常會及經106年4月24日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同時亦已制定「誠信經營守則內控制度及內稽實施細則」，將納入稽核實際查核項目，本公司未來將會遵循本「誠信經營守則」，務實踏實經營公司，建立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及健全發展，隨時注意國內外誠信經營相關規範之發展，並鼓勵董事、獨立董事、經理人及員工提出建議，據以檢討改進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以提升公司誠信經營之成效，為更加落實誠信經營原則，且於每年年底，將本公司履行企業社會責任執行成果向董事會報告。

1、落實誠信經營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是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並訂有中、英文版之「行為準則」手冊，所以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有同仁均了解相關規範，並需發回該手冊所附之「責任宣言」，以確保所有同仁已「收取」、「閱讀」、「接受」，並同意「維護」此一手冊之所有內容，以作為全體同仁執行業務時之原則，另每年至少一次將誠信經營執行情形提報董事會。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並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	是	本公司已訂定「檢舉非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每位新進同仁加入時，均施以教育訓練以提醒同仁需依「行為準則」確實執行，本公司針對不誠信之風險已進行全面性且百分之百之宣導，並提醒同仁確實依照「行為準則」之內容予以執行。員工如有不誠信之情事發生，將依員工獎懲管理辦法，視情節嚴重性處以不同程度之處分。請參見本公司網站。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並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	是	本公司及子公司訂有「道德行為準則」，鼓勵員工於懷疑或發現有違反法令規章或道德行為準則之行為時，向董事會、經理人、內部稽核主管或其他適當人員呈報。為了鼓勵員工呈報違法情事，公司已制定相關之流程或機制，並讓員工知悉公司將盡全力保護呈報者的安全使其免於遭受報復。此外，董事或經理人有違反道德行為準則之情形時，公司應依據其於道德行為準則訂定之懲戒措施處理之，且即時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違反道德行為準則人員之職稱、姓名、違反日期、違反事由、違反準則及處理情形等資訊。請參見本公司網站。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並無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	是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合作之供應商及客戶均進行授信評等，並要求供應商簽署廉潔承諾書，以合乎公平道德的方式且恪遵相關法令規章及契約條款來履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並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是	否	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是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並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是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並無差異。

運作情形(註1)

摘要說明

行商業活動之契約。如涉及及不誠信行為，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本公司及子公司為落實誠信經營政策及健全誠信經營之管理，委由管理中心為誠信經營之專責單位，並由該中心最高主管負責擬定誠信經營之政策，及後續防範方案之制定與推動。每年底定期向董事會進行報告前述誠信經營之執行情形，於107.12.20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情形，請參見本公司網站。

為落實誠信經營本公司已訂定規範如下：

- 1.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道德行為準則」等規章，並規範防弊措施，以將誠信道德融入公司之企業文化。
- 2.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風險控管辦法」及「關係企業相互問財務業務相關規範」等規定，以規範本公司所有利害關係人與誠信行為之標準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
- 3.制定本公司各部門工作職掌，並於「行為準則」、「員工手冊」內明訂員工應有之行為準則，且與員工簽訂聘雇合約書，以落實誠信經營。

為實踐誠信經營政策，新進同仁報到時，均詳細說明公司相關規範及誠信道德要求，並於聘雇合約書內明載道德要求。同時於例行部門會議、經營會議及各講座內，持續宣導企業誠信政策，闡述誠信經營之重要性。

本公司及子公司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誠信經營守則」、「行為道德準則」、「董事會議事規範第15條」、「行為準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等皆有明確規範，若遇有利益衝突而需迴避之事項，亦當自行迴避。如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有違反道德行為準則時，公司應依據員工獎懲管理辦法訂定之懲戒措施處理之，且及時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違反道德行為準則人員之違反日期、事由、準則及處理情形等資訊。本公司特設立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已訂定「處理利害關係人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程序」。請參見公司網站。

倘本公司之所屬同仁於交易過程涉有不法情事，可透由廉潔公正交易信箱進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是	行舉發，本公司負責完全保密之責任並依法進行查處。 本公司及子公司設置稽核室及外部會計師稽查機制，其職掌在於調查、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缺失及衡量營運之效率，適時提供改善建議，以確保內部控制制度得以持續有效實施，並協助董事會及管理階層確實履行其責任。歷年來本公司並無任何貪汙情事之發生。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並無差異。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是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每位新進同仁加入時，均施以教育訓練以提醒同仁需依行為準則確實執行，並針對對公司同仁不定期舉辦道德準則之教育訓練。為確保同仁確實執行且不會因時間游移而忘却相關內容。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並無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事務人員？	是	誠信正直為本公司企業文化核心之一，是以本公司及子公司所屬相關企業與合作廠商進行交易時，自亦秉持誠信、廉潔之信念，以透明、公平之衷心為出發點，以期建立長遠之伙伴關係。為此，本公司特設立利害關係專區，並已訂定「檢舉非法或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請參見公司網站。倘本公司之所屬同仁於交易過程涉有不法情事，可透由利害關係專區信箱進行舉發，本公司負責完全保密之責任並依法進行查處。 此外，公司網頁內建置無障礙之電子郵件溝通管道，所有利害關係人均可隨時以郵件向公司獨立董事、董事長及總經理進行溝通與申訴，以保持與各利害關係人溝通及申訴管道暢通。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並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是	本公司及子公司已訂定「社會責任手冊」、「員工手冊」、「員工申訴(投訴/舉報)控制程序」文件與「員工參與工業安全及衛生諮詢、溝通作業規範」等檢舉、調查及保密機制。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並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是	本公司及子公司訂定「員工守則」、「員工申訴(投訴/舉報)控制程序」文件有明確定義：整個申訴/檢舉處理過程中，相關人員應保守秘密，如有洩密者，將依據相關規定進行處罰；如有對申訴人/檢舉人打擊報復者，將根據相關規定從重處罰。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並無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是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網站同步提供中、英、日三種語言之說明，對於與公司治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理相關之財務資訊、股價股利訊息、組織架構及公司之經營成果等，充分揭露於季報、年報及公司網頁之上，快速且真實的反應經營之各類資訊，以期利害相關人能及時掌握公司之經營動態。公司治理相關細節請參見公司網站。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及子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依循本守則持續推動並配合各項宣導，強化經營層級同仁之認知，其內容及相關運作與「上市上櫃誠信經營守則」並無重大差異。			誠信經營守則，並無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本公司及子公司秉持誠信正直與客戶協商、履行契約內容，並以公平道德的方式來爭取、協商與履行所有的契約。			

註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2、社會責任採行之制度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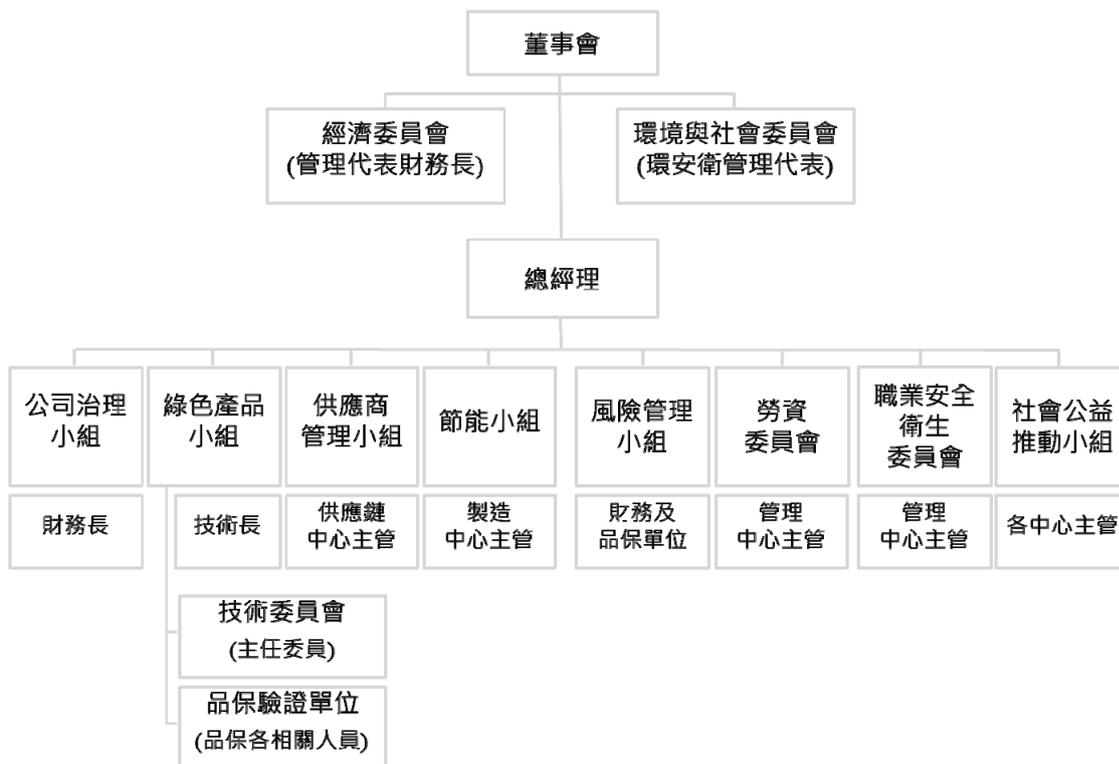
本公司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政策如下：

1. 結合內外部資源，推動各類企業社會公益活動。
2. 確保股東之權益，落實各項公司營運治理要求。
3. 維護地球之永續，執行各項環境安全衛生規範。
4. 設定推動之組織，給予相對之資源，以完成企業社會責任設定之目標。
5. 依據國內、外對企業社會責任相關法令、規定之要求，持續強化各項推動功能。

以上政策之落實與執行，除公司之資源挹注外，更有賴所有同仁之關愛與心力投注，為確保前述政策之有效推動，公司於內部已設置「企業社會責任管理委員會」，推動各項企業社會責任之事務，對內以遵從法令法規、照顧股東權益為主，對外則凝聚上下游廠商，共同提供資源以創造圓滿和諧社會為要務。

本公司志工社成立至今，以「慈善公益人人參與，奉獻愛心從我做起為號召」從事社區關懷及歲末愛心捐贈等活動，詳細活動情形，請參公司網站。

3、企業社會責任之組織架構



參、公司治理報告

4、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本公司重要贊助活動

108年3月31日

項次	活動主題	辦理月份	受贈/合作單位
A	社區參與、社會貢獻、服務、公益		
1	聯合義賣募款活動	107/01	木匠的家、華山基金會、星兒自閉症協會、聖愛教養院、樂活育幼院
2	社福機構探視與關懷	107/03、06、09、10、11	樂活育幼院、弘化懷幼院、龍智、聖愛教養院
3	愛在晶技公益活動	107/02、03	木匠的家、華山基金會、星兒自閉症協會、安德烈食物銀行
4	捐血活動	107/05、11	新竹捐血中心
5	獨居老人關懷活動	107/02	湧安里
6	企業志工教育認證研習	107/07	桃園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
7	普渡包裝米及食品捐贈	107/09	湧光、湧安、湧豐等三里、方舟教養院
8	歲末年冬照顧弱勢家庭關懷活動	108/01	湧光、湧安、湧豐等三里
9	興學育苗贊助及獎學金	107/01-12	介壽國小、霞雲國小、瑞芳國中等
10	樂齡教育系列課程	107/07-12	北投區 60 歲以上長者
B	<p>消費者權益：</p> <p>台灣晶技之經營模式係以 B2B 為導向，為維護企業客戶之權益，台灣晶技每年均舉辦「客戶滿意度調查」，並針對客戶所反應之各項意見，逐項審視以做出適切有效之回應，而滿意度調查所獲致之訊息，亦成為來年之公司經營績效指標參考之一。此外，本公司產品屬於電子元件，即或失效亦不會造成使用者之人身傷害，但為使企業之消費者寬心使用本公司之產品，本公司依然投保足額之「產品責任險」，以示對自身產品之負責。又，當產品因故失效時，除進行失效分析及根因研判外已解決失效問題外，本公司亦依誠信原則，依照與客戶簽訂之合約要求，誠實負責的履行保固或賠償責任。</p>		
C	維護員工人權落實安全衛生：已詳載年報第 101 頁至 103 頁		

子公司(寧波廠及重慶廠)重要贊助及活動

108年3月31日

項次	活動主題	辦理月份	受贈/合作單位
A	環保		
1	成品清洗機純熱水回收利用工程	107/3	品格機電安裝工程有限公司
2	年度廢氣排放源檢測(NGB)	107/4	浙江中通檢測科技有限公司
3	石英振盪器生產線及配套设施項目(二、三期)工程項目竣工環境保護驗收監測(CKG)	107/5	重慶市寧靈環保技術開發有限公司
4	廢水站預處理系統優化(增加芬頓反應)(NGB)	107/6	蘇州登峰環境工程有限公司
5	年度廢氣排放源檢測(CKG)	107/7	重慶市晝測檢測技術有限公司
6	研磨截油廢水池沉澱池泥汙清運(CKG)	107/7	重慶華高機電安裝工程有限公司
7	廢水處理站管路整改(CKG)	107/9	尚品機電安裝工程有限公司
8	廢排氣細條塔清洗及拉西環更換(CKG)	107/9	重慶俊泉水處理設備有限公司
9	生產區鍋爐水鍋及爐腔清理(CKG)	107/9	東洋鍋爐安裝維護有限公司
10	排放污染物許可證(CKG)	107/11	重慶市九龍坡區環境保護局
11	月度廢水水質檢測(NGB)	107/01-12	浙江中通檢測科技有限公司
12	季度廢水檢測(CKG)	107/01-12	重慶市清澤水質檢測有限公司
B	社區參與、社會貢獻、服務、公益		
1	金鳳園區元宵晚會(CKG)	107/02	重慶金鳳園區總工會
2	資助金鳳鎮中小學優秀學生(CKG)	107/03	九龍坡區電子信息產業聯盟
3	金鳳園區馬拉松比賽(CKG)	107/04	重慶金鳳園區總工會
4	大港社區創意工夫大賽	107/05	大港社區
5	全國模範職工之家(CKG)	107/05	全國總工會
6	大港社區第六屆運動會	107/06	大港社區
7	組織參加大港社區職工獻血活動	107/08	大港社區
8	九龍坡區電子信息產業聯盟七夕派對(CKG)	107/08	九龍坡區電子信息產業聯盟
9	職工書屋市級示範單位(CKG)	107/9	重慶市總工會
10	綠色週末大港社區志願者活動	107/10	大港社區
11	重慶市基層工會改革市級示範單位(CKG)	107/11	重慶市總工會
12	九龍坡區AA級和諧勞動關係企業(CKG)	107/12	重慶市九龍坡區工商業聯合會
13	金鳳園區第七屆球類聯賽(CKG)	107/07-10	重慶金鳳園區總工會
C	消費者權益：無		
D	落實安全衛生		
1	食堂油煙管道清洗(CKG)	107/03	重慶犇牛環境服務有限公司
2	年度食堂餐具衛生檢測(CKG)	107/06	譜尼測試集團上海有限公司
3	工作場所職業健康安全評價與報告(包含X射線部份)(CKG)	107/06	重慶泉融職業衛生技術服務有限公司
4	廠區飲用水水質檢測(每2個月檢測1次,廠區內所有飲用水點全年覆蓋1次,檢測1次)(CKG)	107/06	重慶市清澤水質檢測有限公司
5	年度食堂飲用水水質檢測(CKG)	107/08	重慶市清澤水質檢測有限公司
6	年度廠區飲用水水質檢測(NGB)	107/10	譜尼測試集團上海有限公司

參、公司治理報告

7	年度食堂餐具衛生檢測(NGB)	107/10	浙江中通檢測科技有限公司
8	年度食堂飲用水水質檢測(NGB)	107/10	浙江中通檢測科技有限公司
9	工作場所職業健康安全評價與報告(NGB)	107/10	浙江多譜檢測科技有限公司
10	工作場所放射防護檢測(NGB)	107/10	浙江多譜檢測科技有限公司
11	食堂油煙排放濃度檢測(NGB)	107/11	浙江中通檢測科技有限公司
E	維護員工權益		
1	職工代表大會(CKG)	107/05	台晶(重慶)工會
2	勞資會議(NGB)	107/12	台晶(寧波)工會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1、本公司為健全公司治理，經董事會通過訂定「道德行為準則」、「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陸續訂定具體詳細之各項規章，如「關係人交易之管理」、「特定公司、關係人及集團企業交易作業程序」，以及「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子公司監理作業辦法」、「關係企業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規範」、「風險控管辦法」、「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處理利害關係人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程序」、「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等辦法，以及訂定「TXC行為準則」、「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除定期宣導外，並公開置放於公司網站，以規範公司董事及所有從屬人員行為道德。公司網站設置「誠信經營」專區，對落實誠信經營政策及後續防範方案制定與推動，充分揭露說明。亦設「社會責任」專區。

本公司寧波廠及重慶廠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並陸續訂定具體詳細之各項規章，如「關係人、特定公司、集團企業交易管理辦法」、「董事會議事規範」、「商業道德控制程序」，以及「子公司營運管理作業辦法」、「負債承諾及或有事項管理辦法」、「財務及非財務資訊管理辦法」、「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處理辦法」等辦法，並定期宣導，以規範公司所有從屬人員之行為道德。

2、有關內部人股權交易宣導，除於定期召開董事教育訓練課堂上說明外，亦將主管機關有關之宣導資料置放於公司網站，供內部人參考使用。
請參考本公司網站。

3、本公司已經董事會通過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本守則適用對象，為本公司及集團企業之整體營運活動，包括從事企業經營之同時，積極實踐企業社會責任，以符合平衡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發展之國際趨勢，並透過企業公民擔當，提升國家經濟貢獻，改善員工、社區、社會之生活品質，促進以企業責任為本之競爭優勢。

有關企業社會責任之政策、組織、推動及成果，請參考本公司網站。

子公司寧波廠及重慶廠已訂定「社會責任手冊」，本手冊適用對象為本公司整體營運活動，包括從事企業經營之同時，積極實踐企業社會責任，以符合平衡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發展之國際趨勢，並透過企業公民擔當，提升國家經濟貢獻，改善員工、社區、社會之生活品質，促進以企業責任為本之競爭優勢。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 1、本公司董事選任採候選人提名制，董事及獨立董事提名暨選任方式、提名過程、候選人資料（資格條件符合情形）、選任過程與選任結果，請參考本公司網站。
- 2、本公司為提昇公司治理，本公司與會計師、獨立董事、稽核、會計主管做不定期溝通，溝通情形請參考本公司網站。
- 3、本公司為強化公司治理，對於資訊公開及揭露特別重視，定期及不定期於公開資

訊觀測站揭露訊息，亦將財務等相關資訊揭露公司網站，重大訊息發佈同步揭露於公司網頁並會知公司董事，以期更清楚了解公司運作現況，且讓投資人與利害關係人能即時獲得公司重要資訊，請參考本公司網站。

- 4、本公司多年來在公司治理及資訊揭露之耕耘及成就，連續 4 屆榮獲證基會資訊揭露評鑑” A++” 評比及連續 8 屆「自願性揭露資訊較透明之公司」殊榮，第一屆為公司治理評鑑前百分之二十之公司，第二~四屆為前百分之五之公司，獲得高度肯定，公司治理評鑑相關資訊請參考本公司網站。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

公開發行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表示設計及執行均有效

(本聲明書於遵循法令部分採全部法令均聲明時適用)

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8 年 3 月 22 日

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7年12月31日^{註2}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 108 年 3 月 22 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 11 人中，有 0 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林 進 寶 簽章



總經理：林 萬 興 簽章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此情形。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日期	董事會	重要決議事項	決議結果
107.03.15	董事會	1.會計師內控評估意見、本公司年度內部控制有效性自行評估報告及內部控制聲明書案。 2.銀行授信額度展期案。 3.106 年度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分配情形案。 4.106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5.召開 107 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案。 6.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提案權之相關事宜案。 7.修訂「公司章程」案。 8.大陸轉投資子公司盈餘規劃案。 9.本公司轉投資案	1.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2.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3.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4.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5.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擬於 107 年 6 月 5 日召開股東常會。 6.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7.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8.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9.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07.04.23	董事會	1. 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 2. 106 年度會計師之獨立性、績效評估審核案。 3. 106 年度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評核案。 4. 107 年第一季財務報表案。 5. 銀行授信額度展期及衍生性金融商品之承作案。 6. 107 年 Q2 績效獎金發放案。 7. 本公司轉投資案。	1.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每股配發 NT2.5 元。 2.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3.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4.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5.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6.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7.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07.07.16	董事會	1. 106 年度盈餘分派等相關事宜案。 2. 子公司 TCTH 擬辦理現金減資退還股款案。	1.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2.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07.08.09	董事會	1. 107 年第二季財務報表案。 2. 銀行授信額度展期及衍生性金融商品之承作案。 3. 審議 105 年度董事酬勞及經理人員工酬勞分配案。 4. 一級主管派任案。	1.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2.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3.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4.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07.11.07	董事會	1. 107 年第三季財務報表案。 2. 委任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案。 3. 銀行授信額度展期及衍生性金融商品之承作案。 4. 本公司轉投資及生產設備擴充案。 5. 本公司轉投資 OO 公司股份案。 6. 本公司轉投資案。	1.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2.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3.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4.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5.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6.請經營團隊依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辦理，並提報董事會。
107.12.20	董事會	1.108 年度稽核計畫案。 2.107 年度績效獎金發放額度案。 3.108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提列比例案。 4.108 年度營運計畫及年度預算案。 5.108 年度會計師公費審核案。	1.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2.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3.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4.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5.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參、公司治理報告

日期	董事會	重要決議事項	決議結果
108.03.22	董事會	1.會計師內控評估意見、本公司年度內部控制有效性自行評估報告及內部控制聲明書案。 2.107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3.107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情形報告案。 4.衍生性金融商品之承作案。 5.召開108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案。 6.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提案權之相關事宜案。 7.本公司受理股東提名董事候選人名單之相關事宜案。 8.全面改選董事案。 9.修訂「公司章程」案。 10.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11.修訂「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處理程序」案 12.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13.修訂「背書保證辦法」案 14.修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案 15.新訂「處理董事所提出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案 16.公司治理主管派任案	1.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2.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3.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4.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5.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擬於108年6月12日召開股東常會。 6.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7.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8.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選任董事11人(含獨立董事4人)。 9.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0.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2.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3.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4.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5.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6.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2、107年股東常會之重要決議

時間：107年6月5日(星期二)上午9時30分

地點：桃園縣平鎮市平鎮工業區工業六路4號

重要決議決議執行情形：

- (1)、承認106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107年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 (2)、承認106度盈餘分配案：107年股東常會決議通過，現金股利每股配發新台幣2.5元，107年9月18日依股東常會決議金額全數發放。
- (3)、修訂「公司章程」案：107年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並於107年6月26日完成變更登記且公告於公司網站。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此情形。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職稱	姓名	辭職/解任日期	辭職/解任原因
內部稽核主管	張維漢	107.11.07	退休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107 年簽證會計師異動：無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宜慧	翁博仁	自 107.01.01 至 107.12.31	

107 年會計師公費：

金額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V	
2	2,000 千元 (含) ~4,000 千元		V		
3	4,000 千元 (含) ~6,000 千元				V
4	6,000 千元 (含) ~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 (含) ~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 (含) 以上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本公司非審計公費揭露於下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註2)	小計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宜慧	3,710	0	22	0	862	884	自 107.01.01	係為移轉訂價 600 仟元、差旅費、打字印刷及郵資運費等 262 仟元。
	至 107.12.31								

註 1：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並依序揭露所支付之審計與非審計公費等資訊。

註 2：非審計公費請按服務項目分別列示，若非審計公費之「其他」達非審計公費合計金額 25%者，應於備註欄列示其服務內容。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無此情形。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更換原因及說明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情況		
	主動終止委任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委任之日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 10 條第 6 款第 1 目及第 2 目第 3 點事項之復函：不適用。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此情形。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註 1)	姓名	107 年度		當年度截至 4 月 13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林進寶	0	0	0	0
董事	許德潤	(11,845)	0	(169,000)	0
董事	葛天縱	(10,000)	0	(5,000)	0
董事	弘鼎創業投資(股)公司	0	0	0	0
	法人代表：張文勤(註)	0	0	0	0
	法人代表：彭志強	0	0	0	0
董事/總經理	林萬興	(117,000)	0	0	0
董事	陳闕上鑫	0	0	0	0
董事	智鑫投資(股)公司	0	0	0	0
	周明智	0	0	0	0
獨立董事	余尚武	0	0	0	0
獨立董事	蔡松棋	0	0	0	0
獨立董事	蘇艷雪	0	0	0	0
獨立董事	王傳芬	0	0	0	0
執行副總經理	郭雅屏	0	102,000	195,000	(102,000)
副總經理	林詩伯	0	0	0	0
副總經理	張建聰	128	0	0	0
副總經理	趙岷江	0	0	0	0
副總經理	游芳銘	0	0	0	0
副總經理	周建福	0	0	0	0
副總經理	程立偉	0	0	0	0
技術長	朱志勳	0	0	0	0
協理	郭雅涵(註)	0	0	0	0
總工程師	張祺鐘	(27,000)	0	0	0
協理	林素芬	0	0	0	0
協理	蘇哲明	0	0	0	0
協理	劉旭二	0	0	0	0
協理	蘇錦昇	0	0	0	0
財務長/公司治理主管	洪冠文	0	0	0	0

註 1：本公司無持股超過 10% 之大股東。

註 2：原行銷中心郭雅涵協理於 107 年 08 月 09 日晉升為行銷中心副總經理；法人董事弘鼎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 108 年 02 月 18 日改派法人代表，代表人由張文勤先生改為彭志強先生。

參、公司治理報告

(二)、股權移轉資訊：

108年4月13日 單位：股

姓名 (註1)	股權移轉 原因	交易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 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 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數	交易價格
許德潤	贈與	107.01.22	許偉豪	父子	55,000	無
康麗燕	贈與	107.01.23	許偉豪	母子	55,000	無
許德潤	贈與	108.01.21	康麗燕	夫妻	100,000	無
許德潤	贈與	108.01.21	許偉豪	父子	69,000	無
康麗燕	贈與	108.01.28	許偉豪	母子	66,000	無

註1：本公司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無股權移轉情形。

(三)、股權質押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資訊：無此情形。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8年4月13日 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蔡明興	24,430,000	7.89%	0	0%	0	0%	無	無	
臺銀保管艾德伯森亞洲股票信託投資專戶	21,647,000	6.99%	0	0%	0	0%	無	無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調貴	18,726,807	6.05%	0	0%	0	0%	無	無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杜英宗	9,965,000	3.22%	0	0%	0	0%	無	無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7,366,032	2.38%	0	0%	0	0%	無	無	
林進寶	6,071,263	1.96%	25,163	0%	0	0%	林萬興	兄弟	
臺銀保管埃德巴斯頓亞洲股票(澤西)專戶	6,022,000	1.94%	0	0%	0	0%	無	無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羅貝可資本成長基金投資專戶	5,072,000	1.64%	0	0%	0	0%	無	無	
林萬興	4,980,722	1.61%	152,991	0.05%	0	0%	林進寶	兄弟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受託信託財產專戶	4,733,518	1.53%	0	0%	0	0%	無	無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率。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前十名股東	法人之主要股東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蔡明興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0%)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蔡宏圖	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0%)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杜英宗	第一銀行受潤成投資控股公司信託專戶(68.17%)；潤成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2.46%)；杜英宗(3.25%)；潤華染織廠股份有限公司(0.28%)；潤泰租賃股份有限公司(0.13%)；吉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0.11%)；郭文德(0.10%)；寶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0.05%)；寶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0.05%)；寶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0.05%)；寶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0.05%)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07年12月31日 單位:股，%

轉 投 資 事 業	本 公 司 投 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 合 投 資	
	股數	持股比例 (%)	股數	持股比例 (%)	股數	持股比例 (%)
台晶科技國際開發(股)公司	42,835,294	100	0	0	42,835,294	100
TXC Technology Inc.	300,000	100	0	0	300,000	100
TXC Japan Corporation	2,100	100	0	0	2,100	100
Taiwan Crystal Technology International (HK) Limited	80,000	100	0	0	80,000	100
TXC Europe GmbH	50,000	100	0	0	50,000	100
台興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6,913,000	26.19	3,173,500	12.02	10,086,500	38.21
神匠創意股份有限公司	2,350,000	34.96	0	0	2,350,000	34.96
Growing Profits Trading LTD	0	0	50,000	100	50,000	100
台晶(寧波)電子有限公司	0	0	45,835,294	100	45,835,294	100
台晶(重慶)電子有限公司	0	0	187,876,609	100	187,876,609	100
重慶眾陽置業有限公司	0	0	111,000,000	100	111,000,000	100
寧波北侖晶裕貿易有限公司	0	0	2,500,000	100	2,500,000	100
寧波梅山保稅港區鼎凱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0	0	35,050,000	100	35,050,000	100
寧波龍營半導體有限公司	0	0	2,000,000	40	2,000,000	40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肆、募資情形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股本形成

108年4月13日 單位：股，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核准函號)
72.12	10	310,000	3,100,000	310,000	3,100,000	現金設立	無	-
73.03	10	3,315,200	33,152,000	3,315,200	33,152,000	現金增資	無	-
78.03	10	8,500,000	85,000,000	8,500,000	85,000,000	現金增資	無	-
78.10	10	18,000,000	180,000,000	18,000,000	180,000,000	現金增資	無	-
79.07	10	21,060,000	210,600,000	21,060,000	210,600,000	盈轉、資轉	無	79.07.10(79)台財證(一)第01530號
80.08	10	60,000,000	600,000,000	31,590,000	315,900,000	現增、盈轉、資轉	無	80.08.01(80)台財證(一)第02111號
81.07	10	60,000,000	600,000,000	41,067,000	410,670,000	盈轉、資轉	無	81.07.07(81)台財證(一)第01518號
82.07	10	60,000,000	600,000,000	47,300,000	473,000,000	盈轉	無	82.07.14(82)台財證(一)第30047號
83.07	10	60,000,000	600,000,000	51,557,000	515,570,000	盈轉、資轉	無	83.07.07(83)台財證(一)第31774號
84.06	10	60,000,000	600,000,000	55,681,560	556,815,600	盈轉	無	84.06.22(84)台財證(一)第36958號
85.09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75,681,560	756,815,600	現金增資	無	85.09.05(85)台財證(一)第53631號
89.09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82,201,820	822,018,200	盈轉	無	89.09.06(89)台財證(一)第75237號
90.07	10	260,000,000	2,600,000,000	110,348,515	1,103,485,150	盈轉	無	90.05.14(90)台財證(一)第129296號
90.08	10	260,000,000	2,600,000,000	120,348,515	1,203,485,150	現增	無	90.06.12(90)台財證(一)第135132號
91.09	10	260,000,000	2,600,000,000	137,673,100	1,376,731,000	盈轉、資轉	無	91.08.21(91)台財證(一)第0910146351號
92.08	10	260,000,000	2,600,000,000	144,140,534	1,441,405,340	盈轉	無	92.08.12台財證一字第0920136359號
93.08	10	260,000,000	2,600,000,000	151,810,534	1,518,105,340	公司債轉換、員工認股權轉換	無	93.08.18經授商字第09301157450號
93.10	10	260,000,000	2,600,000,000	160,779,678	1,607,796,780	盈轉	無	93.10.13經授商字第09301188710號
93.10	10	260,000,000	2,600,000,000	160,784,678	1,607,846,780	公司債轉換	無	93.10.19經授商字第09301199790號
94.05	10	260,000,000	2,600,000,000	163,133,882	1,631,338,820	公司債轉換	無	94.05.03經授商字第09401077580號
94.07	10	260,000,000	2,600,000,000	168,068,138	1,680,681,380	公司債轉換、員工認股權轉換	無	94.07.25經授商字第09401135020號
94.09	10	260,000,000	2,600,000,000	178,181,410	1,781,814,100	盈轉	無	94.09.23經授商字第09401185020號
94.10	10	260,000,000	2,600,000,000	181,557,883	1,815,578,830	公司債轉換、員工認股權轉換	無	94.10.20經授商字第09401207340號
95.01	10	260,000,000	2,600,000,000	186,198,661	1,861,986,610	公司債轉換、員工認股權轉換	無	95.01.23經授商字第09501010180號
95.03	10	260,000,000	2,600,000,000	188,908,827	1,889,088,270	公司債轉換、員工認股權轉換	無	95.04.17經授商字第09501068450號
95.07	10	260,000,000	2,600,000,000	188,942,532	1,889,425,320	公司債轉換	無	95.07.20經授商字第09501152420號
95.09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203,711,768	2,037,117,680	盈轉	無	95.09.04經授商字第09501198120號
95.10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204,815,282	2,048,152,820	公司債轉換、員工認股權轉換	無	95.10.16經授商字第09501232600號
96.01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205,698,282	2,056,982,820	員工認股權轉換	無	96.01.16經授商字第09601010470號
96.04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206,032,282	2,060,322,280	員工認股權轉換	無	96.04.14經授商字第09601078450號
96.07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206,624,577	2,066,245,770	公司債轉換	無	96.07.27經授商字第09601180970號

肆、募資情形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核准函號)
96.08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230,739,719	2,307,397,190	盈轉	無	96.08.28經授商字第09601210120號
96.10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240,243,456	2,402,434,560	公司債轉換	無	96.10.22經授商字第09601258520號
97.01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241,552,590	2,415,525,900	公司債轉換	無	97.01.29經授商字第09701022010號
97.01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241,552,590	2,415,525,900	公司債轉換	無	97.01.29經授商字第09701022010號
97.04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241,627,148	2,416,271,480	公司債轉換	無	97.04.11經授商字第09701087040號
97.08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242,464,833	2,424,648,330	公司債轉換	無	97.08.05經授商字第09701191720號
97.08	10	350,000,000	3,500,000,000	270,395,056	2,703,950,560	盈轉	無	97.08.28經授商字第09701819210號
97.11	10	350,000,000	3,500,000,000	271,698,090	2,716,980,900	公司債轉換	無	97.11.17經授商字第09701293960號
98.09	10	400,000,000	4,000,000,000	287,312,523	2,873,125,230	盈轉	無	98.09.11經授商字第0980120690號
98.11	10	400,000,000	4,000,000,000	287,340,930	2,873,409,300	公司債轉換	無	98.11.11經授商字第09801260380號
99.01	10	400,000,000	4,000,000,000	288,727,249	2,887,272,490	公司債轉換	無	99.01.26經授商字第09901016750號
99.04	10	400,000,000	4,000,000,000	290,907,037	2,909,070,370	員工認股權及公司債轉換	無	99.04.21經授商字第09901078530號
99.09	10	400,000,000	4,000,000,000	296,665,178	2,966,651,780	盈轉	無	99.09.02經授商字第09901199850號
99.11	10	400,000,000	4,000,000,000	297,183,178	2,971,831,780	員工認股權	無	99.11.18經授商字第099001257750號
100.04	10	400,000,000	4,000,000,000	296,305,178	2,963,051,780	員工認股權庫藏股註銷	無	100.4.15經授商字第100001075170號
100.07	10	400,000,000	4,000,000,000	296,316,207	2,963,162,070	公司債轉換	無	100.7.26經授商字第100001171400號
100.08	10	400,000,000	4,000,000,000	302,242,310	3,022,423,100	盈轉	無	100.8.25經授商字第100001197910號
102.01	10	400,000,000	4,000,000,000	309,757,040	3,097,570,400	員工認股權及公司債轉換	無	102.1.17經授商字第10201011600號

2、股份種類

108年4月13日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註)	未發行股份	合計	
上市普通股	309,757,040	90,242,960	400,000,000	

註：上述股票均屬已上市公司股票，以統計至108年4月13日停止過戶日。

3、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二)、股東結構

108年4月13日 單位:人,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計(註)
人數	2	8	103	34,196	157	34,466
持有股數	347,197	61,543,807	18,689,982	141,839,675	87,336,379	309,757,040
持股比例	0.11%	19.87%	6.04%	45.79%	28.19%	100.00%

註1：以上股數係以108年4月13日停止過戶日統計。

註2：第一上市(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揭露其陸資持股比例：不適用。

肆、募資情形

(三)、股權分散情形

108年4月13日 單位:股, %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
1 至 999	16,659	1,075,378	0.35
1,000 至 5,000	13,453	28,519,672	9.21
5,001 至 10,000	2,236	17,316,785	5.59
10,001 至 15,000	698	8,835,700	2.85
15,001 至 20,000	396	7,322,927	2.36
20,001 至 30,000	347	8,776,994	2.83
30,001 至 50,000	284	11,253,546	3.63
50,001 至 100,000	183	13,335,533	4.31
100,001 至 200,000	91	12,830,820	4.14
200,001 至 400,000	48	13,276,560	4.29
400,001 至 600,000	20	9,915,671	3.20
600,001 至 800,000	10	6,874,154	2.22
800,001 至 1,000,000	8	6,963,531	2.25
1,000,001 以上	33	163,459,769	52.77
合 計	34,466	309,757,040	100.00

註：以上股數係以 108 年 4 月 13 日停止過戶日統計。

(四)、主要股東名單

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08年4月13日 單位:股, %

主要股東名稱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1、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4,430,000	7.89%
2、臺銀保管艾德伯森亞洲股票信託投資專戶	21,647,000	6.99%
3、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8,726,807	6.05%
4、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9,965,000	3.22%
5、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7,366,032	2.38%
6、林進寶	6,071,263	1.96%
7、臺銀保管埃德巴斯頓亞洲股票(澤西)專戶	6,022,000	1.94%
8、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羅貝可資本成長基金投資專戶	5,072,000	1.64%
9、林萬興	4,980,722	1.61%
10、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受託信託財產專戶	4,733,518	1.53%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項目		年度		106 年	107 年	當年度截至 108 年 3 月 31 日	
		106 年	107 年				
每股市價 (註 1)	最高			46.50	44.80	34.90	
	最低			38.85	30.00	31.50	
	平均			42.35	36.35	33.36	
每股淨值 (註 2)	分配前			29.45	28.25	29.00	
	分配後			26.95	註 9	註 9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仟股)				309,757	309,757	309,757
	每股盈餘 (註 3)	追溯調整前			3.11	2.08	0.25
		追溯調整後			3.23	註 9	-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2.50	註 9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註 9	-
		資本公積配股			-	註 9	-
	累積未付股利(註 4)				-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註 5)				13.62	17.48	-
	本利比 (註 6)				16.94	註 9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7)				5.90%	註 9	-

*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註 9：截至 108 年 03 月 31 日止，107 年度之盈餘尚未經股東常會決議分配。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三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稅捐外，應先彌補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時，得免繼續提撥，並按法令規定或得視業務需要，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計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肆、募資情形

本公司分配股利之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每年就可分配盈餘提撥股東股息紅利，股東股息紅利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之 20%。

具體明確的股利政策：歷年股利發放情形

年度	現金股利	股票股利		除權息 交易日	股東會日期	現金股利 發放日	股票股利 發放日
		盈餘配股	公積配股				
88	0	0.8	0	89/09/14	89/05/13	不適用	89/11/16
89	0	2.9	0	90/06/05	90/04/26	不適用	90/07/31
90	0.2	0.8	0.5	91/09/12	91/05/30	91/10/17	91/11/27
91	0.10222	0.4089	0	92/09/09	92/06/16	92/10/16	92/11/11
92	0.2999	0.499901	0	93/09/13	93/06/24	93/10/15	93/11/12
93	0.480681	0.480681	0	94/08/31	94/06/13	94/10/21	94/10/21
94	0.99982162	0.59989298	0	95/08/09	95/06/15	95/09/20	95/09/20
95	1.94210210	0.97105104	0	96/08/09	96/06/13	96/09/20	96/09/20
96	1.98486059	0.9924303	0	97/08/12	97/06/13	97/09/18	97/09/18
97	2	0.5	0	98/08/24	98/06/16	98/09/30	98/09/30
98	1.99640807	0.1996408	0	99/08/12	99/06/15	99/09/21	99/09/21
99	2.49990694	0.19999253	0	100/08/03	100/06/10	100/09/09	100/09/09
100	2.2	0	0	101/08/20	101/06/13	101/09/13	不適用
101	2.2	0	0	102/08/19	102/06/19	102/09/17	不適用
102	2.2	0	0	103/08/17	103/06/18	103/09/05	不適用
103	2.5	0	0	104/08/20	104/06/16	104/09/18	不適用
104	2.5	0	0	105/08/11	105/06/07	105/09/13	不適用
105	2.8	0	0	106/08/15	106/06/08	106/09/15	不適用
106	2.5	0	0	107/08/15	107/06/05	107/09/18	不適用
107	2.0	0	0	未定	108/06/12	未定	不適用

本公司章程雖未明訂股東紅利之分派比率，因前項盈餘提供分派之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稅前獲利、資本預算及資金狀況等相關因素酌予調整，並經股東會決議後辦理之。

預估未來三年股利發放政策

- 1.員工紅利 9%~12%。
- 2.董事酬勞 1%~2%。
- 3.股利總額以當年度獲利(扣除法定盈餘公積)之 60%以上或不低於可分配盈餘總額之 30%為發放基礎，且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合計數之 20%。

2、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107年度盈餘分配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	
	小計	合計
期初未分配盈餘		1,896,725,285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之影響數		102,956,722
調整後期初未分配盈餘		1,999,682,007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		37,943,132
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保留盈餘		(171,660)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10,619,972)
調整後未分配盈餘		2,026,833,507
本期稅後淨利		644,350,008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10%）		(64,435,001)
依法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32,113,976)
本期可供分配盈餘		2,574,634,538
分配項目		
股東現金紅利(每股配發 2.0 元)	(619,514,080)	(619,514,080)
期末未分配盈餘		1,955,120,458

註：以上之盈餘分配，以 107 年度之未分配盈餘為優先分配之。

董事長：林進寶



經理人：林萬興



會計主管：洪冠文



肆、募資情形

(七)、本次股東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不適用。(本公司本次無無償配股情形)

(八)、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成數及範圍

公司章程所訂之盈餘分配原則：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三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稅捐外，應先彌補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時，得免繼續提撥，並按法令規定或得視業務需要，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計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分配股利之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每年就可分配盈餘提撥股東股息紅利，股東股息紅利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之 20%。

2、本期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1)、本期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請參閱上述(六).1.股利政策之說明。

(2)、本期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本公司本期並無配發股票紅利，故不適用。

(3)、本期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至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

3、董事會通過之擬配發員工酬勞等資訊

107 年度盈餘分配提案：

本公司經 108 年 4 月 25 日董事會決議，擬議分配 107 年度盈餘，有關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配發情形

(1)、配發員工酬勞(現金)新台幣 69,072,417 元及董事酬勞 11,512,070 元。董事會通過擬配發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與 107 年度認列費用金額相同。

(2)、擬議配發員工酬勞(股票)金額及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不適用。

(3)、考慮擬議配發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2.08 元。

4、前一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

本公司前一年度(106 年度)盈餘，業經 107 年 6 月 5 日股東常會決議，實際配發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為新台幣 103,139,984 元及 17,189,997 元，實際配發情形與原認列相同，並無差異。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此情形。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五、員工認股憑證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無此情形。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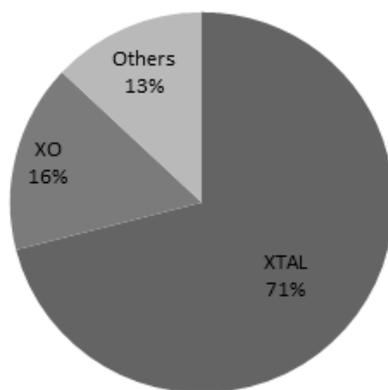
(一)、業務範圍

1、主要業務內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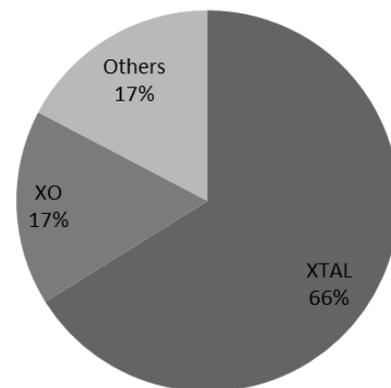
台灣晶技為一專業之頻率控制元件與感測元件供應商，自 1983 年成立以來，始終致力於石英元件系列產品之研發、設計、生產與銷售，專事生產高精度、高品質之石英晶體(Crystals)、石英晶體振盪器(Crystal Oscillators)等頻率元件系列產品，另因應市場應用與需求，透過自主核心技術，成功開發出各式感測元件(Sensors)，相關產品均可廣泛使用於行動通訊、資訊及儲存設備、物聯網(IoT)、車聯網、電信設備、智能家庭、人工智慧、醫療、5G...等應用市場；多年來，我們始終以提升客戶價值為目標，是以無論在價格、品質、交期、服務等方面，均盡心盡力超越客戶期待，並以能成為客戶最佳策略合作夥伴自我敦促。

2、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



2018 年合併營收 NTD8,156,268 仟元



2017 年合併營收 NTD 8,781,552 仟元

3、公司目前之產品

產品類別	Type	產品尺寸	產品圖片
石英晶體諧振器 (Crystals)	Metal Can Type Crystals	HC-49S / HC-49S SMD	
	SMD Glass Sealing Crystals	5.0 x 3.2mm , 3.2 x 2.5mm 2.0 x 1.6mm	
	SMD Seam Sealing Crystals	5.0 x 3.2mm , 3.2 x 2.5mm 2.5 x 2.0mm , 2.0 x 1.6mm 1.6 x 1.2mm , 1.0 x 0.8mm	
	SMD AuSn Sealing Crystals	1.6 x 1.2mm , 1.2 x 1.0mm	
	SMD Seam Temperature Sensing Crystals (TSX)	2.5 x 2.0mm , 2.0 x 1.6mm 1.6 x 1.2mm	
	SMD kHz Crystals(Tuning Fork)	3.2 x 1.5mm , 2.0 x 1.2mm 1.6 x 1.0mm	
振盪器 (Oscillators)	SMD Crystal Oscillators (CMOS)	7.0 x 5.0mm , 5.0 x 3.2mm 3.2 x 2.5mm , 2.5 x 2.0mm 2.0 x 1.6mm , 1.65x1.25mm	
	SMD Crystal Oscillators (Differential)	7.0 x 5.0mm , 5.0 x 3.2mm 3.2 x 2.5mm	
	SMD kHz Crystal Oscillators	7.0 x 5.0mm , 5.0 x 3.2mm 3.2 x 2.5mm , 2.5x 2.0mm	
	SMD Voltage Controlled Crystal Oscillators (VCXO)	7.0 x 5.0mm 5.0 x 3.2mm , 3.2 x 2.5mm	
	Oven Controlled Crystal Oscillators (OCXO)	9 x 14 x 7.7mm(SMD type) 9.7 x7.5 mm(SMD type)	
	SMD Temperature Compensated Crystal Oscillators (TCXO)	3.2 x 2.5mm , 2.5 x 2.0mm 2.0 x 1.6mm , 1.6 x 1.2mm	
	Precise SMD Temperature Compensated Crystal Oscillators (TCXO Stratum-3)	7.0 x 5.0mm (4 Pad) 7.0 x 5.0mm (10Pad) 5.0 x 3.2mm	

伍、營運概況

產品類別	Type	產品尺寸	產品圖片
感測器 (Sensors)	Light Sensors	2.5 x 2.0mm	
汽車電子 (Automotive)	DIP / Glass Sealed Crystal / Seam Sealed Crystal /XO/TCXO /TSX/kHz Crystal Oscillators/ kHz Crystals(Tuning Fork)	HC49S/HC-49S SMD/ 8.0*4.5mm/5*3.2mm/ 3.2*2.5mm 3.2*1.5mm / 2.5*2 mm/2.0*1.6 mm/2.2 x1.65mm 1.6x1.2mm	

4、計劃開發之新產品

依據發展策略及市場需求，本公司將持續投入研發資源，積極發展新技術，以“微型化、高穩定度、模組化”為產品發展方針，擴大在高端應用及高附加價值產品之市場佔有率。並以本公司的核心技術為基礎，橫向發展，積極跨入光學、微機電、感測器與醫療電子等領域。面對國內外市場的快速變化與激烈競爭，本公司擬定下列的新產品開發重點：

(1)、小型化產品開發

經過多年紮根石英元件技術，本公司已與世界領先廠商同步，於 2018 年成功量產目前市場上體積最小的 1.0x0.8x0.35mm 石英晶體元件，並於 2019 年開始進行極小型化 0.8 x 0.6 x 0.3mm 石英晶體元件的研發規劃，作為下一代微型化產品的主力。為滿足未來產品極小型化與 5G 相關需求，本公司將持續研發更高精度製程技術，並達成自有工程技術的預先佈局，實現高性價比、低耗能、高抗震及大頻寬級距的產品開發。

(2)、車用電子產品開發

本公司獲得 IATF-16949 品質作業系統認證，並完成 ISO 9001/IATF 16949-2016 版本轉換；產品在技術、安全、品質等方面持續朝向提升至 Grade 0 之最高品質信賴性的邁進，目前開發的產品有小型化寬溫域溫度補償石英振盪器(TCXO)、適用於 Grade 0 之石英晶體元件等，對應即將到來的車用電子產品成長動能我們準備好了。

(3)、高階晶振、振盪器及模組產品開發

持續投入高階產品的開發，除 5G 手機之高穩定度及小型化低功耗 TCXO 資源投入外，光纖通訊模組用之小型化高頻基本波低抖動振盪器(HFF Low jitter XO, >250MHz)、基站用之小型化高精度恆溫控制振盪器(Miniature OCXO)、寬溫域高穩定度溫度補償石英振盪器(Stratum-3 TCXO)及高頻壓控振盪器(HFF VCXO)等亦是投入重點。此類產品實現可符合 5G 通訊技術相關應用需求及發展。

(4)、感測應用產品開發

在光感測元件市場，將繼續以微型化陶瓷封裝技術，開發近接感測器 (Proximity sensor)、環境光感測器 (Ambient light sensor)及色彩感測器 (RGB sensor)，並評估與溫度感測做結合，應用於智慧手持裝置與穿戴式裝置；在環境感測器方面，將開發微量天平(QCM) 感測元件平台，用石英壓電式感測方式偵測微質量變化的方式，來做空氣中懸浮微粒，生醫或化學物質檢測等；在熱影像感測佈局，正與合作夥伴研發應用於自動駕駛夜視的遠紅外熱像儀，所開發的真空陶瓷異質接合封裝技術，將會延伸應用於監控與行動感測之溫感元件封裝服務。

(5)、未來終端應用產品發展趨勢

Seam=Seam seal Glass=Glass seal		2019	2020	2021	
Product Size	MHz Crystal		● 2016 (96MHz) ● 1008 (37.4~40MHz) ● 1210 (38.4~60MHz) ● 3225 (200MHz)	● 1008 (59.97MHz) ● 3225 (320MHz) ● 0806	
	MHz Crystal Thermistor	● 1612 TSX 38.4 (200uW)	● 1612 TSX 76.8 ● 2016 TSX	● 1210 TSX 76.8 ● 1612 TSX 52 ● 1612 TSX	
	KHz Crystal	● 3215 TF	● 1210 TF		
	XO	● 1612 XO ● 2520 XO	● 2016~2520 XO ● 2520 PLL XO	● 2520 LVPECL XO ● 1210 XO ● 2016 XO	● 3225 XO,<2GHz ● Ultra Low PJ 7050 XO
	VCXO	● 3225 VCXO (Low Phase Noise) ● 3225~7050 VCXO (Low Phase Noise)		● High Temp. VCXO ● 2520 VCXO	
	TCXO	● 2016~3225 CMOS ● 1612 One Cavity ● 2016 TCXO	● 2016 (1.2V) ● 1409 S3 TCXO (10~52MHz)	● 7050 S3 TCXO (High Freq.) ● 2016 TCXO (G1)	● 7050 S3 TCXO (10~52MHz)
	OCXO	● 9775 OCXO (10~50MHz) ● 1409 OCXO Non-Hermetic(10~50MHz)	● 1409 OCXO Hermetic(10~50MHz)		● 7050 OCXO for Small Cell
	SENSOR	● 2016 (PA246) Proximity Only ● 2512 (PA268) Proximity Only ● 3412 (PA257) Proximity+ Color Sensor	● 2520 High Sensitive Proximity Sensor	● 3515 Single/Multi-Points ToF Sensor	

Note : ◎表示車載用產品

(二)、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目前國內石英元件產業係以生產石英晶體、石英振盪器等石英元件為主，石英晶體的製程基本上是從原石切片開始，經研磨拋光成所需的尺寸之後，在其表面真空蒸鍍金屬薄膜電極和接上導線等包裝即成，此外，將石英晶體和 IC 等振盪線路加以組合並封裝即成石英振盪器。

從石英元件技術三項要素：頻率、精確度、尺寸大小的橫向比較得知，日本廠商居技術領導之地位，在精確度、尺寸大小上具有優異的產品改良能力，同時能夠將其進一步予以量產、自動化生產。而就台灣廠商而言，大都是直接購買原料配方、機器設備或直接購買製程，產品上市時間講求迅速，近期已逐步透過設備、製程能力的改善，將技術內化成自身能力並予以提升。大陸廠商目前而言，主要為低階的產品，其中的 80% 用於出口且所生產的產品尚無法有效滿足其龐大內需市場的需求，因而近年來大陸廠商亦積極提升技術能力，邁入中、高階產品之生產。石英元件主要產國技術競爭優勢比較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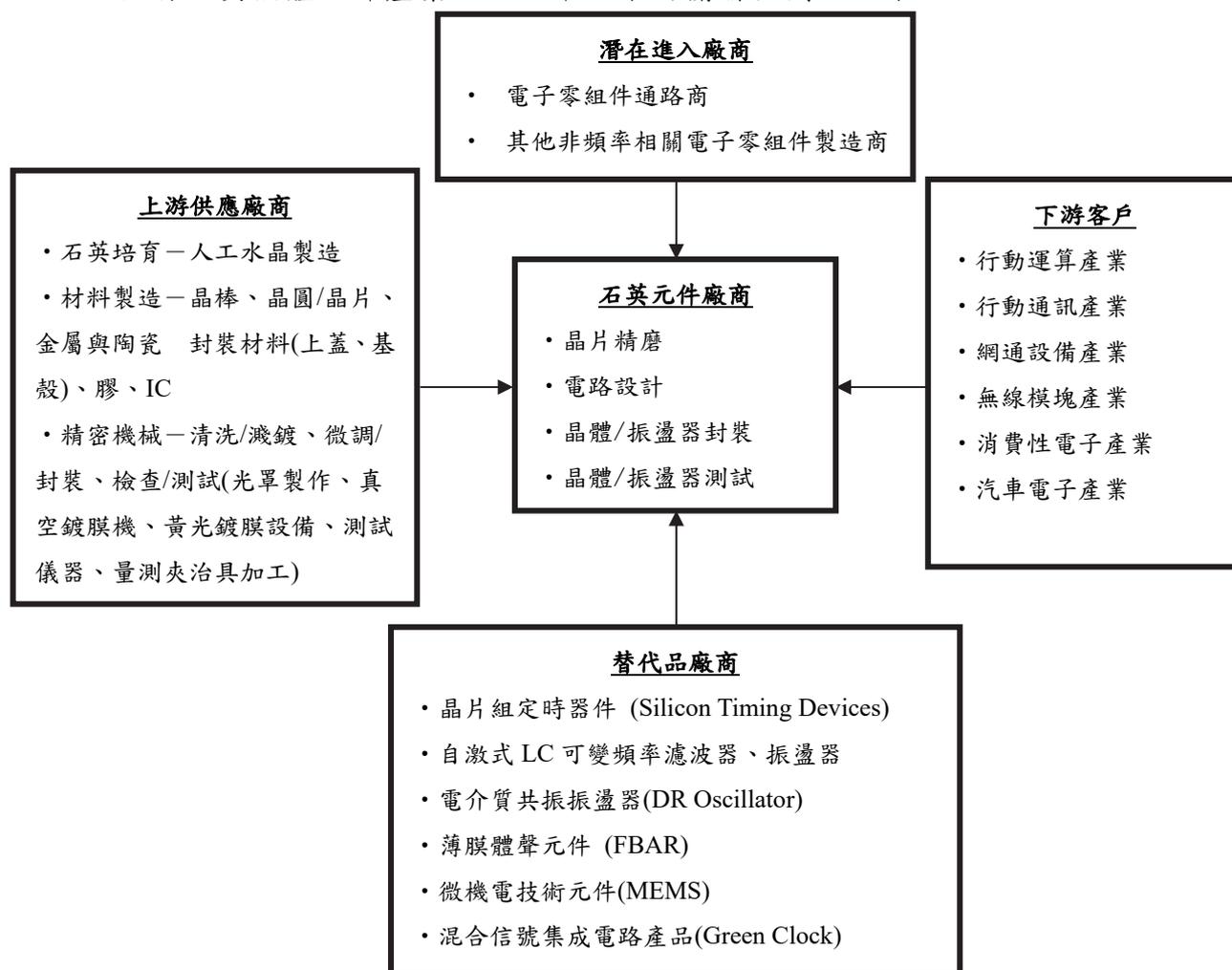
技術要素	歐、美廠商	日本廠商	台灣廠商	大陸廠商
頻率	中	高	高-中	中-低
精確度	中	極高	高-中	中-低
小型化能力	中	高	高-中	中-低

國內目前石英元件較具生產規模之廠家為台灣晶技、加高電子、希華晶體、泰藝電子、台灣嘉碩、鴻星電子及安基科技等廠商，在產品市場佔有率方面，目前以台灣晶技最高。

伍、營運概況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主要產品石英晶體元件係屬於電子類基本元件，其上游產業包括有石英培育、材料製造、及精密機械，下游的應用領域，概可分為行動運算、行動通訊、網通存儲設備、無線模塊、消費性電子及汽車電子等，茲將石英晶體元件產業之上、中、下游關聯性列示如下：



3、產業之發展趨勢

(一) 石英元件產業發展趨勢

石英元件產品為電子產品之重要零組件，為配合未來終端應用蓬勃發展與走向，其未來產品型式、產品精度及尺寸大小將朝下列趨勢發展：

(1)、小型化

在技術上以單晶片 IC、晶片設計製造、封裝測試等技術，達到小型化的要求，以 SMD 型的石英晶體為例，在長寬尺寸上已由 7*5mm、6*3.5mm、5*3.2mm，4*2.5mm、3*2.5mm、2.5*2.0mm、2.0*1.6mm，進而發展至 1.6*1.2mm、1.2*1.0mm 及更微型化 1.0*0.8mm；在高度上亦由 2mm、1.8mm、1.5mm、1.2mm 至 1mm、0.9mm、0.8mm、0.7mm、0.5mm、0.35mm、0.30mm 改進。藉由 SMD 封裝達到尺寸縮減，同時亦能與下游客戶的產業鏈，從前端 Chipset 的技術發展趨勢、品牌客戶的產品設計走向及客戶的 SMT 生產都能達成適配。

(2)、高精密度、高頻元件模組化

Fiber Channel、Gigabit Ethernet、同步光纖網路(SONET)、同步數位架構(SDH)、Small Cell(小型基地台)、4G/5G 基地站(Base Station)等各種高速傳輸系統的演進, 使得所需對應之石英元件亦往高頻化、模組化、高精密度及高穩定度的方向前進。透過本公司自主開發各種高頻、高精度及低雜訊的晶體振盪器(XO)、電壓控制晶體振盪器(VCXO)、溫度補償晶體振盪器(TCXO)與恆溫晶體振盪器(OCXO), 有利於客戶電路設計的簡化, 並滿足高速網路與下一代無線通信系統的性能要求。以目前常用之高頻化及高精密度產品如下表:

No	產品	PKG	Type	性能
		(mm)		
1	High Frequency XO (~2GHz)	7.0x5.0 5.0x3.2 3.2*2.5 2.5*2.0	CMOS LVPECL LVDS HCSL	高頻 高精密度 低雜訊
2	High Frequency VCXO (~2GHz)	7.0x5.0 5.0x3.2 3.2*2.5	CMOS LVPECL LVDS	高頻 高精密度 低雜訊、寬頻調控
3	High Frequency SO (above 150MHz)	7.0x5.0 5.0x3.2	LVPECL LVDS	高頻 低雜訊
4	TCXO	3.2x2.5 2.5x2.0 2.0x1.6 1.6*1.2	Clipped Sine	高穩定度
5	Stratum 3 TCXO	7.0x5.0 5.0x3.2	Clipped Sine CMOS	超高穩定度
6	OCXO	36*27 25*25 14*9.0 9.7*7.5	LVC MOS HCMOS Sinewave	超高穩定度

(二) Optical Sensor 產業發展趨勢

2017 年以來, 全面屏成為智慧型手機的重要特徵, 兩大發展方向: (1)極窄化的邊框, (2)保留部分瀏海空間, Optical Sensor 產品形式、尺寸大小及產品特將朝下列趨勢發展:

(1)小型化

整合距離感測器 (Proximity Sensor)+ 環境光感測器 (Ambient Light Sensor)+紅外發光源(IR Emitter)於單一結構體, 尺寸上領先市場同業, 實現世界最小整合式光距感, 產品尺寸為 2.5x2.0mm, 並持續精進發展 2.0x1.6mm、2.5x1.2mm 等微型化產品, 以滿足客戶不同樣式的全面屏智慧型手機設計要求。

(2)屏下化

當前全面屏設計無論是極窄邊框或者瀏海屏都是過渡時期的設計, 最終 Optical Sensor 在智慧型手機的應用將會是朝屏下化發展, 也就是隱藏在 Touch Panel & Cover Glass 底下, Optical Sensor 所面臨的挑戰是如何 IR 如何穿透

伍、營運概況

OLED or LCD 而不影響螢幕的成像、以及在小於 5% 的油墨透光度工作環境下如何能維持穩定且一致的特性表現。

4、競爭情形

長久以來台灣電子業透過委託生產製造(OEM)的模式在供應世界電子資訊大廠，應用台灣在資金、技術、勞力或市場上的個別優勢，透過「全球分工」、「區域分工」達成垂直整合的目的。隨著台灣電子廠商技術能力的提升，經營能力已從早期的零件組裝，進入委託生產製造(OEM)，再提升為委託設計製造(ODM)，甚至建立自有品牌(OBM)。為了提高自身的附加價值，許多電子廠商，在產業價值鏈上已逐漸由代工組裝延伸至產品研發、設計，乃至運籌配銷、售後服務與品牌管理，在全球分工體系中佔有獨特的地位；國際大廠藉由與台灣電子業形成價值創造的分工夥伴，其更可專注於品牌經營與行銷管理，彼此相得益彰，雙贏互惠。

台灣電子業由於產業聚落的成形，因而在石英元件應用部分佔全球至少 30% 以上之需求；但台灣石英元件產業佔全球石英元件之供應約 20%，中國大陸內需市場則提供了台灣石英元件廠商潛在的成長空間，然而石英元件產業屬於緊密寡佔之臨界值，全球之前十大廠即佔總需求超過 65% 以上，表示石英元件產業之廠商規模差異大，屬於寡占性競爭市場；然因產品應用領域廣泛，各廠商專注之產品及市場領域均不同；惟低階成熟性市場削價競爭的可能性較高，市場競爭相對激烈。

全球石英晶體產業中，仍以日本為最大生產國，產值約佔全球 40% 以上，國內主要競爭同業為加高電子、鴻星電子、希華晶體、台灣嘉碩、泰藝電子、安基電子等廠商，各廠商均專注於不同之產品及市場而有所區隔，以本公司之市佔率為最高，顯示本公司於石英晶體元件市場居領導地位。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最近年度及截至 108.03.31 之合併研究發展支出及佔合併營收比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106 年	107 年	108.03.31
營業淨額	8,781,552	8,156,268	1,622,940
研發費用	540,249	519,906	114,119
研發費用佔營業淨額比例(%)	6.20	6.37	7.03

2、研究發展成果

產品開發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SMD 9.7 x 7.5mm Miniaturized Oven-Controlled Crystal Oscillator for telecommunication, stratum-level and base-station. 2、SMD 4.0 x 2.4mm Ambient Light Sensor and Proximity Sensor with Integrated IR LED for Mobile Phone. 3、SMD 2.5 x 2.0mm Ambient Light Sensor and Proximity Sensor with Integrated IR LED for Mobile Phone. 4、SMD 3 in 1 Light Sensor 2.5 x 2.0 mm for Smartphone, Tablet, DSLR, Smart wearable , Fitness devices. 5、SMD 3 in 1 Light Sensor 4.5 x 0.9 mm for Smartphone, Tablet, Smart wearable , Fitness devices. 6、SMD Crystal 2.5 x 2.0 mm for Automotive. 7、SMD Crystal 2.0 x 1.6 mm for Automotive. 8、SMD Crystal 1.6 x 1.2 mm for SIP. 9、SMD 5.0 x 3.2 mm TF CXO for variable. 10、SAW-based Oscillator for SAN. 11、SMD Seam CXO 2.0 x 1.6 mm 2~54 MHz for digital camera, Portable TV. 12、SMD 3.2 x 2.5 mm TCXO for GPS and WiMAX. 13、SMD 2.5 x 2.0 mm TCXO for GPS and WiMAX SMD 2.0 x 1.6 mm TCXO for GPS and WiMAX. 14、SMD 1.6 x 1.2 mm TCXO for GPS and WiMAX. 15、SMD 5.0 x 3.2 mm Stratum-3 VC-TCXO for Base Station, Small-cell, Networking Infrastructure. 16、SMD 7.0 x 5.0 mm Stratum-3 TCXO for Base Station, Small-cell, Networking Infrastructure. 17、SMD Crystal 1.2x1.0mm for future. 18、SMD 5.0 x 3.2 mm TF CXO for variable. 19、Inverted MESA BLK 1.3 x 1.03mm 20、Inverted MESA BLK 1.6 x 1.14mm 21、Inverted MESA BLK 2.49 x 1.83mm 22、SMD 2.0 x 1.6 mm TSX for GPS 23、SMD 2.5 x 2.0 mm TSX for GPS 24、SMD 3.2 x 1.5 mm Tuning Fork 25、SMD 3.2 x 1.5 mm Tuning Fork for Automotive. 26、SMD 2.0 x 1.2 mm Tuning Fork 27、SMD 1.6 x 1.0 mm Tuning Fork 28、SMD 7.0 x 5.0 mm Oscillator for HCSL 29、SMD 5.0 x 3.2 mm Oscillator for HCSL 30、DIP 25 x 25 mm OCXO for stratum-level and base-station. 31、DIP 20 x 20 mm OCXO for telecommunication. 32、RTC 10.1 x 7.4 mm for smart utilities devices, electric meters, gas meters. 33、4" Single-side Polished Sapphire Wafer for LED application 34、4" Double-side Polished Sapphire Wafer for LED application 35、6" Single-side Polished Sapphire Wafer for LED application 36、6" Double-side Polished Sapphire Wafer for LED application 37、1.6 x 1.6 mm 3-axis electronic compass for Sensor application 38、SMD 3.2 x 2.5 mm TCXO for Automotive. 39、SMD 2.5 x 2.0 mm TSX for Automotive. 40、SMD 7.0mm X 5.0mm High Frequency CXO (2.1GHz) for Base Station,
------	--

伍、營運概況

	<p>Networking, Infrastructure 41、SMD 7.0mm X 5.0mm High Frequency VCXO (2.1GHz) for Base Station, Networking, Infrastructure</p>
<p>研發專利 及 學術論文</p>	<p>專利： 1.震盪器封裝結構及其元件安裝方法 2.壓電晶體振盪元件及其使用的電極 3.壓電晶體振盪元件之電極 4.真空氣密式之系統整合封裝結構 5.製作壓電石英振盪子晶片之方法 6.石英晶體振盪器 7.針對微型化尺寸設有佈局結構之晶體振盪器 8.壓電複材薄片裝置 9.具有凹槽之振子單元封裝結構 10.光感測式晶片封裝結構 11.疊設式光感測晶片封裝結構 12.貫孔式振子裝置晶圓級封裝結構 13.貫孔式振子裝置晶圓級封裝結構之製造方法 14.貫孔式振子裝置晶圓級封裝結構及其製造方法 15.改良式振子晶圓級封裝結構 16.強化氣密性之振子裝置晶圓級封裝結構 17.分區並列式光感測晶片封裝結構 18.微型氣溶膠感測元件 19.具自清潔功能之微型氣溶膠感測裝置 20.石英振盪板 其餘台灣晶技之專利及申請中之專利，請參見本公司相關之專利資料庫。</p> <p>論文： 1、Highly Stable Miniaturized OCXO with Heater Embedded Ceramic Package (English), 2018. 2、Development of High-Stability Miniaturized Oven Controlled Crystal Oscillator (English), 2016. 3、Anchor loss reduction of quartz resonators utilizing phononic crystals. (English), 2015. 4、A Perspective for the Quartz Crystal Devices Industry and Technologies in Taiwan and China. (English), 2014. 5、A Study for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Drive Level and the Activity Energy in Arrhenius Accelerated Aging Model for the Small Quartz Resonators. (English), 2014. 6、A Study on Raising the Fundamental TS-mode Resistance by Energy Trapping for 3rd Overtone. (English), 2014. 7、Laser Measurement and Identification of Vibration Modes of AT-cut Quartz Crystal Resonators. (English), 2013. 8、The Study of Aging Frequency Drift Mechanism for Quartz Crystal Resonators. (English), 2013. 9、Advanced TSV-Based Crystal Resonator Devices Using 3-D Integration Scheme With Hermetic Sealing. (English), 2013. 10、TSV-based quartz crystal resonator using 3D integration and Si Packaging technologies. (English), 2013. 11、A Brief View of the Current State of the Development and Aging Performance of Fixed Frequency Surface Acoustic Wave (SAW) Oscillator (English), 2012.</p>

	<p>12、Properties of Miniature X- and Z'-Elongated Rectangular AT-CUT Quartz Resonators of Different Sizes (English), 2012.</p> <p>13、Vibration Mode Identification and Coupling Assessment with the Mindlin Plate Equations and Measurements is a Quartz Crystal Plate (English), 2012.</p> <p>14、Aging Performance of Small Size MHz Quartz Crystal Under High Drive (English),2011</p> <p>15、Inharmonic Overtones in Partially Plated AT-cut Quartz Crystal Plates (English),2011</p> <p>16、The Study of Activation Energy (Ea) by Aging and High Temperature Storage for Quartz Resonators' Life Evaluation (English), 2011.</p> <p>17、An Efficient AT-cut quartz Crystal Resonator Design Tool for Activity Dip in Working Temperature Range (English), 2011.</p> <p>18、Quartz Crystal Industry of China at Crossroads (English), 2011.</p> <p>其餘期刊論文等資料，請參見公司網頁內容：http://www.txccorp.com/</p>
--	--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短期發展計劃

(1)、行銷策略

- A、強化 5G、物聯網新商機之全面佈局
- B、在優化利潤結構的前提下，鞏固現有包括行動運算、行動通訊、網通及消費性電子產業客群市佔率，保有服務及彈性優勢，深耕核心客戶關係。
- C、開拓高階產品包含 AOM(高頻)、ACAP(汽車電子產品)與 Sensors(感測元件)新應用、新客群、新產品交易機會，優化獲利產品組合及增添成長動能。
- D、視客戶經營型態，從 Design in 與 CM 同步掌握及導入，把握商機與爭取價格空間。
- E、全面強化與各 IDH(IC Design House)關係耕耘的深度及廣度，了解客戶技術發展走向，即時推出符合客戶需求之產品以確保前端 Reference Design Win。
- F、持續強化歐、美、日本市場，開拓新興國家市場；並建構 TXC 為中國第一大品牌。
- G、建構專案型領導組織，提升團隊運作氛圍及組織運作效率。
- H、Marketing 功能持續優化，有助於提升銷售策略佈局的深度及廣度。
- I、建構完整之全球 Logistic 網絡，滿足客戶即時交貨之需求，並提供客戶即時之技術整合服務。
- J、靈活銷售渠道建置，佈局全球。
- K、透過工業 4.0 大數據分析在資訊系統的實踐，協助業務人員銷售策略的擬定及判斷。
- L、藉由銷售訓練體系的建立，提升業務人員能力，全面強化銷售團隊競爭力。

(2)、製造策略

- A、整合兩岸三地製造資源工程資訊交流及建構集團 T-MOM (Manufacturing Operations Management) 的 MES (Manufacturing Execution System) 生產系統，進行大數據分析架構下建構做最佳化產能與效益分配，達到公司利益最大化。
- B、以 iFactory 4.0 概念持續整合現有所建構生產管理體系，即時掌握生產資訊。
- C、全員檢討 COPQ (Cost of Poor Quality) 及 Total Cost，以神經線路圖的思維模式追求品質與各項改善使效益再提升。

伍、營運概況

- D、因應 5G 浪潮來臨，高頻高穩定度且少量多樣化的急單生產需求會成為未來趨勢，唯有持續專人深耕關鍵製程技術結合大數據及人工智慧進行資料分析，才能快速對應，達到 Time to Volume，Time to Market 之基本理念。
- E、對於產業變化的挑戰，強化工程思考邏輯性及生產人員“敏銳感度”，凝聚人員“群體奮鬥”精神，以“客戶至上”的經營理念，建構生產單位的核心精神思想並持續優化”應變力+控管力+整合力=核心競爭力”。
- F、優質化經營管理及推動各項專案管理之效益化讓生產更具競爭力。

(3)、微機電中心策略

- A、結合集團內及外部資源，降低低附加價值流程比重，並集中資源發展核心技術及產品。
- B、聚焦發展晶圓製程技術、石英浸蝕技術、黃光顯影技術，並累積晶片開發設計能力，提供小型化、高頻、高穩定、耐高溫使用之產品，以符合市場 5G、IoT 及車載等高成長型產品需求。
- C、因應 5G 需求開發 OCXO 使用 SC-cut 晶片技術，此產品需使用雙轉角晶片，並具有 B Mode 及 C Mode 兩種共振模態，需結合晶片設計及晶圓製程技術兩種核心技術。
- D、因應 5G 需求強化 Inverted-MESA 晶片技術，此產品因 5G 發展將由少量特殊需求轉換化大量生產需求，使用 Inverted-MESA 晶片技術在高頻小型化產品具有產品特性佳的優勢，此晶片產品需結合晶片設計、晶圓製程技術、石英浸蝕技術、黃光顯影技術，並透過革新的製程使其具有大量生產能力。
- E、因應 IoT 小型化需求開發 Photo-AT 晶片技術，此類型產品對於晶片製程的要求極高，因此需結合晶片設計、晶圓製程技術、石英浸蝕技術、黃光顯影技術，在市場上也僅有少數公司能提供此類產品。
- F、透過公司智能化建構小組，建構技術及製程心智圖，並以此為基礎進行智能化工廠發展，提升製程穩定性，降低異常發生比例。

(4)、品保策略

- A、品保中心持續以推動[品質零風險]為目標，強化客戶應用需求及產品開發的風險識別與風險管理，導入 DFM 運作以降低內外部的失敗成本。
- B、整合及推動總公司的[營運持續管理，BCM]系統，進而推展到寧波廠及重慶廠，以降低因為外界環境因素及內部異外狀況造成的營運風險。
- C、積極導入可靠度實驗室自動化量測系統及數據整合分析能力，以增加實驗室能量，進而提昇推估產品能力，減少資源耗用。
- D、強化主要原材物料的供應商品質管理。
- E、加速中高階品質管理及品質工程主管的輪調及育成。

(5)、產品研發策略

- A、依市場需求與行銷佈局，規劃公司發展技術策略與產品開發方向。
- B、制訂公司技術發展策略與技術地圖，以領先的技術開發市場所需之產品。
- C、落實專案管理，縮短研發時程，彈性應對客戶需求，掌握每一個商機。
- D、持續強化研發團隊，精進專業訓練與技術資料庫的系統化，朝向世界第一的研發團隊邁進。
- E、落實獎賞制度與研發管理機制的連結，持續提升研發團隊士氣與開發效益。
- F、善用學校、研究機構與政府的資源，以產學計畫加速新產品開發速度，成功後亦將成果回饋台灣相關產業。
- G、從產品研發開始即考慮友善環境、節能減碳，為地球及下一代盡一份心力。

2、長期發展計劃

- (1)、關注 5G 在各國的商轉時程，以及各主要廠家技術發展腳步，積極投入資源研發各有關應用產品，佈局 5G 目標客群。
- (2)、致力開發應用於 Infrastructure 包含: Fiber Channel、Gigabit Ethernet、SDH-SONET(同步光纖傳輸)、Small Cell(小型基地台)、局端通訊之高階產品之高精度頻率控制元件產品。
- (3)、持續發展小型化產品以符合物聯網模組化應用以及行動通訊、消費性電子產品輕薄短小的應用趨勢。
- (4)、積極拓展汽車電子客群並深耕客群關係，持續開發運用於汽車電子之頻率控制元件，以符合嚴峻之品質與穩定度要求為首要目標。
- (5)、各行銷據點持續深耕、廣耕，積極拓展韓國市場，加強東南亞、印度、越南、以色列等銷售市場的通路佈局，以提供符合各區域市場客群之在地化客戶服務；奠基於大中華區市場的同時，持續探索新興市場需求以求擴大市場佔有率，持續追求躋身全球石英晶體產業龍頭之成長目標。
- (6)、持續發展符合市場、客戶應用的 Timing 及感測元件產品。挖掘新興產品應用與多角化產品經營策略以開拓藍海商機。

伍、營運概況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產品朝輕薄短小及高階高精密度的趨勢發展，展望未來亞洲仍是全球電子產業代工重鎮，亞洲區域出貨比重仍高，引領全球消費性電子技術發展先驅之美洲、歐洲及日本仍為台灣晶技持續強化及著墨之市場。

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銷售地區分佈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地區	2017 年(合併)		2018 年(合併)	
	金額	%	金額	%
美 洲	201,842	2.30	218,158	2.67
歐 洲	122,395	1.39	139,057	1.70
亞 洲	7,193,442	81.92	7,226,799	88.61
國 內	1,263,873	14.39	572,254	7.02
合 計	8,781,552	100.00	8,156,268	100.00

2. 市場佔有率

依據 2017 年 CS&A 報告，本公司 2017 年之營運規模目前為全球規模第四大及台灣第一大之專業頻率控制元件製造服務公司，全球市場佔有率為 9.0%。雖受到市場嚴峻的價格擠壓，台灣晶技為保持合理的獲利水平及健全的經營體質，針對部分市場採取止跌的價格策略，同時持續為客戶提供豐沛的產能、多樣完備的製程技術、模組化設計等先進的專業頻率控制元件製造服務。

2018 年全球營收排名研究機構尚未公布，本公司 2018 年合併營收約為美金 272 百萬元，預計仍為全球排名第四，台灣排名第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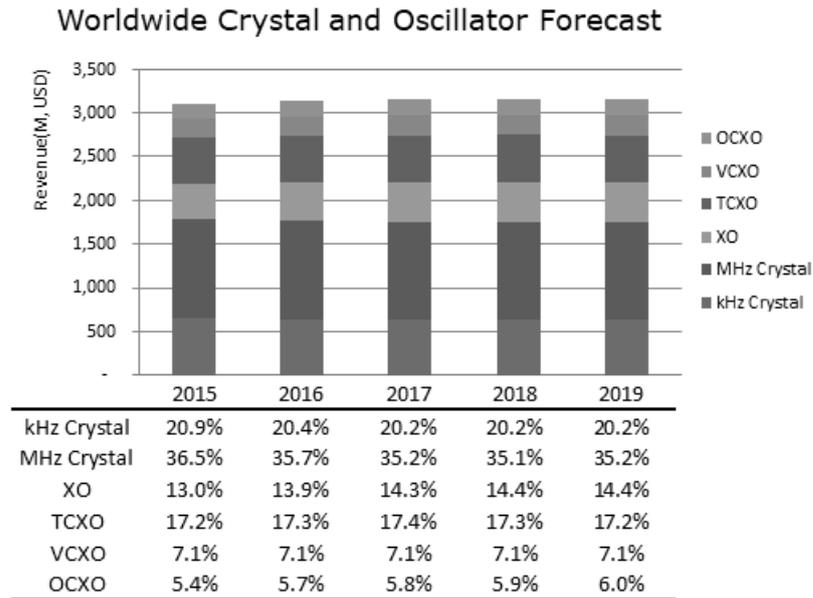
Total Xtal & Oscillator Market Shares (Millions of Dollars) 單位：百萬美元

2017 Rank	Company Name	2017 Revenue	Market Share(%)
1	Seiko Epson	\$382.10	11.7%
2	NDK	\$353.72	10.8%
3	KCD	\$344.39	10.5%
4	TXC	\$293.96	9.0%
5	KDS	\$205.36	6.3%
6	Microsemi(Vectron Acquired)	\$168.09	5.1%
7	SIWARD	\$104.30	3.2%
8	MegaChips(SiTime Acquired)	\$103.00	3.1%
9	Hosonic	\$97.76	3.0%
10	Harmony	\$97.75	3.0%
	Other Companies	\$1,120.11	34.2%
	Total Revenue	\$3,270.54	100.0%

Source : TXC, CS&A, 20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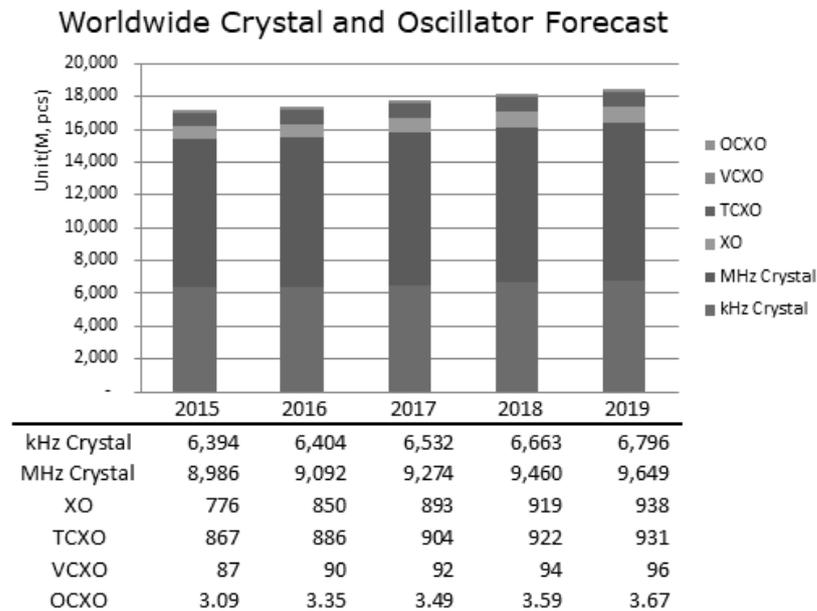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全球頻率元件產值維持 31-33 億美元，年複合成長率 0.1%



Source : CS&A,2018

全球頻率元件年銷量估計 175-185 億顆，年複合成長率 2.1%



Source : CS&A,2018

伍、營運概況

4. 產品應用

本公司產品線完整且應用多元，符合電子產品在各應用領域的技術發展，物聯網(IoT)大趨勢帶動各產業互聯商機，未來成長動力可期。



物聯網(IoT)持續帶動相關應用，包含智慧家庭、智慧工業、智慧車用、智慧聯網、智慧醫療及各項終端產品包含穿戴式產品、行動裝置、虛擬實境及無人機等的蓬勃發展。



A.5G(高速、高容量、高穩定性、低延遲的新一代網路傳輸技術)

因應物聯網(IoT)的大數據時代，5G 瞄準人對物的需求，被發展為因應未來高速數據傳輸需求的新一代網路技術，有了 5G，眾多應用有了不同的應用場景，新的商業模式也陸續在翻轉當中，使業者在商業應用上能更靈活。

先從 5G 的通訊特性來看，5G 的速度是 4G 的 100 倍、延遲時間只有十分之一，未來，一個 5G 基地台，一平方公里內可連接百萬個裝置。根據愛立信報告指出，2017 年至 2023 年，行動網路流量預計將成長八倍，平均每年成長率高達 40%。到了 2023 年，全球 5G 網路將佔總流量的 20%，因此，從容量提升的角度來看，5G 將是最具備成本效益的網路技術。

目前 5G 被定義作三大應用場景，首先是增強型行動寬頻，透過網路覆蓋、容量的提升，支援更高效的資料傳輸，例如 AR、VR 等需要運算密集的體驗；其次是推進大規模物聯網的應用服務，包括智慧家庭、智慧城市等領域，根據研調機構 Gartner 預估，2020 年全球會有超過 200 億個連網裝置；最後，則是被視作 5G 重要成長領域的關鍵業務型服務，例如車聯網(V2V)、自動駕駛(ADAS)、智慧工廠(Industrial 4.0)、智慧醫療(Medical)等等，這些過去許多原本在 4G 下受限於速度、穩定性的服務應用，都可以在 5G 時代獲得實踐，因應多樣化的商業模式需求，頻譜需求包含低、中、高頻段才能予以滿足。

隨著 3GPP 在 2017 年底已針對非獨立式(NSA) 5G NR 組網標準(R15)拍板定案確立技術標準上的頻譜涵蓋範圍，更加速電信商與晶片商加快佈署相關解決方案，並進行 5G 相關無線網路接取試驗服務，以期 4G 與 5G 能完整銜接，

預計 2019 下半年就會有 5G 手機、電腦等終端產品問世並小量出貨，2020 年 5G 將有更多的商轉應用，並正式大規模商轉。伴隨而來的無線傳輸設備，包含基地站(Base Station)、小基站(Smallcell)、及核心網絡(Core Network)…等相關設備佈建與升級的潛在需求會越來越大，將挹注高階產品包含 OCXO、VCXO、S3-TCXO 及高頻的 XO 產品需求，也有助於提升整體產品 ASP 及維持毛利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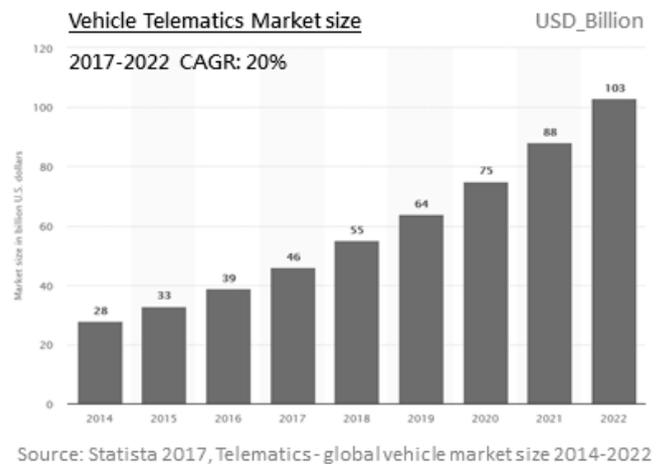
B. 汽車電子(Automotive)

5G 新的高速網路傳輸技術，賦予了汽車的感知能力，開啟車聯網(V2X)商業模式新局。其關鍵在於智慧與即時的感知傳輸，5G 對汽車產業帶來的顛覆不僅止於技術，而是商業模式的升級，得以重新想像「共享」與「無人」的汽車產業未來。

隨著 2018 年 5G 技術標準邁入如火如荼的制定期，各國業者將著手佈建大規模測試網，車聯網(V2X)也將迎來黃金發展期。根據市場調查機構 Transparency Market Research 預測，2019 年全球聯網汽車產值可望突破 1,319 億美元（約 4 兆新台幣）規模。

根據美國運輸部（DOT）的規劃，2020 年起所有新車都將強制配備防止撞車的車聯網（V2X）裝置，各國法令也陸續將自動緊急煞車、車道偏離警示等功能列為新車評分項目，新一代車款將陸續導入 ADAS (Advanced Driver Assistance Systems，先進駕駛輔助系統)關鍵設備及零組件，以提升行車安全，ADAS 市場規模將呈現爆發性成長，進而帶動車用電子、感測器、相機零組件等需求提升。

預估至 2035 年，90% 出廠的新車都會搭載車聯網相關應用 (4G/5G, GNSS, V2X, etc.)。到 2025 年，電動車 (Electric Vehicle, EV) 預估佔出廠新車的 10%，2014 至 2022 年複合成長率達 37% 強，以現行平均一台電動車 (EV) 搭載 12~18 顆石英元件，相關應用包含從 Non-Safety 到 Safety，汽車電子對於頻率元件產品的生產可靠度要求相對其他消費性電子產品高，導入時程較長，本公司持續看好未來汽車電子搭配 5G 的新商業模式應用發展，佈局、深耕各應用領域主要客戶，預計將取代消費性電子成為未來幾年的主要成長動力來源。



C. 感測元件(Sensors)

在未來將無所不包的物聯網世代中，各類型的感測元件將扮演不可或缺的角色，協助個人或企業蒐集環境中的各項數據，更進一步分析、歸納出可創造價值的資訊。在物聯網的發展下，多樣化的服務應用情境，如行動通訊、穿戴

伍、營運概況

式裝置、汽車電子、醫療、及 M2M 等情境應用，另外，PM2.5 感測元件或模組，可再與應用端的空氣過濾/清潔器結合，並加入了物聯網的元素，用「智慧空氣圈」的概念運作，皆對感測元件的成長動能有所挹注。

5、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優勢	弱勢
1、深耕市場，為客戶的設計與製造同步提供在地服務。 2、全球運籌管理，高交貨彈性。 3、專業製造團隊，品質穩定且具量產成本優勢。 4、高精度及小型化產品持續開發並導入量產，不斷拉近與日本廠商之技術距離。 5、專業行銷及應用工程團隊，滿足客戶各項需求，並提供設計、量產過程各項產品技術支持。	1、產品製造效率及成本結構優化不及市場價格下滑的速度及幅度。 2、現有晶片設計與製程在 1.0*0.8mm 以下產品尺寸，且前段製程自動化程度受限。 3、5G 和超小型化產品的設計與量產難度都遠勝過往 Consumer 用料，市場不合理的同業價格競爭影響合理獲利空間。 4、設備、關鍵原材物料前置下單交期長，難以及時符合市場突發性上量需求。 5、感測元件及小型化產品開發佈局完整性及早期規劃不足，導致產品未能及時推出符合客戶需求。
機會	威脅
1、佈局中國各產業技術龍頭，部分品牌客戶已躍升為該領域要角。 2、汽車電子供應鏈及 Chipset 大廠的設計中心陸續外移至中國大陸，具同文同種的競爭優勢。 3、5G 及物聯網產業持續帶動週邊產品及相關應用，將注入未來成長動能。 4、高階、高精密度、高穩定度產品及市場佈建漸趨完整，尋求利基市場及產品持續成為公司穩定獲利來源。 5、陸續榮獲各項殊榮及認證，2017 更通過汽車產業專用之「IATF16949」認證，提昇品牌曝光率並有助公司形象建立。	1、日系廠商具相對品牌優勢，且其掌控原物料生產及技術能力，在成本結構上具相對優勢。 2、客戶設計轉用 Cost saving 物料或整合用料設計。 3、MEMS、Green Clock 及 HCR 等替代性競爭產品威脅部份低階應用並對現行產品報價上的壓力。 4、大陸紅色供應鏈崛起，成熟產品易受影響。 5、政府勞動法令調整導致人力及製造成本增加。 6、客戶採行 Bidding 議價方式，加劇市場不合理削價競爭情況。
因應對策	
1、加強國外行銷團隊，積極開發歐、美、日、韓等 Tier 1 客戶。 2、積極開發大陸內需市場，以成為中國第一大品牌。 3、加強各廠工程技術能力，直接培育相關材料、製程管理自動化人才。 4、持續引進國內外相關專業通訊及汽車工業零組件研發人才。 5、創造優勢產品，部分產品採取策略聯盟，分工合作，降低成本。 6、加強產品研發能力，著重 Time to Market 策略規劃 7、規劃成本結構優化 Roadmap，爭取未來獲利空間 8、加速拓展感測元件產品與市場佈局。 9、即時與密切確認客戶端需求，以便彈性調配，並持續關注替代產品之發展。 10、加強新產品、新市場、新客戶開拓力道，即時調整策略及資源。 11、精實管理，持續優化各管理環節，提升經營效率。	

伍、營運概況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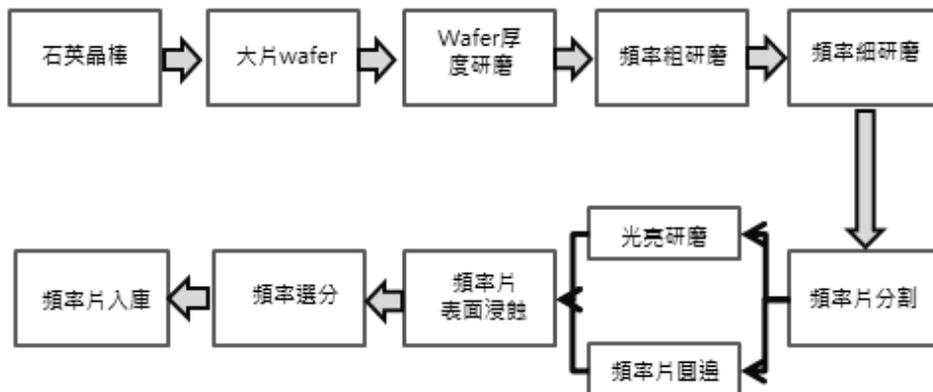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產品		主要應用領域
石英晶體 (Crystals)		Wired/Wireless、Module、Smartphone/Feature Phone、藍芽 Bluetooth、電信終端設備、汽車電子(Automotive)、機頂盒(STB)、電腦(NB/DT)、穿戴裝置(Wearable)、AR/VR、遊戲機(Game Console)、儲存週邊與設備(Storage)
石英振盪器 (Crystal Oscillators)	CXO, SO	基地台、Wired/Wireless、光纖通訊、挖礦機、電信終端設備、電腦(NB/DT)、Server、儲存週邊與設備(Storage)、遊戲機(Game Console)
	VC-TCXO、TCXO	Smartphone/Feature Phone、基地台、衛星通訊、Wired/Wireless、藍芽 Bluetooth、全球定位系統(GPS/GNSS)、光纖通訊
	VCXO, VCSO	基地台、衛星通訊、Wired/Wireless、光纖通訊、電信終端設備、計數/合成器
	OCXO	基地台、衛星通訊、全球定位系統(GPS/GNSS)、Wired/Wireless、光纖通訊
感測器 Sensors		手持式裝置
音叉型晶體 Tuning Fork		Smartphone/Feature Phone、數位家電(Smart Home)、數位相機(DSC)、無線網路、電腦(NB/DT)、汽車(Automotiv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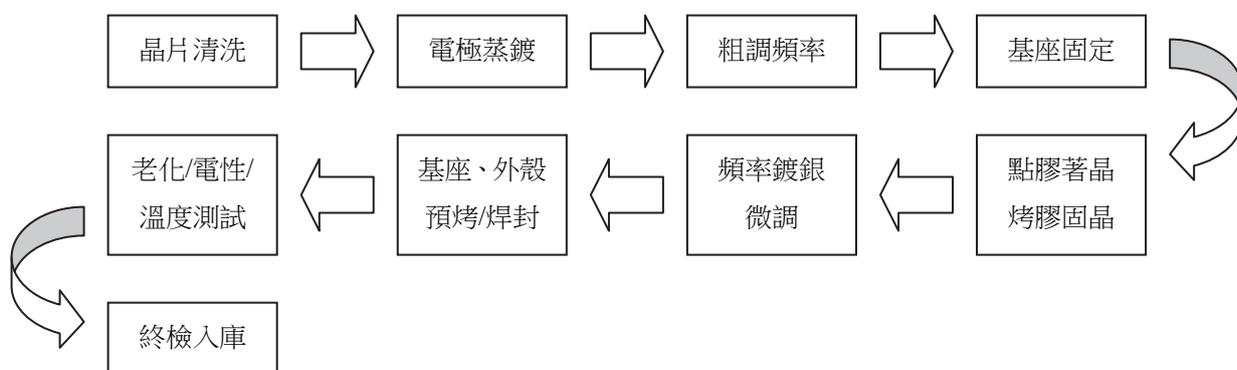
2、產製過程

石英元件產品的製造雛形為：先製作供應壓電材料用的石英晶片，其涉及石英晶棒的切割、研磨、洗淨，形成石英晶片後，將晶片件載放至基座上。同時藉由銀膠，將石英晶片作固定。接著便是在嚴格控制的環境下予以封蓋。而若是振盪器則會多加一顆震盪電路的 IC 以導電銀膠固定在陶瓷基座內，再藉由金線將 IC 與陶瓷基座線路予以導通，藉石英晶片的振盪經由 IC 放大振盪信號輸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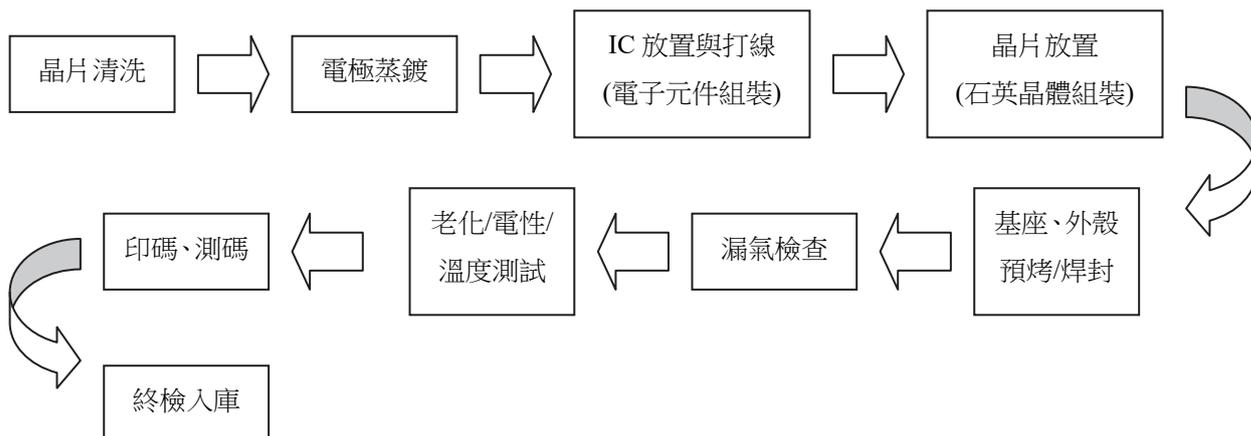
- (1)、前製程一將石英晶棒以線切割技術成為 wafer 型式，經由厚度及頻率研磨到目標頻率規格，再將大 wafer 分割成為需要的小尺寸頻率片，依設計規格進行光亮研磨或外型圓邊過程，完成後以化學浸蝕方式去除表面應力，最後在進行頻率選分別出不合格品，經由品管檢驗入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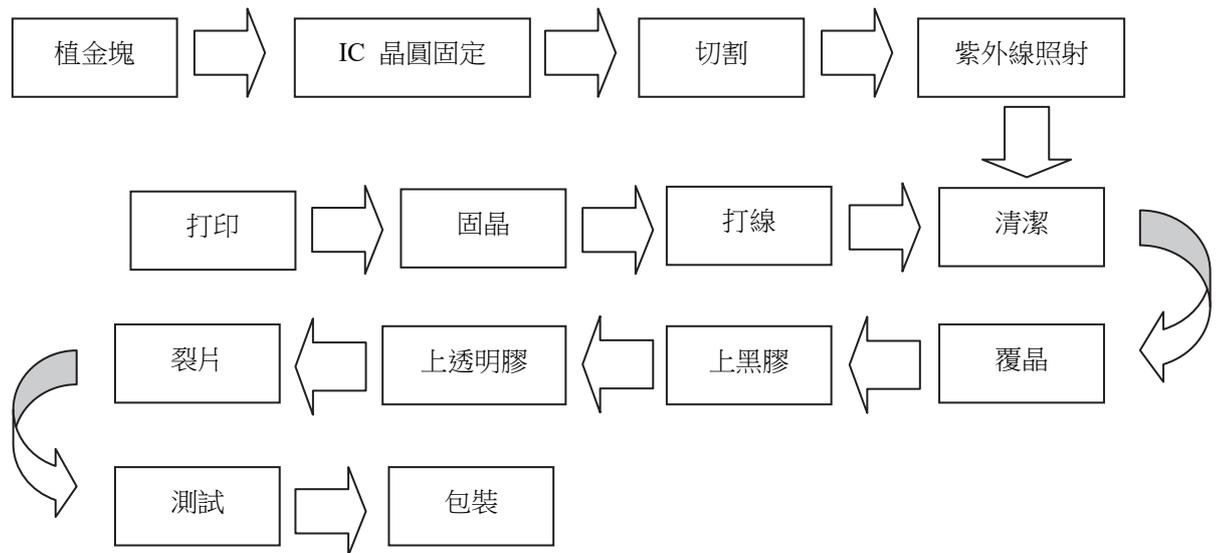
(2)、後製程—石英晶體以鎳、鉻、銀、金等貴金屬進行振盪電極鍍膜，再以電離子去除數佰原子層厚度的電極，將振盪頻率管理在 3~10ppm 誤差範圍內，並在真空或高純度氮氣中進行封裝；最後經由一系列的測試及包裝入庫出貨



後製程—(振盪器與石英晶體相比，多 IC 放置與打線製程)



(3)、光感測器製程



(三)、主要材料之供應狀況

石英晶體及石英振盪器之主要材料為基座、上蓋、IC、晶片、晶棒；光感測器之主要材料為陶瓷基座、IC、VCSEL、封裝膠材等。

- (1)、各主要材料採購來源皆有2家以上之供貨，沒有進貨集中之風險，本公司進貨政策將以交易條件、供貨狀況及產品規格之需求，來劃分進貨來源，並可依特殊狀況考量，調整進貨比率，不致於太集中，或斷料之情形。
- (2)、主要進貨之廠商皆與本公司長遠往來，彼此交情深篤，在本公司業績成長下，該等廠商也會以本公司為優先供貨對象，來滿足本公司需求。另每年都會定期與不定期檢討雙方之交易條件及改善措施，持續且穩定供貨無慮。
- (3)、本公司為考量生產材料之穩定，均會事先提供Rolling Forecast，給予廠商備料及生產準備，以縮短交期並確保如期供貨，遇有特殊情況需求，該等廠商均合力配合，以求進貨穩定。

(四)、最近二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

(1)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項目	106年(合併)			107年(合併)			108年第一季(合併)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K公司	819,827	17.80%	K公司	765,597	16.84%	K公司	156,500	21.11%	無
	其他	3,785,558	82.20%	其他	3,780,116	83.16%	其他	585,029	78.89%	無
	進貨淨額	4,605,385	100.00%	進貨淨額	4,545,713	100.00%	進貨淨額	741,529	100.00%	

註1：列明最近二年度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供應廠商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註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並予揭露。

(2)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項目	106年(合併)			107年(合併)			108年第一季(合併)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F集團	1,288,174	14.67%	F集團	1,172,264	14.37%	F集團	239,618	14.76%	無
2	其他	7,493,378	85.33%	其他	6,984,004	85.63%	其他	1,383,322	85.24%	無
	銷貨淨額	8,781,552	100.00%	銷貨淨額	8,156,268	100.00%	銷貨淨額	1,622,940	100.00%	

註1：列明最近二年度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註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並予揭露。

伍、營運概況

(3)、其增減變動原因

A、進貨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石英系列產品(石英晶體、石英晶體振盪器)及光感測器等產品，其最近二年度之主要採購項目包括 IC、基座、晶片、覆蓋、貴金屬及氧化鋁等原物料，且多自國外進口，晶片因自製能力及製程提升，近年來逐步轉自製或大陸廠供應；另由於市場需求量持續成長，銷售產品大部份來自各生產基地自製供應，不足量則向外製成品供應商採購。本公司與各供應廠商均往來多年，往來關係良好，並已針對重要原材料於採購合約中明訂相關保障條款，且儘量由二家以上之供應商供料，應不致有供貨中斷或貨源過度集中之風險，實質上並無重大變動情形。

B、銷貨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石英系列產品(石英晶體、石英晶體振盪器)及光感測器等產品，銷售對象主要為資訊、通訊、網通及消費性產品等下游應用廠商。因產業環境變遷，終端應用產品推陳出新使得需求雖然增加，但競爭對手削價競爭下，平均價格持續下跌，雖然在新產品的挹注下，銷售量增加，但營收呈微幅衰退，本公司主要客戶均為國際大廠，未來冀望於車用、物聯網、通訊及 5G 的相關應用產品的帶動下穩定成長，故無銷貨過度集中之情形及風險。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仟只，仟元

年度	106 年(合併)			107 年(合併)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主要商品 生產量值						
插件式石英產品	180,000	153,370	192,091	110,000	101,620	107,016
表面黏著式石英產品	3,300,000	2,984,170	5,157,447	3,300,000	2,939,621	4,840,292
其他	-	1,828,268	1,357,164	-	2,004,887	1,308,337
合計	3,480,000	4,965,808	6,706,702	3,410,000	5,046,128	6,255,645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仟只，仟元

年度	106 年(合併)				107 年(合併)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主要產品 銷售量值								
插件式石英產品	8,457	12,463	146,700	241,540	10,073	13,241	118,718	185,867
表面黏著式石英產品	69,439	228,249	2,772,293	6,802,916	96,566	244,130	2,913,339	6,632,131
其他	7,372	137,445	1,606,193	1,358,939	18	2,402	1,647,935	1,078,497
合計	85,268	378,157	4,525,186	8,403,395	106,657	259,773	4,679,992	7,896,495

三、從業員工概況

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佈比率

年 度		106 年	107 年	當年度截至 108 年 3 月 31 日
員 工 人 數	工程師	555	564	553
	管理行政人員	480	429	417
	業務人員	125	119	116
	技術員及作業人員	1,745	1,748	1,642
	合計	2,905	2,860	2,728
平均年齡		31.54	32.69	33.15
平均服務年資		4.99	5.53	5.84
學 歷 分 佈 比 率	博士	0.52%	0.70%	0.59%
	碩士	5.03%	6.07%	5.40%
	大專	41.87%	36.33%	34.35%
	高中	27.21%	33.90%	36.78%
	高中以下	25.37%	23.00%	22.88%

四、環保支出資訊

1、環保裁罰說明

本公司平鎮廠、寧波廠及重慶廠均無相關環保裁罰事項。

2、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

- A. 平鎮廠負責晶片及石英元件之生產，對於生產過程中所產生的廢棄物、廢水及固定污染源均已依規定向當地的主管機關完成申請相關許可文件，並依該許可文件的要求設置相關環保人員進行操作及維護，以維持相關處理設施之有效運作。本廠亦積極的研擬廢熱及廢水回收再利用之可行性，期盼能藉減少對環境的衝擊。2018 年支出總金額為 NT486 萬元，主要以環境清理、作業環境檢測、污染防治設備運轉維護、防護具及等費用為主。
- B. 寧波廠持續保持全球石英元件產能最大之工廠，生產經營過程中，特別重視環境治理與社會貢獻，以積極應對新實施之「環保护法」要求，嚴守底線並滿足與超越執行當地環保執法需求。現場操作控制面，對於廢水、廢氣、廠界噪音、危險固廢等重大環保項目，如對廢水 COD 與氟化物指標低於國家標準 50% 以下水平排放、對廢氣排放處理過程以 PH 值在線監測，對化學品使用變更進行 E 化流程全程管制，以實現環境管理由末端治理轉向源頭管理之清潔生產觀念與行動的轉變。在保障對環保設施與管理過程之費用支出方面，滿足硬體需求。2018 年度投入環保治理共支出約人民幣 65 萬元，廢水處理系統增加芬頓反應裝置(調節收集水箱提升預處理時間、水位預留空間，增容中間水箱 1&3，提高水箱容積，提升預處理空間，降低預處理前后污染物指標含量)，此作業可確保前端提升預處理容積，減輕后端處理負載，確保穩定性處理保障，達標排放。

伍、營運概況

C.重慶廠環保設施運行順暢，產品品質穩定，各項設備保持良好運行狀態，2018 年依據當地環保需求，完成環保設施防治處理設備優化與維護，依託自行監測及第三方定期檢測數據，對各處理設施進行運行優化維護調整，做到 100%達標排放，包括廢水廢氣各處理設施運行維護，各環保監測儀器檢測更換及各項檢測，廢排氣拉西環更換清洗；依法依規對公司危險固廢進行合法處理，並取得五連單；2018 年 11 月順利通過當地環保局監測站檢測，依法向重慶聯合產權交易所購買排汙權，並順利換發排汙許可證。2018 年環保治理共人民幣 75 萬元。對純水及一級 RO 熱水進行回收利用，減少製程用水及工業廢水排放量。

3、說明安全衛生執行狀況

A.平鎮廠自 2009 年起成立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現有委員共 13 名，其中 4 位為選舉產生，每季定期召開職業安全衛生會議，以處理各項環安衛問題。公司為提升作業場所之安全，先前在「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推動下，依相關作業要點，於 2009 年推動「職業安全衛生績效認可」之作業，在進行風險辨識以及改正、預防等措施後，獲得勞委會三年之認可，2013 年 3 月通過第二次績效認可，再度獲得勞委會兩年之認可。2015 年 2 月提出第三次績效認可申請，再度獲得勞委會三年之認可。2018 年 8 月份持續進行 ISO 14001 環境管理系統、OHSAS 18001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與 CNS 15506 台灣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驗證；除此之外，本廠參與工業局所推動「產業工作環境改善計畫」，針對 2018 年所發布的 ISO 45001 職安衛管理系統標準開始進行驗證前的準備及接受輔導，預計 2019 年進行該系統的驗證，期待藉由本次新標準的推動過程來提升本廠的安全衛生技術、降低整體營運風險及減少經營損失等。統計 2018 年共舉辦 6 場次健康促進活動，顯示廠內持續建置安全健康之工作環境，使同仁之安全獲得最大之保障相關詳細活動可詳本公司網站。

B.寧波廠自 2012 年起，以「EICC」(2017 年 10 月更名為 RBA)「責任商業聯盟行為準則」為基礎，整合勞工權益、健康與安全、環境、商業道德、管理系統等 6 個方面資源，形成公司社會責任管理系統，以「安全生產委員會」為領導，以工安事故零發生為目標，依靠各單位安全員展開每月至少 1 次安全生產檢查，隱患排除率 100%；持續以 PDCA 循環方式進行安全衛生與健康管理之日常運行改善與提升，並順利通過寧波市「安全生產標準化(三級)」續審認證，全年無重大安全事故。公司全面關心員工身體健康管理，對每批次新進人力展開職業健康安全宣導，開展女工健康管理專題培訓 2 次，現場急救員培訓 1 次及受訓總人數達 75 人、佔生產線員工總人數比例達 10% 以上，每月以郵件與微信公眾號健康宣導計 17 次，組織中醫義診 2 次、由義診單位對 30 名左右員工身體健康進行持續追蹤。於職業健康管理方面，通過對工作環境職業危害檢測與評價、職業危害控制效果評價，對風險源進行消除、替代、工程式控制制、行政管理與 PPE 防護等改善措施，以持續改善噪音、粉塵及化學品毒化物等可能引起的職業病危害潛在環境，未發生職業病案例。2018 年 11 月完成 2016、1612 等小型化晶振技改項目職業病危害控制效果評價，同時辦理新增角選機、實驗室材料成份檢測機等輻射安全許可證，保障職業病風險控制在最低程度。

C.重慶廠 2013 年 3 月成立“安全生產管理委員會”，一直以來遵循《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以及政府安全生產監督管理部門的要求開展安全生產管理活動，也符合《重慶市安全生產監督管理條例》，2015 年根據政府要求完成了【安全生產標準化企業三級證書】的認定，2018 年完成複審工作（三年複審一次）。為了達成零工安事故的目標，安全生產室每月組織各單位進行一次安全巡檢，並召開會議對缺失改善進行追蹤，確保安全隱患及時得到排除。同時，安全生產室也有完善的工安事件的調查、申報和處置機制，至今廠內無重大安全事故，安監局每年不定期地稽查工廠 6~7 次，亦未發現明顯違規缺失。

4、有害物質管理系統說明

保護全球環境為 21 世紀人類共通之重要課題。基於善盡保護地球及造福下一代子孫之信念，以及共同維護整體生態環境的環保之企業責任，本公司肩負起對社會貢獻的使命，以審慎的態度全面積極推動環境管理活動。

本公司無有害物質政策如下：

為恪盡綠色地球公民的目標，我們承諾：

- (1) 根據最嚴格的相關法規或客戶要求，成為客戶的最佳綠色產品夥伴。
- (2) 確認組織運作並提供資源，推動環境教育，強化全員及供應夥伴的環保認知及目標。
- (3) 設計綠色產品，重視無有害物質的產品及生產過程。
- (4) 透過公司相關活動，進行持續改善，達成公司永續經營之目的。

本公司遵循歐盟電機電子設備限用有害物質指令 RoHS 2.0 (2011/65/EU)、(EU) 2015/863、廢電機電子設備指令 WEEE (2012/19/EU)、全氟辛烷磺酸指令 PFOS (2006/122/EC)、(EU) No 757/2010、化學品註冊、評估、授權與限制指令 REACH (EC) No 1907/2006 指令要求。自 2006 年 7 月 1 日起，配合國際標準禁用鉛(Pb)、鎘(Cd)、汞(Hg)、六價鉻(Cr⁶⁺)、聚溴聯苯(PBB)、聚溴聯苯醚(PBDE)與全氟辛烷磺酸(PFOS)等物質及客戶無鹵要求，除已取得 ISO 14001 環境管理系統與 IECQ QC 080000 有害物質管理系統之認證。基於相互理解與共同推動環境改善之基礎下，將綠色採購活動作為持續提供綠色產品予使用者之基礎，為確保產品品質符合綠色相關環保規定，本公司於製程中嚴禁使用管制物質，亦要求供應商在生產過程及產品中，不得使用或含有禁用物質，以期從產品設計到製造出貨都能符合不使用、不混入、不受污染之條件，進而降低產品及服務對環境的衝擊。

本公司亦遵照 RBA 與 GeSI 所訂定之行為準則與相關要求外，亦已進行供應鏈調查，並訂定相關政策，承諾不使用任何來自剛果共和國及其周邊國家之衝突金屬。公司為加強供應鏈對綠色產品之要求，鼓勵供應商在具備基本的 ISO 9001 品質管理系統外，能導入 IECQ QC 080000 系統，以落實環境安全物質的管制。

5、其他補充說明

為強化企業社會責任之履行，平鎮廠完成 2018 年完成「溫室氣體盤查報告」，並通過英國標準協會公司(BSI)之查證及進行環境管理系統(ISO14001:2015)的轉版驗證；2018 年企業社會公益活動如下表，詳細活動請參見本公司網站。爾後將賡續於廠內推動各項與環安衛相關之作為，確保作業環境之安全與衛生，使同仁安全獲得最大保障。相關環境保護各項推動及追蹤，本公司均詳載於本公司網站。

項目	EHS 主要推動內容
1	車間照明燈具採低耗能照明燈具(LED)
2	改善成品倉庫廢氣異味
3	製程廢熱回收再利用暨新設熱泵系統節能案
4	ISO 45001 管理系統轉版案

伍、營運概況

五、勞資關係

(一)、員工福利措施

1、員工福利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勞資關係和諧，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因勞資糾紛而遭受之損失，自創立迄今亦未發生重大之勞資糾紛，除依法辦理勞資會議、員工滿意度調查、新進人員座談、外籍人員座談外，並設置員工意見箱及其他意見反應管道，對員工權益的維護不遺餘力。員工之各項福利措施如下表：

保險及退休	勞、健、團保、退休準備金、住房公積金(大陸子公司)、社會保險(大陸子公司)
利潤分享	員工酬勞、持股信託、春節獎金、秋節獎金
禮金	三節禮金、生日禮金、結婚禮金、生育禮金、住院慰問金、白帖慰問金(花籃)
醫療保險	1.團體保險：壽險、重大疾病險、意外傷害險、意外醫療、住院醫療、職業災害保險 2.定期健康檢查：身體理學檢查、血液常規檢查、視力檢查、聽力檢查、肝功能檢查、血脂檢查、尿液檢查、胸部X光攝影等檢查、季流感疫苗注射補助 3.主管健檢 4.高齡商業保險、大病醫療保險、基本醫療保險(大陸子公司)
活動	國內外旅遊活動、員工運動會、旺年會活動、各式球類比賽、特約商店折扣、多樣化員工社團活動、員工舒壓課程/活動、健康講座、戒菸班/減重班、家庭日、各式依節慶舉辦之主題活動
急難救助	視員工實際情形予以補助
書籍閱覽	購有各種書刊、雜誌、報紙、VCD/DVD 多媒體供員工閱讀欣賞
其他福利	健全升遷管道、派駐海外公司發展機會及海外公司受訓機會、依營運狀況發放績效獎金、表揚資深優秀員工、年度傑出專案表揚、年度模範員工表揚、員工提案獎勵、員工子女獎學金、專利獎金、專案獎金
設施	員工餐廳、員工宿舍、汽機車停車位、桌球室、籃球場、羽球場、健身房、哺(集)乳室、醫務室、便利商店、休閒視聽室、投籃機、圖書館、KTV、棋牌室(大陸子公司)

2、員工之進修及訓練情形

(1)、本公司提供員工一個開放多元的學習環境，同仁可透過內／外訓、OJT、KM（知識管理系統）、讀書會、線上／實體圖書館、及主管／同儕的指導，不斷挑戰自我的成長極限；同時，藉由新進人員／專業職能／主管才能／通識課程／自我啟發的培訓體系，使員工獲得最大的滿足。另一方面，透過職系／職等的規劃、工作輪調、專案指派及海外派任，使同仁生涯與職涯相互結合，共同享受知能成長的喜悅，開創美好的未來。

(2)、本公司已訂定「教育訓練管理辦法」及「職位必修課程管理辦法」，子公司並訂定「員工晉升調任管理辦法」，依職能及專業之要求規劃相關培訓課程，以增進員工知能，提升員工整體之素質，提升經營績效，2018 年度相關教育訓練實績如下表：

伍、營運概況

a. 平鎮廠

訓練類別	課程數(堂)	班次(場)	人次(人)	訓練時數 (人時)	費用(NTD)
主管才能訓練	7	7	225	1,111	225,410
自我啟發訓練	3	3	259	303	0
專業訓練	111	182	4,424	10,308	209,600
通識訓練	4	5	55	171	0
新人訓練	10	75	145	571	0
合計	135	272	5,108	12,464	435,010

b. 寧波廠

訓練類別	課程數(堂)	班次(場)	人次(人)	訓練時數 (人時)	費用(RMB)
其他	12	12	1,585	4,425	3,000
管理類	30	30	222	2,332	319,238
專業類別	43	44	1,104	9,042	164,460
通識類別	19	104	8,641	24,919	0
專案類	1	1	39	273	0
合計	105	191	11,591	40,991	486,698

c. 重慶廠

訓練類別	課程數(堂)	班次(場)	人次(人)	訓練時數 (人時)	費用(RMB)
管理類	7	7	207	36	33,494
專業類別	35	36	2,116	117	41,650
通識類別	25	26	4,664	70	13,150
專案類	13	13	443	68	19,656
合計	80	82	7,430	291	107,950

(3)、財務相關人員取得主管機關指明之相關證照情形

- A、本公司財務主管三名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舉辦之「公開發行公司財會主管專業認證」並持續進修合格。
- B、本公司財務人員一名取得內部稽核協會頒發之「內部稽核師證」。
- C、本公司財務人員一名取得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頒發之「股務人員專業能力測驗合格證明」。
- D、本公司財務人員一名取得考選部頒發之「會計師證照」。
- E、本公司財務人員二名取得考選部「記帳士考試」及格證書。
- F、本公司財務人員一名取得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頒發之「證券營業員」證照。
- G、本公司財務人員二名取得 PMP 專案管理師。
- H、本公司財務人員二名取得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頒發之「期貨商業業務員專業能力測驗合格證明」。
- I、本公司財務人員一名取得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頒發之「初階授信人員專業能力測驗合格證明」。

3、退休制度實施情形

有關退休福利，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定勞工退休辦法，按月提撥每月工資9%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存入台灣銀行專戶，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負責退休準備金之管理及運用事宜。2005年7月1日起，依「勞工退休金條例」按月提繳每月工資6%之勞工退休金，儲存於勞保局設立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2007年1月成立職工退休基金，按月提撥每月工資8%之職工退休金，以保障委任經理人之退休規劃。

4、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情形

公司除依法辦理勞資會議外，亦舉辦員工滿意度調查、員工座談、外籍人員座談，並設置員工意見箱等多元溝通管道，致力於提供暢通的溝通管道，以期公司的方向與員工的意見得以充分交流，並作為改進及提供更優質的工作環境與條件之依據。基於保護員工工作安全，對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保護，除已設置「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定期召開委員會議，以檢討業務推展成效及職業安全衛生事項外，另訂有各項管理辦法，並要求所屬同仁徹底執行；本公司除每年投保團體保險、定期舉辦職業安全衛生講座，並派人參加相關職業安全衛生課程，並訂定「TXC緊急應變計畫」、「環安衛管理手冊」等，以確保保障所屬同仁生命安全以及從容應對緊急事故，請參閱本公司網站。為達成零災害目標，本公司不定期修訂年度緊急應變計畫及環安衛管理手冊，再依據計畫內容，制訂詳細之執行作業，並由事業單位依計畫時程和內容執行，再透過稽核制度發掘執行缺失，訂定次年度之緊急應變計畫、環安衛管理手冊，並依執行過程及稽核作本業隨時檢討修正等，降低事業單位之危害風險，以達成零災害之最終目標。

緊急應變訓練

關於TXC > 環境安全衛生 > 安全衛生規劃及管理 > 緊急應變訓練

針對因天然災害或意外傷害而衍生的緊急事件，如火災、爆炸、停電、水災、颱風、毒性化學物質等意外事件，我們除了建立緊急處理之防範分類、緊急處理層級分類及緊急救護應變計劃外，亦每年至少舉辦二次緊急應變教育演練，各單位皆有足額之代表參加，不定期由消防機關之專業講師蒞臨授課，內容包含滅火人員訓練、救護人員訓練、通報聯絡人員訓練、安全防護人員訓練及避難引導人員訓練等，並且與當地消防機關配合實施演練，以維護公司整體安全，阻絕防範危險或意外發生，使員工健康安全與公司財產的影響降至最低。

2018	2017	2016	2015	2014	2013	2012	2011	2010	2009	2008	2007
項次	日期	活動主題	合作單位		活動照片						
2	12/27	1. 通報演練 2. 避難演練 3. 安全防護演練 4. 滅火演練 5. 救護演練	廠內緊急應變小組及同仁								
1	6/26	1. 宿舍通報演練 2. 宿舍避難演練 3. 宿舍滅火演練 4. 救護班演練 5. 安全防護演練	廠內緊急應變小組及同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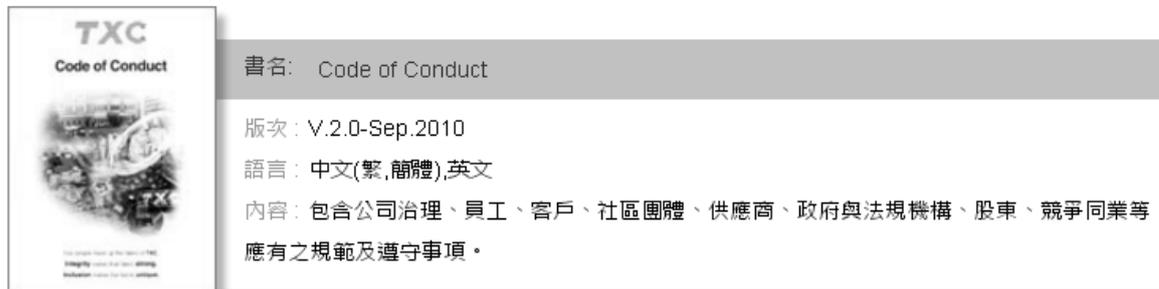
- 本公司依法設置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每季召開一次檢討工作進度，並研議職業安全衛生事項，固定參加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之同仁共計16員，其中勞工代表以中心為單位進行推選共計有8位，佔委員會人數之比例為50%。並指派管理中心副總經理擔任管理代表，對於本公司職業安全衛生相關議題給予裁決與指示。委員會審查業務範圍包含：工業安全、工業衛生、訓練與宣導業務等相關事項。
- 本公司從事職業安全衛生相關工作同仁均依法取得相關證照，並不定期派員參加政府機關或學術機構所舉辦之研討會或說明會。



環境暨安全衛生政策	無有害物質政策	溫室氣體政策	能源管理政策	供應鏈安全政策
<p>台灣晶技在研發、製造、測試、銷售等過程中，須符合法規及遵守其他相關要求，以預防職業災害並持續改善管理系統之運作，以與國際接軌。本著保護員工及愛護地球的企業責任，我們承諾：</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保障員工安全衛生，是公司各級主管之首要責任及義務 防止與工作有關的傷害、不健康、疾病和事故，以保護所有廠內人員 遵守法令規章，降低環境污染衝擊，並發展標準作業程序及方法 對員工、供應商、客戶、承攬商、利害相關團體傳達政策並施以必要之教育訓練，以確保彼等具備環境安全衛生的認知及正確的行為 持續改善管理系統運作並提升績效 鼓勵員工提供建議，建立並維持公司主管與員工良好之溝通管道 生產綠色產品、推展減廢運動，持續整頓整理，以創造安全衛生環境 本公司承諾將以國際及國內最先進環境安全衛生標準為自我提升之依據 				

伍、營運概況

- (二)、最近年度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 (三)、有無訂定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
本公司已訂定第二版中英文版「TXC行為準則」，以規範公司所有從屬人員行為道德。



(四)、履行社會責任

本公司之企業社會責任承諾向來包含三個主軸，亦即：企業社會公益、公司營運治理，以及環境安全衛生。針對未來，將充分結合與本公司長期合作之外部單位相關資源，配合內部具備高度熱誠與愛心之志工社同仁，以及財團法人台灣晶技教育基金會，共同實現「取之於社會用之於社會」之回饋理念，使有限之資源產生更大的綜效，進而拋磚引玉，帶動周邊社區與廠商共同投入，台灣晶技能發揮更大之公益影響力，並進而魚水兩幫，使企業得以永續經營，使公益得能廣為散佈。請參考本公司網站。

伍、營運概況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子公司
產學合作	國立清華大學	107.06.01~110.05.31	以異質性及多模式深度學習技術開發智慧型製造管理平台	非經同意不得轉載	平鎮廠
產學合作	中央大學	107.09.01~108.08.31	石英晶體之銅膠製程技術開發	非經同意不得轉載	平鎮廠
產學合作	國立成功大學	107.11.01~108.10.31	射頻電子元件封裝用奈米粒子導電銀膠	非經同意不得轉載	平鎮廠
政府補助	財團法人台灣中小企業聯合輔導基金會	107.10.01~109.09.30	高頻高精度微型頻率元件產品關鍵製程智慧製造模組研發計畫	非經同意不得轉載	平鎮廠
委託研究	傑騰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107.10.01~109.09.30	智慧製造模組演算法開發	非經同意不得轉載	平鎮廠
委託研究	新漢智能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107.10.01~109.09.30	共通設備連網導入與場域驗證	非經同意不得轉載	平鎮廠
承攬合約	中國建築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107.07.20~110.09.30	眾陽工程施工合同	無	重慶眾陽
承攬合約	泰創工程(股)公司	108.02.22~108.05.30	MEMS FAB 空調&特殊化學供應工程合約	無	平鎮廠
承攬合約	凱盛水電行	108.02.25~108.05.30	MEMS FAB 機電及廢水設施工程	無	平鎮廠
軟體授權	美商甲骨文(股)公司	91.09~永久授權	Oracle ERP R12.1.3	禁止授權轉讓	平鎮廠
軟體授權	華苓科技(股)公司	91.09~永久授權	簽核流程 Agent	禁止授權轉讓	平鎮廠
軟體授權	美商甲骨文(股)公司	100.04~永久授權	Oracle Agile PLM	禁止授權轉讓	平鎮廠
軟體授權	資通電腦(股)公司	100.08~永久授權	GUI/VAT 產品授權	禁止授權轉讓	平鎮廠
軟體授權	美商甲骨文(股)公司	102.12~永久授權	Oracle WebLogic & WebCenter Portal	禁止授權轉讓	平鎮廠
軟體授權	碩網資訊(股)公司	103.10~永久授權	知識管理系統(SmartKMS 8)	禁止授權轉讓	平鎮廠
軟體授權	旭聯科技(股)公司	104.03~永久授權	培訓大師(CTMS)	禁止授權轉讓	平鎮廠
軟體授權	旭聯科技(股)公司	104.03~永久授權	能力大師(CSAS)	禁止授權轉讓	平鎮廠
軟體授權	杭州金邁軟件有限公司	99.07~永久授權	CAD 網路版軟件軟體授權	非經同意不得轉載	寧波廠
軟體授權	廣州賽意信息科技(股)公司	107.06.28~永久授權	智能工廠	禁止授權轉讓	寧波廠
軟體授權	上海互普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103.08~永久授權	內網安全管理軟件	禁止授權轉讓	重慶廠
軟體授權	上海西視電子科技(股)有限公司	105.10~108.10	小紅傘防毒軟件 Avira Professional	禁止授權轉讓	重慶廠
銀行融資	中國信託	104.04.30~109.04.30	中長期貸款	無	平鎮廠
銀行融資	中國信託	107.02.28~109.05.28	中長期貸款	無	寧波廠
銀行融資	中國信託	106.03.31~108.03.31	中長期貸款	無	重慶廠
銀行融資	星展銀行(台灣)	106.09.01~108.09.01	中長期貸款	無	重慶廠
銀行融資	巴黎銀行	107.03.04~108.12.02	短期貸款	無	重慶廠

陸、財務概況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

(一)、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3)	
流動資產	7,806,568	8,573,807	8,818,130	7,983,192	7,117,289	6,956,17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註2)	5,153,830	4,570,352	4,277,905	4,369,810	4,110,722	4,070,435	
無形資產	0	11,921	10,798	8,013	21,831	21,521	
其他資產(註2)	661,849	2,424,335	1,735,135	1,041,784	1,311,884	1,361,196	
資產總額	13,622,247	15,580,415	14,841,968	13,402,799	12,561,726	12,409,326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791,774	3,444,554	3,156,105	2,276,802	2,088,860	1,946,591
負債	分配後	3,566,167	4,218,947	4,023,425	3,051,195	註6	註6
非流動負債		1,935,897	1,396,615	1,912,681	1,961,406	1,722,026	1,478,358
負債	分配前	4,727,671	4,841,169	5,068,786	4,238,208	3,810,886	3,424,949
總額	分配後	5,502,064	5,615,562	5,936,106	5,012,601	註6	註6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8,894,576	10,739,246	9,719,652	9,122,699	8,750,840	8,984,377
股本		3,097,570	3,097,570	3,097,570	3,097,570	3,097,570	3,097,570
資本公積		1,662,181	1,662,181	1,665,224	1,665,224	1,665,116	1,666,296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792,029	3,940,109	4,163,101	4,242,994	4,243,060	4,371,262
盈餘	分配後	3,017,636	3,165,716	3,295,781	3,468,601	註6	註6
其他權益		342,796	2,039,386	793,757	116,911	(254,906)	(150,751)
庫藏股票		0	0	0	0	0	0
非控制權益		0	0	53,530	41,892	0	0
權益	分配前	8,894,576	10,739,246	9,773,182	9,164,591	8,750,840	8,984,377
總額	分配後	8,120,183	9,964,853	8,905,862	8,390,198	註6	註6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最近五年度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註1：凡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2：當年度曾辦理資產重估價者，應予列註辦理日期及重估增值金額。

註3：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併予揭露。

註4：上稱分配後數字，請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註5：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註6：截至108年03月31日止，107年度之盈餘尚未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二)、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8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3)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流動資產	5,042,763	4,812,193	4,650,756	4,068,933	3,896,214	不適用	
不動產、廠房及 設備(註2)	2,739,181	1,968,448	2,055,749	2,109,112	1,894,487		
無形資產	0	3,832	2,638	543	170		
其他資產(註2)	5,216,153	7,975,571	7,195,572	6,526,246	6,162,079		
資產總額	12,998,097	14,760,044	13,904,715	12,704,834	11,952,950		
流動	分配前	2,437,562	2,649,503	2,561,647	1,628,509		1,626,245
負債	分配後	3,211,955	3,423,896	3,428,967	2,402,902		註6
非流動負債		1,665,959	1,371,295	1,623,416	1,953,626		1,575,865
負債	分配前	4,103,521	4,020,798	4,185,063	3,582,135		3,202,110
總額	分配後	4,877,914	4,795,191	5,052,383	4,356,528		註6
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之權益		8,894,576	10,739,246	9,719,652	9,122,699		8,750,840
股本		3,097,570	3,097,570	3,097,570	3,097,570		3,097,570
資本公積		1,662,181	1,662,181	1,665,224	1,665,224		1,665,116
保留	分配前	3,792,029	3,940,109	4,163,101	4,242,994		4,243,060
盈餘	分配後	3,017,636	3,165,716	3,295,781	3,468,601		註6
其他權益		342,796	2,039,386	793,757	116,911		(254,906)
庫藏股票		0	0	0	0		0
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權益	分配前	8,894,576	10,739,246	9,719,652	9,122,699		8,750,840
總額	分配後	8,120,183	9,964,853	8,852,332	8,348,306		註6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最近五年度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註1：凡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2：當年度曾辦理資產重估價者，應予列註辦理日期及重估增值金額。

註3：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併予揭露。

註4：上稱分配後數字，請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註5：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註6：截至108年03月31日止，107年度之盈餘尚未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陸、財務概況

(三)、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					當 年 度 截 至 108 年 3 月 31 日 財 務 資 料 (註 2)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營 業 收 入	9,526,243	9,265,656	9,637,101	8,781,552	8,156,268	1,622,940
營 業 毛 利	2,331,149	2,235,175	2,554,069	2,186,077	1,827,626	339,449
營 業 損 益	1,004,022	908,335	1,114,394	802,056	533,301	57,835
營 業 外 收 入 及 支 出	141,733	179,275	77,878	272,877	200,196	28,563
稅 前 淨 利	1,145,755	1,087,610	1,192,272	1,074,933	733,497	86,398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本 期 淨 利	995,174	938,203	1,013,692	951,017	644,249	77,729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0	0	0	0	0	0
本 期 淨 利 (損)	995,174	938,203	1,013,692	951,017	644,249	77,729
本 期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稅 後 淨 額)	255,984	1,680,945	(1,264,408)	(692,288)	(246,756)	154,628
本 期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1,251,158	2,619,148	(250,716)	258,729	397,493	232,357
淨 利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995,174	938,203	1,016,164	962,655	644,350	77,729
淨 利 歸 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0	0	(2,472)	(11,638)	(101)	0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1,251,158	2,619,148	(248,244)	270,367	397,594	232,357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歸 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0	0	(2,472)	(11,638)	(101)	0
每 股 盈 餘	3.21	3.03	3.28	3.11	2.08	0.25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最近五年度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註1：凡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2：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並應列示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另財務資料是否經會計師簽證、核閱或兩者皆否，應予註明。

註3：停業單位損失以減除所得稅後之淨額列示。

註4：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註5：截至108年03月31日止，107年度之盈餘尚未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四)、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8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2)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營業收入	8,178,579	7,898,695	7,887,769	7,054,964	6,556,906	不適用
營業毛利	1,476,609	1,367,717	1,633,015	1,256,789	1,015,820	
營業損益	638,958	559,524	767,750	452,816	324,44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44,759	475,633	364,143	572,854	362,445	
稅前淨利	1,083,717	1,035,157	1,131,893	1,025,670	686,887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995,174	938,203	1,016,164	962,655	644,350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0	
本期淨利(損)	995,174	938,203	1,016,164	962,655	644,35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255,984	1,680,945	(1,264,408)	(692,288)	(246,75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251,158	2,619,148	(248,244)	270,367	397,594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995,174	938,203	1,016,164	962,655	644,350	
淨利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1,251,158	2,619,148	(248,244)	270,367	397,59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每股盈餘	3.21	3.03	3.28	3.11	2.08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最近五年度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註1：凡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2：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並應列示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另財務資料是否經會計師簽證、核閱或兩者皆否，應予註明。

註3：停業單位損失以減除所得稅後之淨額列示。

註4：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註5：截至108年03月31日止，107年度之盈餘尚未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陸、財務概況

(五)、最近五年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	查核意見
一〇三年度	2014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龔雙雄、翁博仁	無保留意見
一〇四年度	2015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龔雙雄、翁博仁	無保留意見
一〇五年度	2016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宜慧、翁博仁	無保留意見
一〇六年度	2017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宜慧、翁博仁	無保留意見
一〇七年度	2018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宜慧、翁博仁	無保留意見

註：1. 最近五年度更換會計師說明：係因會計師事務所組織異動、合併及內部組織人事、工作調度安排，以及配合公司治理辦法所致。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 合併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08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34.71	31.07	32.83	31.62	30.34	27.60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10.14	265.53	273.17	254.61	254.77	257.04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279.63	248.91	279.40	350.63	340.73	357.35
	速動比率	215.62	201.84	227.49	277.70	250.96	258.13
	利息保障倍數	2,538	2,610	4,349	5,000	3,696	1,574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36	3.12	3.18	3.05	3.02	2.61
	平均收現日數	108.63	116.94	114.77	119.67	120.86	139.84
	存貨週轉率(次)	4.35	4.41	4.64	4.36	3.81	2.80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7.36	6.45	5.64	5.02	4.96	4.61
	平均銷貨日數	83.97	82.85	78.66	83.71	95.80	130.3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85	1.91	2.18	2.03	1.92	1.59
	總資產週轉率(次)	0.70	0.63	0.63	0.62	0.63	0.52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7.77	6.67	6.82	6.86	5.09	0.66
	權益報酬率(%)	11.56	9.56	9.79	10.04	7.19	0.88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註7)	36.99	35.11	38.49	34.70	23.68	2.79
	純益率(%)	10.45	10.13	10.52	10.83	7.90	4.79
	每股盈餘(元)	3.21	3.03	3.28	3.11	2.08	0.25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54.96	65.35	78.70	73.06	51.15	11.8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81.61	104.28	123.42	127.04	116.90	115.16
	現金再投資比率(%)	5.76	9.83	10.87	4.92	1.87	1.87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9446	2.0825	1.8273	2.0191	2.5348	4.3047
	財務槓桿度	1.0491	1.0501	1.0258	1.0281	1.0398	1.1128
<p>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利息保障倍數、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比率、純益率、每股盈餘皆減少，係因營收、獲利減少及其他權益減少所致。 2.營業利益佔實收資本比率減少，係因銷貨收入減少及毛利率減少所致。 3.現金流量比率、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係因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較去年同期減少所致。 4.營運槓桿度增加，主要係邊際貢獻減少及營業利益減少所致。 5.存貨週轉率降低，係因銷貨收入及成本減少、平均存貨增加所致。 							

*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公司個體財務比率分析。

註1：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併予揭露。

陸、財務概況

註3：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註5)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6)。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註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 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 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 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 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 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 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7：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二)個體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年 度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08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財務 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31.57	27.24	28.69	28.20	26.79	不適用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385.54	615.23	551.77	525.17	545.09	
償債 能力 (%)	流動比率	206.88	181.63	181.55	249.86	239.58	
	速動比率	161.39	145.87	143.09	190.42	177.65	
	利息保障倍數	3,230	3,377	6,630	6,818	5,620	
經營 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18	3.07	3.16	3.01	2.98	
	平均收現日數	114.80	118.73	115.50	121.26	122.48	
	存貨週轉率(次)	5.89	6.52	6.80	6.16	5.67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5.31	5.51	5.18	4.77	4.73	
	平均銷貨日數	61.95	56	53.67	59.25	64.3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2.99	3.36	3.92	3.39	3.28	
	總資產週轉率(次)	0.63	0.57	0.55	0.53	0.53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7.99	6.95	7.19	7.24	5.31	
	權益報酬率(%)	11.56	9.56	9.84	10.22	7.21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註7)	34.99	33.42	36.54	33.11	22.18	
	純益率(%)	12.17	11.88	12.88	13.65	9.83	
	每股盈餘(元)	3.21	3.03	3.28	3.11	2.08	
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43.94	40.27	52.59	38.87	32.5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90.99	96.22	109.27	98.70	87.45	
	現金再投資比率(%)	3.16	2.44	4.66	(1.77)	(1.93)	
槓桿 度	營運槓桿度	1.7827	1.894	1.5353	1.8095	1.9043	
	財務槓桿度	1.0505	1.0598	1.0231	1.0349	1.0399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1.利息保障倍數、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比率、純益率、每股盈餘皆減少，係因營收、獲利減少及其他權益減少所致。							
2.營業利益佔實收資本比率減少，係因銷貨收入減少及毛利率減少所致。							
3.存貨週轉率降低，係因銷貨收入及成本減少、平均存貨增加所致。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公司個體財務比率分析。

註1：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併予揭露。

陸、財務概況

註3：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註5)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6)。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註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 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 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 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 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 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 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7：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一〇七年度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表、個體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合併財務報表及個體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宜慧、翁博仁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書，上述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表、個體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規定，繕具報告，報請 鑒核。

此致

本公司一〇八年股東常會

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余尚武



中 華 民 國 一〇八 年 四 月 二 十 五 日

陸、財務概況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請詳閱附錄一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請詳閱附錄二

六、公司及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之情形，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此情形。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107 年度	106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7,117,289	7,983,192	(865,903)	(10.85)
非流動資產	5,444,437	5,419,607	24,830	0.46
資產總額	12,561,726	13,402,799	(841,073)	(6.28)
流動負債	2,088,860	2,276,802	(187,942)	(8.25)
非流動負債	1,722,026	1,961,406	(239,380)	(12.20)
負債總額	3,810,886	4,238,208	(427,322)	(10.08)
股本	3,097,570	3,097,570	0	0
資本公積	1,665,116	1,665,224	(108)	(0.01)
保留盈餘	4,243,060	4,242,994	66	0
其他權益	(254,906)	116,911	(371,817)	(318.03)
非控制權益	0	41,892	(41,892)	(100.00)
權益總額	8,750,840	9,164,591	(413,751)	(4.51)
說明：				
1.其他權益減少係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減少所致。				
2.非控制權益減少係因非控制權益子公司已清算所致。				

二、財務績效

(一) 經營結果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107 年度	106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銷貨收入	8,156,268	8,781,552	(625,284)	(7.12)
營業成本	(6,328,642)	(6,595,475)	266,833	(4.05)
營業毛利	1,827,626	2,186,077	(358,451)	(16.40)
營業費用	(1,294,325)	(1,384,021)	89,696	(6.48)
營業淨利	533,301	802,056	(268,755)	(33.5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00,196	272,877	(72,681)	(26.64)
稅前淨利	733,497	1,074,933	(341,436)	(31.76)
所得稅費用	(89,248)	(123,916)	34,668	(27.98)
本期淨利	644,249	951,017	(306,768)	(32.26)
其他綜合損益	(246,756)	(692,288)	445,532	(64.3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97,493	258,729	138,764	53.63
說明：				
1.營業淨利、稅前淨利係因銷貨收入及營業毛利減少所致。				
2.營業外收入減少係因處分投資減少所致。				
3.所得稅費用減少係因遞延所得稅負債影響所致。				
4.其他綜合損益、本期綜合損益總額增加係因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金額增加所致。				

註1：最近二年度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二)、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

108 年公司將秉持審慎保守的態度，除在既有客戶訂單之支撐下，仍規劃擴增新產品之產能及優化產品之製程，由於本公司在汽車產業產品及高階精密之產品逐步取得客戶之認證及承認，預期車用、高階精密及新產品之營收將有所貢獻，另持續精進於小型化、高頻、低耗能之精密產品，在有效經營客戶關係及產品多樣化之條件下，預計合併銷售總量將達 32 億只以上，而全球市場佔有率可維持約 8%~10%，預估仍可維持全球石英產業排名之前五大廠商。

三、現金流量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 活動淨現金流 入(出)量	全年現金流 入(出)量	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融資計畫
2,331,366	1,068,473	(1,025,964)	1,305,402	無	無

(1).本年度現金流動變動情形分析：

本公司 107 年度現金淨流出 1,025,964 仟元，各項營運活動現金流量變動情下：

A.營業活動：流入金額 1,068,473 仟元

B.投資活動：流出金額 924,094 仟元

C.融資活動：流出金額 1,146,968 仟元

(2).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無。

(3).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 活動淨現金流 入(出)量	全年現金流 入(出)量	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融資計畫
1,305,402	1,000,000	200,000	1,505,402	無	無
預計現金不足須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無。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劃項目	實際或預 期 之 資金來源	實際或 預 期 完 工 日 期	所需資金 總 額	實際或預定資金運用情形				
				一 0 八 年 度	一 0 九 年 度	一 一 0 年 度	一 一 一 年 度	一 一 二 年 度
購置機器 設備擴 充產線	銀行借款 及營運資 金	108年~ 112年	\$1,500,000	\$500,000	\$300,000	\$300,000	\$200,000	\$200,000

註：若預期未來舉債及增資之相對資金成本或舉債及增資政策將有重大變動時，應加以說明。

(二)、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1、預計可增加之產銷量、值及毛利

年 度	項 目	生 產 量 (仟 PCS)	銷 量 (仟 PCS)	銷 售 值 (仟元)	毛 利 (仟元)
108	SMD 石英產品等	78,900	78,900	300,000	75,000
109	SMD 石英產品等	97,500	97,500	370,000	92,500
110	SMD 石英產品等	63,840	63,840	229,800	57,500
111	SMD 石英產品等	48,000	48,000	163,200	40,800
112	SMD 石英產品等	48,000	48,000	153,600	38,400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說明 項目	金額	政策	獲利或虧損之 主要原因	改善計劃	未來其他投資 計劃
台晶科技國際 開發股份有限 公司	NT295,809 仟元	轉投資大 陸及境外 公司	本年度獲利主因係產能 增加，並積極提昇良率 及提高品質成效顯現。	持續引進優秀人才， 並提高良率及品質水 準。	其他相關擴充 投資計劃持 續評估中。
台晶科技(香 港)有限公司	NT 612 仟元	轉投資 大陸	本年度獲利主因係產能 增加，並積極提昇良率 及提高品質成效顯現。	持續引進優秀人才， 並提高良率及品質水 準。	其他相關擴充 投資計劃持 續評估中。

六、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一)、風險管理之政策及組織架構

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為建立風險辨識、衡量、監督及控管之風險管理機制，架構整體化之風險管理體系，促進以適切風險管理為導向之經營模式，達成營運目標以增進股東價值，就各項業務經營所面對之行銷市場、生產營運、人力資源規劃、新產品開發進度，以及財務會計控管等主要風險，除原有之制度規範與處理外，積極開發先進與敏感度高的監督、評估、控管風險之程序及準則，以兼顧安全與效率，建立具經濟效益之業務運作模式，如強化資訊系統建立，加強預警監控能力及推動與風險辨識及管控相關之 ISO22301 及 ISO31000 風險管理系統；更已完成 ISO27001 資訊安全管理系統及 ISO28000 供應鏈安管系統的建置與認證。

本公司對於各項可辨識之風險，已訂定關鍵營運風險管理辦法且經董事會通過，針對公司關鍵營運風險的架構與準則，提供予各部門進行相關的風險識別與評估，並依結果擬定應對措施與監督計畫，期使所識別出的潛在關鍵營運風險能藉由日常的監督、管理與管制，讓各種關鍵營運風險發生的機率降至最低。本公司設有風險應變組織，由總經理擔任召集人，統籌指揮風險管理計劃推動及運作，其下設有各中心權責單位，負責推動各項業務風險管理。

管理中心：人力資源的配置及應變、財務風險的評估、各項保險作業的執行、維持系統架構的運作、環境安全衛生的建立與維持、法令規範的審核及建立，以及媒體公關及對外聯繫事宜。

研發中心：研發作業環境的應變措施、新產品開發風險評估、研發進度控管。

行銷中心：市場資訊收集及建立、產銷協調應變事宜、客戶關係建立與處理，以應收款項的追蹤與收款。

製造中心：生產作業的應變措施、生產應變計劃規範、人力支援配置計劃，以及現場環境安全應變計劃。

微機電中心：生產作業的應變措施、生產應變計劃規範、人力支援配置計劃，以及現場環境安全應變計劃。

供應鏈中心：供應商應變計劃的建立、採購應變事宜、進出口運輸、報關、通關、保險相關作業及設備購置之替代計劃。

品保中心：文件資料保存計劃、災害不良品的損害及品質控管，以及產品檢測作業的應變措施。

稽核室：依據公司內控及稽核計劃定期查核各中心單位執行風險控管是否確實執行，並依實際查核結果製作稽核報告。

勞工安全衛生管理室：督導環安衛審查/風險評估等環安衛管理、確保安全衛生系統的正常運作。

- (二)、最近年度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 1、最近年度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 (1)利率變動對本公司及子公司損益之影響
107 年度本公司及子公司利息支出為新台幣 20,645 仟元，若未來市場利率提高 1 碼，將增加公司利息費用約新台幣 4,130 仟元。
 - (2)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因財務體質健全，加上公司營業規模逐漸擴大，與銀行長期合作往來密切，透過銀行協助，得以取得較佳之利率條件，以改善財務結構、充實中長期營運資金及降低利率變動的風險，融資成本皆低於市場平均利率 1.5% 的水準。
 - 2、最近年度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 (1)匯率變動對本公司及子公司損益之影響
由於本公司產業特性，國外採購原料，約佔 8 成，外銷收入約佔 9 成以上，故匯率控管相形重要。107 年度匯率劇烈波動而使得避險作業相形困難，但本公司及子公司已建立適當之風險管理機制以規避風險，未來若市場匯率升值 1%，影響毛利約 0.5%。
 - (2)未來因應措施
對於匯率變動的因應，本公司及子公司已有成立風險評估小組，另採取動態自然避險，其餘承做以即、遠期外匯交易為主之避險工具，維持高避險比例以降低風險。
 - 3、最近年度通貨膨脹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 (1)通貨膨脹對本公司及子公司損益之影響
若通貨膨脹率提高 1%，將增加公司費用約新台幣 12,943 仟元。
 - (2)未來因應措施
近年來因通貨膨脹數據和緩，對成本及售價影響不大，未來在成本控制及報價上將持續注意通貨膨脹情形，予以適度調整。
- (三)、最近年度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 1、107 年度本公司及子公司並未從事有關高風險、高槓桿投資。
 - 2、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時，除遵照管理法辦作業外，並依據主管機關及本公司相關規定辦理，定期稽核並依法公告申報，詳細資料如下：
 - (1)、資金貸與他人：無。
 - (2)、背書保證：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之子公司背書保證之對象為其持股 100% 之子公司。
 - (3)、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 A、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係以規避風險為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債權、債務及承諾因匯率、利率變動產生之風險。避險之策略係以達成能夠規避大部分市場價格風險為目的。
 - B、107 年度由於匯率的波動，本公司及子公司認列兌換收益約新台幣 18,693 仟元。
 - C、本公司及子公司以與被避險項目公平價值變動呈高度相關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作為避險工具，並選擇使用能規避公司業務經營所產生風險為主，並作定期評價以為風險之控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四)、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本公司已將研發計畫以系統管理化，導入 PLM (Product Lifecycle Management) 系統，透過 PLM 系統追蹤掌握產品研發進展。107 年度本公司依產品及技術類別訂定不同之研發專案，並配合市場需求設定目標、進度及時程，108 年研發費用預計再投入約新台幣 13,500 萬元。

項次	計畫名稱	目前進度	再投入研發費用	預計量產時間	成功之主要因素
1	Slim Type Light Sensor	50%	NT\$ 20M	108 年 9 月完成	掌握關鍵技術
2	1210 TSX	40%	NT\$ 30M	108 年 9 月完成	掌握關鍵技術
3	1008 XTAL	60%	NT\$ 60M	108 年 9 月完成	掌握關鍵技術
4	2016 XTAL >96MHz	80%	NT\$ 10M	108 年 6 月完成	掌握關鍵技術
5	9775 OC XO	85%	NT\$ 15M	108 年 6 月完成	掌握關鍵技術

2、108 年度研發新增專案目前已啟動者，預計一至二年內導入量產階段，全年度研發經費預計為新台幣 17,000 萬元。

項次	計畫名稱	目前進度	再投入研發費用	預計量產時間	成功之主要因素
1	u-bolometer 創新優化計畫	15%	NT\$ 70M	109 年 12 月完成	掌握關鍵技術
2	MEMS 技術開發	20%	NT\$ 20M	109 年 6 月完成	掌握關鍵技術
3	3 inch IM wafer 開發	20%	NT\$ 20M	109 年 9 月完成	掌握關鍵技術
4	超高頻基本波開發 for 5G 應用	30%	NT\$ 20M	108 年 12 月完成	掌握關鍵技術
5	QCM Sensor 感測薄膜技術	20%	NT\$ 10M	108 年 12 月完成	掌握關鍵技術
6	1409 OCXO	20%	NT\$ 30M	109 年 3 月完成	掌握關鍵技術

3、影響研發成功因素，本公司競爭優勢在於持續創新，而創新則顯現在前瞻的產品上。因此，除了考量市場需求面強弱外，落實研發專案管理執行進度，有效監督及掌控研發進度以縮短研發時程，以及持續強化研發團隊的陣容，制訂有效率之訓練，使整體專業素質提升，都是直接影響研發是否成功的關鍵因素。另外，生產製程能力是否能隨產品進階而提高生產良率，以降低產品成本，也是左右新產品是否能順利成功導入市場的另一個重點。

(五)、最近年度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 1、自 106~108 年基本工資三度調漲，每年調整約 5%，人事成本增加，本公司透過製程改善，提升工作效能，以降低生產成本。
- 2、立法院三讀通過所得稅修正案的「反避稅條款」，台灣正式加入反避稅陣營，為因應國際日益提升資訊透明標準，政府於 106 年 11 月正式公布 CRS 作業辦法，於 108 年起開始實施資訊交換。另因應 OECD 之反租稅侵蝕與利潤移轉 BEPS 行動方案，各租稅天堂紛紛立法修改當地稅制，納入經濟實質入法的要求，相關法規亦於 108 年起陸續生效。本公司相關單位已針對移轉訂價、國別報告、關係人交易、轉投資架構及稅務規劃提前評估及因應。

(六)、最近年度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 1、隨著資訊科技發展的延伸，諸如汽車頻率元件、無線通訊、家庭數位、行動視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訊、數位移動裝置、醫療健康科技、物聯網(IoT)等應用產品，對石英元件應用面將有整合及增加之效益，而且預期全球資訊科技產業應用將持續增加。整體而言，未來幾年石英元件市場之需求基本上仍屬穩定。本公司為維持穩定獲利及產業競爭力，將持續改善製程及精進技術以維持成本優勢。

- 2、油價、電價的波動及工業限水將成為常態的情況下，工商業首當其衝，營運成本皆大幅增加，本公司仍將持續推動節能省碳方案以減少能源消耗。

(七)、最近年度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 1、本公司本於關懷弱勢族群之人道信念，於每年度編列預算，期以多方回饋社會，履行企業社會之責任，每年除持續捐贈基礎教育及弱勢族群外，並加強投入教育事業、公益慈善等贊助。
- 2、為提高公司治理，加強與股東間溝通管道，除公司網站定期更新公司最新財務、業務訊息外，並每年舉辦法人說明會，投入相當努力於提高財務資訊透明度，未來仍將持續推動公司治理相關事務。
- 3、為提高客戶滿意度，公司強化現有之「客戶關係管理系統」，已獲得多家廠商認同及客戶的肯定，並繼續強化推升公司之技術水平以滿足客戶的應用需求。
- 4、為落實本公司供應鏈安全管理、資訊機密管理，以提升貿易競爭力，故相關系統安全管控為本公司當務之急，已獲財政部關稅總局頒發「安全認證優質企業(AEO)」證書、「ISO28000 供應鏈安全管理系統」、「ISO27001 資訊安全管理系統」等認證。
- 5、針對危機事件與外部潛在之風險，若有影響本公司之營運與企業聲譽之虞，將立即啟動危機管理機制，由緊急應變小組進行風險評估並採取必要行動。

(八)、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九)、擴充廠房及產線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擴線效益：本公司持續擴充台灣平鎮廠、寧波廠及重慶廠之產能，以擴大經濟規模、降低生產成本及提升產品規格，預期依產能計劃將可增加產能，以滿足市場需求，提高市場佔有率。

可能風險：需求下滑產能稼動率偏低，生產成本增加。

(十)、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各主要原料採購來源皆有 2 家以上之供貨，沒有進貨集中之風險；銷貨對象主要為國內外生產通訊、資訊產品、消費性等產業知名大廠，除單一客戶因其營運規模持續擴充及成長需求致總銷售比例達 10% 以上外，應無銷貨過度集中之情形及風險。

(十一)、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十二)、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十三)、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此情形。

(十四)、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之資訊安全架構及運作情形如下：

1、資訊安全委員會：

本公司設立資訊安全管理委員會，委員會設置資訊安全長(兼召集人)一人，由管理中心最高主管兼任；副召集人一人，由網通資訊處最高主管兼任；召集委員由各中心/處主管兼任或遴派代表，定期召開會議，制定及檢討資訊安全管理目標及政策。另為落實資訊安全管理，於資訊安全委員會下設資訊安全執行小組及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資訊安全稽核小組，負責資訊安全之推動、審查及維運等。

2、資訊安全政策：

本公司資訊安全政策為「為確保內部資訊使用安全，避免資訊遭受不當揭露，並使各項業務之資訊化作業得以持續不間斷運作，維持內部管理制度之有效性，以強化客戶、廠商等各利害關係人之信心與滿意度」。為符合國際資訊安全管理趨勢及回應客戶資訊安全要求，已於 2011 年導入 ISO27001 資訊安全管理系統並通過認證，於 2014 年通過 ISO27001:2013 版轉版認證。透過 ISO27001 資訊安全管理系統導入，落實資訊安全政策、保護客戶資料及公司智慧產出、強化資訊安全事件應變能力及達成資訊安全政策衡量指標。

3、資安與網路風險控制：

網路攻擊手法日新月異，透過電子郵件、網路釣魚、暴力破解等手法，將惡意程式導入公司內部網路進行破壞或資料竊取。破壞式的攻擊可能導致本公司生產營運中斷，資料竊取式攻擊可能造成重要的營運資料或員工、客戶等個人資料洩漏。本公司採取積極的資訊安全強化作業，除建立防火牆、惡意郵件過濾、員工上網防護、作業系統更新、防毒軟體佈署、資訊安全監控服務外，每季透過內部之風險管理系統，評估資訊系統相關風險，並定期於風險管控小組報告風險控制及改善狀況，以控制及降低相關網路風險。

4、資訊安全目標及訓練：

為確保資訊安全目標之達成，於平時監督有效性評量之辦理情形，發生不符合事項時應立即通報並採取矯正措施，於資訊安全管理委員會中報告資訊安全目標推動情形。透過資訊安全教育訓練及宣導活動，並於主管會議中傳達資訊安全相關宣導，推廣員工資訊安全之意識與強化其對相關責任之認知。

5、本公司 2018 年未發生任何衝擊公司營運的重大網路攻擊事件。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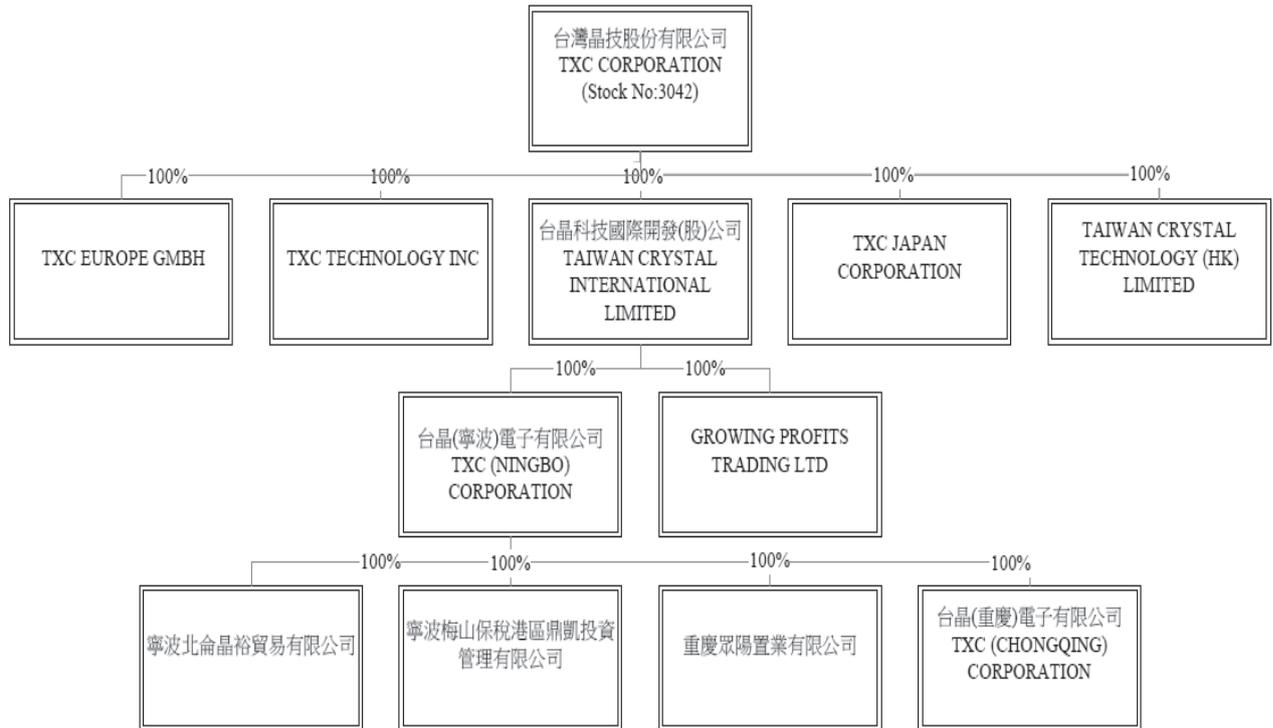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關係企業組織圖

107.12.31



捌、特別記載事項

2、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07年12月31日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 或生產項目
台晶科技國際開發(股)公司 TAIWAN CRYSTAL TECHNOLOGY INTERNATIONAL LIMITED	1998.12.23	WESTERN SAMOA	USD 42,835,294	一般投資業
TXC TECHNOLOGY INC	2000.12.01	431 Lambert Road,Suite 306 Brea,California 92812, U.S.A.	USD 300,000	業務拓展
TXC JAPAN CORPORATION	2005.09.13	Davinici-shin-yokohama 131 Bldg.,1-3-1, Shin-yokohama, Kohoku-ku,Yokohama,222-0 033 Japan	YEN 21,000,000	業務拓展
TAIWAN CRYSTAL TECHNOLOGY (HK) LIMITED	2010.07.06	Rm.804,Sino Centre, 582-592 Nathan Rd., Kln. H.k.	USD 80,000	一般投資業
TXC EUROPE GMBH	2018.08.17	Sebastian-Kneipp-Straße 41, 60439 Frankfurt am Main	EUR 50,000	業務拓展
GROWING PROFITS TRADING LTD	1999.03.09	BRITISH VIRGIN ISLANDS	USD 50,000	貿易事業
台晶(寧波)電子有限公司 TXC (NINGBO) CORPORATION	1999.03.12	中國浙江省寧波市北侖區黃 山西路 189 號 No.189, Huangshan Xi Rd., Economic & Technical Development Zone,Ningbo Zhejiang, China	USD 45,835,294	晶片、石英晶體、 石英晶體振盪器 等產品及其他相 關電子元器件之 生產
台晶(重慶)電子有限公司 TXC (CHONGQING) CORPORATION	2010.10.11	中國重慶市九龍坡區鳳笙路 22 號	RMB 187,876,609	晶片、石英晶體、 石英晶體振盪器 等產品及其他相 關電子元器件之 生產
重慶眾陽置業有限公司	2011.02.14	中國重慶市九龍坡區鳳笙路 22 號	RMB 111,000,000	房地產相關業務
寧波北侖晶裕貿易有限公司	2011.09.07	中國浙江省寧波市北侖區黃 山西路 189 號	RMB 2,500,000	貿易事業
寧波梅山保稅港區鼎凱投資管 理有限公司	2017.05.12	中國浙江省寧波市北侖區梅 山大道商務中心 11 號辦公大 樓 4211 室	RMB 35,050,000	投資管理

3、各關係企業董監事、總經理資料

107年12月31日單位：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台晶科技國際開發(股)公司	董事長	台灣晶技(股)公司 代表人：許德潤	42,835,294	100%
TXC TECHNOLOGY INC	董事長	台灣晶技(股)公司 代表人：李珞	300,000	100%
TXC JAPAN CORPORATION	董事長	台灣晶技(股)公司 代表人：石田敦雄	2,100	100%
	董事	台灣晶技(股)公司 代表人：林萬興	2,100	100%
	監察人	台灣晶技(股)公司 代表人：蔡榮顯	2,100	100%
TAIWAN CRYSTAL TECHNOLOGY (HK) LIMITED	董事長	台灣晶技(股)公司 代表人：林萬興	80,000	100%
TXC EUROPE GMBH	董事長	台灣晶技(股)公司 代表人：郭雅涵	50,000	100%
GROWING PROFITS TRADING LTD	董事長	台晶科技國際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林萬興	50,000	100%
台晶(寧波)電子有限公司 TXC (NINGBO) CORPORATION	董事長	台晶科技國際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林萬興	45,835,294	100%
	董事兼 總經理	台晶科技國際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陳闕上鑫	45,835,294	100%
	董事	台晶科技國際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張建聰	45,835,294	100%
	監察人	台晶科技國際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林家慶	45,835,294	100%
台晶(重慶)電子有限公司 TXC (CHONGQING) CORPORATION	董事長	台晶(寧波)電子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闕上鑫	187,876,609	100%
	董事	台晶(寧波)電子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建聰	187,876,609	100%
	董事	台晶(寧波)電子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萬興	187,876,609	100%
	監察人	台晶(寧波)電子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家慶	187,876,609	100%
重慶眾陽置業有限公司	董事長	台晶(寧波)電子有限公司 代表人：周建福	111,000,000	100%
	董事	台晶(寧波)電子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萬興	111,000,000	100%
	董事	台晶(寧波)電子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闕上鑫	111,000,000	100%
	監察人	台晶(寧波)電子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家慶	111,000,000	100%

捌、特別記載事項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寧波北侖晶裕貿易有限公司	董事長	台晶(寧波)電子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林家慶	2,500,000	100%
	監察人	台晶(寧波)電子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闕上鑫	2,500,000	100%
寧波梅山保稅港區鼎凱投資 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長	台晶(寧波)電子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林家慶	35,050,000	100%
	監察人	台晶(寧波)電子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林海	35,050,000	100%
	總經理	台晶(寧波)電子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趙岷江	35,050,000	100%

4、各關係企業營運狀況

107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稅後)
台晶科技國際開發(股)公司 TAIWAN CRYSTAL TECHNOLOGY INTERNATIONAL LIMITED	1,390,461	5,139,841	-	5,139,841	-	(29)	295,809	6.91
TXC TECHNOLOGY INC	9,879	17,597	2,025	15,572	78,433	732	732	2.44
TXC JAPAN CORPORATION	6,172	56,048	28,242	27,806	151,961	8,411	4,918	2,459.05
TAIWAN CRYSTAL TECHNOLOGY (HK) LIMITED	1,958	97,694	4,641	93,053	-	(4,798)	612	7.64
TXC EUROPE GMBH	1,746	2,539	409	2,130	2,465	(209)	369	7.38
GROWING PROFITS TRADING LTD.	1,691	344,137	168,789	175,348	611,557	11,841	2,661	53.21
台晶(寧波)電子有限公司 TXC (NINGBO) CORPORATION	1,487,211	5,871,291	906,858	4,964,433	3,138,328	124,245	284,108	6.20
台晶(重慶)電子有限公司 TXC (CHONGQING) CORPORATION	1,003,222	1,620,414	364,343	1,256,071	990,457	94,510	94,527	0.50
重慶眾陽置業有限公司	426,259	496,387	12,717	483,670	-	(12,426)	(8,294)	(0.07)
寧波北侖晶裕貿易有限公司	7,090	8,992	4,915	4,077	12,481	(2,295)	(2,350)	(0.94)
寧波梅山保稅港區鼎凱投資管 理有限公司	160,043	163,464	-	163,464	-	-	(1)	-

註1：所有關係企業以107年度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報數揭露

(二)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本公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與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故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與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相同，請詳閱附錄一。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此情形。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此情形。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公司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此情形。

附錄一：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自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林 進 寶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3 月 27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存貨為 1,816,896 仟元，佔總資產 14%，存貨之價值受到需求市場的波動及技術之快速變化而可能導致存貨跌價及呆滯之損失，管理階層依照 IAS2「存貨」之規定以成本及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存貨帳面價值及評估備抵存貨跌價損失金額，因涉及重大判斷且對整體財務報表影響係屬重大，因是將存貨評價列為關鍵查核事項。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五及十五所述。

本會計師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本會計師於資產負債表日測試存貨淨變現價值，透過抽樣取得最近期的原料報價或銷售發票以驗證其淨變現價值之採用是否正確。
2. 本會計師於資產負債表日測試存貨庫齡，並取得不良品、損壞品之存貨明細，藉以了解存貨呆滯情形以評估存貨呆滯損失之提列金額是否適當。
3. 觀察年底存貨盤點，同時瞭解存貨狀況，以評估過時及損壞貨品其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之適當性。

其他事項

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7 及 106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林 宜 慧



林 宜 慧

會計師 翁 博 仁



翁 博 仁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40161384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3 月 27 日

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1,305,402	10	\$ 2,331,366	18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七)	902,869	7	1,007,122	8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十)	-	-	39,657	-
113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十一)	-	-	45,680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九)	189,588	2	-	-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十四)	85,661	1	65,656	1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十四)	2,631,163	21	2,578,552	19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十四及三三)	8,995	-	6,735	-
1200	其他應收款	112,451	1	147,077	1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三三)	796	-	772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二八)	5,245	-	-	-
130X	存貨(附註十五)	1,816,896	15	1,504,066	11
1412	預付租金(附註二一)	2,323	-	2,371	-
146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淨額(附註十六)	-	-	60,816	1
1476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流動(附註十三)	-	-	39,200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55,900	-	154,122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7,117,289	57	7,983,192	60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七)	30,975	-	-	-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八)	494,242	4	-	-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十)	-	-	512,967	4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十二)	-	-	197,202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十八)	396,390	3	96,189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九)	4,110,722	33	4,369,810	33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二十)	160,088	1	49,957	-
1780	無形資產	21,831	-	8,013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八)	36,574	-	48,199	-
1915	預付設備款	87,174	1	23,139	-
1985	長期預付租賃款(附註二一)	93,868	1	98,184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2,573	-	15,947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5,444,437	43	5,419,607	40
1XXX	資 產 總 計	\$ 12,561,726	100	\$ 13,402,799	100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二二)	\$ 30,715	-	\$ 549	-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七)	-	-	1,265	-
2150	應付票據	-	-	276	-
2170	應付帳款	1,326,822	11	1,226,991	9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三三)	97	-	24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三)	563,676	4	700,743	6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三三)	3,117	-	1,821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二八)	3,647	-	30,043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二二)	139,020	1	286,362	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21,766	-	28,728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2,088,860	16	2,276,802	17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二二)	1,482,346	12	1,696,875	13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二八)	145,490	1	182,393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二四)	68,033	1	62,024	1
2645	存入保證金	26,157	-	20,114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1,722,026	14	1,961,406	15
2XXX	負債總計	3,810,886	30	4,238,208	3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二五)				
	股 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3,097,570	25	3,097,570	23
3200	資本公積	1,665,116	13	1,665,224	12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349,083	11	1,252,818	9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22,793	2	222,793	2
3350	未分配盈餘	2,671,184	21	2,767,383	21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4,243,060	34	4,242,994	32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59,923)	(3)	(264,137)	(2)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5,017	1	-	-
34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	381,048	3
3400	其他權益總計	(254,906)	(2)	116,911	1
31XX	母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8,750,840	70	9,122,699	68
36XX	非控制權益	-	-	41,892	-
3XXX	權益總計	8,750,840	70	9,164,591	68
	負債與權益總計	\$ 12,561,726	100	\$ 13,402,799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進寶



經理人：林萬興



會計主管：洪冠文



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00	銷貨收入 (附註二六)	\$ 8,156,268	100	\$ 8,781,552	100
5110	銷貨成本 (附註二七)	(6,328,642)	(77)	(6,595,475)	(75)
5900	營業毛利	<u>1,827,626</u>	<u>23</u>	<u>2,186,077</u>	<u>25</u>
	營業費用 (附註二七)				
6100	推銷費用	442,479	6	466,267	6
6200	管理費用	332,453	4	377,505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19,906	6	540,249	6
645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513)	-	-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294,325</u>	<u>16</u>	<u>1,384,021</u>	<u>16</u>
6900	營業淨利	<u>533,301</u>	<u>7</u>	<u>802,056</u>	<u>9</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附註二七)	145,629	2	109,835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附註二七)	64,841	1	173,361	2
7050	財務成本 (附註二七)	(20,400)	(1)	(21,937)	-
706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益份額 (附註十八)	<u>10,126</u>	<u>-</u>	<u>11,618</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 計	<u>200,196</u>	<u>2</u>	<u>272,877</u>	<u>3</u>
7900	稅前淨利	733,497	9	1,074,933	12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二八)	(89,248)	(1)	(123,916)	(1)
8200	本年度淨利	<u>644,249</u>	<u>8</u>	<u>951,017</u>	<u>11</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 量數	(\$ 10,620)	-	(\$ 15,255)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權 益工具投資未實現 評價損益	(140,093)	(2)	-	-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 聯企業及合資之其 他綜合損益份額	(<u>257</u>)	-	(<u>187</u>)	-
		(<u>150,970</u>)	(<u>2</u>)	(<u>15,442</u>)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 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94,043)	(1)	(101,905)	(1)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 實現評價損益	-	-	(573,997)	(7)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 企業及合資之其他 綜合損益份額	(<u>1,743</u>)	-	(<u>944</u>)	-
		(<u>95,786</u>)	(<u>1</u>)	(<u>676,846</u>)	(<u>8</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u>246,756</u>)	(<u>3</u>)	(<u>692,288</u>)	(<u>8</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397,493</u>	<u>5</u>	<u>\$ 258,729</u>	<u>3</u>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644,350	8	\$ 962,655	11
8620	非控制權益	(<u>101</u>)	-	(<u>11,638</u>)	-
8600		<u>\$ 644,249</u>	<u>8</u>	<u>\$ 951,017</u>	<u>11</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397,594	5	\$ 270,367	3
8720	非控制權益	(<u>101</u>)	-	(<u>11,638</u>)	-
8700		<u>\$ 397,493</u>	<u>5</u>	<u>\$ 258,729</u>	<u>3</u>
	每股盈餘 (附註二九)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 本	<u>\$ 2.08</u>		<u>\$ 3.11</u>	
9810	稀 釋	<u>\$ 2.06</u>		<u>\$ 3.07</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進寶



經理人：林萬興



會計主管：洪冠文



附錄一

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

代碼	歸屬	於本		公司		業		主		之		權		益												
		本	額	資	本	公	積	留	盈	餘	外	幣	換		算	之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損	益		
A1	106 年 1 月 1 日 餘額	\$3,097,570	\$1,665,224	\$1,151,202	\$222,793	\$2,789,106								\$9,719,652	\$53,530	\$9,773,182										
B1	105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101,616	-	(101,616)	-	-	-	-	-	-	-	-	-	-	-	-	-	-	-	-	-	-	-	-
B5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867,320)	-	-	-	-	-	-	-	(867,320)	-	(867,320)	-	-	-	-	-	-	-	-	-	-
D1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D1	106 年度淨利	-	-	-	-	-	-	962,655	-	-	-	-	-	962,655	(11,638)	951,017	-	-	-	-	-	-	-	-	-	-
D3	106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15,442)	(102,791)	-	-	-	-	(692,288)	-	(692,288)	-	-	-	-	-	-	-	-	-	-
D5	106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947,213	(102,791)	-	-	-	-	270,367	(11,638)	258,729	-	-	-	-	-	-	-	-	-	-
Z1	106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3,097,570	1,665,224	1,252,818	222,793	2,767,383		2,767,383	(264,137)	-	-	-	381,048	9,122,699	41,892	9,164,591										
A3	追溯及追溯重編之影響數	-	-	-	-	-	-	102,957	-	-	-	-	283,139	5,048	-	5,048	-	-	-	-	-	-	-	-	-	-
A5	107 年 1 月 1 日 重編後餘額	3,097,570	1,665,224	1,252,818	222,793	2,870,340		2,870,340	(264,137)	-	-	-	283,139	9,127,747	41,892	9,169,639										
B1	106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96,265	-	(96,265)	-	-	-	-	-	-	-	-	-	-	-	-	-	-	-	-	-	-	-	-
B5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774,393)	-	-	-	-	-	-	-	(774,393)	-	(774,393)	-	-	-	-	-	-	-	-	-	-
D1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D1	107 年度淨利	-	-	-	-	-	-	644,350	-	-	-	-	-	644,350	(101)	644,249	-	-	-	-	-	-	-	-	-	-
D3	107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10,792)	(95,786)	(140,178)	-	-	-	(246,756)	-	(246,756)	-	-	-	-	-	-	-	-	-	-
D5	107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633,558	(95,786)	(140,178)	-	-	-	397,594	(101)	397,493	-	-	-	-	-	-	-	-	-	-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	-	37,944	-	-	-	-	-	(108)	-	(108)	-	-	-	-	-	-	-	-	-	-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Z1	107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3,097,570	\$1,665,116	\$1,349,083	\$222,793	\$2,671,184		\$2,671,184	(\$359,923)	(\$105,017)			\$8,750,840	\$53,530	\$8,804,37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進寶



經理人：林萬興



會計主管：洪冠文

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7 年度	106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733,497	\$ 1,074,933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788,289	808,352
A29900	投資不動產折舊	25,742	3,973
A20200	攤銷費用	2,121	2,722
A29900	預付租賃款攤銷	2,354	2,338
A2360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513)	-
A20300	呆帳迴轉利益	-	(2,437)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29,802)	(47,211)
A20900	財務成本	20,400	21,937
A21200	利息收入	(21,088)	(18,607)
A21300	股利收入	(1,527)	(2,288)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益份額	(10,126)	(11,618)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利益	(2,016)	(1,754)
A2270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26,629)	(50,061)
A23000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	(3,152)	-
A23100	處分投資淨利益	-	(228,666)
A235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9,971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6,763	-
A299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迴轉 利益	(2,961)	(3,202)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 數		
A3111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123,407	-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	306,430
A31130	應收票據	(20,006)	(14,414)
A31150	應收帳款	(51,997)	447,529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2,288)	2,914
A31180	其他應收款	(5,282)	(1,914)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 年度	106 年度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24)	(\$ 63)
A31200	存 貨	(319,450)	16,241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52,241	(37,444)
A32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	(13,445)
A32121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負債	(1,265)	-
A32130	應付票據	(276)	(480)
A32150	應付帳款	99,831	(168,666)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73	(1,578)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	(136,822)	(174,648)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296	849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6,962)	(16,272)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4,611)	(9,542)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209,217	1,893,879
A33300	支付之利息	(20,645)	(21,902)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20,099)	(208,503)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068,473</u>	<u>1,663,474</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100	取得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	(2,246,052)
B00200	處分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商品	-	2,824,366
B00020	出售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53,886	-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91,646)	-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89,480	-
B00600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	(39,200)
B00400	出售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214,181
B012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61,587)
B01300	出售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	87,237
B01800	取得關聯企業及合資	(294,842)	(26,540)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74,529)	(997,727)
B0550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價款	38,897	56,653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58,136	7,312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15,994)	(1,281)
B06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3,374	3,972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15,126)	-
B02600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價款	97,837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 年度	106 年度
B07500	收取之利息	\$ 21,701	\$ 18,685
B07600	收取關聯企業股利	3,205	6,067
B09900	收取其他股利	<u>1,527</u>	<u>2,288</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924,094</u>)	(<u>251,626</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30,166	-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	(19,731)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409,611	500,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776,604)	(693,535)
C03000	收取存入保證金	6,043	-
C03100	存入保證金返還	-	(21,079)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774,393)	(867,320)
C05800	非控制權益減少	(<u>41,791</u>)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146,968</u>)	(<u>1,101,665</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23,375</u>)	(<u>71,714</u>)
EEEE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1,025,964)	238,469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2,331,366</u>	<u>2,092,897</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305,402</u>	<u>\$ 2,331,366</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進寶



經理人：林萬興



會計主管：洪冠文



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 (一) 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晶技公司」或「本公司」)係依據公司法規定於 72 年 12 月設立。
- (二) 晶技公司專事生產高精密、高品質之石英晶體(Crystals)、汽車用石英晶體(Automotive Crystal)、石英晶體振盪器(Crystal Oscillators)及時間模組(Timing Module)等系列產品，並因應市場應用與需求，透過自主核心技術，成功開發出各式感測元件(Sensors)，產品可廣泛使用於行動通訊、穿戴式裝置、物聯網、汽車電子等市場；此外，為擴大集團未來發展，應用核心技術能力導入藍寶石基板相關延伸製程，跨足藍寶石 LED 領域。
- (三) 晶技公司股票自 91 年 8 月 26 日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 (四)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 (五) 晶技公司為充分揭露公司營運機制以保障利害關係人之權益，主動參加由「中華公司治理協會」辦理之公司治理評量認證，分別於 100 年 3 月 23 日通過「CG6005 公司治理通用版公司治理評量認證」及 102 年 6 月 27 日「CG6008 公司治理進階版公司治理評量認證」，並自 103 年榮獲「台灣證券證交所」及「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所共同舉辦之第一屆「公司治理評鑑」前百分之二十之上市公司，104-107 年更連續三屆榮獲「公司治理評鑑」前百分之五之殊榮，未來將持續強化公司治理功能，期能與國際接軌，以保障投資人權益。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8 年 3 月 22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IFRS 9「金融工具」取代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並配套修正 IFRS 7「金融工具：揭露」等其他準則。IFRS 9 之新規定涵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及一般避險會計，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合併公司依據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於該日評估已存在金融資產之分類予以追溯調整，並選擇不予重編比較期間。於 107 年 1 月 1 日，各類別金融資產依 IAS 39 及 IFRS 9 所決定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及其變動情形彙總如下：

金融資產類別	衡 量 種 類		帳 面 金 額		說 明
	IAS 39	IFRS 9	IAS 39	IFRS 9	
股票投資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 512,967	\$ 512,967	(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197,202	202,250	(1)
基金收益憑證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9,657	39,657	(2)
結構式存款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864,946	864,946	(4)
金融債券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流動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45,680	45,680	(3)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39,200	39,200	(3)

	107年1月1日帳面金額 (IAS 39)	重分類	再衡量	107年1月1日帳面金額 (IFRS 9)	107年1月1日保留盈餘 影響數	107年1月1日其他權益 影響數	說明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710,169	\$ 5,048	\$ 715,217	\$ 103,300	(\$ 98,252)	(1)
一權益工具							
加：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IAS 39) 重分類	512,967	(512,967)	-	-	-	-	(1)
加：自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IAS 39) 重分類	197,202	(197,202)	-	-	-	-	(1)
	710,169	-	5,048	715,217	103,300	(98,25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7,122	39,657	-	1,046,779	(343)	343	(1)
加：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IAS 39) 重分類	39,657	(39,657)	-	-	-	-	(2)
	1,046,779	-	-	1,046,779	(343)	34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84,880	-	84,880	-	-	(3)
加：自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流動 (IAS 39) 重分類	45,680	(45,680)	-	-	-	-	(3)
加：自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IAS 39) 重分類	39,200	(39,200)	-	-	-	-	(3)
	84,880	-	-	84,880	-	-	
合計	\$ 1,841,828	\$ -	\$ 5,048	\$ 1,846,876	\$ 102,957	(\$ 97,909)	

(1) 原依 IAS 39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股票投資，因非持有供交易，合併公司選擇全數依 IFRS 9 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將相關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381,048 仟元重分類為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其中原依 IAS 39 以成本衡量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依 IFRS 9 分類為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應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因而 107 年 1 月 1 日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分別調整增加 5,048 仟元。

合併公司原依 IAS 39 已認列備供出售及以成本衡量之股票投資減損損失並累積於保留盈餘。因該等股票依 IFRS 9 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而不再評估減損，因而 107 年 1 月 1 日之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 103,300 仟元，保留盈餘調整增加 103,300 仟元。

- (2) 基金受益憑證原依 IAS 39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因其現金流量並非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且非屬權益工具，故依 IFRS 9 強制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因追溯適用，107 年 1 月 1 日之其他權益一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調整增加 343 仟元，保留盈餘調整減少 343 仟元。
- (3) 原依 IAS 39 分類為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並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券投資，其原始認列時之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且依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經營模式係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依 IFRS 9 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 (4) 結構式存款原依 IAS 39 屬混合工具而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因該混合合約包含之主契約屬 IFRS 9 範圍內之資產，故依 IFRS 9 按整體混合合約評估應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二) 108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註2)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註3)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允許合併公司得選擇提前於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1. IFRS 16「租賃」

IFRS 16 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 IFRIC 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

租賃定義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合併公司將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目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並將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將列報為投資性不動產。合併綜合損益表將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將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將列為營業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包含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不動產權益）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為取得中國土地使用權預付之租賃給付係認列於預付租賃款。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分類為融資租賃之合約係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租賃資產及應付租賃款。

合併公司預計選擇將追溯適用 IFRS 16 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於 108 年 1 月 1 日，不重編比較資訊。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於過渡時對出租人之租賃將不作任何調整，且自 108 年 1 月 1 日起始適用 IFRS 16。

108 年 1 月 1 日資產、負債及權益之預計影響

	107年12月31日	首次適用	108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之調整	調整後帳面金額
使用權資產－建築			
物成本	\$ -	\$ 1,397	\$ 1,397
租賃負債－流動	-	1,397	1,397
租賃負債－非流動	-	-	-

2. IFRIC 23 「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IFRIC 23 釐清當存有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時，合併公司須假設稅務機關將可取具所有相關資料進行審查，若判斷其申報之稅務處理很有可能被稅務機關接受，合併公司對於課稅所得、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課稅抵減及稅率之決定必須與申報所得稅時所採用之稅務處理一致。若稅務機關並非很有可能接受申報之稅務處理，合併公司須採最可能金額或預期值（應採兩者中較能預測不確定性最終結果之方法）評估。若事實及情況改變，合併公司須重評估其判斷與估計。

3.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該修正規定釐清對於非採用權益法處理之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其他金融工具投資，包括 IAS 28 第 38 段所述實質上構成對關聯企業或合資淨投資一部分之長期權益之金融工具，係適用 IFRS 9 之規定處理。

4. IFRS 9 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IFRS 9 規定若合約條款允許發行人（即債務人）提前清償債務工具或允許持有人（即債權人）於到期前將債務工具賣回予發行人，且提前還款金額幾乎代表尚未支付之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以及提前終止合約之合理補償，則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該修正進

一步說明，前述合理補償可能是由合約任一方支付或收取，意即提出提前還款要求之一方亦可能收取合理補償。

5.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3、IFRS 11、IAS 12 及 IAS 23「借款成本」。其中 IAS 23 之修正係釐清，若特地舉借之借款於相關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後仍流通在外，該借款負擔之借款成本應納入一般借款之資本化利率計算。

6.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該修正規定，發生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時，應以發生時用以再衡量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精算假設來決定該年度剩餘期間之當期服務成本及淨利息。此外，該修正釐清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對資產上限相關規定之影響。合併公司將推延適用前述修正。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註 1)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註 3)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該修正規定，若合併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資），或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符合 IFRS 3「企業合併」對「業務」之定義時，合併公司係全數認列該等交易產生之損益。

此外，若合併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資），或合併公司在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交易中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不符合 IFRS 3「業務」之定義時，合併公司僅在與投資者對該等關聯企業（或合資）無關之權益範圍內認列該交易所產生之損益，亦即，屬合併公司對該損益之份額者應予以銷除。

2.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該修正釐清一項業務（企業合併所取得之活動及資產組合）應至少包含投入及處理投入之實質性過程，兩者整合能顯著有助於創造產出之能力。產出之定義將著重於提供予客戶之商品及勞務，因此，刪除過去產出定義中有助於降低成本之報酬形式。同時亦刪除收購者需評估市場參與者是否有能力取代所缺少之投入及過程以繼續提供產出之規定。

此外，該修正新增一種評估所取得之活動及資產組合是否符合業務之簡化方式－集中度測試，企業可自行選用。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合併報告編製原則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晶技公司及由晶技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

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

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

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合併公司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若合併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所有可歸屬於本公司業主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若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六) 存 貨

一般存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以標準成本計算。

在建房地

在建房地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在建房地係已投入尚未建造完成之營建土地、營建工程成本及工程完工前資本化之利息，俟房地銷售認列收入後成本結轉時，採售價比例或建坪比率分攤成本。一旦擇定以後，同一工程前後年度不得變更。

在建房地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淨變現價值係參照管理階層按當時市場情況之估計。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

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合併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及合資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及合資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損益。

關聯企業及合資發行新股時，合併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及該合資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及合資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合併公司對該關聯企業及該合資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合併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及合資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不分攤至構成投資帳面金額組成部分之任何資產，包括商譽。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及原合資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該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及該合資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及合資若直接處分相關

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若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合併公司係持續採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及合併公司與合資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若租賃期間較耐用年限短者，則於租賃期間內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九)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合併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一) 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或於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二)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帳面金額於預期主要係透過出售交易而非繼續使用回收時，分類為待出售。符合此分類之非流動資產（或

處分群組) 必須於目前狀態下可供立即出售，且其出售必須為高度很有可能。當適當層級之管理階層承諾出售該資產之計畫，且此出售交易預期自分類日起一年內完成時，將符合出售為高度很有可能。

分類為待出售之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係以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者衡量，且對此類資產停止提列折舊。

(十三)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107 年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合併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資產

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 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二。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與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及附買回條件債券，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

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106年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於下列情況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或
- c. 將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混合（結合）合約整體進行指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二。

B.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公司債，且合併公司有積極意圖及能力持有至到期日，即分類為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

C.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D.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帳款、現金及約當現金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及附買回條件債券，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107 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租賃款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及應收租賃款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106 年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

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及催收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及催收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

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及催收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 106 年（含）以前，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自 107 年起，於一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十四) 收入認列

107 年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石英頻率控制元件及感測元件產品之銷售。由於石英頻率控制元件及感測元件產品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起運時或客戶取貨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106 年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於正常營業範圍內之不動產銷售所產生之收入係於各該筆不動產完工且交付予買方時認列。於符合前述收入認列條件前所收取之保證金及分期付款款項係包含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流動負債項下。

2.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五)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合併公司之租賃均屬營業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出租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六)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七)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合併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合併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損益。以合併公司應購買、建造或其他方式取得非流動資產為條件之政府補助係認列為該非流動資產帳面金額之減項，並透過減少非流動資產之折舊或攤銷費用，於該資產耐用年限內將補助認列為損益。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合併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十八)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前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九)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合併財務報表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足額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若當期所得稅或遞延所得稅係自企業合併所產生，其所得稅影響數納入企業合併之會計處理。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260	\$ 920
銀行活期存款	1,301,939	1,823,081
銀行支票存款	2,203	2,717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 以內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	119,648
附買回債券	-	385,000
	<u>\$ 1,305,402</u>	<u>\$ 2,331,366</u>

銀行存款及附買回債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定期存款	2%~4.3%	0.6%~1.9%
附買回債券	-	0.34%~0.36%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流動</u>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結構式存款(一)	\$ -	\$ 864,946
持有供交易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遠期外匯合約(二)	-	3,336
非衍生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138,840
	<u>\$ -</u>	<u>\$ 1,007,122</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遠期外匯合約(二)	\$ 1,757	\$ -
—換匯合約(二)	76	-
小計	<u>1,833</u>	<u>\$ -</u>
非衍生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559,068	-
混合金融資產		
—結構式存款(一)	<u>341,968</u>	-
小計	<u>901,036</u>	-
合計	<u>\$ 902,869</u>	<u>\$ -</u>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非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		
－ 國內上市（櫃）股票	\$ 30,975	\$ -
<u>金融負債－流動</u>		
持有供交易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 遠期外匯合約(二)	\$ -	\$ 323
－ 換匯合約(二)	-	942
	<u>\$ -</u>	<u>\$ 1,265</u>

(一) 107 及 106 年度合併公司與銀行簽訂短期結構式定期存款合約。該結構式定期存款包括一項非與主契約緊密關聯之嵌入式衍生工具。原依 IAS 39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適用 IFRS 9 後，因該混合合約包含之主契約屬 IFRS 9 範圍內之資產，故按整體混合合約評估應強制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二)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及換匯合約如下：

107年12月31日	幣別	到 期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仟 元)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人民幣	108.01.04~108.02.11	USD 5,500 / RMB 38,107
有條件式遠期外匯	美元兌日幣	108.01.15	USD 1,000 / JPY 114,000
有條件式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108.01.10~108.02.20	USD 9,000 / NTD 279,020
外匯選擇權	美元兌新台幣	108.01.10~108.01.24	USD 6,000 / NTD 186,950
換匯合約	美元兌新台幣	108.01.07~108.02.20	USD 10,000 / NTD 308,227
<u>106年12月31日</u>			
買入遠期外匯	美元兌日幣	107.01.04	USD 1,000 / JPY 112,980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人民幣	107.01.08~107.04.04	USD 7,000 / RMB 46,414
有條件式遠期外匯	美元兌日幣	107.02.07~107.03.12	USD 4,500 / JPY 513,225
外匯選擇權	美元兌新台幣	107.01.09~107.02.23	USD 4,000 / NTD 120,450
外匯選擇權	美元兌日幣	107.01.31	USD 2,000 / JPY 226,700
換匯合約	美元兌新台幣	107.01.08~107.02.23	USD 4,000 / NTD 120,199

合併公司 107 及 106 年度從事遠期外匯及換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合併公司持有之遠期外匯合約因不符合有效避險條件，故不適用避險會計。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107年

107年12月31日

<u>非流動</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 494,242

(一)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107年12月31日

<u>非流動</u>		
國內投資		
未上市(櫃)股票		
有成精密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 14,256
茂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4,773
力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u>61,198</u>
小計		<u>80,227</u>
國外投資		
上市股票		
廣東惠倫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250,698
未上市股票		
浙江博藍特半導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u>163,317</u>
小計		<u>414,015</u>
合計		<u>\$ 494,242</u>

合併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上述公司普通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該等投資原依 IAS 39 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其重分類及 106 年資訊，請參閱附註三、附註十「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附註十二「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於 107 年 6 月及 12 月，合併公司調整投資部位以分散風險，而按公允價值 53,886 仟元出售部分廣東惠倫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普通股計 1,402 仟股，相關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37,944 仟元則轉入保留盈餘。

九、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107年

	<u>107年12月31日</u>
<u>流動</u>	
國內投資	
質押活期存款(一)	\$149,233
國外投資	
債券投資－西太平洋銀行(二)	<u>40,355</u>
	<u>\$189,588</u>

(一)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三四。

(二) 合併公司於 107 年 5 月 23 日以人民幣 9,116 仟元購買西太平洋銀行 1 年期公司債，到期日為 108 年 3 月 29 日，票面利率及有效利率分別為 4.35% 及 3.60%。此類債券原依 IAS39 分類為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請參閱附註三及附註十一。

十、備供出售金融資產－106年

	<u>106年12月31日</u>
<u>流動</u>	
國內投資	
基金受益憑證	<u>\$ 39,657</u>
<u>非流動</u>	
國內投資	
上市(櫃)及興櫃股票	\$ 21,498
國外投資	
上市股票	<u>491,469</u>
	<u>\$ 512,967</u>

合併公司於 106 年度處分惠倫公司股票計 2,000 仟股，計產生處分投資利益 181,773 仟元。

十一、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106年

	<u>106年12月31日</u>
<u>流動</u>	
國內投資	
債券投資－開曼統一實業	<u>\$ 45,680</u>

合併公司於 104 年 2 月按面額人民幣 10,000 仟元購買開曼統一實業無擔保 3 年期普通公司債券，票面利率及有效利率均為 4.2%，並已於 107 年 2 月到期，贖回價款計 48,401 仟元。

十二、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106年

	<u>106年12月31日</u>
<u>非流動</u>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 37,322
國外未上市(櫃)普通股	<u>159,880</u>
	<u>\$197,202</u>
<u>依衡量種類區分</u>	
備供出售	<u>\$197,202</u>

合併公司於 106 年度，部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折現後之現值，已低於帳面價值，合併公司經評估後予以提列減損損失計 9,971 仟元。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十三、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106年

	<u>106年12月31日</u>
<u>流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u>\$ 39,200</u>

106 年度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市場利率區間為年利率 0.77%~0.78%。

十四、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應收票據</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價值	\$ 85,667	\$ 65,662
減：備抵損失	(6)	(6)
因營業而發生	<u>\$ 85,661</u>	<u>\$ 65,656</u>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價值	\$ 2,653,706	\$ 2,599,422
減：備抵損失	(13,548)	(14,135)
	<u>\$ 2,640,158</u>	<u>\$ 2,585,287</u>

107 年度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60 天至 12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帳款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帳款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帳款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 GDP 預測及產業展望。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有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有進一步區分客戶群，並以不同客戶群之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不同之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31 ~ 90 天	逾期 91 ~ 150 天	逾期 151 ~ 180 天	逾期超過 180 天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2,729,830	\$ 9,543	\$ -	\$ -	\$ -	\$ 2,739,373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13,468)	(86)	-	-	-	(13,554)
攤銷後成本	\$ 2,716,362	\$ 9,457	\$ -	\$ -	\$ -	\$ 2,725,819

合併公司上述各區間之預期信用損失率，未逾期及逾期 90 天以內為 1% 以下；逾期 91 天至 180 天為 5% 以下；逾期超過 180 天以上為 5%-100%。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7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年初餘額 (IAS 39)	\$ 14,141
追溯適用 IFRS 9 調整數	-
年初餘額 (IFRS 9)	14,141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513)
外幣換算差額	(74)
年底餘額	<u>\$ 13,554</u>

106 年度

合併公司於 106 年之授信政策與前述 107 年授信政策相同。於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評估，由於歷史經驗顯示合併公司係依照對個別集團之應收帳款佔該科目之比例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並非以帳齡為基礎去提列應收帳款減損損失。

已逾期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31 天至 60 天	\$ 235
61 至 90 天	-
91 至 365 天	1,431
合 計	<u>\$ 1,666</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 別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群 組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合 計
106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	\$ 16,595	\$ 16,595
減：本年度迴轉呆帳費用	-	(2,431)	(2,431)
外幣換算差額	-	(29)	(29)
106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u>	<u>\$ 14,135</u>	<u>\$ 14,135</u>

應收票據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 別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群 組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合 計
106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	\$ 12	\$ 12
減：本年度迴轉呆帳費用	-	(6)	(6)
106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u>	<u>\$ 6</u>	<u>\$ 6</u>

十五、存 貨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製成品	\$ 417,239	\$ 350,089
在製品	297,709	324,357
原料	351,707	272,154
物料	88,308	64,404
商品存貨	342,011	284,231
待開發土地	<u>319,922</u>	<u>208,831</u>
	<u>\$ 1,816,896</u>	<u>\$ 1,504,066</u>

待開發土地係重慶眾陽於 101 年度取得重慶市高新區組團 C 分區若干地塊之土地使用權，供作不動產開發與銷售，並已於 102 年取具重慶市國土資源和房屋管理局所核發之房地產權證。

107 及 106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6,328,642 仟元及 6,595,475 仟元。107 年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6,763 仟元。

待開發土地明細如下：

工 地 別	107年12月31日		
	預付地上權款	工 程 成 本	合 計
金鳳組團 C 分區	<u>\$ 199,285</u>	<u>\$ 120,637</u>	<u>\$ 319,922</u>

工 地 別	106年12月31日		
	預付地上權款	工 程 成 本	合 計
金鳳組團 C 分區	<u>\$ 201,837</u>	<u>\$ 6,994</u>	<u>\$ 208,831</u>

十六、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待出售設備	<u>\$ -</u>	<u>\$ 60,816</u>

合併公司於 107 年第 1 季處分於 106 年度分類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之機器設備，計產生處分利益 3,152 仟元，並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十七、子公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7年 12月31日	106年 12月31日	
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晶技公司)	Taiwan Crystal Technology International Limited (以下簡稱TCTI公司)	投資	100%	100%	(1)
	TXC Technology, Inc.	行銷推廣	100%	100%	(2)
	TXC Japan Corporation	行銷推廣	100%	100%	(3)
	Taiwan Crystal Technology (HK) Limited. (以下簡稱TCT-HK)	投資	100%	100%	(6)
	台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晶光電公司)	電子零件製造	-	88.9%	(10)
	TXC EUROPE GMBH	行銷推廣	100%	-	(12)
Taiwan Crystal Technology International Limited	Growing Profits Trading Ltd.(以下簡稱GPT公司)	國際貿易	100%	100%	(4)
	台晶(寧波)電子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晶寧波)	電子零件製造	100%	100%	(5)
台晶(寧波)電子有限公司	台晶(重慶)電子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晶重慶)	電子零件製造	100%	66.40%	(7)
	重慶眾陽置業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重慶眾陽)	行銷推廣	100%	100%	(8)
	寧波北侖晶裕貿易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北侖晶裕)	電子零件買賣	100%	100%	(9)
	寧波梅山保稅港區鼎凱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鼎凱投資)	投資管理	100%	100%	(11)
Taiwan Crystal Technology(HK) Limited	台晶(重慶)電子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晶重慶)	電子零件製造	-	33.60%	(7)

- (1) Taiwan Crystal Technology International Limited 係於 87 年 12 月 23 日開業，設址於薩摩亞。
- (2) TXC Technology, Inc. 於 89 年 12 月 1 日成立於美國加州。
- (3) TXC Japan Corporation 於 94 年 9 月 13 日成立於日本新橫濱。
- (4) Growing Profits Trading Ltd. 係於 88 年 3 月 9 日開業，設址於英屬維京群島。
- (5) 台晶(寧波)電子有限公司係 88 年 3 月 12 日設立於中國寧波經濟技術開發區。
- (6) Taiwan Crystal Technology (HK) Limited 於 99 年 7 月 6 日設立於香港特別行政區。另於 107 年 7 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減資退回股款共計 306,500 仟元。
- (7) 台晶(重慶)電子有限公司於 99 年 10 月 11 日設立於中國重慶。於 107 年第 1 季，台晶(寧波)電子有限公司向 Taiwan Crystal Technology (HK) Limited 取得其持有台晶(重慶)電子有限公司

33.6%之股權，取得成本計人民幣 86,600 仟元，取得後持股比例增加為 100%。

- (8) 重慶眾陽置業有限公司於 100 年 2 月 14 日設立於中國重慶。
- (9) 寧波北侖晶裕貿易有限公司於 100 年 9 月 7 日設立於中國寧波。
- (10) 台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於 104 年 4 月 22 日設立於台灣，於 106 年 8 月 24 日經股東會決議辦理解散清算，並於 107 年 1 月退回股款計 334,705 仟元，於 107 年 4 月 9 日清算完結。
- (11) 寧波梅山保稅港區鼎凱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於 106 年 5 月 12 日設立於中國寧波北侖區。
- (12) TXC EUROPE GMBH 於 107 年 8 月 17 日成立於德國。

十八、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關聯企業	<u>107年12月31日</u> \$337,385	<u>106年12月31日</u> \$ 96,189
--------	--------------------------------	--------------------------------

(一) 投資關聯企業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u>\$337,385</u>	<u>\$ 96,189</u>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合併公司享有之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年度淨利	\$ 12,207	\$ 11,618
其他綜合損益	(2,000)	(1,131)
綜合損益總額	<u>\$ 10,207</u>	<u>\$ 10,487</u>

上述關聯企業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六「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附表。

因晶技公司為台興電子單一最大股東，且晶技公司之部分董事同時兼任台興電子之董事，故晶技公司對台興電子具有重大影響力並採用權益法。

合併公司於 107 年以現金 196,202 仟元認購台興電子之普通股 4,242 仟股，認購後持股比例為 26.19%。取得該公司所產生之商譽為 104,966 仟元係列入投資關聯企業之成本。

合併公司於 107 年以現金 38,100 仟元認購神匠創意股份有限公司之普通股 2,350 仟股，認購後持股比例為 34.96%，並取得對該公司重大影響。取得該公司所產生之商譽為 20,832 仟元係列入投資關聯企業之成本。

(二) 投資合資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個別不重大之合資	<u>\$ 59,005</u>	<u>\$ -</u>

上述合資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六「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及附表七「大陸投資資訊」。

合併公司於 107 年 7 月以現金 60,540 仟元與 LFC SEMICONDUCTOR LIMITED 合資成立寧波龍營半導體有限公司，認購後持股比例為 40%，並取得對該公司重大影響。

	107年度	106年度
合併公司享有之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年度淨利	(\$ 2,081)	\$ -
其他綜合損益	-	-
綜合損益總額	<u>(\$ 2,081)</u>	<u>\$ -</u>

十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土地改良物	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及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成本								
106年1月1日餘額	\$ 598,145	\$ 920	\$ 2,421,579	\$ 6,704,359	\$ 19,417	\$ 227,457	\$ 1,044	\$ 9,972,921
增添	-	-	111,761	806,350	35	43,643	35,938	997,727
處分	-	-	(9,904)	(558,250)	(1,440)	(6,597)	-	(576,191)
淨兌換差額	-	-	(15,247)	(57,597)	(314)	(2,370)	499	(75,029)
自投資性不動產轉入	-	-	3,573	-	-	-	-	3,573
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	-	(4,160)	-	-	-	-	(4,160)
重分類至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	-	-	(53,276)	-	-	-	(53,276)
自預付設備款轉入	-	-	-	84,457	-	-	-	84,457
重分類	-	-	(120)	85	-	35	-	-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598,145</u>	<u>\$ 920</u>	<u>\$ 2,507,482</u>	<u>\$ 6,926,128</u>	<u>\$ 17,698</u>	<u>\$ 262,168</u>	<u>\$ 37,481</u>	<u>\$10,350,022</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6年1月1日餘額	\$ -	\$ 153	\$ 876,558	\$ 4,629,247	\$ 11,810	\$ 177,248	\$ -	\$ 5,695,016
處分	-	-	(1,747)	(465,860)	(384)	(6,162)	-	(474,153)
折舊費用	-	132	135,636	649,237	2,620	20,727	-	808,352
自投資性不動產轉入	-	-	1,236	-	-	-	-	1,236
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	-	(1,917)	-	-	-	-	(1,917)
重分類	-	-	-	22	-	(22)	-	-
減損損失迴轉	-	-	-	(3,202)	-	-	-	(3,202)
淨兌換差額	-	-	(4,711)	(37,946)	(177)	(2,286)	-	(45,120)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285</u>	<u>\$ 1,005,055</u>	<u>\$ 4,771,498</u>	<u>\$ 13,869</u>	<u>\$ 189,505</u>	<u>\$ -</u>	<u>\$ 5,980,212</u>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598,145</u>	<u>\$ 635</u>	<u>\$ 1,502,427</u>	<u>\$ 2,154,630</u>	<u>\$ 3,829</u>	<u>\$ 72,663</u>	<u>\$ 37,481</u>	<u>\$ 4,369,810</u>

(接次頁)

(承前頁)

	自有土地	土地改良物	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及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成本								
107年1月1日餘額	\$ 598,145	\$ 920	\$ 2,507,482	\$ 6,926,128	\$ 17,698	\$ 262,168	\$ 37,481	\$10,350,022
增添	-	395	16,907	715,005	2,794	39,428	-	774,529
處分	-	-	(14,981)	(376,733)	(3,063)	(13,587)	-	(408,364)
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	-	(277,957)	-	-	-	-	(277,957)
重分類	-	-	-	55,450	-	(18,244)	(37,206)	-
淨兌換差額	-	-	(20,039)	(86,007)	(330)	(2,842)	(275)	(109,493)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598,145</u>	<u>\$ 1,315</u>	<u>\$ 2,211,412</u>	<u>\$ 7,233,843</u>	<u>\$ 17,099</u>	<u>\$ 266,923</u>	<u>\$ -</u>	<u>\$10,328,737</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7年1月1日餘額	\$ -	\$ 285	\$ 1,005,055	\$ 4,771,498	\$ 13,869	\$ 189,505	\$ -	\$ 5,980,212
處分	-	-	(6,426)	(329,522)	(3,063)	(13,233)	-	(352,244)
折舊費用	-	178	110,838	650,375	2,471	24,427	-	788,289
減損損失迴轉	-	-	-	(2,961)	-	-	-	(2,961)
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	-	(128,873)	-	-	-	-	(128,873)
淨兌換差額	-	-	(7,218)	(57,361)	(264)	(1,565)	-	(66,408)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463</u>	<u>\$ 973,376</u>	<u>\$ 5,032,029</u>	<u>\$ 13,013</u>	<u>\$ 199,134</u>	<u>\$ -</u>	<u>\$ 6,218,015</u>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598,145</u>	<u>\$ 852</u>	<u>\$ 1,238,036</u>	<u>\$ 2,201,814</u>	<u>\$ 4,086</u>	<u>\$ 67,789</u>	<u>\$ -</u>	<u>\$ 4,110,722</u>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土地改良物	6年
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35至61年
機電動力設備	4至10年
工程系統	1至17年
機器設備	
主要生產設備	1至5年
溫度控制系統	4至7年
輸送設備	4至7年
運輸設備	3至8年
辦公設備	2至6年

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四。

二十、投資性不動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已完工投資性不動產	<u>\$160,088</u>	<u>\$ 49,957</u>

	已完工投資性 不動產
<u>成 本</u>	
106年1月1日餘額	\$103,492
處 分	(10,709)
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4,160
轉出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573)
淨兌換差額	(1,760)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91,610</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06年1月1日餘額	(\$ 41,769)
處 分	4,117
折舊費用	(3,973)
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1,917)
轉出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36
淨兌換差額	<u>653</u>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41,653</u>)
106年12月31日淨額	<u>\$ 49,957</u>
<u>成 本</u>	
107年1月1日餘額	\$ 91,610
處 分	(26,894)
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277,957
淨兌換差額	(1,720)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340,953</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07年1月1日餘額	(\$ 41,653)
處 分	14,626
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128,873)
折舊費用	(25,742)
淨兌換差額	<u>777</u>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180,865</u>)
107年12月31日淨額	<u>\$160,088</u>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5至61年之耐用年限計提折舊。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於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 530,915 仟元及 408,123 仟元，該公允價值未經獨立評價人員評價，僅由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採用市場參與者常用之評價模型進行評價。該評價係參考類似不動產交易價格之市場證據進行。

合併公司之所有投資性不動產皆係自有權益。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投資性不動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四。

二一、預付租賃款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流動（帳列預付租金）	\$ 2,323	\$ 2,371
非流動	<u>93,868</u>	<u>98,184</u>
	<u>\$ 96,191</u>	<u>\$100,555</u>

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預付租賃款均係位於中國大陸之土地使用權。

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土地使用權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四。

二二、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1)	\$ 30,715	\$ -
應付信用狀(2)	<u>-</u>	<u>549</u>
	<u>\$ 30,715</u>	<u>\$ 549</u>

(1) 銀行週轉借款之利率於 107 年 12 月 31 日為 0.6%。

(2) 應付信用狀之利率於 106 年 12 月 31 日為 2.86%。

(二) 長期借款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擔保借款（附註三四）</u>		
銀行借款	\$ 56,361	\$ 109,375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	1,565,005	1,873,862
減：列為 1 年內到期部分	<u>(139,020)</u>	<u>(286,362)</u>
長期借款	<u>\$1,482,346</u>	<u>\$1,696,875</u>

合併公司借款包括：

	借 款 內 容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浮動利率借款：			
擔保新台幣銀行借款	到期日：108年09月01日 還款辦法：自104年9月01日起，每3個月為一期，分期攤還。	\$ 46,875	\$ 109,375
擔保人民幣銀行借款	到期日：110年09月04日 還款辦法：到期償還。	9,486	-
無擔保新台幣銀行借款	到期日：109年08月27日 還款辦法：到期償還。	200,000	-
無擔保新台幣銀行借款	到期日：109年09月06日 還款辦法：到期償還。	200,000	300,000
無擔保新台幣銀行借款	到期日：108年06月02日 還款辦法：到期償還。	-	200,000
無擔保新台幣銀行借款	到期日：109年01月25日 還款辦法：到期償還。	250,000	250,000
無擔保新台幣銀行借款	到期日：109年09月04日 還款辦法：到期償還。	200,000	400,000
無擔保新台幣銀行借款	到期日：109年09月06日 還款辦法：到期償還。	200,000	200,000
無擔保新台幣銀行借款	到期日：110年12月12日 還款辦法：到期償還。	100,000	100,000
無擔保新台幣銀行借款	到期日：110年12月19日 還款辦法：到期償還。	200,000	200,000
無擔保美金銀行借款	到期日：109年02月26日 還款辦法：到期償還。	61,430	59,696
無擔保美金銀行借款	到期日：109年05月28日 還款辦法：到期償還。	61,430	74,621
無擔保美金銀行借款	到期日：108年09月01日 還款辦法：到期償還。	92,145	89,545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39,020)	(286,362)
		<u>\$ 1,482,346</u>	<u>\$ 1,696,875</u>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分別為0.86%-6.18%及0.85%-3.2%。

二、其他負債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流動		
其他應付款		
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	\$ 85,014	\$125,404
應付佣金	24,640	33,669
應付薪資	98,292	99,893
應付獎金	190,419	215,833
應付休假給付	28,199	29,309
應付設備款	32,022	85,073
其他	105,090	111,562
	<u>\$563,676</u>	<u>\$700,743</u>

二四、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晶技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台晶寧波公司、台晶重慶公司則依當地法令規定參與當地政府之養老金計畫，定期依員工工資之一定比例提撥養老金存放於當地政府。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晶技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晶技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9% 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合併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165,146	\$153,518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97,113</u>)	(<u>91,494</u>)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68,033</u>	<u>\$ 62,024</u>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資 產)
106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u>\$ 141,977</u>	<u>(\$ 85,666)</u>	<u>\$ 56,311</u>
服 務 成 本			
當 期 服 務 成 本	2,066	-	2,066
利 息 費 用 (收 入)	<u>1,221</u>	<u>(673)</u>	<u>548</u>
認 列 於 損 益	<u>3,287</u>	<u>(673)</u>	<u>2,614</u>
再 衡 量 數			
計 畫 資 產 報 酬 (除 包 含 於 淨 利 息 之 金 額 外)	-	(149)	(149)
精 算 (利 益) 損 失 - 人 口 統 計 假 設 變 動	13,390	-	13,390
精 算 (利 益) 損 失 - 財 務 假 設 變 動	(1,703)	-	(1,703)
精 算 (利 益) 損 失 - 經 驗 調 整	<u>6,841</u>	<u>-</u>	<u>6,841</u>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u>18,528</u>	<u>(149)</u>	<u>18,379</u>
雇 主 提 撥	-	(15,280)	(15,280)
福 利 支 付	<u>(10,274)</u>	<u>10,274</u>	<u>-</u>
106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153,518	(91,494)	62,024
服 務 成 本			
當 期 服 務 成 本	1,956	-	1,956
前 期 服 務 成 本 及 清 償 損 失	617	-	617
利 息 費 用 (收 入)	<u>1,475</u>	<u>(794)</u>	<u>681</u>
認 列 於 損 益	<u>4,048</u>	<u>(794)</u>	<u>3,254</u>
再 衡 量 數			
計 畫 資 產 報 酬 (除 包 含 於 淨 利 息 之 金 額 外)	-	(2,783)	(2,783)
精 算 (利 益) 損 失 - 人 口 統 計 假 設 變 動	11,053	-	11,053
精 算 (利 益) 損 失 - 財 務 假 設 變 動	2,042	-	2,042
精 算 (利 益) 損 失 - 經 驗 調 整	<u>6,479</u>	<u>-</u>	<u>6,479</u>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u>19,574</u>	<u>(2,783)</u>	<u>16,791</u>
雇 主 提 撥	-	(14,036)	(14,036)
福 利 支 付	<u>(11,994)</u>	<u>11,994</u>	<u>-</u>
107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165,146</u>	<u>(\$ 97,113)</u>	<u>\$ 68,033</u>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成本	\$ 1,608	\$ 1,268
推銷費用	341	341
管理費用	553	495
研發費用	<u>752</u>	<u>510</u>
	<u>\$ 3,254</u>	<u>\$ 2,614</u>

合併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及公司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125%	1.25%
薪資預期增加率	2.00%	2.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u>\$ 4,625</u>)	(<u>\$ 4,002</u>)
減少 0.25%	<u>\$ 4,814</u>	<u>\$ 4,159</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u>\$ 4,683</u>	<u>\$ 4,038</u>
減少 0.25%	(<u>\$ 4,523</u>)	(<u>\$ 3,905</u>)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u>\$ 14,036</u>	<u>\$ 15,280</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1.6年	10.7年

二五、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500,000</u>	<u>500,000</u>
額定股本	<u>\$ 5,000,000</u>	<u>\$ 5,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309,757</u>	<u>309,757</u>
已發行股本	<u>\$ 3,097,570</u>	<u>\$ 3,097,570</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10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額定股本中供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所保留之股本為30,000仟股。

(二) 資本公積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u>		
股票發行溢價	\$ 611,776	\$ 611,776
公司債轉換溢價	977,028	977,028
逾期認股權	73,377	73,377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 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331	331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 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u>2,604</u>	<u>2,712</u>
	<u>\$ 1,665,116</u>	<u>\$ 1,665,224</u>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晶技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以前年度累計未分配盈餘，視營運狀況得酌予保留適當額度後，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晶技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七之「七、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晶技公司目前產業發展屬成長階段，考量晶技公司長期財務規劃及滿足股東現金流入之需求，故盈餘之分派方式，就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特別盈餘公積後，依本章程規定分配盈餘，其中股東紅利中之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合計數之 20%。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晶技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 1010047490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30006415 號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晶技公司分別於 107 年 6 月 5 日及 106 年 6 月 8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6 及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6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5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96,265	\$101,616	\$ -	\$ -
現金股利	774,393	867,320	2.5	2.8

晶技公司 108 年 3 月 22 日董事會擬議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64,435	\$ -
現金股利	619,514	2

有關 107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8 年 6 月 12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7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年初餘額	(\$264,137)	(\$161,346)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94,043)	(101,905)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 換算差額之份額	(<u>1,743</u>)	(<u>886</u>)
年底餘額	(\$ <u>359,923</u>)	(\$ <u>264,137</u>)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u>955,103</u>
當年度產生	
未實現損益	(423,47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份額	(58)
重分類調整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u>150,527</u>)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u>574,055</u>)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u>381,048</u>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IAS 39)	\$ 381,048
追溯適用 IFRS 9 之影響數	(<u>381,048</u>)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IFRS 9)	\$ <u>-</u>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7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年初餘額 (IAS 39)	\$ -
追溯適用 IFRS 9 之影響數	<u>283,139</u>
年初餘額 (IFRS 9)	<u>283,139</u>
稅率變動	(13,626)
當年度產生	
未實現損益	(126,467)
權益工具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份額	(<u>85</u>)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140,178)
處分權益工具累計損益移轉至保留盈餘	(<u>37,944</u>)
年底餘額	\$ <u>105,017</u>

二六、收 入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u>\$8,156,268</u>	<u>\$8,781,552</u>
<u>合約餘額</u>		
應收帳款（附註十四）		<u>\$ 2,640,158</u>
合約負債		
商品銷貨		<u>\$ 10,853</u>
合約負債—流動		<u>\$ 10,853</u>

合約負債主係商品銷貨產生之預收貨款，帳列於其他流動負債項下。

二七、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收入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利息收入	\$ 21,088	\$ 18,607
補貼收入	61,005	42,779
股利收入	1,527	2,288
設備規劃收入	22,098	-
其 他	<u>39,911</u>	<u>46,161</u>
	<u>\$145,629</u>	<u>\$109,835</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2,016	\$ 1,754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26,629	50,061
處分金融資產利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181,429
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	-	47,237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度	106年度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益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9,802	\$ -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47,211
淨外幣兌換(損)益	18,693	(131,962)
處分待出售處分群組利益	3,152	-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9,97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迴轉 利益	2,961	3,202
其他支出	(18,412)	(15,600)
	<u>\$ 64,841</u>	<u>\$173,361</u>
 (三)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07年度	106年度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流動	<u>\$ -</u>	<u>(\$ 9,971)</u>
 (四) 財務成本		
	107年度	106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u>(\$ 20,400)</u>	<u>(\$ 21,937)</u>
 (五) 折舊及攤銷		
	107年度	106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788,289	\$ 808,352
無形資產	<u>2,121</u>	<u>2,722</u>
合 計	<u>\$ 790,410</u>	<u>\$ 811,074</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674,649	\$ 685,543
營業費用	<u>113,640</u>	<u>122,809</u>
	<u>\$ 788,289</u>	<u>\$ 808,352</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2,121</u>	<u>\$ 2,722</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07年度	106年度
退職後福利（附註二四）		
確定提撥計畫	\$ 71,158	\$ 67,670
確定福利計畫	<u>3,254</u>	<u>2,614</u>
	<u>74,412</u>	<u>70,284</u>
其他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1,476,012	1,499,460
勞健保費用	92,640	94,900
其他	<u>35,747</u>	<u>35,444</u>
	<u>1,604,399</u>	<u>1,629,804</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1,678,811</u>	<u>\$ 1,700,088</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014,388	\$ 978,787
營業費用	<u>664,423</u>	<u>721,301</u>
	<u>\$ 1,678,811</u>	<u>\$ 1,700,088</u>

(七)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合併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3% 及不高於 2%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07 及 106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08 年 3 月 22 日及 107 年 3 月 15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07年度	106年度
員工酬勞	9%	9%
董事酬勞	1.5%	1.5%

金 額

	107年度		106年度	
	現	金 股 票	現	金 股 票
員工酬勞	\$ 69,072	\$ -	\$ 103,140	\$ -
董事酬勞	11,512	-	17,190	-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6 及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6 及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合併公司 108 及 107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八、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107年度	106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61,191	\$160,202
未分配盈餘加徵	7,656	2,845
以前年度之調整	<u>6,418</u>	<u>5,426</u>
	<u>75,265</u>	<u>168,473</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69	(44,557)
稅率變動	<u>13,914</u>	<u>-</u>
	<u>13,983</u>	<u>(44,557)</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89,248</u>	<u>\$123,916</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733,497</u>	<u>\$ 1,074,933</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107 及 106 年 度分別採 20% 及 17%)	\$ 146,699	\$ 182,739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1,289	1,246
不予課稅之收益	(4,285)	(23,852)
5 年免稅	(8,118)	(9,182)
未分配盈餘加徵	7,656	2,845
未認列之暫時性差異	(21,655)	(20,896)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2,662	19,633
投資抵減	(36,421)	(34,336)
基本稅額應納稅額	-	1,713
子公司盈餘匯回稅款	2,019	10,271
於其他轄區營運之子公司不 同稅率影響數	(20,822)	(11,524)
稅率變動	13,914	-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6,418	5,426
其他	<u>(108)</u>	<u>(167)</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89,248</u>	<u>\$ 123,916</u>

合併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於 106 年所適用之稅率為 17%。107 年 2 月修正後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並自 107 年度施行。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調降為 5%；中國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15%；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由於 108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5%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7年度	106年度
<u>遞延所得稅</u>		
本年度產生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37,377)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118,528)
—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3,358)	(3,124)
重分類調整		
—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9,486)	-
稅率變動		
—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2,813)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u>13,626</u>	<u>-</u>
	(\$ <u>39,408</u>)	(\$ <u>121,652</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 <u>5,245</u>	\$ <u>-</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 <u>3,647</u>	\$ <u>30,043</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7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兌換差額	年底餘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 6,481	\$ 2,846	\$ -	(\$ 21)	\$ 9,306
未實現兌換損失	1,716	(1,716)	-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215	(215)	-	-	-
應付休假給付	4,409	550	-	(26)	4,933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2,553	(2,753)	6,171	-	15,97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607	177	-	(27)	1,757
備抵呆帳	535	-	-	(10)	525
投資子公司	18,621	(18,621)	-	-	-
其他	2,062	2,083	-	(63)	4,082
	<u>\$ 48,199</u>	<u>(\$ 17,649)</u>	<u>\$ 6,171</u>	<u>(\$ 147)</u>	<u>\$ 36,574</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未實現兌換利益	\$ -	\$ 17	\$ -	\$ -	\$ 17
關聯公司	105,179	(3,683)	-	-	101,49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7,214	-	(33,237)	-	43,977
	<u>\$ 182,393</u>	<u>(\$ 3,666)</u>	<u>(\$ 33,237)</u>	<u>\$ -</u>	<u>\$ 145,490</u>

106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兌換差額	年底餘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 8,834	(\$ 2,319)	\$ -	(\$ 34)	\$ 6,481
未實現兌換損失	-	1,716	-	-	1,71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2,286	(2,071)	-	-	215
應付休假給付	4,141	286	-	(18)	4,409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1,582	(2,153)	3,124	-	12,55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133	(480)	-	(46)	1,607
備抵呆帳	366	173	-	(4)	535
投資子公司	-	18,621	-	-	18,621
其他	1,794	277	-	(9)	2,062
	<u>\$ 31,136</u>	<u>\$ 14,050</u>	<u>\$ 3,124</u>	<u>(\$ 111)</u>	<u>\$ 48,199</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未實現兌換利益	\$ 11,250	(\$ 11,250)	\$ -	\$ -	\$ -
關聯公司	124,436	(19,257)	-	-	105,17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95,742	-	(118,528)	-	77,214
	<u>\$ 331,428</u>	<u>(\$ 30,507)</u>	<u>(\$ 118,528)</u>	<u>\$ -</u>	<u>\$ 182,393</u>

(五) 免稅相關資訊

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下列增資擴展產生之所得可享受 5 年免稅：

增 資 擴 展 案	免 稅 期 間
98年	103年~107年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5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九、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07年度	106年度
歸屬於晶技公司業主之淨利	\$ 644,350	\$ 962,655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稅後利息	-	-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 644,350</u>	<u>\$ 962,655</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7年度	106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309,757	309,757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2,658</u>	<u>3,443</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312,415</u>	<u>313,200</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三十、營業租賃協議

(一)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係承租貿易園區倉庫，租賃期間為 3 年。所有營業租賃均包括每 3 年依市場租金行情檢視條款。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租賃土地及廠房並無優惠承購權。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1 年內	\$ 1,400	\$ 2,800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u>-</u>	<u>1,400</u>
	<u>\$ 1,400</u>	<u>\$ 4,200</u>

(二)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係出租合併公司所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租賃期間為 1 至 3 年。所有營業租賃合約均包含承租人於行使續租權時，依市場租金行情調整租金之條款。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對該不動產不具有優惠承購權。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1 年內	\$ 4,402	\$ 1,437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u>1,892</u>	<u>-</u>
	<u>\$ 6,294</u>	<u>\$ 1,437</u>

三一、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合併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歸屬於合併公司業主之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合併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三二、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7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量之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櫃)股票	\$ 30,975	\$ -	\$ -	\$ 30,975
遠期外匯合約	-	1,757	-	1,757
換匯合約	-	76	-	76
基金受益憑證	559,068	-	-	559,068
結構式存款	-	341,968	-	341,968
合 計	<u>\$ 590,043</u>	<u>\$ 343,801</u>	<u>\$ -</u>	<u>\$ 933,844</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

<u>權益工具投資</u>				
國內未上市(櫃)股 票	\$ -	\$ -	\$ 80,227	\$ 80,227
國外上市股票	250,698	-	-	250,698
國外未上市(櫃)股 票	-	-	163,317	163,317
合 計	<u>\$ 250,698</u>	<u>\$ -</u>	<u>\$ 243,544</u>	<u>\$ 494,242</u>

106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量之金融資產</u>				
遠期外匯合約	\$ -	\$ 3,336	\$ -	\$ 3,336
基金受益憑證	138,840	-	-	138,840
結構式存款	-	864,946	-	864,946
合 計	<u>\$ 138,840</u>	<u>\$ 868,282</u>	<u>\$ -</u>	<u>\$ 1,007,122</u>

(接次頁)

(承前頁)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u>				
國內未上市(櫃)有價證券				
— 權益投資	\$ -	\$ -	\$ 21,498	\$ 21,498
國外上市(櫃)有價證券				
— 權益投資	491,469	-	-	491,469
基金受益憑證	39,657	-	-	39,657
合 計	<u>\$ 531,126</u>	<u>\$ -</u>	<u>\$ 21,498</u>	<u>\$ 552,624</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u>				
遠期外匯合約	\$ -	\$ 323	\$ -	\$ 323
換匯合約	-	942	-	942
	<u>\$ -</u>	<u>\$ 1,265</u>	<u>\$ -</u>	<u>\$ 1,265</u>

107 及 106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資產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07 年 12 月 31 日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權 益 工 具</u>
期初餘額 (IAS 39)	\$ 21,498
追溯適用 IFRS 9 調整數	<u>202,250</u>
期初餘額 (IFRS 9)	223,74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3,041
外幣兌換差額	(<u>3,245</u>)
期末餘額	<u>\$243,544</u>

106 年 12 月 31 日

	<u>備 供 出 售 無 公 開 報 價 權 益 工 具 投 資</u>
期初餘額	\$ 17,14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4,350</u>
期末餘額	<u>\$ 21,498</u>

3.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融工具類別	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衍生工具－遠期外匯及換匯合約	現金流量折現法：按期末之可觀察遠期匯率及合約所訂匯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可以反映各交易對方信用風險之折現率分別折現。
結構式存款	現金流量折現法：按期末之可觀察利率估近未來現金流量並按市場利率進行折現。

4.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部分未上市（櫃）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估計係基於對被投資者財務狀況與營運結果之分析，參考類似業務之公司，其股票於活絡市場之報價、該等價格所隱含之價值乘數及相關交易資訊，考量評價標的自身財務表現，以適當之乘數估算評價標的之價值。

部分國內未上市（櫃）權益投資係採收益法，按現金流量折現之方式，計算預期可因持有此項投資而獲取收益之現值。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如下，當長期收入成長率增加、長期稅前營業利潤率增加、加權資金成本率降低或流動性折價減少時，該等投資公允價值將會增加。

	106年12月31日
長期收入成長率	12.89%
長期稅前營業利潤率	4.34%
加權資金成本率	10.96%
流動性折價	30.24%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註1）	\$ -	\$ 1,007,122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註1）	933,844	-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放款及應收款(註2)	\$ -	\$ 5,169,358
持有至到期日之投資(註3)	-	45,68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註4)	-	749,82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5)	4,334,056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494,242	-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註6)	-	1,265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7)	3,545,793	3,913,641

註1：餘額係包含基金受益憑證、遠期外匯及換匯合約、結構式存款及國內上市(櫃)股票。

註2：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3：餘額係包含金融債券投資。

註4：餘額係包含分類為備供出售之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餘額。

註5：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金融債券投資、其他應收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6：餘額係包含遠期外匯及換匯合約。

註7：餘額係包含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及債務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借款。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

險。該等風險包括（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透過衍生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合併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其為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金融工具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書面原則。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複核。合併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

財務管理部門每季對合併公司之董事會提出報告，董事會係為負責監督風險與落實政策以減輕暴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合併公司從事各式衍生金融工具以管理所承擔之外幣匯率及利率風險，包括以遠期外匯合約規避因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而產生之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之數個子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參閱附註三七。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及日圓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 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

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及指定為現金流量避險之遠期外匯合約，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敏感度分析之範圍包括外部放款及借款中非以債權人或借款人功能性貨幣計價者。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 1% 時，將使稅後淨利或權益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 1% 時，其對稅後淨利或權益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新台幣

	美 元 之 影 響 (i)		日 圓 之 影 響 (i i)	
	107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6年度
損 益	\$ 23,015	\$ 25,362	(\$ 3,169)	(\$ 1,929)

(i) 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元計價貨幣性項目。

(ii) 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日圓計價貨幣性項目。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銀行存款及借款係浮動利率計息，因而產生利率變動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 40,355	\$ 543,848
— 金融負債	-	-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1,451,172	1,823,081
— 金融負債	1,652,081	1,983,786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

在外。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0.25%，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0.25%，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7 及 106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502)仟元及 402 仟元，主因為合併公司之浮動利率計息之銀行存款及銀行借款產生之利率變動部位風險。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國外上市櫃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該權益投資非持有供交易而係屬策略性投資。合併公司並未積極交易該等投資。合併公司權益價格風險主要集中於中國深圳交易所創業板之股票。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107 及 106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而增加／減少 2,507 仟元及 4,915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不考慮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工具，且不可撤銷之最大暴險金額）主要係來自於：

- (1) 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 (2) 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而可能需支付之最大金額，不考量發生可能性。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5,544,897仟元及5,261,301仟元。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07年12月31日

	加權平均 有效利率(%)	短於				合	計
		1年	2至3年	4至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款項	-	\$ 1,326,919	\$ -	\$ -	\$ -	\$ 1,326,919	
其他應付款	-	566,793	-	-	-	566,793	
其他流動負債	-	21,766	-	-	-	21,766	
浮動利率工具	0.6%~6.18%	169,735	1,482,346	-	-	1,652,081	

106年12月31日

	加權平均 有效利率(%)	短於				合	計
		1年	2至3年	4至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款項	-	\$ 1,227,291	\$ -	\$ -	\$ -	\$ 1,227,291	
其他應付款	-	702,564	-	-	-	702,564	
其他流動負債	-	28,728	-	-	-	28,728	
浮動利率工具	0.85%~3.2%	286,911	1,696,875	-	-	1,983,786	

上述非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2) 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針對衍生金融工具所作之流動性分析，就採淨額交割之衍生工具，係以未折現之合約淨現金流入及流出為基礎編製。

107 年 12 月 31 日

淨額交割 遠期外匯及換匯合約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 -	(\$ 394)	\$ -	\$ -	\$ -

106 年 12 月 31 日

淨額交割 遠期外匯合約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 856)	(\$ 409)	\$ -	\$ -	\$ -

三三、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台興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良興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聯企業
寧波興茂電子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神匠創意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二) 收入、成本及費用

銷 貨

關 係 人 類 別	107年度	106年度
關聯企業	\$ 32,965	\$ 21,710
其他關聯企業	33	-
	<u>\$ 32,998</u>	<u>\$ 21,710</u>

進 貨

關 係 人 類 別	107年度	106年度
其他關聯企業	<u>\$ 188</u>	<u>\$ 47</u>

其他費用

關 係 人 類 別	107年度	106年度
其他關聯企業	<u>\$ 722</u>	<u>\$ 830</u>

服務收入

關 係 人 類 別	107年度	106年度
關聯企業	<u>\$ 2,567</u>	<u>\$ 2,039</u>

租金收入

對 象	租 賃 標 的	租 金 之 計 算 及 收 取 方 式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額	佔 該 科 目 %	金 額	佔 該 科 目 %
寧波興茂電 子有限公 司	寧波市北侖區黃 山西路 189 號 P5 棟 1 樓	依已簽約之租約 規定計算，一 月一付	<u>\$ 3,265</u>	<u>-</u>	<u>\$ 3,242</u>	<u>-</u>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交易與非關係人交易條件無顯著不同。

(三) 重大債權債務往來情形

應收關係人款項（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關 係 人 類 別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關聯企業	\$ 9,062	\$ 6,776
減：備抵呆帳	(<u>67</u>)	(<u>41</u>)
	<u>\$ 8,995</u>	<u>\$ 6,735</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

應付關係人款項（不含向關係人借款）

關 係 人 類 別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其他關聯企業	<u>\$ 97</u>	<u>\$ 24</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其他應收款

關 係 人 類 別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關聯企業	<u>\$ 796</u>	<u>\$ 772</u>

其他應付款

關 係 人 類 別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關聯企業	\$ 1,760	\$ -
其他關聯企業	<u>1,357</u>	<u>1,821</u>
	<u>\$ 3,117</u>	<u>\$ 1,821</u>

(四) 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 係 人 類 別	取 得	價 款
	107年度	106年度
其他關聯企業	<u>\$ 1,299</u>	<u>\$ 1,691</u>

(五)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7年度	106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61,628	\$ 91,141
退職後福利	<u>3,054</u>	<u>3,323</u>
	<u>\$ 64,682</u>	<u>\$ 94,464</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四、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向銀行借款及從事遠匯交易之擔保品：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土地及土地改良物	\$ 573,080	\$ 573,770
房屋及建築設備－淨額	848,918	925,175
投資性不動產	135,344	22,019
待開發土地	319,922	-
質押活期存款	149,233	-
預付租賃款	<u>12,383</u>	<u>13,026</u>
	<u>\$ 2,038,880</u>	<u>\$ 1,533,990</u>

三五、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 (一) 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因購買原料及機器設備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分別為日幣 2,450 仟元及日幣 8,292 仟元。

(二) 合併公司於 107 年 12 月 31 日計有下列承諾及或有負債：

承諾性質	合約總額	已付金額	未付金額
購買機器設備	\$ 62,742	\$ 30,767	\$ 31,975
購買房屋建築	\$ 7,180	\$ 2,154	\$ 5,026
購買機器設備	RMB 574	RMB -	RMB 574
購買機器設備	JPY 40,000	JPY -	JPY 40,000
購買機器設備	USD 3,395	USD -	USD 3,395

三六、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三七、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84,664	30.715	(美元：新台幣)	\$	2,600,455		
美 元		29,325	6.8632	(美元：人民幣)		900,717		
日 圓		432,583	0.2782	(日圓：新台幣)		120,345		
日 圓		159,616	0.0622	(日圓：人民幣)		44,405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28,484	30.715	(美元：新台幣)		874,886		
美 元		10,573	6.8632	(美元：人民幣)		324,750		
日 圓		1,168,067	0.2782	(日圓：新台幣)		324,956		
日 圓		563,363	0.0622	(日圓：人民幣)		156,728		

106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88,327	29.848 (美元：新台幣)		\$	2,636,384		
美 元		38,845	6.5342 (美元：人民幣)			1,159,446		
日 圓		359,244	0.2649 (日圓：新台幣)			95,164		
日 圓		145,623	0.0580 (日圓：人民幣)			38,576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31,922	29.848 (美元：新台幣)			952,808		
美 元		10,280	6.5342 (美元：人民幣)			306,837		
日 圓		744,028	0.2649 (日圓：新台幣)			197,093		
日 圓		489,148	0.0580 (日圓：人民幣)			129,575		

合併公司於 107 及 106 年度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 18,693 仟元及 (131,962) 仟元，由於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八、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三)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五)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七)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九)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六)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七)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八)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三九、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石英元件事業處
光電產品事業部門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107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6年度
石英元件事業處	\$ 8,156,268	\$ 8,645,931	\$ 533,301	\$ 894,601
光電產品事業部門	-	135,621	-	(92,545)
繼續營業單位總額	<u>\$ 8,156,268</u>	<u>\$ 8,781,552</u>	533,301	802,056
其他收入			145,629	109,835
其他利益及損失			64,841	173,361
財務成本			(20,400)	(21,937)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 損益份額			10,126	11,618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733,497</u>	<u>\$ 1,074,933</u>

以上報導之部門收入均係與外部客戶交易所產生。107 及 106 年度並無任何部門間銷售。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總部管理成本與董事酬勞、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處分關聯企業損益、租金收入、利息收入、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處分投資損益、外幣兌換淨（利益）損失、金融工具評價損益、財務成本以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分析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石英元件	\$ 8,156,268	\$ 8,645,931
光電產品	-	135,621
	<u>\$ 8,156,268</u>	<u>\$ 8,781,552</u>

(三)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於二個地區營運－台灣及中國。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 流 動 資 產	
	107年度	106年度	107年 12月31日	106年 12月31日
	台 灣	\$ 6,612,774	\$ 7,253,687	\$ 2,061,966
中 國	1,424,853	1,453,781	2,423,601	2,307,011
其 他	118,641	74,084	689	1,584
	<u>\$ 8,156,268</u>	<u>\$ 8,781,552</u>	<u>\$ 4,486,256</u>	<u>\$ 4,565,050</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 主要客戶資訊

107 及 106 年度無其他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 10% 以上者。

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公司名稱	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	本期末最高背書餘額	計期最高背書餘額	期末背書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告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金額	備註
			關係	對象									
1	台晶(寧波)電子有限公司	重慶眾陽置業有限公司	稱關	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2,482,217	\$ 358,024	\$ 358,024	\$ 12,978	\$ -	\$ -	7.21	\$ 4,964,433	

註一：台晶(寧波)電子有限公司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以不逾台晶(寧波)電子有限公司淨值 100% 為限，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限額不得逾台晶(寧波)電子有限公司淨值之 5%，但對百分之百投資之子公司得達其淨值之 50%。

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仟股

附表二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係屬之	帳列科目	期股(本)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備註
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國外上市： 廣東惠倫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693	\$ 250,698	4	\$ 250,698	
	股票—非上市、上櫃： 茂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23	\$ 4,773	4	\$ 4,773	
	有成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無	"	1,365	14,256	3	14,256	
	力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董事	"	1,516	61,198	2	61,198	
					\$ 80,227		\$ 80,227	
	股票—上市、上櫃： 富邦乙種特別股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50	\$ 15,500	-	\$ 15,500	
	國泰乙種特別股	無	"	250	15,475	-	15,475	
					\$ 30,975		\$ 30,975	
	金融債券： 西太平洋海外債券	無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RMB 9,000	\$ 40,355		\$ 40,355	
台晶(寧波)電子有限公司	結構式存款： 光大銀行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RMB 36,245	\$ 162,208		\$ 162,208	
	交通銀行	"	"	RMB 30,088	134,654		134,654	
	恒丰銀行	"	"	RMB 10,079	45,106		45,106	
					\$ 341,968		\$ 341,968	

(接次頁)

(承前頁)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之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日	股 (本)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市 價	未 備 註
台 晶 (重 慶) 電 子 有 限 公 司	受 益 憑 證： 廣 發 貨 幣 基 金	無	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 流 動		RMB 5,080	\$ 22,735		\$ 22,735	
	農 銀 貨 幣 基 金	"	"		RMB 26,260	117,523		117,523	
	華 夏 貨 幣 基 金	"	"		RMB 10,030	44,889		44,889	
	台 晶 一 號 貨 幣 基 金	"	"		RMB 33,460	149,742		149,742	
						<u>\$ 334,889</u>		<u>\$ 334,889</u>	
台 晶 (重 慶) 電 子 有 限 公 司	受 益 憑 證： 南 方 天 天 利 B 基 金	無	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 流 動		RMB 19,542	\$ 87,455		\$ 87,455	
	南 方 天 天 利 E 基 金	"	"		RMB 8,346	37,351		37,351	
	南 方 天 天 利 A 基 金	"	"		RMB 2,004	8,970		8,970	
	易 方 達 天 天 理 財 貨 幣 基 金 A	"	"		RMB 2,057	9,208		9,208	
						<u>\$ 44,854</u>		<u>\$ 44,854</u>	
						<u>\$ 187,838</u>		<u>\$ 187,838</u>	
寧 波 北 命 晶 裕 貿 易 有 限 公 司	受 益 憑 證： 南 方 現 金 增 利 貨 幣 基 金	無	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 流 動		RMB 60	\$ 267		\$ 267	
	重 慶 聚 陽 置 業 有 限 公 司	無	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 流 動		RMB 8,061	\$ 36,074		\$ 36,074	
鼎 凱 投 資 管 理 有 限 公 司	國 外 股 票 — 非 上 市、上 櫃： 浙 江 博 藍 特 半 導 體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普 通 股	無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 非 流 動		RMB 7,000	\$ 163,317	6	\$ 163,317	

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附表三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買		入賣		出		權益法認列或評價影響數	期	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台晶(重慶)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南方天天利 B 貨幣基金	無	-	\$ 117,791	-	\$ 307,932	\$	-	(\$ 337,721)	(\$ 337,721)	547	-	\$	87,455
台晶(寧波)股份有限公司	結構式存款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交通銀行	無	-	160,436	-	272,065	((301,598)	(301,598)	-	3,751	-	-	134,654

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		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及原		應收(付)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格	信	期		額
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晶(寧波)電子有限公司	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進	\$ 1,663,711	33	與一般客戶比較無重大異常	係屬集團策略分工,其交易價格係雙方所扮演之功能性程度後計算	較無異常	與一般客戶比較無重大異常	(\$ 423,140)	(35)	
			銷	(297,164)	(5)	"	"	"	"	98,303	4	
	台晶(重慶)電子有限公司	"	進	731,936	15	"	"	"	"	(178,878)	(15)	
	Growing Profits Trading Ltd.	"	進	133,329	3	"	"	"	"	(33,855)	(3)	
台晶(寧波)電子有限公司	Growing Profits Trading Ltd.	"	進	166,868	9	"	"	"	"	(34,631)	(6)	
	台晶(重慶)電子有限公司	"	進	259,549	14	"	"	"	"	(88,568)	(14)	

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五

帳列之	應收公司	交項	易對	象關	係關	應收	應收	週轉	逾	應收	關	係	人	款	項	應收	後	收	回	金	項	額	提	列	帳	備	抵
之	公	司	台	台	關	款	項	週	期	期	額	處	理	方	式	收	收	收	金	額	額	呆	帳	帳	金	額	
台晶(寧波)電子有限公司	電子有限公司	台晶(寧波)電子有限公司	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		最	\$ 423,140	\$ 422,493	3.9	\$ -	-	-	-	-	-	-	\$ 422,493							\$				-
台晶(重慶)電子有限公司	電子有限公司	台晶(重慶)電子有限公司	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		最	178,878	178,878	4.1	-	-	-	-	-	-	-	178,878											-

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仟股

附表六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稱所在地	主要營業項目	原本期股本	資上期未	額期未	數(本)	末比率(%)	持帳面金額	有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投資(損)益	本期認列之(損)益	備註
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晶科技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Taiwan Crystal Technology International Limited)	WESTERN SAMOA	Investment	\$ 1,390,461	\$ 1,390,461	42,835	100	100	\$ 5,128,270	\$ 295,809	\$ 295,563	295,563	差異係逆流交易 (246)仟元。
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	TXC Technology Inc.	美國加州	提供產品行銷服務	9,879	9,879	300	100	100	15,572	732	732	732	
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	TXC Japan Corporation	日本	提供產品行銷服務	6,172	6,172	2	100	100	27,806	4,918	4,918	4,918	
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	Taiwan Crystal Technology (HK) Limited	香港	Investment	1,958	298,362	80	100	100	93,053	612	612	612	
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	TXC EUROPE GMBH	德國	提供產品行銷服務	1,746	-	50	100	100	2,130	369	369	369	
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興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產品生產與銷售	282,306	86,104	6,913	26.19	26.19	302,443	99,379	15,257	15,257	
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藍寶石產品生產與銷售	-	444,718	-	-	-	-	(909)	(808)	(808)	註一
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	神匠創意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儀器製造	38,100	-	2,350	34.96	34.96	34,942	(12,958)	(3,050)	(3,050)	
台晶科技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Growing Profits Trading Ltd.	B.V.I.	貿易事業	1,691	1,691	50	100	100	175,348	2,661	2,661	2,661	
台晶科技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台晶(寧波)電子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寧波	石英晶體相關產品生產	1,487,211	1,487,211	45,835	100	100	4,964,433	284,108	284,108	284,108	
台晶(寧波)電子有限公司	台晶(重慶)電子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重慶	石英晶體產品生產	1,003,222	604,152	187,877	100	100	1,234,396	94,527	92,985	92,985	
台晶(寧波)電子有限公司	重慶眾陽置業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重慶	行銷推廣	426,259	312,644	111,000	100	100	483,670	(8,294)	(8,294)	(8,294)	
台晶(寧波)電子有限公司	寧波北命晶裕貿易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寧波	貿易事業	7,090	7,090	2,500	100	100	4,077	(2,350)	(2,350)	(2,350)	
台晶(寧波)電子有限公司	寧波梅山保稅港區鼎凱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寧波	投資管理	160,043	160,043	35,050	100	100	163,464	(1)	(1)	(1)	
台晶(寧波)電子有限公司	寧波龍營半導體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寧波	集成電路研發	61,060	-	2,000	40	40	59,005	(5,200)	(2,081)	(2,081)	
Taiwan Crystal Technology (HK) Limited	台晶(重慶)電子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重慶	石英晶體產品生產	-	298,362	-	-	-	-	94,527	1,542	1,542	註二

註一：台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於 106 年 8 月 24 日經股東會決議辦理解散清算，並於 107 年 4 月 9 日清算完結。

註二：於 107 年第 1 季，Taiwan Crystal Technology (HK) Limited 以人民幣 86,600 仟元之價款，移轉其持有台晶(重慶)電子有限公司之全部股權予台晶(寧波)電子有限公司。

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千元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投資帳面價值及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金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損益	期末投資價值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投資收益
大陸被投資公司 台晶(寧波)電子有限公司	晶片、石英晶體、石英晶體振盪器產品及其他相關電子元件的生產。	\$ 1,487,211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式	\$ 1,427,630	\$ -	\$ -	\$ 284,108	100.00	\$ 284,108	\$ 4,964,433	\$ 256,146
廣東惠倫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生產和銷售新型電子元件。	580,947	其他(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46,478	-	-	80,132	4.00	-	250,698	252,022
台晶(重慶)電子有限公司	晶片、石英晶體、石英晶體振盪器產品及其他相關電子元件的生產。	902,514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298,362	-	298,362	94,527	100.00	92,985	1,234,396	306,500
重慶眾陽置業有限公司	租賃、銷售商舖、房地產仲介服務、物業管理及批發電子數位產品。	426,259	其他(大陸公司再投資)		-	-	-	(8,294)	100.00	(8,294)	483,670	-
寧波北侖晶裕貿易有限公司	電子零件買賣。	7,090	其他(大陸公司再投資)		-	-	-	(2,350)	100.00	(2,350)	4,077	-
寧波龍營半導體有限公司	集成電路研發	125,173	其他(大陸公司再投資)		-	-	-	(5,200)	40.00	(2,081)	59,005	-
寧波梅山保税港區鼎凱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投資管理	160,043	其他(大陸公司再投資)		-	-	-	(1)	100.00	(1)	163,464	-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公司名稱	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核准投資金額	審會依經濟部投資審定
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	\$ 1,474,108	\$ 1,832,878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註：本公司已經經濟部工業局核發營運總額證明文，未有投資限額限制。

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相關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單位：除另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1.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相關資訊

連(銷)貨之公司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交易類型	進、銷		貨價	交付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應收(付)金額	未實現損益	註
			金額	百分比						
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晶(寧波)電子有限公司	進貨	\$ 1,663,711	33	係屬集團策略分工，其交易雙方所扮演的角色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正	423,140	\$ 6,601		
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晶(寧波)電子有限公司	銷貨	297,164	5	係屬集團策略分工，其交易雙方所扮演的角色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	98,303	452		
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晶(重慶)電子有限公司	進貨	731,936	15	係屬集團策略分工，其交易雙方所扮演的角色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	178,878	3,725		
Growing Profits Trading Ltd.	台晶(寧波)電子有限公司	銷貨	166,868	27	係屬集團策略分工，其交易雙方所扮演的角色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	34,631	-		

2.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3.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無。
4.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5.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九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交易人稱名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一)	交易		往來金額	交易條件(註二)	佔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情形或收率%	
				科目	日金					
0	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	TXC Technology, Inc. TXC Japan Corporation	1	顧問費	\$	69,758	1	1		
			1	顧問費		32,787	1	-		
		1	台晶(寧波)電子有限公司	1	進貨		5,494	1	-	
				1	銷貨		8,185	1	-	
				1	銷貨		297,164	1	4	
				1	進貨		1,663,711	1	20	
		1	應收帳款		98,303	1	1			
		1	其他應收款		6,143	1	-			
		1	應付帳款		423,140	1	3			
		1	進貨		731,936	1	9			
1	應付帳款		178,878	1	1					
1	台晶(寧波)電子有限公司	1	進貨	Growing profits Trading Ltd.	1	133,329	1	2		
					1	33,855	1	-		
		3	進貨	Growing profits Trading Ltd.	3	166,868	3	2		
					3	34,631	3	-		
		3	銷貨	台晶(重慶)電子有限公司	3	74,954	3	1		
					3	259,549	3	3		
3	應收帳款		11,143	3	-					
3	應付帳款		88,568	3	1					

註一：1.係代表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

3.係代表子公司間之交易。

註二：母子公司間進銷貨 107 年度除與關係人台晶寧波公司、台晶重慶及 GPT 公司之進銷貨，係屬集團策略分工，其交易價格係考量交易雙方所扮演之功能性程度後計算外，餘與非關係人交易之條件無顯著不同。

附錄二：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

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存貨為 997,780 仟元，佔總資產 8.3%，存貨之價值受到需求市場的波動及技術之快速變化而可能導致存貨跌價及呆滯之損失，管理階層依照 IAS2「存貨」之規定以成本及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存貨帳面價值及評估備抵存貨跌價損失金額，因涉及重大判斷且對整體財務報表影響係屬重大，因是將存貨評價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五及十五所述。

本會計師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本會計師於資產負債表日測試存貨淨變現價值，透過抽樣取得最近期的原料報價或銷售發票以驗證其淨變現價值之採用是否正確。
2. 本會計師於資產負債表日測試存貨庫齡，並取得不良品、損壞品之存貨明細，藉以了解存貨呆滯情形以評估存貨呆滯損失之提列金額是否適當。
3. 觀察年底存貨盤點，同時瞭解存貨狀況，以評估過時及損壞貨品其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之適當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林 宜 慧



林 宜 慧

會計師 翁 博 仁



翁 博 仁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40161384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3 月 27 日

附錄二

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四及六)	\$ 557,442	5	\$ 798,761	6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及七)	86	-	-	-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及十)	-	-	39,657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九)	68,946	1	-	-
113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五及十一)	-	-	45,680	1
1150	應收票據 (附註四、五及十四)	1,293	-	1,083	-
1170	應收帳款 (附註四、五及十四)	2,121,827	18	2,072,532	16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 (附註四、五、十四及三十)	110,001	1	69,939	1
1200	其他應收款 (附註四及十四)	17,784	-	14,425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附註四及三十)	6,458	-	19,782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附註二五)	5,245	-	-	-
130X	存貨 (附註四及十五)	997,780	8	956,153	8
1476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流動 (附註十三)	-	-	39,200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9,352	-	11,721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3,896,214</u>	<u>33</u>	<u>4,068,933</u>	<u>32</u>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及七)	30,975	-	-	-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及八)	330,925	3	-	-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及十)	-	-	512,967	4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及十二)	-	-	37,322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附註四及十六)	5,604,216	47	5,786,886	46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及十七)	1,894,487	16	2,109,112	17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附註四及十八)	115,474	1	137,132	1
1780	無形資產 (附註四)	170	-	543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五及二五)	28,654	-	42,271	-
1915	預付設備款	50,827	-	6,940	-
1920	存出保證金	1,008	-	2,728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8,056,736</u>	<u>67</u>	<u>8,635,901</u>	<u>68</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11,952,950</u>	<u>100</u>	<u>\$ 12,704,834</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十九)	\$ -	-	\$ 549	-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附註四及七)	-	-	1,265	-
2150	應付票據	-	-	276	-
2170	應付帳款	577,266	5	428,413	3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附註三十)	635,993	5	702,531	6
2200	其他應付款 (附註二二)	354,404	3	395,778	3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附註三十)	3,221	-	2,974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五)	-	-	23,239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附註十九)	46,875	1	62,500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8,486	-	10,984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1,626,245</u>	<u>14</u>	<u>1,628,509</u>	<u>13</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附註十九)	1,350,000	11	1,696,875	13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五)	145,490	1	182,393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附註四及二一)	68,033	1	62,024	1
2645	存入保證金	12,342	-	12,334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1,575,865</u>	<u>13</u>	<u>1,953,626</u>	<u>15</u>
2XXX	負債總計	<u>3,202,110</u>	<u>27</u>	<u>3,582,135</u>	<u>28</u>
	權益 (附註二二)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3,097,570	26	3,097,570	24
3200	資本公積	1,665,116	14	1,665,224	13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349,083	11	1,252,818	10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22,793	2	222,793	2
3350	未分配盈餘	2,671,184	22	2,767,383	22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4,243,060</u>	<u>35</u>	<u>4,242,994</u>	<u>34</u>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59,923)	(3)	(264,137)	(2)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5,017	1	-	-
34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	381,048	3
3400	其他權益總計	<u>(254,906)</u>	<u>(2)</u>	<u>116,911</u>	<u>1</u>
3XXX	權益總計	<u>8,750,840</u>	<u>73</u>	<u>9,122,699</u>	<u>72</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11,952,950</u>	<u>100</u>	<u>\$ 12,704,834</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進寶



經理人：林萬興



會計主管：洪冠文



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二三）			
4110	\$ 6,657,254	101	\$ 7,158,878	101
4170	17,427	-	20,397	-
4190	<u>82,921</u>	<u>1</u>	<u>83,517</u>	<u>1</u>
4100	6,556,906	100	7,054,964	100
5110	<u>5,542,656</u>	<u>84</u>	<u>5,800,259</u>	<u>82</u>
5900	1,014,250	16	1,254,705	18
5910	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 未實現利益			
	(1,064)	-	(2,634)	-
5920	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 已實現利益			
	<u>2,634</u>	<u>-</u>	<u>4,718</u>	<u>-</u>
5950	<u>1,015,820</u>	<u>16</u>	<u>1,256,789</u>	<u>18</u>
	營業費用（附註四及二四）			
6100	245,375	4	283,204	4
6200	119,397	2	152,821	2
6300	327,119	5	367,948	5
6450	(<u>513</u>)	-	-	-
6000	<u>691,378</u>	<u>11</u>	<u>803,973</u>	<u>11</u>
6900	<u>324,442</u>	<u>5</u>	<u>452,816</u>	<u>7</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54,715	1	49,977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二 四）			
	6,580	-	176,895	2
7050	(12,443)	-	(15,267)	-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 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			
	<u>313,593</u>	<u>5</u>	<u>361,249</u>	<u>5</u>
7000	<u>362,445</u>	<u>6</u>	<u>572,854</u>	<u>8</u>

(接次頁)

附錄二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	\$ 686,887	11	\$ 1,025,670	15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二五)	<u>42,537</u>	<u>1</u>	<u>63,015</u>	<u>1</u>
8200	本年度淨利	<u>644,350</u>	<u>10</u>	<u>962,655</u>	<u>14</u>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 量數	(10,620)	-	(15,255)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權 益工具投資未實現 評價損益	(146,774)	(2)	-	-
833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 司、關聯企業及合 資之其他綜合損益 份額	<u>6,424</u> (<u>150,970</u>)	<u>-</u> (<u>2</u>)	(<u>187</u>) (<u>15,442</u>)	<u>-</u> <u>-</u>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 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94,043)	(2)	(101,905)	(2)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 實現評價損益	-	-	(573,997)	(8)
838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 司、關聯企業及合 資之其他綜合損益 份額	(<u>1,743</u>) (<u>95,786</u>)	<u>-</u> (<u>2</u>)	(<u>944</u>) (<u>676,846</u>)	<u>-</u> (<u>10</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u>246,756</u>)	(<u>4</u>)	(<u>692,288</u>)	(<u>10</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397,594</u>	<u>6</u>	<u>\$ 270,367</u>	<u>4</u>
	每股盈餘 (附註二六)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 本	<u>\$ 2.08</u>		<u>\$ 3.11</u>	
9810	稀 釋	<u>\$ 2.06</u>		<u>\$ 3.07</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進寶



經理人：林萬興



會計主管：洪冠文



單位：新台幣千元



台灣正統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

代碼	歸屬	於	本	公	司	業	主	其			權	益	目														
								他	之	權																	
								透	過	其	他	益	公	允	權	益	總	額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兒	子	損	益	總	額	
								餘	額	未	分	配	盈	餘	額	未	分	配	盈	餘	額	未	分	配	盈	餘	額
								保	留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資	本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股	數	(仟	股)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	3,097,570	\$	1,665,224	\$	1,151,202	\$	222,793	\$	2,789,106	\$	161,346	\$	-	\$	955,103	\$	9,719,652		
A1								106 年 1 月 1 日 餘額																			
B1								105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5								法定盈餘公積	-	101,616	-	-	-	-	-	(101,616)	-	-	-	-	-	-	-	-	-	-	
								現金股利	-	-	-	-	-	-	-	(867,320)	-	-	-	-	-	-	-	-	-	(867,320)	
D1								106 年度淨利	-	-	-	-	-	-	962,655	-	-	-	-	-	-	-	-	-	-	962,655	
D3								106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15,442)	-	-	-	-	-	-	-	-	-	-	(15,442)	
D5								106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947,213	-	-	-	-	-	-	-	-	-	-	947,213	
Z1								106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309,757	1,665,224	1,252,818	222,793	2,767,383	264,137	2,831,39	2,767,383	264,137	2,831,39	2,767,383	264,137	2,831,39	2,767,383	264,137	2,831,39	2,767,383	264,137	
A3								追溯適用之影響數	-	-	-	-	-	-	102,957	-	-	-	-	-	-	-	-	-	-	102,957	
A5								期初追溯適用餘額合計	309,757	1,665,224	1,252,818	222,793	2,870,340	264,137	2,831,39	2,870,340	264,137	2,831,39	2,870,340	264,137	2,831,39	2,870,340	264,137	2,831,39	2,870,340	264,137	
B1								106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	-	-	-	(96,265)	-	-	-	-	-	-	-	-	-	-	(96,265)	
B5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774,393)	-	-	-	-	-	-	-	-	-	-	(774,393)	
D1								107 年度淨利	-	-	-	-	-	-	644,350	-	-	-	-	-	-	-	-	-	-	644,350	
D3								107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10,792)	-	-	-	-	-	-	-	-	-	-	(10,792)	
D5								107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633,558	-	-	-	-	-	-	-	-	-	-	633,558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	-	-	-	-	-	37,944	-	-	-	-	-	-	-	-	-	-	37,944	
								量之權益工具	-	-	-	-	-	-	-	-	-	-	-	-	-	-	-	-	-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	-	-	-	-	-	-	-	-	-	-	-	-	-	-	-	-	-		
								變動數	-	(108)	-	-	-	-	-	-	-	-	-	-	-	-	-	-	-		
Z1								107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309,757	1,665,116	1,349,083	222,793	2,671,184	359,923	2,671,184	359,923	2,671,184	359,923	2,671,184	359,923	2,671,184	359,923	2,671,184	359,923	2,671,184	359,923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連寶



經理人：林萬興

會計主管：洪冠文



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686,887	\$ 1,025,670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94,404	367,396
A29900	投資性不動產折舊	21,658	22,255
A20200	攤銷費用	558	1,255
A2360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513)	-
A20300	呆帳迴轉利益	-	(2,223)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及負債淨(利益)損失	(1,414)	306
A20900	財務成本	12,443	15,267
A21200	利息收入	(8,103)	(7,217)
A21300	股利收入	(1,527)	(2,288)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 及合資損益份額	(313,593)	(361,249)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利益	(1,232)	(66)
A2270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	(50,061)
A23100	處分投資收益	-	(228,666)
A235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9,971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4,995	-
A23900	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未 實現利益	1,064	2,634
A24000	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已 實現利益	(2,634)	(4,718)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11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10,010	-
A31130	應收票據	(211)	1,281
A31150	應收帳款	(48,753)	351,689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40,090)	25,480
A31180	其他應收款	(9,217)	17,074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3,324	(18,765)
A31200	存 貨	(46,622)	(28,808)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2,369	47,073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A32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 -	(\$ 13,445)
A32121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	(1,265)	-
A32130	應付票據	(276)	(480)
A32150	應付帳款	148,853	(176,762)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66,538)	5,278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	(42,186)	(184,867)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247	2,711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498)	(14,407)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4,611)	(9,542)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605,529	791,776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2,931)	(14,828)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64,010)	(143,870)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528,588</u>	<u>633,078</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20	出售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53,886	-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1,004)	-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89,480	-
B00600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	(39,200)
B00400	出售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214,181
B01000	出售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10,911
B012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772)
B01300	出售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	87,237
B01800	取得關聯企業	(234,302)	(26,540)
B02200	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附註十六)	(1,746)	-
B02300	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附註十六)	641,205	-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4,393)	(340,765)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5,846	1,272
B0550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價款	-	56,674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1,720	11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185)	-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43,887)	-
B07500	收取之利息	8,716	7,295
B07600	收取子公司及關聯企業股利	3,205	66,487
B09900	收取其他股利	<u>1,527</u>	<u>2,288</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370,068</u>	<u>138,079</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減少	(\$ 549)	(\$ 19,731)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400,000	500,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762,500)	(512,500)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8	-
C03100	存入保證金返還	-	(13,973)
C04500	支付股利	(774,393)	(867,32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137,434)	(913,524)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541)	4,534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241,319)	(137,833)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98,761	936,594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57,442	\$ 798,761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進寶



經理人：林萬興



會計主管：洪冠文



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 (一) 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晶技公司或本公司）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係依據公司法規定於 72 年 12 月設立。
- (二) 晶技公司專事生產高精密、高品質之石英晶體（Crystals）、汽車用石英晶體（Automotive Crystal）、石英晶體振盪器（Crystal Oscillators）及時間模組（Timing Module）等系列產品，並因應市場應用與需求，透過自主核心技術，成功開發出各式感測元件（Sensors），產品可廣泛使用於行動通訊、穿戴式裝置、物聯網、汽車電子等市場；此外，為擴大集團未來發展，應用核心技術能力導入藍寶石基板相關延伸製程，跨足藍寶石 LED 領域。
- (三) 晶技公司股票自 91 年 8 月 26 日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 (四)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 (五) 晶技公司為充分揭露公司營運機制以保障權益關係人之權益，主動參加由中華公司治理協會辦理之公司治理評量認證，分別於 100 年 3 月 23 日通過「CG6005 公司治理通用版公司治理評量認證」及 102 年 6 月 27 日「CG6008 公司治理進階版公司治理評量認證」，將持續強化公司治理功能，以期能與國際接軌，從而保障國內外大眾之權益。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8 年 3 月 22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IFRS 9「金融工具」取代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並配套修正 IFRS 7「金融工具：揭露」等其他準則。IFRS 9 之新規定涵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及一般避險會計，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本公司依據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於該日評估已存在金融資產之分類予以追溯調整，並選擇不予重編比較期間。於 107 年 1 月 1 日，各類別金融資產依 IAS 39 及 IFRS 9 所決定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及其變動情形彙總如下：

金融資產類別	衡 量 種 類		帳 面 金 額		說 明
	IAS 39	IFRS 9	IAS 39	IFRS 9	
股票投資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 512,967	\$ 512,967	(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37,322	42,370	(1)
基金收益憑證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9,657	39,657	(2)
金融債券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流動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45,680	45,680	(3)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39,200	39,200	(3)

	107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IAS 39)	重分類	再衡量	107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IFRS 9)	107年1月1日 保留盈餘 影響數	107年1月1日 其他權益 影響數	說明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一權益工具	\$ -	\$ 550,289	\$ 5,048	\$ 555,337	\$ 103,300	(\$ 98,252)	(1)
加：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IAS 39) 重分類	512,967	(512,967)	-	-	-	-	(1)
加：自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IAS 39) 重分類	<u>37,322</u>	<u>(37,322)</u>	<u>-</u>	<u>-</u>	<u>-</u>	<u>-</u>	(1)
	<u>550,289</u>	<u>-</u>	<u>5,048</u>	<u>555,337</u>	<u>103,300</u>	<u>(98,252)</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加：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IAS 39) 重分類	<u>39,657</u>	<u>(39,657)</u>	<u>-</u>	<u>39,657</u>	<u>(343)</u>	<u>343</u>	(1)
	<u>39,657</u>	<u>-</u>	<u>-</u>	<u>39,657</u>	<u>(343)</u>	<u>343</u>	(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加：自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流動 (IAS 39) 重分類	45,680	(45,680)	-	-	-	-	(3)
加：自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IAS 39) 重分類	<u>39,200</u>	<u>(39,200)</u>	<u>-</u>	<u>-</u>	<u>-</u>	<u>-</u>	(3)
	<u>84,880</u>	<u>-</u>	<u>-</u>	<u>84,880</u>	<u>-</u>	<u>-</u>	
合計	<u>\$ 674,826</u>	<u>\$ -</u>	<u>\$ 5,048</u>	<u>\$ 679,874</u>	<u>\$ 102,957</u>	<u>(\$ 97,909)</u>	

(1) 原依 IAS 39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股票投資，因非持有供交易，本公司選擇全數依 IFRS 9 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將相關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381,048 仟元重分類為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其中原依 IAS 39 以成本衡量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依 IFRS 9 分類為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應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因而 107 年 1 月 1 日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分別調整增加 5,048 仟元。

本公司原依 IAS 39 已認列備供出售及以成本衡量之股票投資減損損失並累積於保留盈餘。因該等股票依 IFRS 9 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而不再評估減損，因而 107 年 1 月 1 日之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 103,300 仟元，保留盈餘調整增加 103,300 仟元。

(2) 基金受益憑證原依 IAS 39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因其現金流量並非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且非屬權益工具，故依 IFRS 9 強制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因追溯適用，107 年 1 月 1 日之其他權益一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調整增加 343 仟元，保留盈餘調整減少 343 仟元。

(3) 原依 IAS 39 分類為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並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券投資，其原始認列時之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且依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經營模式係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依 IFRS 9 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二) 108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註 1)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3)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允許本公司得選擇提前於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1. IFRS 16「租賃」

IFRS 16 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 IFRIC 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

租賃定義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本公司將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目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並將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本公司為承租人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將於個體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將列報為投資性不動產。個體綜合損益表將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個體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將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將列為營業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包含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不動產權益）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個體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分類為融資租賃之合約係於個體資產負債表認列租賃資產及應付租賃款。

本公司預計選擇將追溯適用 IFRS 16 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於 108 年 1 月 1 日，不重編比較資訊。

本公司為出租人

於過渡時對出租人之租賃將不作任何調整，且自 108 年 1 月 1 日起始適用 IFRS 16。

108 年 1 月 1 日資產、負債及權益之預計影響

	107年12月31日	首次適用	108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之調整	調整後帳面金額
使用權資產－建築			
物成本	\$ -	\$ 1,397	\$ 1,397
租賃負債－流動	-	1,397	1,397
租賃負債－非流動	-	-	-

2. IFRIC 23 「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IFRIC 23 釐清當存有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時，本公司須假設稅務機關將可取具所有相關資料進行審查，若判斷其申報之稅務處理很有可能被稅務機關接受，本公司對於課稅所得、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課稅抵減及稅率之決定必須與申報所得稅時所採用之稅務處理一致。若稅務機關並非很有可能接受申報之稅務處理，本公司須採最可能金額或預期值（應採兩者中較能預測不確定性最終結果之方法）評估。若事實及情況改變，本公司須重評估其判斷與估計。

3.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該修正規定釐清對於非採用權益法處理之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其他金融工具投資，包括 IAS 28 第 38 段所述實質上構成對關聯企業或合資淨投資一部分之長期權益之金融工具，係適用 IFRS 9 之規定處理。

4. IFRS 9 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IFRS 9 規定若合約條款允許發行人（即債務人）提前清償債務工具或允許持有人（即債權人）於到期前將債務工具賣回予發行人，且提前還款金額幾乎代表尚未支付之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以及提前終止合約之合理補償，則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該修正進

一步說明，前述合理補償可能是由合約任一方支付或收取，意即提出提前還款要求之一方亦可能收取合理補償。

5.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3、IFRS 11、IAS 12 及 IAS 23「借款成本」。其中 IAS 23 之修正係釐清，若特地舉借之借款於相關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後仍流通在外，該借款負擔之借款成本應納入一般借款之資本化利率計算。

6.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該修正規定，發生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時，應以發生時用以再衡量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精算假設來決定該年度剩餘期間之當期服務成本及淨利息。此外，該修正釐清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對資產上限相關規定之影響。本公司將推延適用前述修正。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註 3)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該修正規定，若本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資），或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符合 IFRS 3「企業合併」對「業務」之定義時，本公司係全數認列該等交易產生之損益。

此外，若本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資），或本公司在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交易中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不符合 IFRS 3「業務」之定義時，本公司僅在與投資者對該等關聯企業（或合資）無關之權益範圍內認列該交易所產生之損益，亦即，屬本公司對該損益之份額者應予以銷除。

2.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該修正釐清一項業務（企業合併所取得之活動及資產組合）應至少包含投入及處理投入之實質性過程，兩者整合能顯著有助於創造產出之能力。產出之定義將著重於提供予客戶之商品及勞務，因此，刪除過去產出定義中有助於降低成本之報酬形式。同時亦刪除收購者需評估市場參與者是否有能力取代所缺少之投入及過程以繼續提供產出之規定。

此外，該修正新增一種評估所取得之活動及資產組合是否符合業務之簡化方式－集中度測試，企業可自行選用。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或合資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幣

本公司編製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合資或分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若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若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併入權益交易計算，而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以標準成本計算。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

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

本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損益。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本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本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本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本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若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本公司係持續採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及對合資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本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一) 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或於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

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二)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107 年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本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九。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與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及附買回條件債券，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106 年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於下列情況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本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或
- c. 將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混合（結合）合約整體進行指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九。

B.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公司債，且本公司有積極意圖及能力持有至到期日，即分類為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

C.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D.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帳款、現金及約當現金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及附買回條件債券，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107 年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106 年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及催收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及催收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

除因應收帳款及催收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 106 年（含）以前，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自 107 年起，於一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十三) 收入認列

107 年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石英頻率控制元件及感測元件產品之銷售。由於石英頻率控制元件及感測元件產品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起運時或客戶取貨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106 年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於正常營業範圍內之不動產銷售所產生之收入係於各該筆不動產完工且交付予買方時認列。於符合前述收入認列條件前所收取之保證金及分期付款款項係包含於資產負債表之流動負債項下。

2.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四)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出租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五)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六)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本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本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損益。以本公司應購買、建造或其他方式取得非流動資產為條件之政府補助係認列為該非流動資產帳面金額之減項，並透過減少非流動資產之折舊或攤銷費用，於該資產耐用年限內將補助認列為損益。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本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十七)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前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

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變動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八)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個體財務報表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若當期所得稅或遞延所得稅係自取得子公司及企業合併所產生，其所得稅影響數納入投資子公司及企業合併之會計處理。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116	\$ 682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556,326	583,431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	119,648
附買回債券	-	95,000
	<u>\$ 557,442</u>	<u>\$ 798,761</u>

銀行存款及附買回債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定期存款	-	0.6%~1.9%
附買回債券	-	0.34%~0.36%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u>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u>		
－ 遠期外匯合約(一)	\$ 10	\$ -
－ 換匯合約(一)	76	-
	<u>\$ 86</u>	<u>\$ -</u>
<u>金融資產－非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u>非衍生金融資產</u>		
－ 國內上市（櫃）股票	\$ 30,975	\$ -
<u>金融負債－流動</u>		
持有供交易		
<u>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u>		
－ 遠期外匯合約(一)	\$ -	\$ 323
－ 換匯合約(一)	-	942
	<u>\$ -</u>	<u>\$ 1,265</u>

(一)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及換匯合約如下：

107年12月31日

	<u>幣別</u>	<u>到 期 期 間</u>	<u>合 約 金 額 (仟 元)</u>
有條件式遠期外匯	美元兌日幣	108.01.15	USD 1,000 / JPY 114,000
有條件式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108.01.10~108.02.20	USD 9,000 / NTD 279,020
外匯選擇權	美元兌新台幣	108.01.10~108.01.24	USD 6,000 / NTD 186,950
換匯合約	美元兌新台幣	108.01.07~108.02.20	USD 10,000 / NTD 308,227

106 年 12 月 31 日

	幣 別	到 期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仟 元)
買入遠期外匯	美元兌日幣	107.01.04	USD 1,000 / JPY 112,980
有條件式遠期外匯	美元兌日幣	107.02.07~107.03.12	USD 4,500 /JPY 513,225
外匯選擇權	美元兌新台幣	107.01.09~107.02.23	USD 4,000 /NTD 120,450
外匯選擇權	美元兌日幣	107.01.31	USD 2,000 /JPY 226,700
換匯合約	美元兌新台幣	107.01.08~107.02.23	USD 4,000 /NTD 120,199

本公司 107 及 106 年度從事遠期外匯及換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本公司持有之遠期外匯合約因不符合有效避險條件，故不適用避險會計。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107 年

107年12月31日

非 流 動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 330,925

(一)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107年12月31日

非 流 動

國內投資

未上市（櫃）股票

有成精密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 14,256

茂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4,773

力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61,198

小 計

80,227

國外投資

上市股票

廣東惠倫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250,698

合 計

\$ 330,925

本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上述公司普通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該等投資原依 IAS 39 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其重分類及 106 年資訊，請參閱附註三、附註十「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附註十二「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於 107 年 6 月及 12 月，本公司調整投資部位以分散風險，而按公允價值 53,886 仟元出售部分廣東惠倫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普通股計 1,402 仟股，相關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37,944 仟元則轉入保留盈餘。

九、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107 年

	<u>107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國內投資	
質押活期存款(一)	\$ 28,591
國外投資	
債券投資－西太平洋銀行(二)	<u>40,355</u>
	<u>\$ 68,946</u>

(一)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三一。

(二) 本公司於 107 年 5 月 23 日以人民幣 9,116 仟元購買西太平洋銀行 1 年期公司債，到期日為 108 年 3 月 29 日，票面利率及有效利率分別為 4.35% 及 3.60%。此類債券原依 IAS39 分類為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請參閱附註三及附註十一。

十、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u>106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國內投資	
基金受益憑證	<u>\$ 39,657</u>
<u>非 流 動</u>	
國內投資	
上市(櫃)及興櫃股票	\$ 21,498
國外投資	
上市股票	<u>491,469</u>
	<u>\$ 512,967</u>

本公司於 106 年度處分惠倫公司股票計 2,000 仟股，計產生處分投資利益 181,773 仟元。

十一、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106年

106年12月31日

流動

國內投資

債券投資－開曼統一實業

\$ 45,680

本公司於104年2月按面額人民幣10,000仟元購買開曼統一實業無擔保3年期普通公司債券，票面利率及有效利率均為4.2%。並已於107年2月到期，贖回價款計48,401仟元。

十二、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106年

106年12月31日

非流動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 37,322

依衡量種類區分

備供出售

\$ 37,322

於106年度，部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折現後之現值，已低於帳面價值，本公司經評估後予以分別提列減損損失計9,971仟元。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十三、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106年

106年12月31日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 39,200

106年度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市場利率區間為年利率0.77%~0.78%。

十四、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應收票據</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1,299	\$ 1,089
減：備抵損失	(<u>6</u>)	(<u>6</u>)
	<u>\$ 1,293</u>	<u>\$ 1,083</u>
因營業而發生	<u>\$ 1,293</u>	<u>\$ 1,083</u>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2,241,881	\$ 2,153,037
減：備抵損失	(<u>10,053</u>)	(<u>10,566</u>)
	<u>\$ 2,231,828</u>	<u>\$ 2,142,471</u>
<u>其他應收款</u>		
應收退稅款	\$ 16,306	\$ 12,238
其 他	<u>1,478</u>	<u>2,187</u>
	<u>\$ 17,784</u>	<u>\$ 14,425</u>

107 年度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60 天至 12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帳款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帳款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帳款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本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 GDP 預測及產業展望。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有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有進一步區分客戶群，並以不同客戶群之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不同之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31 ~ 90 天	逾期 91 ~ 150 天	逾期 151 ~ 180 天	逾期 超過 180 天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2,242,237	\$ 943	\$ -	\$ -	\$ -	\$ 2,243,180
備抵損失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10,050)	(9)	-	-	-	(10,059)
攤銷後成本	\$ 2,232,187	\$ 934	\$ -	\$ -	\$ -	\$ 2,233,121

本公司上述各區間之預期信用損失率，未逾期及逾期 90 天以內為 1% 以下；逾期 91 天至 180 天為 5% 以下；逾期超過 180 天以上為 5%-100%。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7年度
年初餘額 (IAS 39)	\$ 10,572
追溯適用 IFRS 9 調整數	-
年初餘額 (IFRS 9)	10,572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513)
年底餘額	\$ 10,059

106 年度

本公司於 106 年之授信政策與前述 107 年授信政策相同。於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評估，由於歷史經驗顯示本公司係依照對個別客戶之應收帳款佔該科目之比例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並非以帳齡為基礎去提列應收帳款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31 天至 60 天	\$ 235
61 天至 90 天	-
91 天至 365 天	1,431
合計	\$ 1,666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 別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群 組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合 計
106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	\$ 12,783	\$ 12,783
減：本年度迴轉呆帳費用	-	(2,217)	(2,217)
106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u>	<u>\$ 10,566</u>	<u>\$ 10,566</u>

應收票據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 別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群 組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合 計
106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	\$ 12	\$ 12
減：本年度迴轉呆帳費用	-	(6)	(6)
106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u>	<u>\$ 6</u>	<u>\$ 6</u>

十五、存 貨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製 成 品	\$ 249,927	\$ 255,873
在 製 品	173,982	208,445
原 料	197,888	206,240
物 料	66,402	46,169
商品存貨	307,972	221,866
在途存貨	1,609	17,560
	<u>\$ 997,780</u>	<u>\$ 956,153</u>

107 及 106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5,542,656 仟元及 5,800,259 仟元。107 年度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4,995 仟元。

十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投資子公司	\$ 5,266,831	\$ 5,690,697
投資關聯企業	337,385	96,189
	<u>\$ 5,604,216</u>	<u>\$ 5,786,886</u>

(一) 投資子公司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台晶科技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 5,128,270	\$ 4,919,872
TXC Technology Inc.	15,572	14,407
TXC Japan Corporation	27,806	21,715
Taiwan Crystal Technology (HK) Limited (1)	93,053	399,190
TXC EUROPE GMBH	2,130	-
台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2)	-	335,513
	<u>\$ 5,266,831</u>	<u>\$ 5,690,697</u>

1. Taiwan Crystal Technology (HK) Limited 於 107 年 7 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減資退回股款計 306,500 仟元。
2. 台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於 106 年 8 月 24 日經股東會決議辦理解散清算並於 107 年 1 月退回股款計 334,705 仟元，並已於 107 年 4 月 9 日清算完結。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子公司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非上市(櫃)公司		
台晶科技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00%	100%
TXC Technology Inc.	100%	100%
TXC Japan Corporation	100%	100%
Taiwan Crystal Technology (HK) Limited	100%	100%
TXC EUROPE GMBH	100%	-
台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88.9%

(二) 投資關聯企業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u>\$337,385</u>	<u>\$ 96,189</u>

	107年度	106年度
本公司享有之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年度淨利	\$ 12,207	\$ 11,618
其他綜合損益	(2,000)	(1,131)
綜合損益總額	<u>\$ 10,207</u>	<u>\$ 10,487</u>

上述關聯企業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七「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附表。

因本公司為台興電子單一最大股東，且本公司之部分董事同時兼任台興電子之董事，故本公司對台興電子具有重大影響力並採用權益法。

本公司於 107 年以現金 196,202 仟元認購台興電子之普通股 4,242 仟股，認購後持股比例為 26.19%。取得該公司所產生之商譽為 104,966 仟元係列入投資關聯企業之成本。

本公司於 107 年以現金 38,100 仟元認購神匠創意股份有限公司之普通股 2,350 仟股，認購後持股比例為 34.96%，並取得對該公司重大影響。取得該公司所產生之商譽為 20,832 仟元係列入投資關聯企業之成本。

十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成 本	自有土地	土地改良物	建 築 物	機 器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合 計
106年1月1日餘額	\$ 598,145	\$ 920	\$ 1,239,624	\$ 2,692,757	\$ 2,229	\$ 89,352	\$ 4,623,027
增 添	-	-	9,754	324,122	-	6,889	340,765
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	-	(4,160)	-	-	-	(4,160)
重 分 類	-	-	(120)	146	-	(26)	-
自預付設備款轉入	-	-	-	83,443	-	-	83,443
處 分	-	-	-	(65,893)	(1,439)	(616)	(67,948)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598,145</u>	<u>\$ 920</u>	<u>\$ 1,245,098</u>	<u>\$ 3,034,575</u>	<u>\$ 790</u>	<u>\$ 95,599</u>	<u>\$ 4,975,127</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6年1月1日餘額	\$ -	\$ 153	\$ 483,770	\$ 2,008,766	\$ 350	\$ 74,239	\$ 2,567,278
處 分	-	-	-	(65,742)	(384)	(616)	(66,742)
折舊費用	-	132	68,618	290,833	350	7,463	367,396
重 分 類	-	-	-	22	-	(22)	-
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	-	(1,917)	-	-	-	(1,917)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285</u>	<u>\$ 550,471</u>	<u>\$ 2,233,879</u>	<u>\$ 316</u>	<u>\$ 81,064</u>	<u>\$ 2,866,015</u>
106年12月31日淨額	<u>\$ 598,145</u>	<u>\$ 635</u>	<u>\$ 694,627</u>	<u>\$ 800,696</u>	<u>\$ 474</u>	<u>\$ 14,535</u>	<u>\$ 2,109,112</u>

(接次頁)

(承前頁)

成 本	自有土地	土地改良物	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合 計
107年1月1日餘額	\$ 598,145	\$ 920	\$ 1,245,098	\$ 3,034,575	\$ 790	\$ 95,599	\$ 4,975,127
增 添	-	395	10,302	84,676	744	8,276	104,393
處 分	-	-	(820)	(230,466)	-	(7,352)	(238,638)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598,145	\$ 1,315	\$ 1,254,580	\$ 2,888,785	\$ 1,534	\$ 96,523	\$ 4,840,882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7年1月1日餘額	\$ -	\$ 285	\$ 550,471	\$ 2,233,879	\$ 316	\$ 81,064	\$ 2,866,015
處 分	-	-	(821)	(205,874)	-	(7,329)	(214,024)
折舊費用	-	178	63,046	224,166	232	6,782	294,404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	\$ 463	\$ 612,696	\$ 2,252,171	\$ 548	\$ 80,517	\$ 2,946,395
107年12月31日淨額	\$ 598,145	\$ 852	\$ 641,884	\$ 636,614	\$ 986	\$ 16,006	\$ 1,894,487

於 107 及 106 年度由於並無任何減損跡象，故本公司並未進行減損評估。

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土地改良物	7 年
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35 至 51 年
機電動力設備	3 至 11 年
工程系統	3 至 51 年
機器設備	
主要生產設備	1 至 5 年
溫度控制系統	4 至 7 年
輸送設備	4 至 7 年
運輸設備	5 年
辦公設備	2 至 6 年

本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一。

十八、投資性不動產

成 本	已完工投資性 不 動 產
106年1月1日餘額	\$ 266,627
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4,160
處 分	(11,175)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259,612

(接次頁)

(承前頁)

	已完工投資性 不 動 產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06年1月1日餘額	(\$ 102,870)
折舊費用	(22,255)
處 分	4,562
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u>1,917</u>)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u>122,480</u>)
106年12月31日淨額	<u>\$ 137,132</u>
<u>成 本</u>	
107年1月1日餘額	\$ 259,612
處 分	<u>-</u>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259,612</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07年1月1日餘額	(\$ 122,480)
折舊費用	(<u>21,658</u>)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u>144,138</u>)
107年12月31日淨額	<u>\$ 115,474</u>

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 5 至 51 年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於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 498,154 仟元及 367,078 仟元，該公允價值未經獨立評價人員評價，僅由本公司管理階層採用市場參與者常用之評價模型進行評價，該評價係參考鄰近及類似不動產交易價格之市場證據進行評估。

本公司之所有投資性不動產皆係自有權益。

本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投資性不動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一。

十九、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無擔保借款</u>		
應付信用狀	\$ -	\$ 549

應付信用狀借款之利率於 106 年 12 月 31 日為 2.86%。

(二) 長期借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擔保借款</u> (附註三一)		
銀行借款(1)	\$ 46,875	\$ 109,375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借款(2)	1,350,000	1,650,000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46,875)	(62,500)
長期借款	<u>\$ 1,350,000</u>	<u>\$ 1,696,875</u>

1. 該銀行借款係以本公司自有土地及建築物抵押擔保（參閱附註三一），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有效年利率分別為 1.15% 及 0.89%。
2. 銀行信用借款之利率於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0.86%~0.89% 及 0.85%~0.9%。

二十、其他負債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流 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	\$ 85,014	\$125,404
應付佣金	24,479	33,343
應付薪資	36,112	38,068
應付獎金	94,833	98,675
應付休假給付	18,336	18,336
應付設備款	27,123	13,533
其 他	68,507	68,419
	<u>\$354,404</u>	<u>\$395,778</u>

二一、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本公司設有職工之退休基金，依委任經理人每月不低於百分之八之薪資提撥至台灣銀行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9%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165,146	\$153,518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97,113)	(91,494)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68,033</u>	<u>\$ 62,024</u>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106年1月1日餘額	<u>\$ 141,977</u>	<u>(\$ 85,666)</u>	<u>\$ 56,311</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2,066	-	2,066
利息費用（收入）	<u>1,221</u>	<u>(673)</u>	<u>548</u>
認列於損益	<u>3,287</u>	<u>(673)</u>	<u>2,614</u>

（接次頁）

(承前頁)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資 產)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	(\$ 149)	(\$ 149)
精算 (利益) 損失—人口 統計假設變動	13,390	-	13,390
精算 (利益) 損失—財務 假設變動	(1,703)	-	(1,703)
精算 (利益) 損失—經驗 調整	<u>6,841</u>	<u>-</u>	<u>6,841</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18,528</u>	<u>(149)</u>	<u>18,379</u>
雇主提撥	-	(15,280)	(15,280)
福利支付	<u>(10,274)</u>	<u>10,274</u>	<u>-</u>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153,518</u>	<u>(91,494)</u>	<u>62,024</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956	-	1,956
前期服務成本及清償損失	617	-	617
利息費用 (收入)	<u>1,475</u>	<u>(794)</u>	<u>681</u>
認列於損益	<u>4,048</u>	<u>(794)</u>	<u>3,254</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2,783)	(2,783)
精算 (利益) 損失—人口 統計假設變動	11,053	-	11,053
精算 (利益) 損失—財務 假設變動	2,042	-	2,042
精算 (利益) 損失—經驗 調整	<u>6,479</u>	<u>-</u>	<u>6,479</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19,574</u>	<u>(2,783)</u>	<u>16,791</u>
雇主提撥	-	(14,036)	(14,036)
福利支付	<u>(11,994)</u>	<u>11,994</u>	<u>-</u>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165,146</u>	<u>(\$ 97,113)</u>	<u>\$ 68,033</u>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成本	\$ 1,608	\$ 1,268
推銷費用	341	341
管理費用	553	495
研發費用	<u>752</u>	<u>510</u>
	<u>\$ 3,254</u>	<u>\$ 2,614</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及公司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125%	1.250%
薪資預期增加率	2.00%	2.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4,625)	(\$ 4,002)
減少 0.25%	\$ 4,814	\$ 4,159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4,683	\$ 4,038
減少 0.25%	(\$ 4,523)	(\$ 3,905)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14,036	\$ 15,280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1.6 年	10.7 年

二二、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500,000</u>	<u>500,000</u>
額定股本	<u>\$ 5,000,000</u>	<u>\$ 5,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309,757</u>	<u>309,757</u>
已發行股本	<u>\$ 3,097,570</u>	<u>\$ 3,097,570</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額定股本中供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所保留之股本為 30,000 仟股。

(二) 資本公積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u>		
股票發行溢價	\$ 611,776	\$ 611,776
公司債轉換溢價	977,028	977,028
逾期認股權	73,377	73,377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 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331	331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 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u>2,604</u>	<u>2,712</u>
	<u>\$ 1,665,116</u>	<u>\$ 1,665,224</u>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以前年度累計未分配盈餘，視營運狀況得酌予保留適當額度後，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章程規

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四之「七、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目前產業發展屬成長階段，考量本公司長期財務規劃及滿足股東現金流入之需求，故盈餘之分派方式，就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特別盈餘公積後，依本章程規定分配盈餘，其中股東紅利中之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合計數之 20%。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30006415 號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 107 年 6 月 5 日及 106 年 6 月 8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6 及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6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5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96,265	\$ 101,616	\$ -	\$ -
現金股利	774,393	867,320	2.5	2.8

本公司 108 年 3 月 22 日董事會擬議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64,435	\$ -
現金股利	619,514	2

有關 107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8 年 6 月 12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7年度	106年度
年初餘額	(\$ 264,137)	(\$ 161,346)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94,043)	(101,905)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 換算差額之份額	(1,743)	(886)
年底餘額	(\$ 359,923)	(\$ 264,137)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6年1月1日餘額	\$ 955,103
當年度產生	
未實現損益	(423,47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份額	(58)
重分類調整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50,527)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574,055)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381,048
107年1月1日餘額 (IAS 39)	\$ 381,048
追溯適用 IFRS 9 之影響數	(381,048)
107年1月1日餘額 (IFRS 9)	\$ -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7年度
年初餘額 (IAS 39)	\$ -
追溯適用 IFRS 9 之影響數	283,139
年初餘額 (IFRS 9)	283,139
稅率變動	(13,626)
當年度產生	
未實現損益	(133,148)
權益工具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之份額	6,596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140,178)
處分權益工具累計損益移轉至保留盈餘	(37,944)
年底餘額	\$105,017

二三、收 入

	107年度	106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u>\$ 6,556,906</u>	<u>\$ 7,054,964</u>
<u>合約餘額</u>		
應收帳款（附註十四）		<u>107年12月31日</u> <u>\$ 2,231,828</u>

二四、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收入

	107年度	106年度
利息收入	\$ 8,103	\$ 7,217
租金收入	2,616	7,596
股利收入	1,527	2,288
補貼收入	6,224	12,990
設備收入	22,098	-
其 他	<u>14,147</u>	<u>19,886</u>
	<u>\$ 54,715</u>	<u>\$ 49,977</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7年度	106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1,232	\$ 66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	50,061
處分金融資產利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181,429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47,237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損）益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414	-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06)
淨外幣兌換（損）益	26,289	(69,185)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9,971)
投資性不動產折舊費用	(21,658)	(22,255)
其 他	<u>(697)</u>	<u>(181)</u>
	<u>\$ 6,580</u>	<u>\$ 176,895</u>

(三)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07年度	106年度
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非流動	<u>\$ -</u>	<u>(\$ 9,971)</u>

(四) 財務成本

	107年度	106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u>(\$ 12,443)</u>	<u>(\$ 15,267)</u>

(五) 折舊及攤銷

	107年度	106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94,404	\$367,396
無形資產	<u>558</u>	<u>1,255</u>
合計	<u>\$294,962</u>	<u>\$368,651</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238,278	\$299,249
推銷費用	1,136	1,218
管理費用	3,163	4,215
研發費用	<u>51,827</u>	<u>62,714</u>
	<u>\$294,404</u>	<u>\$367,396</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管理費用	\$ 406	\$ 888
研發費用	<u>152</u>	<u>367</u>
	<u>\$ 558</u>	<u>\$ 1,255</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07年度	106年度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25,575	\$ 25,752
確定福利計畫（附註二一）	<u>3,254</u>	<u>2,614</u>
	<u>28,829</u>	<u>28,366</u>
其他員工福利	<u>719,367</u>	<u>795,701</u>
	<u>\$748,196</u>	<u>\$824,067</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429,653	\$452,944
營業費用	<u>318,543</u>	<u>371,123</u>
	<u>\$748,196</u>	<u>\$824,067</u>

(七)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3% 及不高於 2%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07 及 106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08 年 3 月 22 日及 107 年 3 月 15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員工酬勞	9%	9%
董事酬勞	1.5%	1.5%

金額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現	金 股	票	現	金 股	票
員工酬勞	\$ 69,072	\$ -	-	\$ 103,140	\$ -	-
董事酬勞	11,512	-	-	17,190	-	-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6 及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6 及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8 及 107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五、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25,309	\$100,039
未分配盈餘加徵	7,656	2,845
以前年度之調整	(6,550)	4,724
	<u>26,415</u>	<u>107,608</u>
遞延所得稅		
稅率變動	13,914	-
本年度產生者	2,208	(44,593)
	<u>16,122</u>	<u>(44,593)</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42,537</u>	<u>\$ 63,015</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686,887</u>	<u>\$ 1,025,670</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	\$ 137,377	\$ 174,364
不予課稅之收益	(63,169)	(78,192)
5年免稅	(8,118)	(9,182)
未分配盈餘加徵	7,656	2,845
未認列之暫時性差異	(22,245)	(20,958)
子公司盈餘匯回稅款	2,019	10,271
投資抵減	(18,239)	(22,403)
基本稅額應納差額	-	1,713
稅率變動	13,914	-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6,550)	4,724
其他	(108)	(167)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42,537</u>	<u>\$ 63,015</u>

本公司於106年所適用之稅率為17%。107年2月修正後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17%調整為20%，並自107年度施行。此外，107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10%調降為5%。

由於108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107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5%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7年度	106年度
<u>遞延所得稅</u>		
本年度產生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37,377)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118,528)
—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3,358)	(3,124)

(接次頁)

(承前頁)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重分類調整		
—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 9,486)	\$ -
稅率變動		
—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2,813)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u>13,626</u>	<u>-</u>
	<u>(\$ 39,408)</u>	<u>(\$121,652)</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u>\$ 5,245</u>	<u>\$ -</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u>	<u>\$ 23,239</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7 年度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u>年 初 餘 額</u>	<u>認 列 於 損 益</u>	<u>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u>	<u>年 底 餘 額</u>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 5,601	\$ 2,581	\$ -	\$ 8,182
未實現兌換損失	1,716	(1,095)	-	62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215	(215)	-	-
應付休假給付	3,117	550	-	3,667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2,553	(2,753)	6,171	15,971
投資子公司	18,621	(18,621)	-	-
其 他	<u>448</u>	<u>(235)</u>	<u>-</u>	<u>213</u>
	<u>\$ 42,271</u>	<u>(\$ 19,788)</u>	<u>\$ 6,171</u>	<u>\$ 28,654</u>

(接次頁)

(承前頁)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 -	\$ 17	\$ -	\$ 17
關聯企業	105,179	(3,683)	-	101,49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	77,214	-	(33,237)	43,977
	<u>\$ 182,393</u>	<u>(\$ 3,666)</u>	<u>(\$ 33,237)</u>	<u>\$ 145,490</u>

106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 7,364	(\$ 1,763)	\$ -	\$ 5,601
未實現兌換損失	-	1,716	-	1,71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負債	2,286	(2,071)	-	215
應付休假給付	3,022	95	-	3,117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1,582	(2,153)	3,124	12,553
投資子公司	-	18,621	-	18,621
其 他	802	(354)	-	448
	<u>\$ 25,056</u>	<u>\$ 14,091</u>	<u>\$ 3,124</u>	<u>\$ 42,271</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未實現兌換利益	\$ 11,245	(\$ 11,245)	\$ -	\$ -
關聯企業	124,436	(19,257)	-	105,17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				
現損益	195,742	-	(118,528)	77,214
	<u>\$ 331,423</u>	<u>(\$ 30,502)</u>	<u>(\$ 118,528)</u>	<u>\$ 182,393</u>

(五) 免稅相關資訊

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下列增資擴展產生之所得可享受 5 年免稅：

增 資 擴 展 案	免 稅 期 間
98年	103年~107年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截至 105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六、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 644,350	\$ 962,655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稅後利息	-	-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 644,350</u>	<u>\$ 962,655</u>

股 數

單位：仟股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309,757	309,757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2,658</u>	<u>3,443</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312,415</u>	<u>313,200</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七、營業租賃協議

(一)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係承租貿易園區倉庫，租賃期間為 3 年。所有營業租賃均包括每 3 年依市場租金行情檢視條款。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對租賃土地及廠房並無優惠承購權。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1 年 內	\$ 1,400	\$ 2,800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	1,400
	<u>\$ 1,400</u>	<u>\$ 4,200</u>

(二) 本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係出租本公司所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租賃期間為 1 至 3 年。所有營業租賃合約均包含承租人於行使續租權時，依市場租金行情調整租金之條款。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對該不動產不具有優惠承購權。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1 年 內	\$ 1,991	\$ -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u>1,378</u>	<u>-</u>
	<u>\$ 3,369</u>	<u>\$ -</u>

二八、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本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本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九、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7 年 12 月 31 日

	<u>第 1 等級</u>	<u>第 2 等級</u>	<u>第 3 等級</u>	<u>合 計</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量之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有價證券	\$ 30,975	\$ -	\$ -	\$ 30,975
遠期外匯合約	-	10	-	10
換匯合約	-	76	-	76
合 計	<u>\$ 30,975</u>	<u>\$ 86</u>	<u>\$ -</u>	<u>\$ 31,061</u>

(接次頁)

(承前頁)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u>				
<u>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u>				
<u>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未上市(櫃)股				
票	\$ -	\$ -	\$ 80,227	\$ 80,227
國外上市股票	<u>250,698</u>	<u>-</u>	<u>-</u>	<u>250,698</u>
	<u>\$ 250,698</u>	<u>\$ -</u>	<u>\$ 80,227</u>	<u>\$ 330,925</u>

106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u>				
國內未上市(櫃)有價證				
券				
- 權益投資	\$ -	\$ -	\$ 21,498	\$ 21,498
國外上市有價證券				
- 權益投資	491,469	-	-	491,469
基金受益憑證	<u>39,657</u>	<u>-</u>	<u>-</u>	<u>39,657</u>
合 計	<u>\$ 531,126</u>	<u>\$ -</u>	<u>\$ 21,498</u>	<u>\$ 552,624</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	\$ 323	\$ -	\$ 323
換匯合約	<u>-</u>	<u>942</u>	<u>-</u>	<u>942</u>
	<u>\$ -</u>	<u>\$ 1,265</u>	<u>\$ -</u>	<u>\$ 1,265</u>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無第 1 級與第 2 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資產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07 年 12 月 31 日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u> <u>按公允價值衡量</u> <u>權 益 工 具</u>
年初餘額 (IAS 39)	\$ 21,498
追溯適用 IFRS 9 調整數	<u>42,370</u>
年初餘額 (IFRS 9)	63,86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16,359</u>
年底餘額	<u>\$ 80,227</u>

106 年 12 月 31 日

	備 供 出 售 無 公 開 報 價 權 益 工 具 投 資
年初餘額	\$ 17,14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4,350
年底餘額	<u>\$ 21,498</u>

3.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 融 工 具 類 別	評 價 技 術 及 輸 入 值
衍生工具－遠期外匯及換匯合約	現金流量折現法：按期末之可觀察遠期匯率及合約所訂匯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以可反映各交易對方信用風險之折現率分別折現。

4.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部分未上市（櫃）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估計係基於對被投資者財務狀況與營運結果之分析，參考類似業務之公司，其股票於活絡市場之報價、該等價格所隱含之價值乘數及相關交易資訊，考量評價標的自身財務表現，以適當之乘數估算評價標的之價值。

部分國內未上市（櫃）權益投資係採收益法，按現金流量折現之方式，計算預期可因持有此項投資而獲取收益之現值。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如下，當長期收入成長率增加、長期稅前營業利潤率增加、加權資金成本率降低或流動性折價減少時，該等投資公允價值將會增加。

	106年12月31日
長期收入成長率	12.89%
長期稅前營業利潤率	4.34%
加權資金成本率	10.96%
流動性折價	30.24%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註1)	\$ 31,061	\$ -
放款及應收款 (註2)	-	3,018,450
持有至到期日之投資 (註3)	-	45,68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註4)	-	589,94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5)	2,884,759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330,925	-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註6)	-	1,26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註7)	2,967,759	3,289,896

註1：餘額係包含國內上市（櫃）股票、遠期外匯及換匯合約。

註2：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3：餘額係包含金融債券投資。

註4：餘額係包含分類為備供出售之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餘額。

註5：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金融債券投資、其他應收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6：餘額係包含遠期外匯及換匯合約。

註7：餘額係包含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及債務投資、應收票據、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應付票據、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借款。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

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透過衍生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其為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金融工具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書面原則。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複核。本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

財務管理部門每季對本公司之董事會提出報告，董事會係為負責監督風險與落實政策以減輕暴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本公司從事各式衍生金融工具以管理所承擔之外幣匯率及利率風險，包括以遠期外匯合約規避因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而產生之匯率風險。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本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係於政策許可之範圍內，利用遠期外匯合約管理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三四。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及日圓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 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

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及指定為現金流量避險之遠期外匯合約，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敏感度分析之範圍包括外部放款及借款中非以債權人或借款人功能性貨幣計價者。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 1% 時，將使稅後淨利或權益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 1% 時，其對稅後淨利或權益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新台幣

	美元之影響 (i)		日圓之影響 (ii)	
	107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6年度
損益	\$ 17,256	\$ 16,044	(\$ 2,046)	(\$ 1,020)

(i) 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元計價貨幣性項目。

(ii) 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日圓計價貨幣性項目。

(2)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內之銀行存款及借款係浮動利率計息，因而產生利率變動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 40,355	\$ 253,848
— 金融負債	-	-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584,917	583,431
— 金融負債	1,396,875	1,759,924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

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0.25%，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0.25%，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07 及 106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減少 2,030 仟元／減少 2,941 仟元，主因為本公司之浮動利率計息之銀行存款及銀行借款產生之利率變動部位風險。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因國外上市櫃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該權益投資非持有供交易而係屬策略性投資。本公司並未積極交易該等投資。本公司權益價格風險主要集中於中國深圳交易所創業板之股票。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107 及 106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增加／減少 2,507 仟元及 4,915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不考慮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工具，且不可撤銷之最大暴險金額）主要係來自於：

- (1) 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 (2) 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而可能須支付之最大金額，不考量發生可能性。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 3,528,150 仟元及 3,243,160 仟元。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07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加權平均有效利率（%）	到期分析				合計
		短於1年	2至3年	4至5年	5年以上	
應付款項	-	\$ 1,213,259	\$ -	\$ -	\$ -	\$ 1,213,259
其他應付款	-	357,625	-	-	-	357,625
其他流動負債	-	8,486	-	-	-	8,486
浮動利率工具	0.86~1.15	46,875	1,350,000	-	-	1,396,875

106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加權平均有效利率（%）	到期分析				合計
		短於1年	2至3年	4至5年	5年以上	
應付款項	-	\$ 1,131,220	\$ -	\$ -	\$ -	\$ 1,131,220
其他應付款	-	398,752	-	-	-	398,752
其他流動負債	-	10,984	-	-	-	10,984
浮動利率工具	0.85~2.86	63,049	1,696,875	-	-	1,759,924
存入保證金	-	-	12,334	-	-	12,334

上述非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2) 衍生性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針對衍生金融工具所作之流動性分析，就採淨額交割之衍生工具而言，係以未折現之合約淨現金流入及流出為基礎編製。

107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u>淨額交割</u>					
遠期外匯及換匯合約	\$ -	(\$ 394)	\$ -	\$ -	\$ -

106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u>淨額交割</u>					
遠期外匯合約	(\$ 856)	(\$ 409)	\$ -	\$ -	\$ -

三十、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u>
台興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良興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聯企業
神匠創意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台晶（寧波）電子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台晶（重慶）電子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TXC Technology, Inc.	子 公 司
TXC Japan Corporation	子 公 司
Growing profits Trading Ltd.	子 公 司
TXC EUROPE GMBH	子 公 司

(二) 收入、成本及費用

<u>銷 貨</u>		
<u>關 係 人 類 別</u>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子 公 司	\$315,806	\$246,747
其他關聯企業	33	-
關聯企業	32,965	21,710
	<u>\$348,804</u>	<u>\$268,457</u>

進 貨

<u>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u>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u>子 公 司</u>		
台晶（寧波）電子有限公司	\$ 1,663,711	\$ 1,710,486
台晶（重慶）電子有限公司	731,936	715,496
其 他	<u>139,286</u>	<u>146,439</u>
	<u>2,534,933</u>	<u>2,572,421</u>
<u>其他關聯企業</u>	<u>188</u>	<u>47</u>
	<u>\$ 2,535,121</u>	<u>\$ 2,572,468</u>

顧 問 費

<u>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u>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u>子 公 司</u>		
TXC Technology, Inc.	\$ 69,758	\$ 71,551
TXC Japan Corporation	32,787	38,153
TXC EUROPE GMBH	<u>4,978</u>	<u>-</u>
	<u>\$ 107,523</u>	<u>\$ 109,704</u>

上述支付關係人之顧問費係因本公司業務上需求委託關係人代為處理業務上相關事務而支付。

其他費用

<u>關 係 人 類 別</u>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u>其他關聯企業</u>	<u>\$ 722</u>	<u>\$ 830</u>

租金收入

<u>關 係 人 類 別</u>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u>子 公 司</u>	<u>\$ -</u>	<u>\$ 5,000</u>

本公司 107 及 106 年度除與關係人台晶寧波、GPT 公司、台晶重慶、北侖晶裕及 TXC JAPAN 之進銷貨，係屬集團策略分工，其交易價格係考量交易雙方於集團內所扮演之功能性程度而調整計算外，餘與非關係人交易之條件無顯著不同。

(三) 重大債權債務往來情形

應收關係人款項（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u>關 係 人 類 別</u>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子 公 司	\$101,006	\$ 63,204
關聯企業	9,028	6,776
其他關聯企業	34	-
減：備抵呆帳	(67)	(41)
	<u>\$110,001</u>	<u>\$ 69,939</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

應付關係人款項（不含向關係人借款）

<u>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u>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子 公 司		
台晶（寧波）電子有限公司	\$423,140	\$396,754
台晶（重慶）電子有限公司	178,878	257,116
其 他	33,878	48,637
	<u>635,896</u>	<u>702,507</u>
其他關聯企業	97	24
	<u>\$635,993</u>	<u>\$702,531</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其他應收款

<u>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u>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子 公 司		
台晶（重慶）電子有限公司	\$ -	\$ 19,635
台晶（寧波）電子有限公司	6,143	-
其 他	188	65
	<u>6,331</u>	<u>19,700</u>
關聯企業	127	82
	<u>\$ 6,458</u>	<u>\$ 19,782</u>

係代子公司購買機器設備所應收之款項。

其他應付款

<u>關 係 人 類 別</u>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子 公 司	\$ 104	\$ 1,153
關聯企業	1,760	-
其他關聯企業	1,357	1,821
	<u>\$ 3,221</u>	<u>\$ 2,974</u>

上述交易之收（付）款條件與一般客戶比較無重大異常。

(四) 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 係 人 類 別	取 得	價 款
	107年度	106年度
其他關聯企業	<u>\$ 1,299</u>	<u>\$ 1,691</u>

(五)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7年度	106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61,628	\$ 91,141
退職後福利	<u>3,054</u>	<u>3,323</u>
	<u>\$ 64,682</u>	<u>\$ 94,464</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一、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向銀行借款及從事遠匯交易之擔保品：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土地及土地改良物	\$ 573,080	\$ 573,770
房屋及建築設備－淨額	632,184	694,279
質押活期存款	28,591	-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u>113,772</u>	<u>135,356</u>
	<u>\$ 1,347,627</u>	<u>\$ 1,403,405</u>

三二、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其他附註所述者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 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購買原料及機器設備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分別為日幣 2,450 仟元及日幣 8,292 仟元。

(二) 本公司於 107 年 12 月 31 日計有下列承諾及或有負債：

承 諾 性 質	合 約 總 額	已 付 金 額	未 付 金 額
購買機器設備	<u>\$ 62,742</u>	<u>\$ 30,767</u>	<u>\$ 31,975</u>
購買房屋建築	<u>\$ 7,180</u>	<u>\$ 2,154</u>	<u>\$ 5,026</u>

三三、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三四、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7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84,664	30.715 (美元：新台幣)		\$	2,600,455		
日 圓		432,583	0.2782 (日圓：新台幣)			120,345		
人 民 幣		21,009	4.4753 (人民幣：新台幣)			94,022		
<u>非貨幣性項目</u>								
採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								
美 元		507	30.715 (美元：新台幣)			15,572		
日 圓		99,948	0.2782 (日圓：新台幣)			27,806		
人 民 幣		1,166,698	4.4753 (人民幣：新台幣)			5,221,323		
歐 元		61	35.2 (歐元：新台幣)			2,130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28,484	30.715 (美元：新台幣)			874,886		
日 圓		1,168,067	0.2782 (日圓：新台幣)			324,956		

106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85,673	29.848 (美元：新台幣)		\$	2,557,168		
日 圓		359,067	0.2649 (日圓：新台幣)			95,117		
人 民 幣		193	4.568 (人民幣：新台幣)			882		
<u>非貨幣性項目</u>								
採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								
美 元		483	29.848 (美元：新台幣)			14,407		
日 圓		81,973	0.2649 (日圓：新台幣)			21,715		
人 民 幣		1,164,418	4.568 (人民幣：新台幣)			5,319,062		

(接次頁)

(承前頁)

外幣負債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31,922	29.848	(美元：新台幣)	\$	952,808		
日圓		744,028	0.2649	(日圓：新台幣)		197,093		

本公司於 107 及 106 年度淨外幣兌換損益分別為 26,289 仟元及 (69,185) 仟元，由於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五、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三)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五)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七及附表六)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七)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八)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九)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公司名稱	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	本期末最高背書餘額	計期最高背書餘額	期末背書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告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金額	備註
			關係	對象									
1	台晶(寧波)電子有限公司	重慶眾陽置業有限公司	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係	\$ 2,482,217	\$ 358,024	\$ 358,024	\$ 12,978	\$ -	\$ -	7.21	\$ 4,964,433	

註一：台晶(寧波)電子有限公司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以不逾台晶(寧波)電子有限公司淨值 100% 為限，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限額不得逾台晶(寧波)電子有限公司淨值之 5%，但對百分之百投資之子公司得達其淨值之 50%。

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仟股

附表二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係	帳列	日期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備註
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國外上市： 廣東惠倫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693	\$ 250,698	4	\$ 250,698	
	股票－非上市、上櫃： 茂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23	\$ 4,773	4	\$ 4,773	
	有成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無	"		1,365	14,256	3	14,256	
	力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無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董事	"		1,516	61,198	2	61,198	
			\$ 80,227			\$ 80,227		\$ 80,227	
	股票－上市、上櫃： 富邦乙種特別股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50	\$ 15,500	-	\$ 15,500	
	國泰乙種特別股	無	"		250	15,475	-	15,475	
			\$ 30,975			\$ 30,975		\$ 30,975	
	金融債券： 西太平洋海外債券	無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RMB 9,000	\$ 40,355		\$ 40,355	
台晶（寧波）電子有限公司	結構式存款： 光大銀行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RMB 36,245	\$ 162,208		\$ 162,208	
	交通銀行	"	"		RMB 30,088	134,654		134,654	
	恒丰銀行	"	"		RMB 10,079	45,106		45,106	
			\$ 341,968			\$ 341,968		\$ 341,968	

(接次頁)

(承前頁)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之 有 關 之 價 值	發 行 人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股 (本)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市 價	備 註
台 晶 (重 慶) 電 子 有 限 公 司	受 益 憑 證： 廣 發 貨 幣 基 金	無	無	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 流 動	RMB 5,080	\$ 22,735		\$ 22,735	
	農 銀 貨 幣 基 金	"	"	"	RMB 26,260	117,523		117,523	
	華 夏 貨 幣 基 金	"	"	"	RMB 10,030	44,889		44,889	
	台 晶 一 號 貨 幣 基 金	"	"	"	RMB 33,460	149,742		149,742	
						<u>\$ 334,889</u>		<u>\$ 334,889</u>	
寧 波 北 命 裕 貿 易 有 限 公 司	受 益 憑 證： 南 方 天 天 利 B 基 金	無	無	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 流 動	RMB 19,542	\$ 87,455		\$ 87,455	
	南 方 天 天 利 E 基 金	"	"	"	RMB 8,346	37,351		37,351	
	南 方 天 天 利 A 基 金	"	"	"	RMB 2,004	8,970		8,970	
	易 方 達 天 天 理 財 貨 幣 基 金 A	"	"	"	RMB 2,057	9,208		9,208	
	易 方 達 天 天 理 財 貨 幣 基 金 B	"	"	"	RMB 10,023	44,854		44,854	
						<u>\$ 187,838</u>		<u>\$ 187,838</u>	
重 慶 吸 陽 置 業 有 限 公 司	受 益 憑 證： 南 方 現 金 增 利 貨 幣 基 金	無	無	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 流 動	RMB 60	\$ 267		\$ 267	
	南 方 天 天 利 B 基 金	無	無	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 流 動	RMB 8,061	\$ 36,074		\$ 36,074	
鼎 凱 投 資 管 理 有 限 公 司	浙 江 博 藍 特 半 導 體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無	無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 非 流 動	RMB 7,000	\$ 163,317	6	\$ 163,317	

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仟股／新台幣千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買		入賣		出		權益法認列或評價影響數	期	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損益	金額			股數	金額
台晶(重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南方天天利 B 貨幣基金	無	-	\$ 117,791	-	\$ 307,932	-	(\$ 337,721)	(\$ 337,721)	-	(\$ 547)	-	-	\$ 87,455
台晶(寧波)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結構式存款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交通銀行	無	-	160,436	-	272,065	-	(301,598)	(301,598)	-	3,751	-	-	134,654

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		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及原		應收(付)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	授信	單	價	額	
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晶(寧波)電子有限公司	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進	\$ 1,663,711	33	與一般客戶比較無重大異常	係屬集團策略分工,其交易價格係雙方所扮演之功能性程度後計算	較與一般客戶比較無重大異常	(\$ 423,140)	(35)	
			銷	(297,164)	(5)	"	"	"	98,303	4	
	台晶(重慶)電子有限公司	"	進	731,936	15	"	"	"	(178,878)	(15)	
	Growing Profits Trading Ltd.	"	進	133,329	3	"	"	"	(33,855)	(3)	
台晶(寧波)電子有限公司	Growing Profits Trading Ltd.	"	進	166,868	9	"	"	"	(34,631)	(6)	
	台晶(重慶)電子有限公司	"	進	259,549	14	"	"	"	(88,568)	(14)	

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五

帳列之	應收公司	交項	易對	象關	係關	應收項餘額	人週	轉	逾	應收	關	係人	款	項	應收	後	收	回	金	額	提	列	帳	抵
之	公	司	台	台	關	款	人	率	金	額	處	理	方	式	期	收	收	金	額	呆	帳	帳	額	
台晶(寧波)電子有限公司	電子有限公司	台晶(寧波)電子有限公司	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		最	\$ 423,140	3.9		\$ -	-		-	-		\$ 422,493					\$				-
台晶(重慶)電子有限公司	電子有限公司	台晶(重慶)電子有限公司	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		最	178,878	4.1		-	-		-	-		178,878									-

附表六 被投資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台晶（寧波）電子有限公司於 107 年從事遠期外匯買賣合約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險外幣債權、債務因匯率變動產生之風險。

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交 易 公 司	幣 別	到 期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仟 元)
<u>107 年 12 月 31 日</u>				
賣出遠期外匯	台晶（寧波）	美元兌人民幣	108.01.04~ 108.02.11	USD 5,500 /RMB 38,107

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仟股

附表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稱所在地	主要營業項目	原本期未	資上期未	額期未	期(本)數	末比率(%)	持帳面金額	有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投資(損)益	本期認列之(損)益	備註
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晶科技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Taiwan Crystal Technology International Limited)	WESTERN SAMOA	Investment	\$ 1,390,461	\$ 1,390,461	42,835	100	100	\$ 5,128,270	\$ 295,809	\$ 295,563	295,563	差異係逆流交易 (246)仟元。
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	TXC Technology Inc.	美國加州	提供產品行銷服務	9,879	9,879	300	100	100	15,572	732	732	732	
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	TXC Japan Corporation	日本	提供產品行銷服務	6,172	6,172	2	100	100	27,806	4,918	4,918	4,918	
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	Taiwan Crystal Technology (HK) Limited	香港	Investment	1,958	298,362	80	100	100	93,053	612	612	612	
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	TXC EUROPE GMBH	德國	提供產品行銷服務	1,746	-	50	100	100	2,130	369	369	369	
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興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產品生產與銷售	282,306	86,104	6,913	26.19	26.19	302,443	99,379	15,257	15,257	
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藍寶石產品生產與銷售	-	444,718	-	-	-	-	(909)	(808)	(808)	註一
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	神匠創意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儀器製造	38,100	-	2,350	34.96	34.96	34,942	(12,958)	(3,050)	(3,050)	
台晶科技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Growing Profits Trading Ltd.	B.V.I.	貿易事業	1,691	1,691	50	100	100	175,348	2,661	2,661	2,661	
台晶科技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台晶(寧波)電子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寧波	石英晶體相關產品生產	1,487,211	1,487,211	45,835	100	100	4,964,433	284,108	284,108	284,108	
台晶(寧波)電子有限公司	台晶(重慶)電子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重慶	石英晶體產品生產	1,003,222	604,152	187,877	100	100	1,234,396	94,527	92,985	92,985	
台晶(寧波)電子有限公司	重慶眾陽置業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重慶	行銷推廣	426,259	312,644	111,000	100	100	483,670	(8,294)	(8,294)	(8,294)	
台晶(寧波)電子有限公司	寧波北命晶裕貿易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寧波	貿易事業	7,090	7,090	2,500	100	100	4,077	(2,350)	(2,350)	(2,350)	
台晶(寧波)電子有限公司	寧波梅山保稅港區鼎凱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寧波	投資管理	160,043	160,043	35,050	100	100	163,464	(1)	(1)	(1)	
台晶(寧波)電子有限公司	寧波龍營半導體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寧波	集成電路研發	61,060	-	2,000	40	40	59,005	(5,200)	(2,081)	(2,081)	
Taiwan Crystal Technology (HK) Limited	台晶(重慶)電子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重慶	石英晶體產品生產	-	298,362	-	-	-	-	94,527	1,542	1,542	註二

註一：台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於 106 年 8 月 24 日經股東會決議辦理解散清算，並於 107 年 4 月 9 日清算完結。

註二：於 107 年第 1 季，Taiwan Crystal Technology (HK) Limited 以人民幣 86,600 仟元之價款，移轉其持有台晶(重慶)電子有限公司之全部股權予台晶(寧波)電子有限公司。

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千元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投資帳面價值及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自本 期初 起 自 本 台 灣 匯 出 投 資 金 額	自本 期初 起 自 本 台 灣 匯 出 投 資 金 額	被投資 公司 本 期 損 益	本公司 直接 或 間 接 持 股 比 例	本 期 認 列 益 或 損	期 末 投 資 價 值	截至本 期止已 匯回 投資 收益
				匯 出	回 收							
大陸(寧波)電子有限公司	晶片、石英晶體、石英晶體振盪器產品及其他相關電子元件的生產。	\$ 1,487,211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	\$ -	\$ 1,427,630	\$ 1,427,630	\$ 284,108	100.00	\$ 284,108	\$ 4,964,433	\$ 256,146
廣東惠倫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生產和銷售新型電子元件。	580,947	其他(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	-	46,478	46,478	80,132	4.00	-	250,698	252,022
台晶(重慶)電子有限公司	晶片、石英晶體、石英晶體振盪器產品及其他相關電子元件的生產。	902,514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298,362	298,362	-	94,527	100.00	92,985	1,234,396	306,500
重慶眾陽置業有限公司	租賃、銷售商舖、房地產仲介服務、物業管理及批發電子數位產品。	426,259	其他(大陸公司再投資)	-	-	-	-	(8,294)	100.00	(8,294)	483,670	-
寧波北侖晶裕貿易有限公司	電子零件買賣。	7,090	其他(大陸公司再投資)	-	-	-	-	(2,350)	100.00	(2,350)	4,077	-
寧波龍營半導體有限公司	集成電路研發	125,173	其他(大陸公司再投資)	-	-	-	-	(5,200)	40.00	(2,081)	59,005	-
寧波梅山保税港區鼎凱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投資管理	160,043	其他(大陸公司再投資)	-	-	-	-	(1)	100.00	(1)	163,464	-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公司名稱	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核准投資金額	審議會依經濟部投資審議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	\$ 1,474,108	\$ 1,832,878	-

註：本公司已經經濟部工業局核發營運總額證明文，未有投資限額限制。

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相關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九

單位：除另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1.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相關資訊

連(銷)貨之公司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交易類型	進、銷金額	貨價百分比	價格	交付款項	交易條件	條件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應收(付)金額	票據、帳款百分比	未實現損益	註
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晶(寧波)電子有限公司	進貨	\$ 1,663,711	33	係屬集團策略價格，其交易雙方所扮演的角色與一般交易之功能無異	正	常	係屬集團策略價格，其交易雙方所扮演的角色與一般交易之功能無異	(\$ 423,140)	(35)	\$ 6,601	
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晶(寧波)電子有限公司	銷貨	297,164	5	"	"	"	"	98,303	4	452	
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晶(重慶)電子有限公司	進貨	731,936	15	"	"	"	"	(178,878)	(15)	3,725	
Growing Profits Trading Ltd.	台晶(寧波)電子有限公司	銷貨	166,868	27	"	"	"	"	34,631	20	-	

2.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3.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無。

4.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5.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附表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明細表		附表二
應收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二
存貨明細表		明細表三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四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明細表		附表二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減損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七
投資性不動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八
投資性不動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八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附註二五
應付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六
長期借款明細表		明細表七
遞延所得稅負債明細表		附註二五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明細表八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九
製造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
營業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一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明細表		附註二四
財務成本明細表		附註二四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明細表十二

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現	金				
	庫存現金	包含 25 仟美元@30.715，124 仟日圓@0.2782，4 仟港幣@3.921，29 仟人民幣@4.4753，3 仟新幣@22.48，1 仟歐元@35.2		\$	1,116
	銀行存款				
	支票及活期存款				46,985
	外幣活期存款	包含 12,509 仟美元@30.715，252,255 仟日圓@0.2782，36 仟歐元@35.2，11,980 仟人民幣@4.4753			<u>509,341</u>
				\$	<u>557,442</u>

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關係人					
	台晶（寧波）電子有限公司	貨	款	\$	98,303
	台晶（重慶）電子有限公司		"		911
	台興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9,028
	TXC Technology Inc.		"		115
	TXC Japan Corporation		"		368
	寧波北侖晶裕貿易有限公司				1,309
	良興股份有限公司				<u>34</u>
					110,068
	減：備抵呆帳			(<u>67</u>)
					<u>110,001</u>
非關係人					
	A 公司	貨	款		147,611
	B 公司		"		147,538
	其他（註）		"		<u>1,836,663</u>
					2,131,812
	減：備抵呆帳			(<u>9,985</u>)
					<u>2,121,827</u>
					<u>\$ 2,231,828</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 5%。

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成 本	市 價 (註)
原 料	\$ 203,557	\$ 197,888
物 料	67,016	66,402
在 製 品	183,501	173,982
製 成 品	262,205	249,927
商 品 存 貨	314,961	307,972
在 途 存 貨	<u>1,609</u>	<u>1,609</u>
	1,032,849	<u>\$ 997,780</u>
減：備抵跌價損失	(<u>35,069</u>)	
	<u>\$ 997,780</u>	

註：本公司市價之認定如下：

原料、物料、商品存貨、在製品及製成品：以淨變現價值為準。

台灣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名稱	期 初 股 數	期 初 金 額	再 衡 量 金 額	本 增 加 金 額	期 股 數	增 加 金 額	本 增 加 金 額	期 股 數	減 少 金 額	期 股 數	減 少 金 額	少 金 額	期 末 股 數	未 持 股 數	未 持 股 比 例 %	餘 額	期 末 金 額	額	提供擔保或 質押情形	
上市公司																				
廣東惠倫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096	\$ 491,469	\$ -	-	-	\$ -	1,403	-	\$ 240,771	6,693	-	\$ 250,698	4	6,693	4	\$ 250,698			無	
未上市公司																				
茂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23	4,773	-	-	-	-	-	-	-	523	-	-	4	523	4	4,773			"	
有成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1,365	21,498	-	-	-	-	-	-	7,242	1,365	-	-	3	1,365	3	14,256			"	
力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516	32,549	5,048	23,601	-	23,601	-	-	-	1,516	-	-	2	1,516	2	61,198			"	
		<u>58,820</u>	<u>5,048</u>	<u>23,601</u>		<u>23,601</u>			<u>7,242</u>							<u>80,227</u>				
合計		\$ 550,289	\$ 5,048	\$ 23,601		\$ 248,013			\$ 330,925							\$ 330,925				

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仟股

名稱	期 初 股 數	金 額	增 加 額	期 末 股 數	金 額	減 少 額	採 權 益 法 計 價 之 金 額	增 減 金 額	本 期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	金 額	單 價	或 備 註	提 供 擔 保 或 質 押 情 形
非上市櫃公司														
台灣晶技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42,835	\$ 4,919,572	-	-	-	\$ -	\$ 208,398	-	42,835	100	\$ 5,128,270	-	權益法	無
TXC Technology Inc.	300	14,407	-	-	-	-	1,165	-	300	100	15,572	-	權益法	無
TXC Japan Corporation	2	21,715	-	-	-	-	6,091	-	2	100	27,806	-	權益法	無
Taiwan Crystal Technology International (HK) Limited	10,080	399,190	-	10,000	306,500	-	363	-	80	100	93,053	-	權益法	無
台鼎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671	96,189	196,202	4,242	3,205	3,205	13,257	-	6,913	26.19	302,443	51.7	權益法	無
台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22,225	335,513	-	22,225	334,705	-	(808)	-	-	0	-	-	權益法	無
TXC EUROPE GMBH	-	-	1,746	50	-	-	384	-	50	100	2,130	-	權益法	無
神旺封裝股份有限公司	-	-	38,100	2,350	-	-	(3,158)	-	2,350	34.96	34,942	-	權益法	無
		<u>\$ 5,786,886</u>	<u>\$ 256,048</u>		<u>\$ 644,410</u>		<u>\$ 225,692</u>				<u>\$ 5,604,216</u>			<u>\$ 5,670,746</u>

註一：均係非上市櫃公司，無市價資訊。

註二：台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於 106 年 8 月 24 日經股東會決議辦理解散清算，並於 107 年 4 月 9 日清算完結。

註三：Taiwan Crystal Technology International (HK) Limited 於 107 年第 3 季辦理減資退回股款，減資後股數為 80 仟股。

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關係人					
	台晶（寧波）電子有限公司		係貨款	\$	423,140
	台晶（重慶）電子有限公司		"		178,878
	Growing Profits Limited		"		33,855
	良興股份有限公司		"		97
	寧波北侖晶裕貿易有限公司				<u>23</u>
					<u>635,993</u>
非關係人					
	A 公司		係貨款		120,159
	B 公司		"		75,336
	C 公司		"		65,976
	D 公司		"		40,518
	E 公司		"		33,266
	F 公司		"		28,946
	其他（註）		"		<u>213,065</u>
					<u>577,266</u>
					<u>\$ 1,213,259</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

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千元

債權人	契約期限	償還辦法	利率區間(%)	金額			抵押或擔保
				一年內到期	一年以上到期	合計	
匯豐銀行	106.12.12~110.12.12	到期償還	0.88	\$ -	\$ 100,000	\$ 100,000	-
中國信託	103.09.01~108.09.01	自 104 年 9 月起,每 3 個月為一期,分期償還	0.86-0.89	46,875	-	46,875	詳附註三一
"	107.09.06~109.09.06	到期償還	0.86	-	200,000	200,000	-
凱基銀行	107.09.04~109.09.04	"	0.89	-	200,000	200,000	-
"	107.08.27~109.08.27	"	0.89	-	200,000	200,000	-
台新銀行	107.12.19~110.12.19	"	0.86	-	200,000	200,000	-
星展銀行	107.01.25~109.01.25	"	0.88	-	250,000	250,000	-
"	106.09.06~109.09.06	"	0.88	-	200,000	200,000	-
				\$ 46,875	\$ 1,350,000	\$ 1,396,875	

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石英元件事業處			\$ 6,657,254	
	減：銷貨退回			(17,427)	
	銷貨折讓			(82,921)	
				<u>\$ 6,556,906</u>	

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直接材料	
期初存料	\$ 252,409
加：本期進料	1,001,240
加：不利成本差	134,082
減：轉列費用	(117,801)
減：調整項目	(96,030)
期末存料	(<u>264,290</u>)
	909,610
直接人工	277,007
製造費用	<u>685,254</u>
製造成本	1,871,871
期初在製品	208,445
加：進 貨	38,855
加：其 他	13,371
減：轉列費用	(38,259)
減：有利成本差	(79,354)
期末在製品	(<u>173,982</u>)
製成品成本	1,840,947
期初製成品	255,873
加：進 貨	1,083
減：有利成本差	(27,868)
減：轉列費用	(7,868)
加：其 他	57,210
期末製成品	(<u>249,927</u>)
產銷成本	<u>1,869,450</u>
期初商品存貨	221,866
加：進 貨	3,716,479
加：其 他	42,334
減：有利成本差	(7,691)
減：轉列費用	(1,029)
期末存貨	(<u>307,972</u>)
進銷成本	<u>3,663,987</u>
盤虧及報廢損失	<u>9,219</u>
	<u>\$ 5,542,656</u>

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間接人工	係包含薪資、退休金、伙食費、員工 保險費及職工福利等支出	\$ 171,672
間接材料		95,238
折舊費用		238,258
水 電 費		78,581
維修保養費		42,707
其 他		<u>58,798</u>
		<u>\$ 685,254</u>

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推 銷 費 用	管 理 費 用	研 究 發 展 費 用
薪資費用				\$ 48,134	\$ 60,606	\$172,290
折舊費用				1,136	3,163	51,827
研究費				-	-	61,074
佣金支出				14,179	-	-
進出口費用				42,756	-	93
其他				<u>138,657</u>	<u>55,628</u>	<u>41,835</u>
				<u>\$244,862</u>	<u>\$119,397</u>	<u>\$327,119</u>

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
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7 及 106 年度

明細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性 質 別	107年度			106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合計						
薪資費用	\$ 380,834	\$ 267,666	\$ 648,500	\$ 402,910	\$ 312,709	\$ 715,619
勞健保費用	33,801	23,110	56,911	34,842	24,204	59,046
退休金費用	14,873	13,956	28,829	14,765	13,601	28,366
董事酬金	-	13,364	13,364	-	19,046	19,046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45	447	592	427	1,563	1,990
	<u>\$ 429,653</u>	<u>\$ 318,543</u>	<u>\$ 748,196</u>	<u>\$ 452,944</u>	<u>\$ 371,123</u>	<u>\$ 824,067</u>
折舊費用	<u>\$ 238,278</u>	<u>\$ 56,126</u>	<u>\$ 294,404</u>	<u>\$ 299,249</u>	<u>\$ 68,147</u>	<u>\$ 367,396</u>
	<u>\$ 667,931</u>	<u>\$ 374,669</u>	<u>\$ 1,042,600</u>	<u>\$ 752,193</u>	<u>\$ 439,270</u>	<u>\$ 1,191,463</u>

註：本年度及前一年度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1,021 人及 1,048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分別為 8 人及 7 人。

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林進寶





TXC Corporation

總公司：台北市北投區中央南路二段16號4樓

TEL: 886-2-2894-1202 FAX: 886-2-2893-0789

工廠：桃園市平鎮區工業六路四號

TEL: 886-3-469-8121 FAX: 886-3-469-6954

www.txccorp.com